

衆妙之門
《道德經》
解讀

林楚菊 著述



香港道教學院叢書 ②⑤

眾妙之門 《道德經》 解讀

林楚菊 ◎ 著述

青松出版社

謹以此書獻給同於道者

「真常之道，悟者自得；得悟道者，常清靜矣。」

——《太上清靜經》

著述者的話

著述者在香港土生土長，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主修社會學，副修德國語文；早年任職中學教師，後轉職為出版社編輯，繼而為特約作者，曾撰寫多部中學通識科教科書。著述者雖然多年來投身於有關中學教育的工作，但自身內裡真實的關懷卻是宗教與靈性。所以在漸轉退休的情況下曾花多年時間研習有關世界諸宗教信仰和經典——這是純知識的追求與實踐，是個我靈魂在無知愚昧的情況下不甘心跟隨世俗大眾的行列，對有關宗教與靈性毫不關心。

世界諸宗教的經典是修養個人生命的巨大寶庫，是指引世人明白真理，實踐真理的依據。《道德經》正是這寶庫的精華，簡單而真實，也是真與假的試金石。真理就是《道德經》所指的道，終極只歸一，愈是簡單明白就愈接近真理，愈是複雜艱澀就愈偏離真理，修道就是要歸真、歸一。

老子所揭示的《道德經》是真理，也是達到真理的大道，不會只能與純粹哲學觀點相融，而與宗教信仰無關。一直以來，中外學者多以哲學觀點評述《道德經》，仿佛宗教信仰是另外的事。宗教與哲學的分離是西方文化歷史的產品，宗教信仰變成在哲學之下的低層次思維，這觀點並不代表絕對。在印度遠古文化中，宗教即哲學，哲學即宗教，宗教與哲學不能分割，哲學的最高層次就是宗教，這是印度遠古經典的立場。若《道德經》沒有以世界諸宗教信仰的觀點評述，這是對《道德經》在中華文化下被偏執於純哲學研究的局限，所以此著述《眾妙

之門〈道德經〉解讀》以世界諸宗教信仰觀點加以闡釋，是有其價值所在。

在中華文化下源遠流長的《道德經》對個人修養，以至促進世界和平作出重大的揭示與貢獻，如何解讀《道德經》正是不同人有不同的領悟，這正是經典的玄妙所在。此書《眾妙之門〈道德經〉解讀》是著述者多年來研習世界諸宗教信仰與經典的成果，此書並沒有作者，只有著述者，因為內裡沒有任何個人創作的觀點，其內裡的評述，是經典解釋經典，著述者沒有任何能力對《道德經》作任何的創新與創作。

在寫作的過程中，文字如流水般湧出來，毫不費力思量，著述者也感到奇妙，深體會到人生最大的幸福就是與道同在，天道是人生的至交。當人對真理達到至誠，天道也要作出回應，即所謂「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道德經》第二十三章）天道不需要人們去傷害自己，以成就他人，因為「天之道，利而不害。」（《道德經》第八十一章）「人之道則不然」（《道德經》第七十七章），認識《道德經》所解說的真理，是永恆生命的喜訊，給自己和別人帶來福祉。

本書會以《道德經》的通行版（王弼本）原文為標準，並列出各註評家建議修訂的原文，附上註釋和白話語譯，對較深澀難讀的文字加上粵音註音。本書也加上解說及賞析，著述者會把《道德經》的原文意思，用簡單明白的文字闡釋，指出《道德經》的深邃意義，並指出其與不同文化和宗教信仰的互通之處，足見「道」遍在於天地宇宙，並沒有國界、種族、文化、地域與時代的阻隔。

著述者並不是資深的道教徒，也不是大學者，只是《道德經》的學習者和追隨者，此書得到青松觀香港道教學院轄下的青松出版社出版成書，並且承蒙雲泉仙館正司理王廣漢先生撰

寫序言，深表謝意，這是天道的厚恩——「天道無親，常與善人。」（《道德經》第七十九章）

著述者也另外撰寫《道德經》解讀的英語本：*The Door of all Wonders: The Commentary on the Tao Te Ching*，也承蒙青松出版社協力出版，好讓非華語讀者能夠欣賞《道德經》的英語翻譯和解說，以便於把《道德經》原文與外國文化交流互傳，也能對《道德經》有更多的認識。著述者用心地寫作，也希望各方讀者能夠用心地閱讀此《道德經》解讀的中文版和英文版，也歡迎各方讀者提出寶貴的意見，只要心繫於道，時間就是永恆，沒有窮盡。

冀盼此書能令讀者踏入眾妙之門，得到天道的護佑！

林楚蒨

2021年11月21日

序 言

二十多年前本人在香港道教學院修讀道教文化課程，有幸在此十年內共兩次聽講《道德經》課程；對其高深玄妙哲理讚嘆不矣，遂對道教亦產生興趣，後來因緣際會皈依為道教徒。

今逢林楚菊女士著述《眾妙之門〈道德經〉解讀》，並邀本人作序；幸甚！林女士學貫中西，尤對各主流宗教及其義理深有研究。今以其多年鑽研成果，以中英雙語解讀《道德經》成書，足令更多中外讀者受益，實功德無量呢！

《道德經》乃二千多年前老子所作之典籍。區區五千言卻道盡宇宙萬物生滅與人事興衰之理。至今除《聖經》外乃全球最多不同語文翻譯的重要文獻，其對人類文明發展有著極為重要的貢獻。

由於時代背景差異，語境之不同，加之老子的不凡修為與行文風格，往往令今之讀者不易清晰讀懂《道德經》箇中真正意涵，以致不同層級的讀者以不同視角讀之，亦多有不一樣的解讀。

較明顯的例子，如第二章：「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是以不去。」有人從文句表面來看，認為老子指明並認同世間各人、事、物之應有相對與分別。但本人認為他是指出俗世人常有分別心之不是，應學道家聖人之無分別心，如莊子之《齊物論》：「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為一。」的修為。

又例如第二十五章：「有物混成……，道法自然。」亦有不少人把道法自然解作道是效法大自然。他們忽畧了「道」是

先天地生，無所不包，無所不在的特質，才有這樣的誤解。這「自然」信是指「道」之自己的本然吧！

《道德經》盡是哲理之言，其理可考，而非神明信仰的宗教論述。唯獨第五十章：「出生入死……，以其無死地。」內容較為神秘難明。有人認為其中的「善攝生者」內容，是對修煉道家內丹少數有成就之人，在其陽神出竅，時空無礙的描述。

無論各家如何有不同解讀，如今林楚菊女士以其長期對各大宗教的研究成果，以及對《道德經》義理的深入探究，按八十一章順序有條不紊地以中英兩文對譯，再加簡明的註釋、白話語譯、解說及賞析等豐富內容，深信不同程度的讀者都會獲益良多呢！

冀望本著述能引起更多中西學者對《道德經》經義的探索熱潮，尤其發揮調和當今道德迷失的亂世，實全人類之福也。

雲泉仙館正司理

王廣漢

2019年8月20日

《道德經》概述

《道德經》是中國宗教與哲學的巨大寶庫。古往今來，誰是中國最大的暢銷書作家？哪一部中文著作流傳最廣？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曾做過一個統計，在各類文化名著中，被翻譯成外文語種最多，發行量最大的，除了《聖經》以外，首推老子的《道德經》。因此，有人將《道德經》稱為中國的《聖經》。《聖經》是全世界流通最廣的書籍，那是由於西方文化在長期以來獨霸天下所致，那要多得大量親西方文化的傳教士和信眾，把基督教信仰大力推銷。《道德經》沒有《聖經》在這方面的文化優勢，相信大部分中國人也沒有嘗試閱讀《道德經》，《道德經》可以成為《聖經》以外第二位的暢銷書，表示中外的學者和有識之士，均對《道德經》推崇備至。

《道德經》是中國最古老的哲學典籍之一，由古至今，流傳的版本甚多。追本溯源，主要可分為三種：一是通行本，二是湖南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帛書《老子》甲、乙本，三是唐代傅奕校定的《古本老子》。1973年，在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的甲、乙兩部帛書《老子》，是迄今所見最古老的兩種「完整」抄本。其後出土有郭店竹簡本、西漢竹書本，但都不是完整的版本。

今本《老子》全書5000餘字，故又稱《老子五千文》。西漢河上公作《老子章句》，將《老子》分為81章，上下兩篇，稱上篇37章為《道經》，後篇44章為《德經》，因此《老子》又被稱為《道德經》。

歷史上有關老子的註釋，不可勝數。據學者研究，各種《老子》註本存目約有 450 餘種。其中在學術上影響較大、較通行的《老子》版本是東漢時間成書的《老子河上公章句》、三國時期王弼的《道德真經注》，以及唐初傅奕的《道德經古本篇》。河上公本文句簡古，為道教所尊崇；王弼本文筆曉暢，多為士大夫所依憑；傅奕本根據不同古本校訂，保持了一些早期版本的原貌。

今日研究老子的學者大多以王弼的《道德真經注》為依據，再以簡帛本及其他通行本作為參考。本書的《道德經》原文以王弼本為標準，並標示學者有較大修訂的地方（凡增補文句置於方括號〔〕內；刪減文句置於圓括號（）內。）本書的註釋和白話語譯主要是根據古今學者的註解，以及筆者的理解而加以取捨，務求達到簡潔、清楚，容易明白的效果，沒有一句一字是含糊不清。

老子——中國最神秘的聖人

雖然《道德經》出自老子，但老子在中國歷史上屬於一個神秘人物。有人認為老子是指老聃，有人認為是老萊子，還有人認為是周太史儋；其年齡或云 160 餘歲，或云 200 餘歲。關於老子生平最早的文字記載是西漢司馬遷（前 145 - ？）的《史記·老莊申韓列傳》，即使是嚴謹如司馬遷，也只能依據各種傳聞，列舉了幾個可能與老子有關的傳說人物，只能「以疑傳疑」。

根據《史記》，老子生活於兩千多年前的春秋末年（約前 571- 前 471），約與孔子同時。他姓李，名耳，字聃，出身於楚國苦縣（今河南鹿邑東）厲鄉曲仁里，曾當過周王朝的守藏

史、柱下史，相當於今日的國家圖書館館長，曾參與國家重大事務，積累了淵博的學問和人生經驗。老子晚年見周王朝內亂，便棄官西去。當他騎著青牛出函谷關時，關令尹喜知道他將隱去，請他著書。於是老子寫下五千餘字，作為「通行證」。之後，老子便「莫知所終」，神秘地消失了，故司馬遷稱他為「隱君子」。

老萊子和太史儋是《史記》記載可能與老子有關的兩個人物。傳說老萊子是春秋時期的思想家，據《史記》記載，老萊子「亦楚人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老萊子還以孝順父母著稱，傳說他 72 歲時，還經常穿著彩衣，作嬰兒的動作，以取悅雙親。儋傳說是周朝太史，據《史記》載，「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或曰儋即老子」。後世一些學者認為，「儋」與「聃」音同字通，聃為周柱下史，儋亦是周之史官，老子有西出關的故事，太史儋見秦獻公，亦必出關，因此太史儋即老子。

老子自隱無名，不求聞達，但當時名滿天下的孔子曾幾度「適周問禮」，向老子請教禮法，據《史記》記載，孔子見過老子後，向弟子這樣說：「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孔子尊稱老子為「猶龍」，龍在中國文化中有神秘與吉祥之意，在《易經》第一卦乾卦中，龍可以在水底潛行，可以在陸上行走，也可以在天上飛翔。因為龍神力驚人，故被喻為天子帝王。孔子對老子的稱讚，在中國文化中是最高的稱讚，再沒有比龍更高的比喻了。

老子的著作《道德經》所揭示的奧秘，把宇宙的起源、道的奧妙、得道的法門，以及一個得道者的應有表現一一以精簡而優美的文字表達出來。老子認為「道」是天地萬物的本源，

學者認為，老子的一個「道」字，代表了中國的宗教觀和哲學觀，包括人生哲學、政治哲學、軍事哲學、經濟哲學，乃至一切種種哲學，都包涵在此一「道」字中。中國人被喻為「龍的傳人」，真正的龍不是古今任何一個帝皇元首，而是老子所示現的「道」，中國人正是這玄妙之道的傳人！

目錄

著述者的話	III
序言	VII
《道德經》概述	IX

《道德經》八十一章原文及語譯

上篇《道經》（第一章至第三十七章）

第一章	1
第二章	7
第三章	11
第四章	14
第五章	16
第六章	20
第七章	23
第八章	26
第九章	30
第十章	33
第十一章	38
第十二章	41
第十三章	43
第十四章	46
第十五章	49

第十六章	52
第十七章	56
第十八章	59
第十九章	62
第二十章	65
第二十一章	69
第二十二章	72
第二十三章	76
第二十四章	80
第二十五章	83
第二十六章	87
第二十七章	90
第二十八章	93
第二十九章	97
第三十章	100
第三十一章	106
第三十二章	111
第三十三章	114
第三十四章	118
第三十五章	120
第三十六章	123
第三十七章	126

下篇《德經》（第三十八章至第八十一章）

第三十八章	129
第三十九章	133
第四十章	138

第四十一章	141
第四十二章	147
第四十三章	153
第四十四章	155
第四十五章	158
第四十六章	161
第四十七章	164
第四十八章	167
第四十九章	169
第五十章	173
第五十一章	176
第五十二章	179
第五十三章	183
第五十四章	186
第五十五章	189
第五十六章	193
第五十七章	196
第五十八章	200
第五十九章	204
第六十章	207
第六十一章	210
第六十二章	213
第六十三章	216
第六十四章	220
第六十五章	223
第六十六章	226
第六十七章	230
第六十八章	234

第六十九章	237
第七十章	240
第七十一章	243
第七十二章	245
第七十三章	248
第七十四章	252
第七十五章	255
第七十六章	258
第七十七章	261
第七十八章	265
第七十九章	269
第八十章	273
第八十一章	276
參考書目	281

《道德經》上篇《道經》

(第一章至第三十七章)

第一章

道，可道，非常道⁽¹⁾；

名，可名，非常名⁽²⁾。

無，名天地之始；

有，名萬物之母⁽³⁾。

故常無，欲以觀其妙⁽⁴⁾；

常有，欲以觀其徼⁽⁵⁾。

此兩者⁽⁶⁾，同出而異名⁽⁷⁾，同謂之玄⁽⁸⁾。

玄之又玄，眾妙之門⁽⁹⁾。

【註釋】

- (1) 第一個「道」和第三個「道」是名詞，即道理、真理。在老子的思想體系中，「道」是先於宇宙的永恆存在和宇宙萬物的本源，「道」無處不在，永遠長存，但無法感知。第二個「道」是動詞，即「說得出」。常，即恆常不變的意思。
- (2) 第一個「名」和第三個「名」是名詞，指「名稱」，即道的名稱。第二個「名」是動詞，即「叫得出」。常名，即恆常不變的名詞。

- (3) 這裡的「名」是動詞，即「名叫」。
- (4) 妙，微之極也，精微莫測之意。
- (5) 徼（粵音叫 giu3），邊際、邊界，引申為廣大無際。
- (6) 兩者，指「有」與「無」。
- (7) 「同出」指同出於道；「異名」，即「有」與「無」。
- (8) 玄，即深黑色，此處指深微幽遠，神秘莫測，是對「有」與「無」的形容。
- (9) 「眾妙之門」，一切精妙變化的總門戶。

【白話語譯】

道理，可以說出來，就不是恆常不變的真理。名稱，可以叫出來，就不是恆常不變的名字。無，是天地原始的稱呼；有，是孕育萬物根源的稱呼。故常常在「無」中可以看到宇宙原始的奇妙；常常在「有」中可以看到宇宙萬物根源的廣大無邊。「無」與「有」此兩者，同出於道（真理）而各自有不同的名字，同樣是玄妙不可測，是玄妙中的玄妙，是一切精妙變化的總門戶。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第一章即揭示宇宙的奧秘及起源：「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意即：可以描述出來的道，就不是恆常的道；可以說出來的名稱，就不是恆常的名稱。真理不能言說，只能心領神會，老子只能夠把真理勉強說出來，故此在第二十五章中，老子說：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為之名曰「大」。（參看第二十五章）

有關宇宙萬物的起源，印度教的數論派哲學（Sankhya Philosophy）〔註1〕用了大量文字解說出來，而《道德經》只是用了聊聊幾句，便簡單而精要地表達出來。更奇妙的是，兩者的解說其實一致。佛教與印度教的不同在於佛教堅持「空」，空是佛教的最高境界，大乘佛教《心經》〔註2〕中所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而印度教堅持「有」（Sat），但其實這只是一頁紙的兩面。印度的數論派哲學認為，獨一主宰「梵」（Brahman）是「空」，是「無」，是非任何物質的純潔意識，可以用男性的原理表示，實質是非男亦非女，由祂而創造出基本摩耶幻相（Basic Maya），此摩耶幻相通常以女性原理來表示，由此而幻化一切物質世界與現象。「有」與「無」就如天父與地母，這只是勉強說出來的比喻，將「有」與「無」的關係人格化地描述罷了。永恆的真理在於純潔的意識，不生不滅，是「梵」的原初境界，物質世界是由梵生出地母，由地母幻變出來，有生必有滅，屬短暫的虛幻，沒有永恆價值。地母出於梵，一切最終歸回梵，只有梵才是永恆獨存。生命的另一次創造就是由梵衍生出摩耶，由摩耶的幻變創造另一個物質世界。

《道德經》第一章把這種「有」與「無」的關係表達得十分精要及清楚：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即奧妙）；常有，欲以觀其徼（即廣大無邊，指宇宙萬物的浩瀚）。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即深微幽遠、神秘莫測）。玄之又玄，眾妙之門。

「無」與「有」，即梵與摩耶，即印度教正統主流吠檀多派（Vedanta）〔註3〕權威商揭羅（Sankara，公元後788-820）根據《奧義書》所指的「上梵」與「下梵」。「上梵」是梵的

無形相，梵文稱為 Nirguna，「下梵」即梵有形相的一面，梵文稱為 Saguna。「上梵」（Nirguna），即是《道德經》所指的「道」；「下梵」（Saguna），即是「道」的體現「德」。這種「有」與「無」的關係，《道德經》第四十章說得更清楚：

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

《道德經》所指的「道」就是每個宗教所指向的最高真理，雖然每個宗教的稱呼各有不同。基督教（包括天主教、東正教和基督新教）稱呼這個至上的實在為神、上帝、上主或天主，或所謂三位一體的神，即聖父、聖子和聖靈。〔註4〕

伊斯蘭教稱這至上的實在為真主或阿拉伯文「安拉」（Allah），即獨一的神，英語翻譯就是“the One God”。先知穆罕默德（公元後 570 - 632）曾說：「樂園就在母親的腳下。」這母親，也正是《道德經》此處所說：「有，名萬物之母。」也就是在「道」之下的「德」。伊斯蘭信仰所稱的安拉，既是「無」，也是「有」，正是《道德經》所指的「道」和「德」。「道」先天地而存在，由「道」顯現的「德」創造天地萬物。

中國的哲理則不會用神這概念去理解此至上的實在，儒家和道家稱之為「天道」或「太一」，墨子稱之為「天志」。中國哲理認為這是指非人格的至上實在，有別於西方宗教所指的有位格的神（Personified God）。所謂「位格神」，或「三位一體的神」是西方文化的基督教觀念在長期歷史以來的想法。神這概念或名稱，不是西方基督教的專利或專稱，神即印度教所指的梵，即伊斯蘭信仰所指的真正主。伊斯蘭信仰的真正主超越一切，故堅持：「萬物非主，唯有安拉」，即宇宙萬事萬物並非真正主，真正主超越萬事萬物，這明顯就是《道德經》所指的「無」，中國文化稱之為天道、天志或太一，而印度教哲理的古老經典《奧義書》也稱梵為原始的太一。所謂「道，可道；非常道」，每個文化都如老子所說，勉強地把真理描述吧！

- [註1] 數論派 (Sankhya) 是印度六大哲學宗派中歷史最悠久的一派，傳說創始於公元前4至3世紀，到公元3至4世紀達到全盛，是當時佛教的最大論敵。Sankhya 在梵文的意思是「數數」、「考察」，故漢譯為數論，其目的是探求世界的起源。數論派的經典被大乘佛教所沿襲，並翻譯成漢語傳入中國。
- [註2] 佛教《心經》的翻譯者是唐朝玄奘法師，他於貞觀三年（公元後629年）偷渡玉門關，在貞觀五年（公元後631年）進入印度，遍歷印度諸國十餘載，受到尊崇、禮遇和供養。於貞觀十九年（公元後645年）飲譽歸來，獲得梵本佛經657部。回來後，先後翻譯的佛經共75部，《心經》是75部經中，文字和義理最精簡的一部，也最為廣傳。
- [註3] 吠檀多，梵文 Vedanta，意思是「吠陀的終結」；《吠陀》(Veda) 是印度信仰的權威經典，《吠陀》的最後部分就是《奧義書》(Upanishads)，所以「吠陀的終結」——吠檀多就是指《奧義書》的哲理。吠檀多是印度六大哲學宗派之一，其興起者就是復興及改革印度教的權威商揭羅 (Sankara, 公元後788-820)，他是印度至今最受重視的宗教改革者和思想家。
- [註4] 值得關注的，是在印度15世紀由聖人拿納克 (Guru Nanak, 1469-1539) 興起的錫克教，此教不拜偶像，信奉永生不可言說的獨一主宰。錫克 (Sikh)，旁遮普語 (Punjabi) 的意思是「學生」，意思指教徒就是永生獨一主宰的學生，他們學習和實踐這獨一主宰的教導。這獨一主宰就是至上的精神導師，梵文稱為 Guru，意思是驅除黑暗。聖人拿納克對精神導師的定義提出了三個內涵：第一就是無形相 (Nirguna)，這

正是《道德經》所指的「道」；第二就是美德，美善的屬性（Saguna），這正是《道德經》所指的「德」；第三就是經典裡的教導（Gurbani），這正是《道德經》所指的「經」。聖人拿納克對精神導師的定義正是《道德經》這三個字所概括。

在印度經典《瑜伽經》（*Yoga Sutra*）中，指出修行者必須要以冥想敬拜「自在天」（Iswara），即獨一的主宰，這無疑就是《道德經》所說的「尊道貴德」。印度聖人與權威商揭羅在《瑜伽經》的解說中，指出獨一的主宰就是超越歷史時空的導師，是所有在歷史上出現的導師之上的導師，這導師只有一，祂不忍心眾生因腐敗而墮落，祂要教導眾生，所以祂降下經典，以及歷世的導師教化眾生。在《古蘭經》中曾反覆說：「真主以慈憫為自己的責任。」（6:12 及 6:54）

這正是錫克教對獨一主宰的解釋，這也與道教的教義有相吻合的地方，概道教一直以來都以《道德經》為最高、最根本的經典，道教也有很多教化眾生的經典，道教也有拜師以及師徒的傳統，最高至上的神明就是精神導師太上老君。

耶穌在他身處的時代屬於隱修派別艾賽尼派（Essenes），此派也有跟隨正義導師的傳統，耶穌正是他們承傳下來的正義導師，而不是神的獨生兒子。「聖父、聖子、聖靈」這概念是以色列人自始祖亞伯拉罕以來沒有的概念，是在耶穌離開世界400年以後，羅馬天主教成立所構建的概念，所以直到現在猶太教不是否定耶穌的聖者地位，伊斯蘭信仰也不是否定耶穌的聖者地位，而是他們都同樣否定耶穌是神的兒子或獨生兒子。

第二章

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¹⁾；
 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矣。
 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
 長短相形，高下相傾⁽²⁾，
 音聲相和⁽³⁾，前後相隨。
 是以聖人處無為⁽⁴⁾之事，行不言之教⁽⁵⁾，
 萬物作焉而不辭⁽⁶⁾，
 生而不有⁽⁷⁾，為而不恃⁽⁸⁾，功成而弗居⁽⁹⁾。
 夫唯⁽¹⁰⁾弗居，是以不去⁽¹¹⁾。

【註釋】

- (1) 斯，於是、就。惡（粵音岳 ngok3），指醜陋的意思。已，通「矣」，助語詞，了的意思。
- (2) 傾，向的意思。
- (3) 聲，指音階；音，指音階協調的音節，此處言音聲協調方可成為音樂。
- (4) 處，做；無為，即順應自然，沒有一己私欲。
- (5) 不言，即不用言語，或不發號施令。
- (6) 作，發生、興起；辭，即始，為首的意思。
- (7) 不有，不據為己有。
- (8) 不恃，不自以為了不起，也不要求回報。
- (9) 弗，即不；弗居，指不居其功。
- (10) 夫唯，由於，正因為。
- (11) 是以，所以；不去，即不會失去。

【白話語譯】

天下人都知道美之所以為美，於是就有醜的出現；人們都知道善之所以為善，於是就有不善的出現。故此有與無一起生出，難與易一起產生，長與短一起形成，高與下互相面對，音與聲相互協調，前與後相互追隨。所以聖人做事沒有私欲，只順其自然，教化別人不用言語，讓萬物興起而不會自以為首領，讓萬物生長而不據為己有，付出了不會自以為了不起，也不要求回報，事情成功了不自以為有功勞。正因為聖人不自以為有功勞，故他的功勞不會失去。

解說及賞析

老子指出我們身處的正是一個美醜、善惡對立的世界。有美麗，故有相對的醜陋；有善良，故有相對的邪惡。如果這個世界所有人、事、物都是美麗與善良，這個世界便是完美，但我們身處的世界並不是這樣。

這種對立不同的關係，就好像「有」與「無」，有是從無開始，最後又復歸於無，如此循環不息。有困難，即代表也有容易，因為困難是相對於容易才會產生。只有困難，就無所謂困難；只有容易，就無所謂容易。長短、高下和前後這些相對的概念與難易這概念也是一樣。即若所有事物都是長，就無所謂長。所有事物都是高，就無所謂高，所有事物都是前，就無所謂前。聲音也是一樣，有不同的音階與音節，才能湊成樂曲。只得一個音階，就不能奏出音樂。這個物質世界，正是這樣。

聖人如何看待這個充滿相對概念的世界？老子說就是把自己抽離，不應投入、執著於一時一地的境況，所謂抽離、不執著，就是不要重視，即不應因此而高興，也不應因此而難過。

有時候你在前，有時候你在後；有時候長，有時候短；有時候高，有時候下；有時候困難，有時候容易。反正人們在此世界不能擺脫此局面，這是物質層面的世界所無可避免，但人的精神卻可以駕御這些相對概念的左右。

人的精神要超出這些相對概念，故聖人處無為之事。所謂無為，就是沒有欲求，聖人做事，就是沒有欲求地去做事。無求，所以心安。有求，就會有牽掛。就好像太陽照耀天空，雨水降下大地，一切都是大自然的運作。聖人由於沒有欲求，故不會刻意用言語施教，也不會自以為首，自恃而求名、求利、求功。就好像太陽與雨水，讓萬物自然生長與運作，沒有陽光與雨水，萬物不能生存，但萬物從來不感到自己被太陽和雨水領導或支配。聖人便是這樣，聖人完成了事情就抽身而去，不會執持不肯放下。正因為聖人有此不執取的美德，他的功勞便永遠不會離開他。因為成功就是成功，既定的成功不會變為失敗，讓後繼的人繼續成就。

吾人每次看到不同人、事、物有高有下，有長有短，有前有後，有好與壞等等，便想起《道德經》第二章老子的說話，人在物質世界不能擺脫此相對狀況，自己也是其中一個，唯一可做的就是精神的覺醒，不要因此羨慕、執著，或喜或悲，或自以為比別人好，或自以為不及別人。若投入此無法完美的世界，就會被物質世界所牽引。這正如道教經典《太上清靜經》〔註1〕太上老君所說：

眾生所以不得真道者，為有妄（即虛假、錯誤）心。既有妄心，即驚其神（指專注力）。既驚其神，即著（即執著不放）萬物。既著萬物，即生貪求。既生貪求，即是煩惱。煩惱妄想，憂苦身心，便遭濁辱（指受到污染和侮辱）。流浪生死，常沉苦海，永失真道。

聖人沒有求功之心，只是完成自己生命的責任，無論結果是怎麼樣，根本不會想到功勞是去或不去。

[註1] 《太上清靜經》，收入《正統道藏》洞神部本文類。道教稱太上老君西遊崑崙山之時，為西王母說常清靜經，經仙人轉傳傳授，葛玄筆錄而傳世。學者推斷此經出於六朝或唐代。

第三章

不尚賢⁽¹⁾，使民不爭；
 不貴⁽²⁾難得之貨⁽³⁾，使民不為盜；
 不見⁽⁴⁾可欲，使民心不亂。
 是以⁽⁵⁾聖人之治，
 虛其心⁽⁶⁾，實其腹，弱其志⁽⁷⁾，強其骨。
 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⁸⁾不敢為也。
 為無為⁽⁹⁾，則無不治。

【註釋】

- (1) 尚賢：崇尚賢人。
- (2) 貴：重視
- (3) 難得之貨：貴重財物
- (4) 見，通「現」，即顯露、炫耀。
- (5) 是以：因此
- (6) 虛其心：使人民內心清靜。
- (7) 志：欲望與野心
- (8) 智者：運用巧智心機，自以為聰明的人。
- (9) 無為：沒有自我與私欲；為無為，即行事沒有自我與私欲，順乎自然。

【白話語譯】

不崇尚賢才，使民眾不爭奪別人的讚賞和名聲。不重視貴重的財物，使民眾不去偷竊這些財物。不炫耀欲念，使民眾內

心不亂。因此有道的人治理天下，使人民內心清靜，使人民生活安飽，減少人民的野心與欲念，增強人民的體格。常使人民沒有詭詐與欲念，使那些自以為聰明的人不敢有所作為。若行事只順應天道，沒有自我與私欲，則天下事情沒有不能治理的了。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談道與德，道就是真理，德就是真理的表現。道與德，在個人，可以修心養性；在社會，可以促進人與人之間的和諧；在經濟，可以使每個人有飽足的生活；在政治，以道與德管治天下，天下將太平。《道德經》第三章，文字雖少，卻說出個人、社會、經濟與政治幾個層面。

《道德經》說出的真理，是智慧，但這個智慧並不是世俗求名、求利、求功、求成、求得的智慧，這是《道德經》所說所謂智者想要做的事情。智者以為向世間獲取、佔有愈多利益就愈好，但其實一個人要安樂生活，他不需要佔有很多的東西，只要能擁有飽足的生活和強健的體魄便足夠。

一個人最需要的是道與德，道遍在天下，惠及天下，每個人都可以安穩於道，而不需要向外爭奪。道不是貴重財物，人們不用去偷去搶，道不是物質，不會朽壞。這裡《道德經》所說的「無知無欲」就是沒有奪取物質的知識與欲望，這正好與西方崇尚高度物質文明背道而馳。綜觀世界歷史，正是西方物質文明高度發展，自 18 世紀英國工業革命，人們開始大量生產，禍延至今日仍然對大自然不斷大肆開發及破壞，繼而帝國主義的興起，種種侵略行為引發世界大戰，人們喪失了道，以大量物質豐富自己的生活，縱情享樂，不求道，不求德，只求享樂，使整個社會形成有豐富物質享受的人和沒有豐富物質享

受的人。有豐富物質享受的人盡力維護自己的利益，甚至盡可能要增多。沒有豐富物質享受的人愈求愈失望，人與人之間互相對立，這種對立關係源於人們失去了道，在個人、社會、經濟、政治各層面互相對立，或以詭詐互相欺騙求利。

故此老子認為最理想的社會是每個人有溫飽的生活，有健康的身體，對物質財富沒有過分的欲求。沒有人需要為非作歹，每個人的心都是寧靜，不過分向外求取，人們不需要運用自己的聰明才智去吸引人，或去獲取什麼什麼。老子所指的聖人，就是得道之人，他們行事如道般沒有為一己私欲刻意有所作為，這就是「為無為」，沒有私欲的管治，使道運行於天下，那麼就沒有什麼不能夠治理好了。

第四章

道沖⁽¹⁾，而用之或不盈⁽²⁾。
 淵⁽³⁾兮，似萬物之宗⁽⁴⁾；
 挫其銳⁽⁵⁾，解其紛⁽⁶⁾，和⁽⁷⁾其光，同其塵。
 湛⁽⁸⁾兮，似或存。
 吾不知誰之子⁽⁹⁾，象帝之先⁽¹⁰⁾。

【註釋】

- (1) 沖即盅，器虛也，用以形容道，即道體虛無，好像虛空。
- (2) 盈即滿；不盈，即沒有窮盡。
- (3) 淵，即深遠。
- (4) 宗，即主宰。
- (5) 銳，指鋒芒。
- (6) 紛，指紛擾。
- (7) 和，指渾同、渾合。
- (8) 湛，即深沉、隱約，形容道隱而不顯。
- (9) 誰之子，意謂從何而生。
- (10) 象即好似，帝即天帝。

【白話語譯】

道，虛空無形，其作用卻無窮無盡。道，深遠啊！好像萬物的主宰。道掩損鋒芒，排解紛擾，隱蔽光耀，混同於塵俗之中。道，隱約啊！似亡而實存。我不知道它從何而生，好像在天帝以前就早已存在了。

解說及賞析

此章描述道是什麼。道就是「無」，即無形相、無物質，先於一切形相與物質，故道就像一個大虛空，深遠、偉大而看不見。此道雖然用肉眼看不見，但它的作用卻無窮無盡，是萬物的主宰，是萬物的生命之源、存在的根本。道體無形，它與塵世眾生萬物混在一起；道能挫平尖銳的利器，使其不能產生傷害；道能解除紛擾，把糾纏不清的繩結理順；道沒有刺眼的光芒，只發出柔和的光輝，故此道是可親可近。聖人得道，如凡人般也是可親可近，萬物眾生依賴道才能安然活著。

道是從何而來？是誰生出道？道是「無」，一切物質與形相是「有」，「有」是從「無」而來。天帝即有形相的最高主宰神明，天帝也是從道而來，所以在《道德經》第四十二章說：「道生一」（參看第四十二章）。用印度吠檀多派的哲理解釋（參看第一章），天帝就是下梵，屬於「有」，即有形相；道是上梵，屬於無，即無形相。下梵從上梵而來，如人的身體或整個宇宙，不斷變化，終至衰亡；上梵才是終極實在，永恆不變，如人的精神，如果得到覺醒，就會與道合一同在，體現永恆。

故此，上梵，即造物主，即道，是無生亦無死，沒有父親、母親和兒子等等人倫關係，在所有受造物之先已經存在。先知穆罕默德曾說過，所有受造物，包括所有天神，以及整個宇宙，都有寂滅的一天，他們全歸於真主，只有真主獨存而再創造生命。伊斯蘭教對宇宙萬物的信仰在骨子裡其實與《道德經》，以及印度最深邃的哲理十分吻合。

第五章

天地不仁⁽¹⁾，以萬物為芻狗⁽²⁾；
 聖人不仁，以百姓為芻狗。
 天地之間，其猶橐籥⁽³⁾乎！
 虛而不屈⁽⁴⁾，動而愈出⁽⁵⁾。
 多言數窮⁽⁶⁾，不如守中⁽⁷⁾。

【註釋】

- (1) 不仁：指無私情，無所偏愛。
- (2) 芻狗，指草紮成的狗，古代祭祀時所用，用畢即拋棄。
- (3) 橐籥，粵語讀音託（tok3）若（joek6），古代冶煉時用以鼓風吹火的器具，類似後世的風箱。橐為箱的外殼，籥為箱內送風的管。
- (4) 屈，即竭、盡。
- (5) 愈出：指生生不已。
- (6) 言，指說話和政教法令；多言也可指太多說話或政令繁多。數，通「速」，指加快。
- (7) 中，通「沖」，虛、空之意。守中，即「守沖」，指守持虛靜。

【白話語譯】

天地沒有私情，無所偏愛，把萬物看成草紮的狗，用畢即棄。聖人沒有私情，無所偏愛，也把百姓看成草紮的狗，用畢即棄。天地之間，正好像一個風箱啊！虛空而沒有窮盡，發動起來就生生不息。說話太多會加速敗亡，不如持守虛靜。

解說及賞析

印度宗教文化認為愛欲是生而為人的其中一個重要渴求，每個人都希望得到愛，但一般人所渴求的愛，在梵文稱為 **Mamata**，是一種有偏好與親疏有別的愛，這愛可以包涵夫婦、父母、子女、兄弟、姊妹、朋友、師長、鄰里等等與自己生命有重要關係所展現的愛。但印度的修行者所要達到的愛，是一種無親疏執取的愛，此愛能慈悲眾生，但卻沒有任何渴求，是一種平等無分別心的愛，梵文稱為 **Samata**，**Sama** 即平等、平靜的意思，就好像太陽的溫暖照遍大地，使萬物得到生機，太陽的光明不會去選取那些該照，那些不該照。太陽從東方升起，遍地就會有光。太陽落下，遍地就會黑暗。這裡《道德經》所說的「天地不仁」，就是這個意思。這個「仁」就是一種與別人建立不同關係的愛，是 **Mamata**，而不是 **Samata**。

天地則不是這樣，故天地不仁，即天地對萬物沒有私情私欲，無所偏愛。聖人與天地合一，他的言行也無私情，無私欲，無所偏愛。只有無私的行為，才能公平地對待眾生。如何達到無私情、無所偏愛？就是如天地般「以萬物為芻狗」。物質世界有生必有滅，物質不是永恆常存，每個生命一開始就不斷演化至漸漸步向衰亡。故此萬物皆依從大自然規律，就好像一個草紮的狗，祭祀完畢就會棄掉，物質的衰亡代表生命的結束，誰也不能留得住。

聖人參透大自然與萬物的變化規律，故亦「以百姓為芻狗」，人的生命如萬物一樣，有生必有滅，故聖人重視的是人的精神涵養，因為精神就是「無」，不生不滅，身體就是「有」，有生必有滅。身體就是草紮的狗，祭祀完畢，達到生命的目的，就要棄掉，不能夠永久留下，因為萬物的更新會更加美好。聖人明白身體只是精神修養的工具，人們實踐了人生目標，實踐

了人生價值，例如作為夫婦、父母、子女、社會各階層的職責與崗位後，並能達至精神涵養的提升，此精神涵養最高的境界就是佛教所指的涅槃（Nirvana），成為覺醒者（Buddha），或印度教所指的解脫（Moksha），即再沒有善業與惡業的捆綁，精神達到祥和安寧，或中國文化所指的與天道合一，即「天人合一」。人的精神與道常存，但人的身體絕不能與道常存，身體只是芻狗。

天地之間，像什麼呢？《道德經》在這裡說就像一個大風箱，即道就好像一個巨大的風箱，此風箱所發動的風就是生命氣息，梵文稱為 Prana，或 Chaitanya，或 Paramachaitanya，即中國文化所指的「氣」。孟子說：「吾善養浩然之氣」（《孟子·公孫丑》），這「浩然之氣」就是此天地的生命氣息，是從「無」到「有」的最原始形態。道是虛空，沒有窮盡，故「虛而不屈」，道所發動的生命氣息，也沒有窮盡，故「動而愈出」。這個大風箱所發動的風，為何沒有窮盡？因為它靜，靜能守虛空，才能夠沒有窮盡，故此章最後說「多言數窮，不如守中。」守中，就是守沖，就是守住大虛空，就是守道，就是在靜中生生不已。

印度聖人舍爾地賽爸爸（Shirdi Sai Baba, ?-1918）曾說：「從恩典掉下來的人，說話會滔滔不絕。」這正好是《道德經》所說：「多言數窮，不如守中。」多言就不能靜，能靜就能慎言。印度聖雄甘地（Mahatma Gandhi, 1869-1948）在他的自傳中說他從小就不擅詞令，即使長大後當律師也是這樣，說話不多，而且每次說話前都會先想清楚才說出來。他認為這是他生下來的優點，蓋慎言是有修養的表現。由於說話不多，且小心說話，故不會說三道四，失言而犯錯。

印度教三大主神之一希瓦，梵文稱為 Shiva，名字的意思代表吉祥、至善。希瓦原是印度原住民達羅毗荼人所崇拜的天

神，他住在喜瑪拉雅山，專事瑜伽修行和冥想。Shiva 的名字發音 Shiv，就是任何民族的人，叫人寧靜時發出的輕聲，而希瓦神能帶給人寧靜、安祥，與無形相的上梵合一，即中國文化所謂與道合一，這是入靜時才能達到，這正是《道德經》說出的道理：「多言數窮，不如守中。」這也是中國道教崇尚虛靜的意思。

第六章

谷神⁽¹⁾不死，是謂玄牝⁽²⁾。

玄牝之門⁽³⁾，是謂天地根。

綿綿⁽⁴⁾若存，用之不勤⁽⁵⁾。

【註釋】

- (1) 谷神，道的別名。谷指溪谷，溪谷空虛，如「道」亦虛無，故以「谷神」為道的別名。
- (2) 玄牝，即玄妙的母性，即孕育天地萬物的道。玄，本意指深黑色，引申為深遠、神秘、微妙難測。牝，粵音牘（pan5），本意指雌性獸類動物。
- (3) 門指產門，即雌性生殖器產門。
- (4) 綿綿，連續不斷的樣子。
- (5) 勤，即盡、竭；不勤，沒有窮盡。

【白話語譯】

道如溪谷般虛空之神，永恆存在，這就如深遠、神秘、微妙難測的母性。這微妙母性的產門，就是孕育天地萬物的根源。她連綿不絕、若隱若現地存在，其作用無窮無盡。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第一章說道是「有」也是「無」，「有」是從「無」而出：「無」是天地之始，「有」是萬物之母。本章續說這「有」，這萬物之母。這是玄妙的母性，故稱為玄牝，即微妙的雌性動物。道之為有，就好像一個母親孕育萬物，但這個母親不是一般的母親，而是神秘莫測的母親。道本身就是神秘莫測，故第一章說道是「玄之又玄」，且是「眾妙之門」。本章也說「門」：「玄牝之門」，即這玄妙母親的產門，就是天地的根源。這裡把孕育萬物的道，比喻為母親，她生育嬰兒的產門就是天地的根源，萬物就是她的子。道與萬物的關係就像母與子，這種母子關係在《道德經》中多次出現，例如在第五十二章：

天下有始，以為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知其子，復守其母，沒身不殆（指終身沒有危難）。

天主教喜歡禮拜聖母像，有時聖母像又會抱著嬰兒耶穌，儘管基督新教反對聖母崇拜，為何人們總喜歡這種母與子的形象？為何聖母崇拜到今日仍然被天主教徒所恪守？為何中國的觀世音菩薩是一個女性形象？有時又會抱著嬰孩，故又稱為抱子觀音。為何人們總喜歡這種母與子的形象，甚至喜歡以此崇拜？為什麼聖母與嬰孩耶穌放在一起會有巨大的吸引力？

《道德經》揭示這種母與子關係的更深層次、更神聖的意義，這就是道與萬物的關係，母親代表孕育萬物，賦與形相的道，兒子就是代表萬物，兒子不能夠自生，兒子是由母親那裡出來。故母與子就是道與萬物。聖母的形象為何如此神聖，因為這最終指向道，即神秘莫測的母性——玄牝。

這道又被稱為「谷神」，谷是指溪谷，取其凹陷的地形，就像虛空。道本虛空，由「無」到「有」，這個虛空之神，就

是道的另一個形象化名稱。中國文化喜歡形象化的思維，任何抽象概念也會盡量以形象表達。道本屬抽象的概念，就如同伊斯蘭教所指創造宇宙萬物的神（Allah），即造物主，沒有任何形象，萬物沒有一個是祂，因為萬物都是受造物。道也是這樣，但《道德經》以中國文化說明宇宙的真理，所以把這「道」以形象化表達，作比喻。

「谷神不死」，即道是永恆。這道既永恆，又神秘莫測，沒有物質形相，故此「綿綿若存，用之不勤」，即連續不斷，若隱若現，似有似無地存在，但其作用卻無窮無盡，即永恆。宗教上所指的神是永恆，永恆就是《道德經》所指的道。故此《新約聖經》〈約翰福音〉第1章第1節中文翻譯如此說：「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翻譯深受《道德經》的影響，甚至《古蘭經》的中文翻譯，經常提到「信道而行善」（英文是 believe and do righteous deeds），這翻譯也深受《道德經》的影響，這是中國文化對「道」的概念，正沿於《道德經》。

第七章

天長地久。

天地所以能長且久，以其不自生⁽¹⁾，故能長生。

是以聖人後其身⁽²⁾而身先，外其身⁽³⁾而身存。

非以其無私邪⁽⁴⁾？故能成其私⁽⁵⁾。

【註釋】

- (1) 以，即因為。不自生，即不自營求生，即無私。
- (2) 後其身，即把自己放在後面。
- (3) 外其身，即把自己置之度外。
- (4) 無私，即無我。邪是助語詞，即耶，表示疑問語氣。
- (5) 成其私，即成就自己。

【白話語譯】

天與地長久地存在。天與地之所以能夠長久地存在，正是因為天與地不為自己而存在，故此能夠長久地存在。同樣聖人把自己個人放在最後，反而得到眾人的推崇。聖人把自己個人置之度外，反而能夠讓自己存活。不是正因為他們沒有私心嗎？所以這樣才能夠成就自己。

解說及賞析

天長地久，這是指天與地的壽命都比人長久，但不是指永遠長存。天與地都是從「有」而生，凡有形相的受造物都會有終結，只有永恆的道，那「無」，那天地之始，才沒有終結。天地的壽命比人長久得多，故在人一生不過百年的壽命中，天與地就好像永恆一樣。本章指出天地之所以長久存在，正是因為沒有為自己而存在，它們的存在正是維繫著萬物的存在，沒有天地，也沒有萬物。眾生只為自己而存在，故此個體的生命都是短暫，一個個體的死亡，接著就是另一個個體的出現，所謂方死方生，對天地萬物不會造成任何影響。同樣道理，一個狹小的自我只為自己而生存，他的價值意義也僅在於自己，故他的壽命不可能如天地般長久，他甚至必須要死亡，以免長久佔去後來出生者的生存空間與資源，這正是人類面對的局面。人人長壽，老而不死，反而製造社會問題，社會何來有龐大的資源供養為數愈來愈多的老年人？人不能夠長生，天地卻不能不長生。

聖人與眾生不同，聖人不是為自己而生存，聖人把自己個我的需要放在最後，聖人的存在就是為了施惠眾生，禪宗六祖惠能的名字就是施惠眾生的意思，其存在的意義就如天地一般。假如這個世界沒有聖人出現，眾生的精神層面就不能被教化和提升，眾生就只能為自己狹小的個我而生存，而不會意識到每個個我靈魂都可以與天地長存，甚至比天地更要長久，因為精神層面不是物質，屬於「無」，就是永恆的道，聖人就是要教導世人，向世人示範如何把個我擴展至永恆的道，印度文化認為這是人生最大的意義和目的。

這也是孔子所認為的最大意義和目的，只是中國的文化與經典沒有像印度文化說明得那麼詳細，孔子在《論語》中說：「朝

聞道，夕死可矣！」（〈里仁 4.8〉）中國文化所謂的天人合一，就是把個我與天道合一，這是指精神層面，不是指人的身體，故此聖人「後其身」、「外其身」，因為身體不可能與天道長存，身體總有消亡的一天，但精神卻可以。聖人的存在不是為自己，聖人肉身的短暫示現是要教化世人把精神擴展、提升，聖人的無私令到自己的存在價值關乎眾生的福祉，即使肉身不存在，但卻精神長存，且受到眾生一代一代的記念。故此本章最後一句說：「非以其無私邪？故能成其私。」第一個「私」是指「自私」，第二個「私」是指「最終目的」。

聖人因為不自私，故能達到他的最終目的，就是精神與道常存，這不只是個我的精神，而是開導眾生的精神，這即是佛教禪宗六祖惠能所說：佛就是眾生，眾生就是佛。一念迷時，佛就是眾生；一念悟時，眾生就是佛！當人們執迷時，他就是凡夫眾生；當他覺醒明白自己的佛性（自性），即「道」，他就是佛。禪宗六祖《壇經》〈疑問品第三〉：「自性迷即是眾生，自性覺即是佛。」

第八章

上善若水⁽¹⁾。

水利萬物而不爭，處眾人之所惡⁽²⁾，故幾於道⁽³⁾。

居善地⁽⁴⁾，心善淵⁽⁵⁾，與⁽⁶⁾善仁，言善信⁽⁷⁾，

正⁽⁸⁾善治，事善能⁽⁹⁾，動善時⁽¹⁰⁾。

夫唯⁽¹¹⁾不爭，故無尤⁽¹²⁾。

【註釋】

- (1) 上善，即崇高的德行；若，好像。
- (2) 水總是流往低下之處，「下流」是眾人所厭惡的，故曰：「處眾人之所惡。」
- (3) 幾，接近；幾於道，近於道。
- (4) 居，處於；地，低下之地。
- (5) 淵，沉靜。
- (6) 與，和別人交接。
- (7) 言，說話；信，誠信。
- (8) 正，通「政」，即為政。
- (9) 事，即做事；能，即能力。
- (10) 動，即行動；時，即時機。
- (11) 夫，發語詞；唯，唯有。
- (12) 尤，怨咎、罪責。

【白話語譯】

崇高的德行就好像水一樣。水滋養萬物而不會爭鬥，總是在人們所厭惡的低下之處，所以能最接近於道。德行崇高的人常處於卑微的位置，心如水那麼沉靜，以仁德與人交接相親，說話有誠信，為政有條理而不亂，做事有良好的能力，行動善於掌握時機。由於德行崇高的人不會與人鬥爭，故他們不會有過失或怨咎。

解說及賞析

本章說出最高的美善——上善——是怎樣。最高的美善就像水一般，水能滋養萬物，不會奪去別人所有，令人有所損失，故說「利萬物而不爭」。不單這樣，這最高的美善常把自己處於最卑微的位置，是眾人都都不想處的位置，此位置即《道德經》第七章所說聖人把自己所處的位置——「後其身」、「外其身」，即沒有個人利益的渴求，這樣的美善就是最接近於道。聖人就是把道實踐出來的人，歷代受世人傳頌的聖人，他們都有這最高的美善。他們之所以偉大，震撼人心，正是因為他們有這最高的美善，例如佛陀、耶穌、穆罕默德。佛陀與耶穌的大慈大悲，相信很多人至少都略知一二。佛陀皇太子出生，一生幸福無邊，但他卻不願意過一般人一生難求的榮華富貴生活，他只希望為受苦的眾生尋求離苦得樂的涅槃之道，他以最低的物質生活示現修行之道，正是「處眾人之所惡」。耶穌的慈悲與卑微在《新約聖經》四福音書中表露無遺。耶穌也是「處眾人之所惡」，他說自己連枕頭的地方也沒有，他純粹以神聖力量去教化眾人，醫病驅邪。

穆罕默德也有無盡的慈悲與寬恕，他也是「處眾人之所惡」。他的一生十分清貧儉樸，常常都是「後其身」、「外其身」，即使他可以順理成章以伊斯蘭教阿拉伯領袖的身分站在高位，享有合理的榮華富貴，但他真的視富貴如糞土。他一生慷慨施與，與穆斯林一起勞動，從來不會以高高在上的領袖姿態示現。我看到《聖訓》記述穆罕默德的生平軼事，簡直意料不到，他看到別人吐沫弄髒清真寺的牆壁，他一看到十分心痛，親自用手抹掉，而不是吩咐別人去做。我真感到穆罕默德是世上沒有的聖人領袖。

很多人或許不知道穆罕默德也如佛陀與耶穌般示現《道德經》所說的「上善」，凡考察穆罕默德生平的歷史學家，不得不承認穆罕默德與耶穌只會是朋友，不會是敵人。歷史上示現「上善」的偉大聖者，數目非常多，在不同時代、地域也有。

示現「上善」的聖人，他們都不是沒有能力的弱者，相反他們都擁有超常的能力，但他們的能力不是要追求個人的成就，《道德經》把他們描述得十分仔細，他們如何善良與能幹：他們處於最善良的位置，把自己放在最後；內心如水般寧靜、閑靜；能以仁德與別人相處，所謂仁者，愛人也，也即是慈悲，慈就是令別人快樂，悲就是減輕別人的痛苦；他們說話有誠信，不會說謊或食言，所有偉大聖者都教導世人要說話誠實、守信，只有好利小人和漫不經心的人才會不守承諾；這些聖人為政會有良好的管治，他們有良好的辦事能力，並且能夠善於把握時機。這些聖者從來都不會與人競爭，故他們一生都沒有怨咎和罪責。

印度遠古時代的聖賢明君羅摩（Shri Rama），他可能是公元前 8000 年或幾萬年前出現的明君，被喻為擁有完美道德的聖人，自古以來受印度人的崇拜與景仰，他正正就是《道德經》在這裡所描述的善良與能幹。先知穆罕默德也是這樣，他在世

俗事務上和信仰修行上都示現完美的道德典範，就是為了謀求人們真實的福祉，而不是為求面子、名譽與地位。其一言一行均詳盡地記錄在多部《聖訓集》中，千百年來供穆斯林學習和跟隨。此外，還有很多不同民族的聖者。如果我們有機會認識這些聖者的生平，就會發現處處都與《道德經》所描述的一致。

每個人都可以成為擁有上善的聖者，只要他們的心願意，故此才有所謂的「修道」、「修行」、「尋道」、「求道」。

第九章

持而盈之⁽¹⁾，不如其已⁽²⁾；
揣而銳之⁽³⁾，不可長保。
金玉滿堂，莫之能守；
富貴而驕，自遺其咎⁽⁴⁾。
功遂⁽⁵⁾身退，天之道也。

【註釋】

- (1) 持，執持；盈，滿。持盈乃古人用語，意謂積累而使之滿盈，在這裡是指自滿自驕，自我膨脹。
- (2) 已，停止。
- (3) 揣，粵音取（ceoi2）或喘（cyun2），指冶煉；銳，即銳利。意思是冶煉金屬器具，使之銳利，喻人顯露鋒芒。
- (4) 遺，招致；咎，災禍。意思是自取其禍。
- (5) 遂，完成。

【白話語譯】

常保持盈滿，自滿自驕，不如在適當時候停止。鋒芒太露，銳勢必然難保長久。金玉滿堂，沒有人能夠守得住。富貴而驕傲，必然自招災禍。功績完成自行引退，這正合乎上天自然運行的法則。

解說及賞析

本章所提出的修心養性之道，與一般世俗即現代物質文明的想法剛剛相反。一般人認為把自己撐到最威最盡，即所謂英明神武，就是最好，應該天天保持這種最佳狀態，但《道德經》卻指出這種英明神武、鋒芒畢露、金光閃閃的狀態不可能長久維持，而且要懂得適時而止。一個修道的人應向內追求，而不是向外求索，道是要向內才能發掘出來，修心養性是內在的功夫，不是追求外在的成就，故此為什麼凡修行必須要禪坐冥想，因為禪坐冥想就是一種向內追求的功夫。

如何向內追求？就是要戒除外在的索求，外在的索求包括物質財富、別人的讚賞與愛慕，即所謂榮華富貴。愈向外走得愈盡，即對榮華富貴的追求愈大，成功會令人容易驕傲，失敗會令人沮喪。無論成功與失敗，都不是一件好事，因為金玉滿堂，就要防範別人盜取，那心神就會常常放在這些貴重物品之上，如何向內追求？至於「富貴而驕」，就會自招災禍。人們在成功時容易驕傲，人人都喜歡自己驕傲，卻不喜歡別人驕傲，因為驕傲的人只看到自己，看不見別人，人人都要奉承他，而他就看不到別人的感受與需要，這樣就容易招致別人的嫉妒或不滿，由福而轉為禍。

故此為什麼《道德經》教導世人不要常常保持盈滿的狀態，不要常常鋒芒畢露，因為愈盈滿、愈鋒芒，心神就會外馳，與修道即修心養性剛剛相反。道就在心中，一定要向內才能與道緊緊相連。本章最後一句：「功遂身退，天之道也。」這說明人們完成自己的工作及使命後，就不要眷戀不放下，因為成就不可能長保，應該懂得引退，這樣才合乎大自然運行的法則。大自然不斷更新循環，不會讓任何人、事、物長久不變更，引退就是適時更新變化。歷世的聖人都是這樣，他們完成自己的

使命就會離開，不會想到千秋萬代，只有戀棧權力欲望的人才希望千秋萬代，那些人不會成為後世歌頌的聖人，只能是政客，歷史上也從來沒有人能把自己的成就維持千秋萬代。

歷史上功成身退的聖人、偉人有很多，在此想到伊斯蘭教的興起者先知穆罕默德（公元後 570-632），他生於麥加古萊氏貴族家庭，40 歲時得到真主的啟示，帶領阿拉伯各部落歸順創造宇宙天地萬物的獨一主宰安拉（Allah），安拉即一神的意思。他用了 23 年時間成功統一阿拉伯各部族，在公元 632 年 3 月於聖城麥加宣佈伊斯蘭教是真主為阿拉伯人所定下的宗教。穆罕默德自肩負先知使命以來生活十分清貧，當阿拉伯半島步向統一，穆斯林的生活得到大大改善，大部分人都富裕起來，而穆罕默德卻仍然堅持過著清貧的生活。根據記載，阿拉伯各民族成功統一以後，穆罕默德可以穩坐宗教與政治領導的地位，真主曾差派天使問穆罕默德選擇留在世間享福，還是回到真主那裡，穆罕默德選擇回到真主那裡，於同年 6 月 6 日病逝，臨終前叫著：「真主是最優的夥伴！真主是最優的夥伴！」

另一位功成身退的聖人，可能不是很多人認識，他就是佛陀十大弟子之一舍利子，或稱舍利佛，他比佛陀還要早去世。他本與佛陀在一起修行，由於母親病重，他向佛陀請辭，返回家鄉探望病重的母親，母親逝世後，他安葬母親，並在家鄉宣揚佛法，他感到自己的工作已完成，便在禪坐當中離開人世。

「功遂身退，天之道也。」

第十章

載營魄抱一⁽¹⁾，能無離乎？
 專氣致柔⁽²⁾，能如嬰兒乎？
 滌除玄鑒⁽³⁾，能無疵⁽⁴⁾乎？
 愛民治國，能無為乎？
 天門開闔⁽⁵⁾，能為雌⁽⁶⁾乎？
 明白四達⁽⁷⁾，能無知乎？
 生之畜⁽⁸⁾之，生而不有⁽⁹⁾，為而不恃⁽¹⁰⁾，
 長而不宰⁽¹¹⁾，是為玄德⁽¹²⁾。

【註釋】

- (1) 載，發語詞，相當於「夫」。營魄，即魂魄；抱一，即守道，「一」指「道」，可參看第二十二章、第三十九章。
- (2) 專氣，指專注元氣、精神；柔，指如水的柔弱、嬰兒的柔弱。
- (3) 滌，粵音敵（dik6），滌除，指洗濯、清除。玄鑒，即明鏡，借喻幽深明澈的心靈，即心靈明澈如鏡。
- (4) 疵，指疵病、毛病。
- (5) 天門，指人的耳目口鼻等感覺器官，高亨《老子正詁》：「耳為聲之門，目為色之門，口為飲食言語之門，鼻為臭之門，而皆天所賦予，故謂之天門。」開闔，指開啟與關閉、運動與靜止。
- (6) 雌，指柔順安靜。
- (7) 達，通曉事理。
- (8) 畜，即養育、繁殖。
- (9) 有，即佔有。

- (10) 恃，即依仗、索求。
- (11) 長，即首長；宰，即主宰。
- (12) 玄德，即幽深玄妙之德。

【白話語譯】

精神貫注，專意於道，能夠做到與道不分離嗎？聚集元氣，達至柔順，能好像嬰兒的狀態一樣嗎？洗滌心靈，使之明澈如鏡，能夠沒有一點瑕疵嗎？愛護民眾，治理國家，能夠做到順乎自然嗎？身體感官的運作與靜止，能夠保持柔順安靜嗎？通曉四方事理，能夠做到不賣弄聰明才智嗎？生長萬物，養育萬物，不把萬物據為己有，不自恃為大，對萬物毫不宰制，這就是最玄妙的德行。

解說及賞析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這是指人的精神常常都守著「道」，而沒有分離。道就是一，這一就是宇宙的真理，真理只有一，放諸四海也是只有一。人的意識常常守著真理，無時無刻不會把真理忘掉，這是所有宗教信仰精神完滿的境界，即中國人所指的「天人合一」，印度吠檀多哲學所指的「梵我合一」，是人與道精神合一的境界。當然那些與道合一而不分離的人都是聖人，即印度文化所指修行完滿的人，他們就是光，可以光照世界。

「專氣致柔，能如嬰兒乎？」人的身體與精神互相連結，身體的氣場能反映一個人的精神狀態，即一個人的精神狀態能影響身體的氣場，故中國文化所說要養氣。孟子說：「吾善養浩然之氣。」（《孟子·公孫丑》）孟子認為一個人能夠有正

直善良的品格，他所散發出來的就是「浩然之氣」。《道德經》在此處說出這股氣質是否能像嬰兒般柔順，嬰兒一出生柔弱而滿有生命氣息，精神能與道合一同在的人也應具有此生命氣息，絕對不會精神萎靡，身體出現諸多病痛，當然人的身體會衰老，不可能青春常駐，但氣息仍可以是柔順，表現出祥和的氣質，這是與道同在的人的表徵。

「滌除玄鑿，能無疵乎？」人的心靈就如一面玄妙的鏡子，心靈污穢，被私欲、物欲與邪惡的念頭所蒙蔽，就沒有光，看不見真理。印度的經典指出，邪惡的意思就是指傷害，這傷害可以包括自己、別人和四周環境。心靈污穢的人難以脫離邪惡，外在行為的約束只是治標不治本。與道同在的人，他的心靈已被洗滌得十分清淨，再沒有任何瑕疵。佛教禪宗所說的菩提自性，就是指人們的心靈，這心靈若是清淨，自然就有般若智慧。佛性就是自性，本在人的心中，只是不同人迷悟有不同，有些人能表現出內在的佛性，有些人卻沒有表現出來，這就在乎人的心靈。在佛教禪宗六祖惠能的《壇經》中，惠能有一偈：

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台。
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

此偈是針對神秀上座（即教授師）的偈而寫成，神秀上座的偈是這樣：

身是菩提樹，心如明鏡台。
時時勤拂拭，勿使惹塵埃。

神秀上座的偈就是《道德經》這裡所說：「滌除玄鑿，能無疵乎？」明鏡就是玄鑿，神秀上座肯定有受《道德經》的啟發。而在一些更古舊的《壇經》版本中，惠能所回應的偈是以下四句：

身似菩提樹，心如明鏡台。
明鏡本清淨，何處有塵埃？
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台。
佛性常清淨，何處惹塵埃。

佛性、明鏡都是指人們的心靈，這心靈本來清淨，本來就是沒有塵埃，沒有瑕疵。故「滌除玄鑿，能無疵乎？」就是指把心靈洗滌，返回原先沒有瑕疵的狀態。

「愛民治國，能無為乎？」《道德經》不但寫給平民百姓看，也是寫給統治者看，故常常有提到如何治理百姓與國家的章句。這裡說愛民治國，要做到「無為」。「無為」不是指什麼都不做，而是指做合適的事，使人們有空間自然發展，而不會違反人的自然本質。「無為」就是沒有私欲的作為，沒有私欲就不會偏執，若所做的事都是為了百姓，並且給予百姓自由發展的空間，這樣才是真正的無為。

「天門開闔，能為雌乎？」天門是指人的眼耳口鼻身體等感觀系統，其開其闔，即眼、耳、鼻、舌、身對外界事物的感應，能夠做到柔順的境界。雌就是指柔順，即常常受到控制，不會像脫韁的野馬，不受控制，受到外物刺激就任由馳騁。沒有身心鍛煉的人，其身體的感觀就很容易常常不受控制，遇到快樂的事情就快樂忘形，遇到憤怒或哀傷的事情，就不能把憤怒或哀傷適時制止，任由自己去傷害自己或別人，這種不受控制的狀態，就不是柔順的狀態。柔順的狀態能聽命於內在純潔心靈的指示，即我們原本清靜的自性或佛性的控制，這就是《道德經》在這裡的意思。

「明白四達，能無知乎？」「明白四達」，即明白四周的一切，通曉事理；「無知」是指不顯露，不自恃聰明才智。世俗人認為聰明才智十分重要，人可以利用聰明才智做到很多事

情，但聰明才智並不是般若智慧，聰明才智也要受內在純潔的自性所控制，因為聰明才智也可以引領人們做敗壞的事情，故《道德經》最害怕統治者遇到擁有聰明才智的壞人，這些人最難以管治。《道德經》認為一個沒有聰明才智的平常人，比一個擁有聰明才智的壞人更容易與道同在，聰明才智是一種障礙，使人以為自己比別人優勝，或要求與別人同樣優勝。誰不知這種求優勝的心態與道背道而馳，道是自謙自卑，不求優越，不求勝利，與道同在的人把自己擴充至整個天地宇宙般，整個天地宇宙就是自謙自卑，不求優越，故此才能夠孕育萬物。

接下來的句子正好說明這種玄妙的德行：「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為玄德。」似乎把這些句子放在這裡也有其道理，不是一些註評家所說放在這裡與上文意思沒有關連〔註1〕。「道」生長萬物，養育萬物，不把萬物據為己有，不自恃為大，對萬物毫不宰制，這種天地宇宙的玄妙德行，正是人們要達到的柔順、無疵、無為、無知的狀態！

〔註1〕「生之畜之」以下五句，又見於第五十一章而文字略有不同，馬敘倫《老子校詁》認為自「生之畜之」以下與上文義不相應，認為是第五十一章錯簡。

第十一章

三十輻⁽¹⁾，共一轂⁽²⁾，當其無⁽³⁾，有車之用。

埴埴⁽⁴⁾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

鑿戶牖⁽⁵⁾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

故有之以為利⁽⁶⁾，無之以為用⁽⁷⁾。

【註釋】

- (1) 輻，車輪的輻條。古時車輪有三十根輻條，以取法於一月三十天之數。
- (2) 共，同「拱」，環繞、支撐的意思。轂，粵音谷（gu1），車輪中心有圓孔的圓木，四周插輻條，中間空的地方置車軸。
- (3) 其，指轂。無，指轂中間空的地方。
- (4) 埴埴，用水混和土為埴，埴為黏土；本指以水混和泥土，此處指和合黏土製陶器。
- (5) 牖，粵音友（jau5），即門和窗。
- (6) 利，即便利。
- (7) 用，作用。

【白話語譯】

三十根輻條集中安放在有孔的圓木上，由於有圓木中空的地方，才能起到車輪轉動的作用。混和水與黏土製作陶器，由於陶器內有中空的地方，才能起到器皿盛物的作用。開鑿門和窗建造房屋，由於有了房子中空的地方，才起到房子住人的作用。實物——「有」之所以給人便利，是由於虛空——「無」發揮了作用。

解說及賞析

此章談到有與無的關係：「有之以為利，無之以為用。」有與無要互相配合，物質對人類世界才能產生作用。我們肉眼可見與不可見的物質，都需要一個空間，沒有空間，所有生命也難以存在。空間的重要性，往往被人們忽略。人們慣常要「有」，有得愈多愈好，很少察覺到要「無」。「無」是很重要的元素，讓物質起作用，中國人的五行：金、木、水、火、土，全都是「有」的物質，中國人認為整個世界就是由這五種元素所形成。中國人沒有著重「無」，因為「無」並非屬於物質，但《道德經》在這裡卻指出物質要靠空間的存在才能起作用：車輪的圓木沒有空間，無法成為車輪轉動；陶器沒有留下空間，無法盛載任何東西；居室沒有空間，無法安放家具及讓人居住。

《道德經》把空間的概念提出來，這是中國精神文化的躍進，而印度的精神文化一開始已注意到空間的重要性，印度文化認為整個世界是由五大元素所組成，即：地（土）、水、火、風、空，空就是空間。這個物質世界的形成，不能沒有空間這元素，這正是《道德經》在這裡所指出。

有與無的關係是相輔相成，不能偏執某一面——全有或全無，即使人類的思維也是一樣。現在人們普遍知道靜坐冥想或參禪，對保持身心健康與平衡益處很多，更重要是一種精神修煉。禪宗六祖惠能的謁：「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直指出「空」這個概念，六祖《壇經》〈般若品第二〉這樣說：「世人妙性本空，無有一法可得。自性真空，亦復如是。」自性就是佛性，佛就是覺悟，就是人的覺悟性，能生出智慧，這是純精神層面，沒有物質，也不是靠什麼法門就可以得到，人們若能領悟到自己的本性，便有智慧。

有些人以為靜坐冥想就是什麼都不想，這就是空的境界，六祖惠能說了「自性真空」後立刻指出：「善知識！莫聞吾說空，便即著空。第一莫著空；若空心靜坐，即著無記空。」六祖惠能教導人們靜坐不是只是什麼也不想，此為「空心靜坐」，他繼續說：「善知識！世界虛空，能含萬物色像，日月星宿，山河大地，泉源溪澗，草木叢林，惡人善人，惡法善法，天堂地獄，一切大海，須彌諸山，總在空中。世人性空，亦復如是。」（《壇經》〈般若品第二〉）

這裡說出在「空」中才能容納「有」，有與無在思維層面也是互相配合，常常什麼也不想，不是佛教所指的般若智慧，只有愚昧的人才什麼也不想，佛教的般若智慧是思想得非常清晰透徹。六祖惠能繼續說：「善知識！迷人口說，智者心行。又有迷人，空心靜坐，百無所思，自稱為大。此一輩人，不可與語，為邪見故。」六祖惠能繼續說：「善知識！心量廣大，遍周法界。用即了了分明，應用便知一切。一切即一，一即一切，去來自由，心體無滯，即是般若。」（《壇經》〈般若品第二〉）

佛教的般若智慧就是能夠靜心地好好思考，靜就是空，在靜中，在空中就能思考得更好。道教崇尚「清靜」也是這意思，不單指「清」即沒有污染，還要「靜」，這「靜」就是「空。」這正好像《道德經》所說有與無的關係，空間能容納萬物，兩者互相配合！

第十二章

五色⁽¹⁾令人目盲，
 五音⁽²⁾令人耳聾，
 五味令人口爽⁽³⁾，
 馳騁畋獵⁽⁴⁾令人心發狂，
 難得之貨令人行妨⁽⁵⁾。
 是以聖人為腹不為目⁽⁶⁾，故去彼取此⁽⁷⁾。

【註釋】

- (1) 五色，指青、赤、黃、白、黑五種顏色。
- (2) 五音，指中樂宮、商、角、徵、羽五個音階，這裡泛指音樂。
- (3) 五味，指甜、酸、苦、辣、鹹，泛指美味。爽，傷敗；口爽，指口味敗壞。
- (4) 馳騁，粵音持（ci4）請（cing2），指騎馬縱橫奔走；畋獵，打獵；畋，粵音田（tin4）。
- (5) 行妨，即行為不軌，品行敗壞，指偷竊搶劫。妨，即害、傷。
- (6) 是以，即因此。為腹，只求安飽；不為目，不求別的感受。句中舉「目」概括耳口心身，指縱情聲色的生活。
- (7) 彼，指為目；此，指為腹。

【白話語譯】

繽紛色彩使人眼花繚亂，繁雜聲樂使人聽覺受損，美味食物使人舌頭敗壞，騎馬打獵使人心性發狂，稀有難得的貨財使人行為不軌，品格敗壞。因此，聖人只求安飽而不追求聲色娛樂，摒棄物欲，只保持安足的生活。

解說及賞析

物欲障礙精神修煉，一個沉醉物質生活的人，只會想到如何享受生活，追求感觀享樂，他所看到的真實就只有物質世界，卻看不見「道」。道就像一個大虛空，沒有物質形相。精神修煉就是與道合一同在，故《道德經》第十章說：「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精神要常常向內才能與道合一同在，因為道就在心中，但這個心要常清靜才能夠感悟，故要「滌除玄鑿」。而第十二章正指出心神趨向外馳，即重視外在的物質享受：眼睛喜歡色彩繽紛的東西；耳朵喜歡聽繁雜的音樂；舌頭要吃最美味的食物；騎馬打獵，即今日現代人的種種娛樂；並且擁有貴重的貨財——這樣就會令人變盲、變聾、舌頭變壞，心性發狂，而且行為不軌。

物質愈多愈豐盛，很容易使人忘記向內追求，內在的心靈才是真正安息之處，但這個心若被蒙蔽，就不能成為人們精神的安息所在，故此聖人是「為腹不為目」。他們重視內在的精神修煉，有飽滿的精神，不會縱情物質與感觀享樂，以達到滿足快慰，內心的清靜就是最大的快樂。他們只要有安飽的生活便足夠，真正的快樂是來自內心與道同在，而不是物質世界的感觀刺激。聖人不追求這些刺激，刺激愈大，心神就難以清靜，故聖人「去彼取此」，去除物質生活享受，只取安足的生活，即肚腹得到溫飽便足夠，剩下來的時間就是向內追求精神與道的合一同在。

古往今來，不同文化地域，不同宗教信仰，所有受傳頌的聖人都不會追求物欲享受，他們有飽滿的精神，能夠教化世人，感動世人，提升人們內在的精神修養。整部《道德經》反覆多次說明人要去掉物欲，人愈複雜，愈機巧，就變得愈詭詐，這樣與道就離得愈遠。一個發狂的心，如何清靜？

第十三章

寵辱若驚⁽¹⁾，貴大患若身⁽²⁾。

何謂寵辱若驚？

寵為上⁽³⁾，辱為下⁽⁴⁾，

得之若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

何謂貴大患若身？

吾所謂有大患者，為吾有身⁽⁵⁾；

及吾無身，吾有何患？

故貴以身為天下⁽⁶⁾，若可寄天下⁽⁷⁾；

愛以身為天下⁽⁸⁾，若可託天下。

【註釋】

- (1) 若，即乃。得寵和受辱都像受到驚嚇一樣。
- (2) 貴，即非常重視，即「貴身若大患」，重視身體就好像重視禍患一樣。
- (3) 上，以得寵為尊上。
- (4) 下，以受辱為卑下。
- (5) 為，即因為，由於。有身，即有「個我」。
- (6) 即以貴身的態度為天下，言下之意是所貴非「身」，而是「天下」。
- (7) 若，乃、才的意思。寄，託付。
- (8) 此句的意思是以愛身的態度為天下。

【白話語譯】

得寵和受辱都像受到驚嚇一樣，重視身體就好像重視大患臨到一樣。什麼叫做得寵和受辱都像受到驚嚇一樣呢？以得寵為尊上，以受辱為卑下。得到寵幸時就感到驚喜，失去寵幸時就感到驚懼，這就叫做寵辱若驚。什麼叫做重視身體就好像重視大患臨到一樣呢？我之所以有禍患，是因為我有此身體，如果沒有了這個身體，還能有什麼禍患呢？所以，只有以貴重身體的態度去貴重天下，才可以將天下寄託給他。以愛惜身體的態度去愛惜天下，才可以將天下委託給他。

解說及賞析

每個人都希望得到別人的寵愛，但老子卻說「寵辱若驚」——一個得道的人，或修道的人，或求道的人是不希望得到別人的寵愛，為什麼？因為這個世界的人、事、物變化無常，正如佛陀所說——「諸行無常」——世間萬事萬物都在不斷生滅，有生必有滅，萬事萬物都不斷經歷生、住、異、滅，或成、住、壞、空。人、事、物由生成，漸漸變好，由好又漸漸變壞，最後又不存在了。別人的寵愛正是屬於這世間的人、事、物，得到別人的寵幸，會令人愛慕這些人、事、物，當失去的時候會令人依依不捨，更壞的是由受到別人的寵幸變成受到別人的侮辱，這樣就比單單失去就更加痛苦了。

一個沒有道的人，對待別人很容易翻臉，無情無義，喜歡的時候可以十分熱切，一旦不喜歡便翻臉了。老子解釋「寵為上，辱為下」，受到別人寵幸，地位變得高尚，受到別人侮辱，地位變得卑賤。無論是高尚或卑賤，一個喜歡道的人都不想得

到，故他們得到別人寵幸時會感到驚慌，而不是沾沾自喜、得意忘形，他們深知道他們失去的時候也是同樣感到驚慌。而寵幸這個東西，即別人特別待你好，這種「特別」是不會長久的，故這種寵幸必然有失去的時候。

老子再解釋「貴大患若身」，即人重視自己的身體就好像重視禍患臨到一樣。人人都害怕禍患臨到自己身上，因為人愛惜自己，愛惜這個身體，故害怕禍患。老子說如果人沒有了身體，還有什麼禍患可懼怕？這個身體就是狹小的個我，與道合一同在的人再沒有了狹小的個我。他就是道，道就是他，狹小的個我不再存在了，故待人處世就能夠大公無私，沒有什麼私人利益可言。這不是說教說理，而是一個人的意識思維已經沒有了個我，卻只有道，故不是為利，也不是為名節，這就是印度文化所指的「梵我合一」，梵就是中國所指的道。與道合一的人沒有了個我的私欲，他就是道，故天下就是他的身體，他愛惜天下就是愛惜自己的身體。就好像印度的聖人達到梵我合一，他看到眾生，不單是眾生參差不齊的外表，而是看到眾生內在永恆的靈性。這個靈性就是佛教所指的佛性或自性，印度經典稱為 *Atma*，這 *Atma* 就是人心中的道。這樣的人，天下就是他的身體，老子說天下就可以交付給他了，因為他必然會愛惜眾生，愛惜天下。

與道合一的人也可以做到寵辱不驚，但他們不會求寵，也不會求辱，他們對這世界沒有了個我的所求所想，他們就是道，道就是他，天下是道的身體，他們的身體就是天下。

第十四章

視之不見名曰夷⁽¹⁾，聽之不聞名曰希⁽²⁾，搏之不得名曰微⁽³⁾。

此三者不可致詰⁽⁴⁾，故混而為一。

其上不皦⁽⁵⁾，其下不昧⁽⁶⁾，繩繩⁽⁷⁾不可名，復歸於無物⁽⁸⁾。

是謂無狀之狀⁽⁹⁾，無象之象⁽¹⁰⁾，是謂惚恍⁽¹¹⁾。

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

執古之道⁽¹²⁾，御今之有⁽¹³⁾。

能知古始⁽¹⁴⁾，是謂道紀⁽¹⁵⁾。

【註釋】

(1) 夷，即無色。

(2) 希，即無聲。

(3) 搏，即擊、抓取；微，即無形。

(4) 致詰，即追究、推問。詰，粵音揭（kit3）或傑（git6）。

(5) 皦，粵音繳（giu2），即光明、潔白明亮。

(6) 昧，即昏暗。

(7) 繩繩，即無涯無際之貌。

(8) 復歸，即還原。此句言道千變萬化，而終歸於無。

(9) 狀，即形狀；

(10) 象，即形象。

(11) 惚恍，即若有若無，不可以辨認。

(12) 執，即把握；古之道，古來就存在的道。

(13) 御，即控制、主宰；有，即萬有，指一切事物。

(14) 古始，即道的端始、宇宙的原始。

(15) 道紀，即道的綱紀、道的規律。

【白話語譯】

看它而看不見叫做無色，聽它而聽不到叫做無聲，觸摸它而摸不著叫做無形。此三者無從推問，混然為一。此混然一體，在上面看它並不光亮，在下面看它也不陰暗。它無涯無際，不可名狀，千變萬化終歸還原於無形無象。這就叫做沒有形狀的形狀，沒有形象的形象；這就叫做惚恍，若有若無，不可辨認。迎面見它，看不見它的前頭；跟隨它，看不見它的後面。把握著這自古就有的道，以駕御現在的一切事物。能知道宇宙的原始，道的端始，這就是道的綱紀，道的規律。

解說及賞析

此章《道德經》描述道體，之前的章句常常把道比喻為一個大虛空，無邊無際，無處不在，此章更集中形容這個大虛空是怎樣的大虛空：它無色、無聲、無形，故用眼看不見，用耳聽不到，用手摸不著；但它又不是子虛烏有，它是確確實實地存在，只是恍兮惚兮，似有似無，又不是光亮，又不是昏暗，在前面看沒有頭，在後面看沒有尾，它的形狀就是沒有形狀！

這樣的道體是怎樣的道體？答案十分清楚：這個道只能夠用心靈去感應，而不能夠用身體感觀去接觸、認識和理解，因為道不是有形相的物質。所有物質都是有限，道卻是無限，這道就是每個宗教所指向最高的主宰。伊斯蘭教指出：「萬物非主，唯有安拉。」安拉就是阿拉伯語 Allah，意指獨一的神。伊斯蘭教指出萬物都是安拉的受造物，沒有一個是安拉，而且萬物也沒有一個像安拉，受造物是物質層面，安拉超越且駕御一切物質。《道德經》的道，就是伊斯蘭教的造物主，道孕育、滋養萬物，道藏於萬物之中及之外，道無處不在，但萬物沒有

一樣是道，道無邊無際，沒有形狀，道就是無限，所有宗教所指向的獨一主宰都是無限。

那麼如何用心靈去感應這確確實實存在的道？感應這道，就如感應每個宗教所指向的神——天地的主——就是要用純潔與誠實的心去感應。純潔就是沒有一切物欲、私欲與妄念，這就是為什麼所有宗教的修道者都會有出家的做法。出家就是脫離世間人、事、物的一切牽掛，使人容易有純潔與誠實的心去向道。在家的信眾如果能夠把自己的內心像出家人一般，再沒有欲望的牽掛與貪愛，這樣也可以以清靜的心去感應道的實在。雖然道是無影無形，但卻能實實在在地感知。

能夠感應道的人就是聖人，他們能夠「執古之道，御今之有。」聖人能夠把握著這自古就有的道，以駕御現在的一切事物。故聖人的一切生活言行都不會偏離道，他們知道宇宙的開始，也知道宇宙萬物的變化規律，一切都在於道！

第十五章

古之善為道者，微妙玄通⁽¹⁾，深不可識。
 夫唯不可識⁽²⁾，故強為之容⁽³⁾：
 豫兮若冬涉川⁽⁴⁾，猶兮若畏四鄰⁽⁵⁾，
 儼兮其若客⁽⁶⁾，渙兮若冰之將釋⁽⁷⁾，
 敦兮其若樸⁽⁸⁾，曠兮其若谷⁽⁹⁾，
 混兮其若濁⁽¹⁰⁾，〔澹兮其若海，颯兮若無止。〕⁽¹¹⁾
 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動之徐生？⁽¹²⁾
 保此道者不欲盈⁽¹³⁾。
 夫唯不盈，故能蔽而新成⁽¹⁴⁾。

【註釋】

- (1) 微妙玄通，即深微精妙，幽遠通達。
- (2) 夫唯，正因為；識，即認識。
- (3) 強，即勉強；容，即形容、描述。
- (4) 豫兮，遲疑貌，引申為謹慎戒懼。若冬涉川，意為如冬天過冰河，形容小心翼翼，不敢妄進。
- (5) 猶，即猶豫。畏四鄰，即畏懼四方有可能的襲擊。
- (6) 儼，即敬；儼兮，儼然，形容端莊謹慎。若客，即像作賓客一般。
- (7) 渙，流散的樣子；釋，溶解、消失。
- (8) 敦兮，誠實樸素的樣子。樸，同璞，即未經雕琢的玉石，或解作未成器的素木。
- (9) 曠，即虛空，此句意指虛懷若谷。
- (10) 混兮，指混沌不清的樣子；濁，即濁水，指渾噩愚昧。

- (11) 此兩句原是第二十章的文字，古註評家認為應放於此，文意較一致。
澹，形容恬靜、淡薄。颺，粵音騷（lau4），或遼（liu4），或蠅（luk6），即大風飛揚，形容形跡飄逸。
- (12) 孰，即誰；以，即而；靜，為動詞，即使之靜；徐，即慢慢；動，動詞，即使之變動。
- (13) 此道，指上兩句：「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動之徐生？」盈，即滿；不欲盈，即不自滿。
- (14) 蔽而新成，即除舊更新。

【白話語譯】

古代善於行道的人，深微精妙，幽遠通達，其深度不可以被認識。正因為不可以被認識，故只能勉強地把他們形容出來：

他們小心謹慎啊！像冬天涉水過河。他們警覺戒懼啊！像提防四面的圍攻。他們容貌端莊啊！像筵席中的賓客。他們放鬆流暢啊！像冰柱快要消融。他們誠實樸素啊！像未經雕琢的玉石。他們開懷謙虛啊！像深山的幽谷。他們渾沌純厚啊！像渾濁的泥水。他們沉靜恬淡啊！像深沉的大海。他們如大風飛揚，飄逸無形啊！好像沒有止境。

誰能在混濁中鎮靜下來而慢慢變得清靜？誰能在安定中變動而慢慢生長？保持這道的人不會自滿，正因為他們不會自滿，所以才能除舊更新。

解說及賞析

此章描述古代有道的人，他們的內裡微妙玄通，其深度難以認識，其外在表現會是怎麼樣：他們不會炫耀自己的本領，或有什麼過人之處，故凡刻意表現自己的人決非有道的人，因

為有道的人不想和別人爭勝，也不渴求別人的讚賞。他們的表現會是十分謹慎遲疑，不會反應太快太大，就好像在冬天踏步冰川，腳步不會太快太重，否則冰層會裂開，人便會沉在冰河中。他們小心謹慎，時刻警覺，就好像提防四周可能出現的攻擊。如此小心謹慎自己的言行舉止，其深度真的是不可測量。

小心謹慎還不止，他們的外表是端莊樸實，不會因為小心謹慎而畏首畏尾，或行為怪異，他們就像該受尊重的賓客，彬彬有禮，樸實謙厚，虛懷若谷，但又不是自命高潔，能夠「混兮其若濁」，即能夠平易近人，就好像混濁的水一樣，不會刻意把自己分別出來，什麼人和他相處都會感到舒服，沒有壓力，他們從容得像冰塊溶解一樣，此從容的舉動令人釋懷。

他們的內心平靜，就像海洋般深沉，氣質如清風飄渺，這就是現代人所說的氣場，這氣是有生命地飄動，因為道孕育生命，故此氣也帶有生命力。他們能夠在混濁的環境下沉澱下來，而慢慢地使自己及四周變得清靜，他們也能夠在安定中慢慢變動而使四周的人事物生長生成。這就是有道的人如何把道融和於四周，使四周得到道的孕育、滋養、淨化。《道德經》此章的描述基本上就是歷世聖人的表現，如佛陀、耶穌和穆罕默德。他們受世人傳頌不是因為財富、權力與地位，而是因為「道」，人們只是受到「道」的吸引和感染。

歷代受世人傳頌的聖人，他們都不約而同地教導世人要謙虛，不要自滿，這樣才能保住這「道」，即所謂「滿招損，謙受益」。沒有一個宗教或聖人會教導世人自滿，自命得意，在此處《道德經》說出理由：正因為不自滿，才能夠除舊更新，不斷進步。這不是貪求或不知足，而是不要對自己有任何驕傲的心態，因為「道」的本質是謙虛處下，卻能「無極」——發揮無窮無盡的力量。

第十六章

致虛極⁽¹⁾，守靜篤⁽²⁾。
 萬物並作⁽³⁾，吾以觀復⁽⁴⁾。
 夫物芸芸⁽⁵⁾，各復歸其根⁽⁶⁾。
 歸根曰靜，是謂復命⁽⁷⁾。
 復命曰常⁽⁸⁾，知常曰明⁽⁹⁾。
 不知常，妄作凶⁽¹⁰⁾。
 知常容⁽¹¹⁾，容乃公⁽¹²⁾，公乃全⁽¹³⁾，全乃天⁽¹⁴⁾，
 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¹⁵⁾。

【註釋】

- (1) 致，即推致，達到；虛，即內心清靜；極，即極度、頂點。
- (2) 守靜，即去除煩擾，使內心靜默；篤，即深、厚。
- (3) 並，一起；作，生長、變化。
- (4) 吾，即我；以，即能；觀，觀察；復，往返循環。
- (5) 夫，發語詞；物，萬物；芸芸，繁盛眾多之貌。
- (6) 根，宇宙的根本、本源。
- (7) 復，即復歸；命，本性。
- (8) 常，即常道，萬物變化中的永恆規律。
- (9) 明，即明哲，指通曉萬物變化的法則。
- (10) 妄，指任意；凶，指災禍。
- (11) 容，指包容、寬容。
- (12) 公，指公正、公平。
- (13) 全，指周全，遍周。

(14) 天，指大自然的法則。

(15) 沒，通歿；沒身，指終身至死；殆，即危險。

【白話語譯】

達到內心極至的清靜，保持內心最深處的靜默。萬物一起蓬勃生長，我能觀看萬物的循環往返。萬物繁盛眾多，都各自返回自身的本源。回復到自身的本源叫做靜，這就是回復自身的本性。回復本性即那永恆不變的常道，知道常道就是通曉萬物變化的法則。不知道常道而任意妄為，只會帶來災禍。知道常道就能夠包容一切。能夠包容一切，就能夠大公無私。能夠大公無私，就能夠顧及周全。能夠顧及周全，就能夠合乎大自然的法則。能夠合乎大自然的法則，才能合乎道。只有合乎道，才能持久，終身免於危難。

解說及賞析

「致虛極，守靜篤。」這是與道合一的境界，即第十章所說「載營魄抱一」。如何「抱一」？就是要達到內心極至的清靜，保持內心最深處的靜默。道已存在於每個人內心的深處，只要人們能夠把自己內裡一切不屬於道的世間人、事、物一一倒空，在靜默中體驗道在心中，即對應第十四章所說道雖然不能看見、聽見或觸摸，卻能夠從心靈中體驗道的存在。如何從心靈中體驗？就是「致虛極，守靜篤」，這正是一切修行所需要的靜坐、禪坐、靜觀及冥想的境界。人們把思慮、雜念去除，並且能夠控制思維，讓思維靜止，這種精神上虛靜的狀態，就是與道合一同在，道就在心中。

道常常在心中，便能夠以清靜的心觀察一切事物，看到萬物的生成發展，萬物繁盛眾多，都是循環往返，各自返回自身的本源。這個本源就像一株樹的根部，樹不能夠沒有根，否則便會枯萎，沒有生命。同樣，萬物的生存也不能夠脫離本源，這個萬物的本源就是道。人們在靜默當中，才能領悟萬物的本源，故「歸根曰靜，是謂復命」。這個本源就是命，命即本性的意思，也是佛教禪宗所說的佛性、自性，也是印度吠檀多哲學所說的「真我」（Self）〔註1〕。真我就是體驗道與我合一同在，即「梵我合一」，印度哲學信仰的梵（Brahman），即《道德經》所指的道：道就是我，我就是道，這就是本性（命），這就是本源（根），也是永恆不變的道，故稱為「常」，即恆常的道。

這常道就是自然的法則，永恆不變，一切的變化都只是外在物質形態的變化，隱藏在當中的道卻永恆不變。明瞭此知識，就是一個開悟的人，故「知常曰明」。這個開悟就是得道，或稱為成佛。得道或成佛是指心靈的開悟，心靈的轉化，但外在還是一個活生生的平常人，不是成仙不在人間，或成了一尊佛像。儘管外在還是一個平常人，但他的行為表現與沒有道的人，完全不同。不明白「道」的人，他們不是按自然的法則作事，而是任意自為，《道德經》警戒凡衝動、任意行事者，必然帶來災禍。相反，按道行事的人，一生都不會有災禍。

明白道的人，他們懂得包容、寬容，不會自以為是，而且能夠處事公平、公正。因為道正是第七章所說「無私」、「外其身」、「後其身」，沒有一己的私我，就能夠周全、周遍，正知道遍在於萬物，就好像天一樣廣博，這就是道。這道恆久不變，是萬物的本源，回歸本源，必定終身不會有禍患。

[註1] 吠檀多哲學是印度六大哲學派別之一，吠檀多（Vedanta）梵文意思是吠陀的終結，《吠陀》（Veda）是印度聖典，《吠陀》的最後部分就是《奧義書》（*Upanishad*），《奧義書》就是解釋《吠陀》的哲理，主題闡述「梵我合一」，即「真我」，梵文稱為Atma。人們若明瞭其真我，便明白存在的意義：我即是梵，梵即是我。

第十七章

太上⁽¹⁾，不知有之⁽²⁾；
其次，親而譽之⁽³⁾；
其次，畏之；
其次，侮之⁽⁴⁾。
信不足焉⁽⁵⁾，有不信焉⁽⁶⁾。
悠兮其貴言⁽⁷⁾，功成事遂⁽⁸⁾，百姓皆謂「我自然」⁽⁹⁾。

【註釋】

- (1) 太上，即最上，至上。
- (2) 不知有之，指百姓不知道有「太上」的存在。
- (3) 親，即親近；譽，即稱譽。
- (4) 侮，即蔑視。
- (5) 信，即誠信。
- (6) 不信，不信賴。
- (7) 悠兮，即悠閒貌。貴言，即珍重言論，不輕易發號施令。
- (8) 遂，即完成、達到。
- (9) 自然，即本來就是如此。

【白話語譯】

至高至上的統治者，人們不知道他的存在。其次一等的統治者，人民親近他，讚美他。再次一等的統治者，人們畏懼他。更再次一等的統治者，人們蔑視他。統治者誠信不足，

人們就會對他不信任。最好的統治者表現悠閒，珍重言論，不輕易下達命令。事情得到完成後，人們都說：「我們本來就是如此。」

解說及賞析

這一章《道德經》論說統治者有不同的層次，老子認為最高、最優秀的統治者，人們不知道他的存在，因為他順乎自然，人們認為是自然所致，人們自自然然就是這樣。自然是最好，統治者貴言，不輕易強加命令在別人身上，讓人們按自然本性生活作事，這是最高明的統治。

古往今來，在中國歷史上真的依從《道德經》思想治國者，就只有西漢初年與唐代初年，道家的思想受到國家的推崇，也因受惠於道家思想而出現「文景之治」與「開元盛世」。「文景」是西漢文帝劉恆（公元前202-157年）與景帝劉啟（公元前188至141年）的並稱。兩帝相繼，皆提倡老子之學，以老子無為而治的思想治理天下，推行休養生息的政策，使社會安定富裕，史稱「文景之治」。「開元」（公元後713至741年）是唐玄宗李隆基的年號。唐代奉老子為始祖，唐玄宗崇奉道教的清靜無為主義，身體力行，將唐代的政治、經濟、文化推向最高峰。盛唐是中國古代經濟、文化最為繁盛的黃金時代，史稱「開元盛世」。除此兩段歷史外，中國歷代歷朝都沒有把道家思想作為治國之道，這是中國人的損失與遺憾，老子批評治國者有如強盜，這在中國歷史上屢見不爽。

老子說次一級的統治者，就像今日民主社會裡最理想的統治者，也是中國儒家思想最理想的統治者，他們關心百姓疾苦，親近百姓，盡力幫助百姓解困，故得到百姓的愛戴和

稱讚，最明顯的例子就是新加坡以故總統李光耀，盡管他不是講民主，但他在任期間切切實實改善新加坡人民的生活，切切實實令人民可以安居樂業，他的離世令整個新加坡傷痛，人民稱譽他，紀念他，是近代歷史上少有的統治者。老子說再其次的統治者，人們只會畏懼他，這就是極權統治，但這統治者還是有點本事，去操控百姓或改善社會，這就像中國法家著重依法治國，當然這個法應該是合理的法。當這個依法治國的本事也沒有的時候，人們只會藐視這些統治者，由懼怕到藐視，這是因為統治者沒有誠信，沒有品格，即失道失德。在古今中外歷史上的統治者，最劣等的統治者其實是佔大多數。

再從宗教哲學的角度去看此章，歷史上再好再順乎自然的統治者，百姓沒有可能不知道他們的存在，這個世界真正的統治者是創造天地宇宙獨一的主宰，伊斯蘭信仰稱為安拉（Allah），即造物主（獨一的神），印度信仰稱為梵（Brahman），中國文化稱為天道或老天，這個真正的統治者孕育萬物，持護萬物，但絕大部分人都不會知道祂的存在，萬物都是自然而生，自然而滅，百姓皆謂「我自然」。但其實在這自生自滅的過程中，背後都有一個永恆的秩序，使宇宙萬物和諧而穩定，這個才是真正的太上，人們不知有之。修道的人，也不容易領悟這「太上」，否則不用「修」。《道德經》所指的層次，可以十分高，直指太上，只是人們如何去理解，這正是經典的魅力所在！

第十八章

大道廢，有仁義；
智慧出⁽¹⁾，有大偽；
六親⁽²⁾不和，有孝慈；
國家昏亂，有忠臣。

【註釋】

- (1) 智慧，即巧智，賣弄聰明才智。
(2) 六親是指父、子、兄、弟、夫、婦。

【白話語譯】

大道廢棄了，才要提倡仁義。巧智出現了，才會產生偽詐。父、子、兄、弟、夫、婦之間出現不和與糾紛，才需要彰顯孝與慈的美德。國家政治昏亂了，才會有所謂忠臣的出現。

解說及賞析

此章《道德經》老子認為所謂仁義、智慧、孝慈和忠臣，皆因為大道被廢棄了才會出現。若大道在每個人之內，人們就能夠和諧生活，因為一切都順乎自然，順乎每個人純潔的本性，這本性就是道。道能孕育萬物，持護萬物，人與人之間互不侵害，也不會互相競爭，故不用提倡仁義，也沒有需要賣弄聰明，或講求智慧。

愚昧才需要有智慧，愚昧也可以是虛偽，賣弄聰明，去計算別人，防範別人。若一個人返回自己純潔的本性，就再沒有愚昧，那就不需要巧智心機，或用智慧去破除愚昧。當然愚昧有兩種，一種是自己被人欺壓，只是願捱，沒有想過任何方法處理，糊裡糊塗過一世。另一種愚昧就是用盡技倆去陷害別人，傷害別人，為求利益或沒有任何原因。道使人脫離愚昧，返回未受污染的本性。

沒有道，人不是按自己純潔的本性去生活，人倫關係就會出現不和，故人們提倡父慈子孝，中國所謂二十四孝故事，就是要教化人們孝順父母。國家政治昏亂正因為人們的私欲與歪斜，不顧國家百姓的福祉，充斥弄權謀私的奸臣，人們才渴望有忠臣的出現，以匡扶正道。老子認為仁義、孝慈和忠臣都不是治國治世的根本之道，因為一時一地的道義不能解決問題的根源。根治的方法就是每個人返回自己純潔的本性，讓大道運行，眾生萬物自然和諧，不用互相對抗及防範。

大道運行的社會可以是怎麼樣的社會？比《道德經》後出的《列子》〔註1〕〈黃帝篇〉有這樣的描述：

黃帝白天睡覺時做了個夢，夢見自己在華胥國漫遊。華胥國在弇州的西面，台州的北面，不知道距離中國有幾千萬里遠；並非依憑舟車或行路可以達到，只能是神魂的飄遊罷了。那個國家沒有君主官長，一切聽憑自然發展罷了。那個國家的百姓沒有嗜好欲望，一切聽憑自然發展罷了。他們不知道迷戀生存，不知道厭惡死亡，所以沒有夭折和短命的人；他們不知道偏愛自身，不知道疏遠外物，所以沒有喜愛和憎恨；他們不知道背叛違逆，不知道趨附順從，所以沒有利益和禍害；一切都不去貪戀顧惜，一切都不去畏懼忌諱。投進水中不會淹沒，踏進火裡不會燒傷。刀砍鞭打不會傷痛，指甲搔爬不會酸癢。飛騰空中猶如腳

踏實地，睡在虛無裡好像躺在床上。雲霧不能遮掩他們的視線，雷霆不能擾亂他們的聽力。美麗與醜惡不能迷惑他們的心志，高山深谷不能絆住他們的腳步，都是精神在運行而已。

以上的描述雖然有點神話化，但人們沒有嗜好和欲望，沒有喜好和憎恨，這正是返回自己純潔的本性才可以做到。

〔註1〕今本《列子》出於魏晉。列子確有其人，名御寇，戰國鄭人，生於老子和莊子之間，故多為《莊子》所稱引。

第十九章

絕聖棄智⁽¹⁾，民利百倍；

絕仁棄義，民復孝慈；

絕巧棄利⁽²⁾，盜賊無有。

此三者⁽³⁾，以為文不足⁽⁴⁾，故令有所屬⁽⁵⁾：

見素抱樸⁽⁶⁾，少私寡欲⁽⁷⁾，絕學⁽⁸⁾無憂。

【註釋】

- (1) 聖指聖賢，即有道德教化修養的人，是指中國儒家思想下的聖人。全句意思是拋棄聖賢與才智。
- (2) 巧，指機巧；利，指財貨。
- (3) 此三者：指聖智、仁義、巧利。
- (4) 文，即文飾，指外表的裝扮。
- (5) 屬，即歸依、適從。
- (6) 見，同於「現」；素，未染之絲；樸，未經雕琢的木或石。素、樸，均引申為純真的意思。全句意思是：外表顯現質樸，內心保持純真。
- (7) 全句意思即減少私欲。
- (8) 絕學，即棄絕聖智仁義之學。

【白話語譯】

拋棄聖賢與才智，人民會得到百倍的利益。拋棄仁義禮教，人民將回復孝順與慈悲的本性。拋棄機巧與財貨，盜賊就自然會滅絕。以上三方面，僅僅作為外表的粉飾並不足夠，應該把

這些說話落實在具體的行為上，讓人民有所適從：那就是外表顯現實樸，內心保持純真，減少私欲，棄絕聖智仁義之學，才能免除憂患。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多處所說的聖人，是與道同在，如嬰兒般純真富生命力的人，他們純樸自然，不會說教，有別於儒家思想所認為的聖人。儒家重說教，孔子一生說教，教化世人。為何孔子要這樣做？因為當時人們已不知道什麼是仁義，國君只重世俗利益，不會以仁義治國，孔子就是竭力遊說他們以仁義道德去治理國家，在《論語》中孔子甚至說他未曾看見過有仁德的人。孔子生於春秋戰國時代，那時的中國已沒有仁義可言，故才有孔子這聖人的出現。老子的思想是叫人返回自己純潔的本性，此本性就是道，自然就是道。

儒家的道德教化沒有叫人返回純潔自然的本性，而是一套制約。若制約僵化，反過來會成為殘害人們純潔本性的工具，而中國的儒家思想正正是向著這方向發展。儒家思想自漢武帝開始成為統治者的工具，強調守好這些道德標準，卻沒有深層次讓人們知道為何要有道德，只知道不守道德就會被人藐視，於是人們外表守道德，暗地裡卻不能制止自己做惡事，因為他們只有利害的考慮，他們不知道自己純潔的本性，自自然然就行不出惡來，不用對他人謀算和防範，也不用去爭權奪利。

故《道德經》這裡說：「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因為說教的聖人、聰明才智、仁義教化、貨財利益，都不能讓人返回純潔的本性；相反，愈是聰明有才智，就愈懂得外表裝著仁義，內裡行不義為自己獲取利益。伊斯蘭教先知穆罕默德說一個人行善，真主不是單

看其行為，也看其內裡的意圖，任何人即使可以蒙騙所有人，也不可以蒙騙真主。這可看到伊斯蘭教信仰看人們行為的深度。一般人沒有這方面的考慮，他們把道義看作是純粹人際的互動，與道無關，與最高的仲裁者真主無關，於是巧智心機就可以沒有顧慮了。

行為的意圖若出於純潔自然，無論行出來是什麼，都不會對人造成傷害。若要強守一套外在道德，內裡卻是反道德，或著重求名求利，這個遊戲，聰明人就得心應手了，愚蠢的人或沒有本事的人在這遊戲下，也難以回復純潔自然的本性。

只有返回純潔自然的本性，人們才會得到最大的利益，人們自然就會孝順和慈悲。慈就是讓別人得到快樂，悲就是減少別人的痛苦。加上沒有利害，沒有貪婪，沒有貴重財貨，也再不會有盜賊。老子認為「絕聖棄智」、「絕仁棄義」和「絕巧棄利」，若只是作為外在的裝飾，即只是儒家思想的道德教化，這樣老子的《道德經》就只能是與儒家思想異曲同工，故《道德經》進一步說「令有所屬」，即如何去實現自然的本性。

那就是「見素抱樸」、「少私寡欲」、「絕學無憂」，即外表顯現質樸，不求華麗，內心保持純真，清靜無塵染，減少私欲，多冥想天道自然的運作和諧，棄絕聖智仁義之學。即使外表是否被人認同是一個有德行的人，這想望也不用，這不用學習，純潔自然就是了，《道德經》說這樣才能免除憂患。

第二十章

唯之與阿⁽¹⁾，相去幾何⁽²⁾？

美之與惡⁽³⁾，相去若何？

人之所畏，不可不畏⁽⁴⁾。

荒兮其未央哉⁽⁵⁾！

眾人熙熙⁽⁶⁾，如享太牢⁽⁷⁾，如春登台⁽⁸⁾。

我獨泊兮其未兆⁽⁹⁾，沌沌兮如嬰兒之未孩⁽¹⁰⁾，儼儼兮若無所歸⁽¹¹⁾。

眾人皆有餘⁽¹²⁾，而我獨若遺⁽¹³⁾。

我愚人之心也哉！

俗人昭昭⁽¹⁴⁾，我獨昏昏⁽¹⁵⁾；俗人察察⁽¹⁶⁾，我獨悶悶⁽¹⁷⁾。

澹兮其若海，颯兮若無止⁽¹⁸⁾。

眾人皆有以⁽¹⁹⁾，而我獨頑且鄙⁽²⁰⁾。

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²¹⁾。

【註釋】

- (1) 唯，即恭敬的應聲。阿，即怠慢的應聲，或指「訶」，即呵斥之聲。
- (2) 相去，即相差；幾何，即多少。與下句「相去若何」意思相同。
- (3) 美，即美麗、美好；惡，即醜陋，讀音「岳」（ngok3）。
- (4) 此句老子帛書本作：「人之所畏，亦不可以不畏人。」此兩句的意思是：別人所畏懼的，自己也不可以不畏懼。
- (5) 荒兮，即廣漠的樣子。未央，即未有窮盡。
- (6) 熙熙，即興高采烈的樣子。
- (7) 如，好像；享，即享用。太牢：指牛、羊、豕三牲，將此三牲圈養在牢裡，備作祭祀時使用，故稱三牲為牢。這裡泛指盛筵美饌。

- (8) 春，即春天。登台，即登上樓台遠眺賞玩。
- (9) 泊兮，即淡然，恬靜的樣子；未兆，即沒有絲毫跡象，指心胸廓清，無情無欲。
- (10) 沌沌兮，即渾然無知的樣子。未孩，指嬰兒初生，未到達孩子的階段，尚不能笑；孩，通「咳」，即嬰兒的笑。
- (11) 儻儻兮，指疲憊、閒散的樣子。若無所歸，即心無所宅，毫無目的。
- (12) 有餘，指心有欲念而自滿自驕。
- (13) 遺，即不足，指謙下退藏。
- (14) 昭昭，即光明的樣子，指巧智現於外。
- (15) 昏昏，即昏暗的樣子。
- (16) 察察，即精明的樣子。
- (17) 悶悶，即含蓄淳厚的樣子。
- (18) 此兩句的意思表示修道之人外表看作渾沌，但內裡卻如深海般寧靜，又如清風無休止地飄動。澹，形容恬靜、淡薄。颺，粵音騷（lau4），或遼（liu4），或蠨（luk6），即大風飛揚，形容形跡飄逸。
- (19) 以，即用。有以，即有用，自信的意思。
- (20) 頑，即愚笨；鄙，即鄙陋。
- (21) 貴食母，以守道為貴。食，即養育；母，即本，指道。

【白話語譯】

恭敬與呵斥，相差有多遠？美麗與醜陋，相差在哪裡？別人所害怕的，不可以不畏懼。

這真是廣闊得沒有邊際啊！眾人興高采烈，好像參加盛大宴會，享用盛筵美饌，又好像在春天登上樓台眺望賞玩。只有我獨自一人淡泊悠然，無情無欲，沒有絲毫外露。渾渾沌沌啊！就好像尚不能笑的嬰孩。疲憊閒散啊！心無所宅，毫無目的，好像無家可歸。

眾人充滿欲念，自高自滿。唯獨我好像不足，謙下退藏。我真的是愚人的心腸啊！眾人都顯得光明，唯獨我卻顯得昏暗。眾人看起來都很精明，唯獨我卻是含蓄純樸。我的內心如深海般寧靜啊！如大風無休止地飄動啊！眾人都好像能幹且自信，唯獨我卻愚笨且鄙陋。只有我與別人不同，因為我以守道為貴。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此章說出修道之人與世俗沒有修道之人的分別。一般人對別人的恭維與怠慢，甚至呵斥都看到很大的分別，如何應對就靠不同人的智慧與修養。一般人對美麗與醜陋也看出很大的分別，人們喜歡美麗，不喜歡醜陋。修道之人不是這樣，他們並不將恭維與怠慢、呵斥看作有什麼大分別，也不會把美麗與醜陋看作有什麼大分別，正如《道德經》第二章所指出，修道之人不會將美醜、善惡、難易、長短、高下、前後看得太重，這種二元相對的現象正是修道之人要超越，他們不會因為這種對立現象而隨之快樂，隨之傷心。道是一，沒有二，更沒有二元相對的關係，修道的人看的是道，故以平靜的心面對二元相對的世界，他們會說：「相去幾何？」「相去若何？」只是人人都畏懼的事情，他們不會對著幹，他們行事不會與別人相反，但內心卻不看重這高低、美醜的關係。

此章看出修道之人面對此世界的茫茫然，他們求道、修道，不是求功名利祿。道隱藏而無名，而這物質世界正是鼓勵人們追求功名利祿。眾人覺得快樂的事情就是享用盛筵美饌、登台賞玩，這正不是修道人所追求的物質歡愉，故他們與眾人在一起的時候卻顯得孤單，混合不來。他們好像還未懂得討人歡心的嬰孩般單純，渾渾沌沌，沒有露出悲與喜的跡象。這個世界不是他們的歸宿，只有道才是他們的歸宿，面對此世界，他

們只有「儻儻兮若無所歸」。

對他們來說，這個世界不值得他們追求。此修道之士，正是歷世以來不同宗教與文化的聖賢，例如佛陀、耶穌、穆罕默德等等，他們都以自己的生命去實踐真理，沒有追求世間的功名利祿。功名利祿，人家聰明伶俐的都會去追求，他們都會有所成就，好像有餘，修道之人就好像什麼也沒有，人們看他們就像愚笨的人。追求功名利祿的人看起來十分精明、閃爍、滿有自信，因為這正是他們所追求，而修道的人不是求外表的華麗與成就，故比下來就顯得昏昏、悶悶。老子說「頑且鄙」，即所謂卑微。沒有人喜歡卑微，人人都想「昭昭」、「察察」、「有餘」、「有以」。但外表「昭昭」、「察察」、「有餘」、「有以」又如何？修道人是向內追求，而不是向外，他們的外表不求耀目，但內裡卻如深海般寧靜，其生命力如清風般無休止地飄動。

老子說「我獨異於人」，老子如何與眾人有分別？答案就在最後一句：「貴食母」。母就是道，老子是依賴道而生存，道就像養育他的母親。這道孕育萬物，持護萬物，只是人們不知道。他們追求外在的成就與歡愉，變化無常，有得有失；老子所追求的卻是內在恆常的道，無得無失，只有一，而這一正是萬物的根源。回到自己的根源，還有什麼比這更好了！

第二十一章

孔德之容⁽¹⁾，惟道是從⁽²⁾。

道之為物，惟恍惟惚⁽³⁾。

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

窈兮冥兮⁽⁴⁾，其中有精⁽⁵⁾；其精甚真，其中有信⁽⁶⁾。

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以閱眾甫⁽⁷⁾。

吾何以知眾甫之然⁽⁸⁾哉？以此⁽⁹⁾。

【註釋】

- (1) 孔，即大。德就是道的體現。孔德，即大德。容，即面貌，引申為舉止行為。
- (2) 惟，即只有。從，即跟從。全句是只有跟從道。
- (3) 惟恍惟惚，即若有若無，難以辨認。
- (4) 窈，即深遠；冥，即幽暗。
- (5) 精，即本質，事物最微小的原質。
- (6) 信，即徵信，信驗，可以驗證的意思。
- (7) 閱，即總；眾，指萬物；甫，指開始；眾甫，指萬物的起源。全句意思是總攬萬物之始。
- (8) 然，即狀況、情形。
- (9) 此，指道。

【白話語譯】

大德的表現只會跟隨道。道這東西，若有若無，難以辨認。它是那樣的若隱若現，其中卻有形象。它是那樣的無影無形，其中卻有實物。它是那樣的深遠幽暗，其中卻有精微的本質。這精微的本質非常真實，也完全可以驗證出來。自古至今，它的名字永遠不會消失，依據它才能認識萬物的本源。我怎能知道萬物的本源是怎麼樣呢？就是根據這個道。

解說及賞析

此章說出最大的德行，所謂孔德，不是仁、義、禮、智，而是道。最大的德行就是只跟隨道。道就是一切萬物的總綱、本源，返回自己的本源，即佛教禪宗六祖《壇經》中所說的菩提自性，自性就是《道德經》所說向內追求的道，按自己內在的道行事，這就是最大的德行。《壇經》（行由品第一）六祖惠能這樣描述：

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一切萬法不離自性……何期自性，本來清淨；何期自性，本不生滅；何期自性，本自具足；何期自性，本無動搖；何期自性，能生萬法。

禪宗所說的自性正是《道德經》所說萬物的根本、根源，故由古至今，道的名字都沒有消失，且人們只能以道來認識萬物的本源。

這個道是怎麼樣？道不是想像出來的東西，而是主觀與客觀地存在。《道德經》第十四章已描述了道似有似無，雖然用眼看不見，用耳聽不到，用手觸摸不到，但它卻是確確實實地感覺到。第十四章與第二十一章內容非常相似，都是描述道的

體貌，第十四章說掌握道就能知道一切自古至今萬物的法則：「執古之道，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謂道紀。」此章說：「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以閱眾甫。吾何以知眾甫之然哉？以此。」兩章都是表達相似的意思，兩章對道外貌的描述也十分相似。

此章也是說道好像一個物件，若隱若現，似有非有，無影無形，但又確實存在，這道「其中有精」，精就是指本質，最好、最根本的部分，表現出來就是生命力、生命氣息，這生命氣息非常真確，並且可以驗證。故《道德經》多章指出與道同在的人如嬰兒般賦有生命力，且純潔、純真。一個人有沒有道，從他發放的氣息中可以看出來。中國人修煉的氣功，就是修煉這萬物本源的氣息，即身體的精髓所表現出來的能量場。一個人的氣息純潔就是有道，混濁就是沒有道，就是死亡。嬰兒充滿生命的氣息，沒有道的老年人充滿死亡的氣息。修道本是修精神，卻能夠惠及身體。

這也是道教所指「精」、「氣」、「神」的修行要素及過程。「精」是指身體的精華部分，這精髓得到淨化而能發放有生命的能量場，稱為「氣」。生命氣息的提高，令修道者的「神」，即專注力——佛教稱為「覺」（Budh），印度哲理稱為意識（Chit）（梵文意思是注意力、專注力）——變得純與道合一。這種專注力變成一，不受紛擾，即是道。

這個道就是永恆，但人的身體如萬物也會有生有滅。萬物回到它的本源，滅了又再更新，萬物生生滅滅，道始於如一，恆常不變不滅。

第二十二章

曲則全⁽¹⁾，枉則直⁽²⁾，窪則盈⁽³⁾，敝⁽⁴⁾則新，
少則得，多則惑。

是以聖人抱一為天下式⁽⁵⁾。

不自見⁽⁶⁾，故明⁽⁷⁾；不自是⁽⁸⁾，故彰；
不自伐⁽⁹⁾，故有功；不自矜⁽¹⁰⁾，故長⁽¹¹⁾。

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

古之所謂「曲則全」者，豈虛言哉！
誠全而歸之⁽¹²⁾。

【註釋】

- (1) 曲，即委屈。全，即保全。
- (2) 枉，即屈，斜曲。
- (3) 窪，即凹陷，低窪。盈，即滿。
- (4) 敝，即破舊。
- (5) 一，即道；抱一，即守道。式，即法則，模式。
- (6) 自見，自我炫耀，自我表現。見，同現。
- (7) 明，即彰顯，彰明。
- (8) 自是，即自以為是。是，即正確。
- (9) 自伐，即自我誇耀。伐，即誇。
- (10) 自矜，即自是其能。矜，即傲慢。
- (11) 長，即長久，或長進。
- (12) 全，即保持。歸，即歸向；歸之，即歸向道。

【白話語譯】

受得住委屈，才能保全自己。經得起冤屈，才能夠伸張正直。低窪之處則可以被充滿；凋敝了的就可以再更新；少取反而能夠受益；貪多反而會受迷惑。

故聖人以守道為天下萬事萬物的法則。他們不自我表現，反而能夠彰明；他們不自以為是，反而能夠彰顯；他們不自我誇耀，反而能看到他們的功勞；他們不會傲慢，不自以為有能力，這樣他們反而能夠長進。正因為他們不和別人爭奪，所以天下沒有誰能爭勝他。古人所說「委曲求全」，怎會是空話呢？真誠地保持自己，就能夠歸向於道。

解說及賞析

此章開首說出修道之人的美德，他們能夠經得起委屈、冤屈，故能夠保存自己，最終能夠伸展正直，此所謂古人所說「委曲求全」。人生順境、逆境不斷變動，順會轉逆，逆會轉順，被人委屈了，也不要輕舉妄動，急於澄清，急於求成，應看待時機行事。這不是一般人可以做到的修養，當中的耐力實在不簡單，要功力深厚，與道同在才可以做到。故聖人即指得道的人：「抱一為天下式」，即以道為一切行為的法則。道不是談仁義道德，而是更高的層次，以自身純潔自然的本性行事，是純潔自然，而不是依混濁的性情，為所欲為，沒有約束的欲望。

修道的人經得起委屈的磨練。他們另一美德就是謙虛，謙虛這美德就好像低窪的地方，有虛空才可以把水填滿，這水就是道，只有謙虛的人才能承載道。謙虛也使人常常進步，常常破舊立新，故「蔽則新」。聖人有謙虛的美德，他們不會自以為是，不會驕傲自大，自我讚賞，自以為有功勞，不會刻意表

現自己。正正因為他們「不自見」、「不自是」、「不自伐」、「不自矜」，日後他們才被人看出他的功勞，自然地把自己顯明出來。這正因為道被顯現出來，這不關乎個人的名利得失，故能夠長久也。若關乎名利，則不會長久。

伊斯蘭教先知穆罕默德正正就是《道德經》所說聖人的表現，穆罕默德的一生成就了人類歷史難以成就的事情，他興起了伊斯蘭信仰，隨著日後阿拉伯人的軍事和商業活動，伊斯蘭教傳播至阿拉伯半島以外的廣大地區。無論伊斯蘭教有多輝煌，穆罕默德始終是一位謙卑、忠實的先知，他曾說過在他生命中有什麼過失，這全屬他自己的過錯，在他生命中的一切成就與貢獻全歸於安拉（Allah）。作為一教之主，他可以輕易地把自己神聖化，甚至可以像印度教的導師般受眾弟子崇拜，但他卻嚴禁人們崇拜他，因為人類只可以崇拜永恆獨一的主宰安拉，而他只是安拉的使者。故此在伊斯蘭教內從來沒有穆罕默德的塑像、畫像或模樣，穆罕默德也從來不會受穆斯林崇拜，但穆斯林對他的感情依然是最深。雖然在《古蘭經》中，真主清楚指出所有先知的地位相等，他們都是真主的使者及見證，但穆斯林內心總是感到穆罕默德是真主最偉大的先知，這就是《道德經》所說：「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

修道的人沒有世俗功名的想望，他們不會有貪念，希望獲取多多。這種不求取的美德，反而令他們得到最大，這就是道，故「少則得」。想獲取多多，即有貪念，就會使人受迷惑，故「多則惑」。所有宗教的修行，都是教導修行的人要捨棄這世界一切的欲求，才能保持內心的清靜，才能達到終極的真實，即真理，即道。

不求也表示不爭，修道的人不與任何人競爭，故任何人都不能勝過他，誰人可以勝過道？故真誠地修道，就能夠保存自

己，不會受迷惑，不會自招禍患，自取滅亡，最終一定可以歸向道，即「誠全而歸之」的意思。

第二十三章

希言自然⁽¹⁾。

故飄風不終朝⁽²⁾，驟雨不終日。

孰為此者⁽³⁾，天地。

天地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

故從事於道⁽⁴⁾者同於道，德者同於德⁽⁵⁾，失者同於失⁽⁶⁾。

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

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

同於失者，失亦樂得之；

信不足焉，有不信焉⁽⁷⁾。

【註釋】

(1) 希，通稀，即少。言，指說話，也可指政教法令。

(2) 故，即所以，也可以用作提起連詞，與「夫」字相同。飄風，即大風、強風。朝，即早晨。

(3) 孰，即誰，這裡指「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這兩種自然現象。

(4) 從事於道，指行為遵行道的規律。

(5) 德，即良好的品行。

(6) 失，即行為沒有道德。

(7) 信，即誠信；不信，即不信賴。

【白話語譯】

說話稀少合乎自然。狂風刮不了整個早晨，暴雨下不了一整天。是誰造此兩種天氣現象？是天地。天地的風雨陰晴尚且不能長久，更何況是人呢？因此歸依道的人與道合一，歸依德的人與德合一，失道失德的人只有缺失。與道合一的人，道也喜歡得到他。與德合一的人，德也喜歡得到他。與缺失合一的人，缺失也喜歡得到他。沒有足夠的誠信，才會產生不信任。

解說及賞析

得道的人不會常常說話，滔滔不絕，因為道在寧靜當中才能夠感悟，故靜默、禪坐與冥想是所有宗教修行必具。近代印度聖人舍爾地賽爸爸（Shirdi Sai Baba, ?-1918）這樣說：

我們要聆聽並保持沉默。得到覺悟的人不會作出任何聲音。那些得到恩典的人是沉默的，但那些從恩典中掉下來的人說話卻滔滔不絕。只有我們確有優點，才能得到神的恩典。

賽爸爸這裡說的「神的恩典」就是神的道或天之道，故此章《道德經》開首說「希言自然」，說話不多是最自然合乎道的狀態。《道德經》繼續以大自然現象說明此道理：大風刮不了一整個早晨，暴雨也下不了一整天，說明過分及激烈的行動不會持久，即使天與地也不能這樣，更何況是人呢？天與地比人長壽，天地見證歷史的滄桑變更，人一生極其量都不能比天地長久，人的行動比天地還要短暫。過分與激烈的行為不會持久，人應該在寧靜中守道，這即回應《道德經》第五章所說：「多言數窮，不如守中。」「守中」就是守住大虛空，即守道。

《道德經》繼續說出三種人，即「同於道」、「同於德」和「同於失」。道是最高最自然的精神境界，人們按清靜自然的本性生活，不需要有仁義道德禮教。當人們失去道，即迷失本性，被濁世名利纏繞，人才需要仁義道德禮教去指導人們的生活。人們想獲取個人利益之餘，也要遵守仁義道德，不可傷害他人。得道的人與道同在，完全不會想獲取任何個人利益，他們就不需要禮教的規範。而還未感悟與道合一同在的人，他們還有個我利害、喜好與憎惡，還是想獲取個人的功名利祿，但若他們可以遵守道德禮教，在正當的情況下追求自身利益而不損害他人，這種人就是「同於德」。至於那些只希望得到個人利益好處，不計較傷害別人，道義對自己有利就遵守，對自己無利就不遵守，道義只是個人利益的其中一個手段，損害別人也是其中一個手段，這些人就是失道失德，就是「同於失」。

這三種人表示人們的取向，「同於道」是指喜歡修道的人，修道是一個過程，不會一喜歡就馬上得道，馬上與道合一同在，但喜歡道的人只要沒有放棄此修道的心，最終都會得到與道同在，因為「道亦樂得之」，道喜歡與這些人同在。印度經典《博伽梵歌》〔註1〕，聖賢克理希納（Shri Krishna）就是以印度所指的梵（Brahman），即中國文化所指的「天道」的體現，說出：「誰願意與我合一同在，即使一生不能達到而在中途跌落，但他終有一天可以達到，沒有一個欲歸向我的人會真正迷失墮落。」（參看《博伽梵歌》6:37-45）這就是《道德經》所說「同於道者，道亦樂得之」。

至於不是全心喜歡道，只希望以正當行為獲取個人利益的人，他們的行為未必能夠完全合乎仁義禮教，人總有錯失的時候，但他們會受良心譴責，不想違背道義損害他人，以及個人的尊嚴，這種良知就是「同於德」，他們仍然有個人的追求，也樂意受道德的規範，因為這樣他們才心安理得。這種取向就

是「同於德」，他們也不會馬上成為完全合乎道德禮義的人，但卻會朝著這方向愈走愈近，成為一個有道德的人，因為「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

孔子在《論語》中說，他很少看見有道德的人，因為有更多人都是「同於失」，他們失道失德，只追求個人的喜好利益，依自己的好惡行事，這些人雖然不會一下子成為道德淪亡的敗類，終有一天會徹底墮落，因為「同於失者，失亦樂得之。」一個人要成為一個怎樣的人，正是自己內心的取向決定。

此章最後一句：「信不足焉，有不信焉。」此信可解作誠信或真誠，對道沒有誠信，沒有真誠，就不會相信有道的存在。對德沒有誠信，沒有真誠，就不會相信德的存在與價值。不信道，不信德，就是失。很多人不求道，不求德，只求失。

〔註1〕《薄伽梵歌》又譯《世尊歌》，此書原屬史詩《摩訶婆羅多》（*Mahabharata*）第六篇〈毗濕摩篇〉（*Bheeshma Parva*），該篇分18章，共700頌，作者是廣博仙人，又稱毗耶沙（*Vyasa*），也就是史詩的作者。《薄伽梵歌》的產生年代學術界眾說紛云，上限可至公元前10世紀，下限到公元4世紀。印度很多經典均是長期逐漸演化、定型而成。

第二十四章

企者不立⁽¹⁾，跨者不行⁽²⁾；
 自見者不明⁽³⁾，自是者不彰⁽⁴⁾，
 自伐⁽⁵⁾者無功，自矜者不長⁽⁶⁾。
 其在道也⁽⁷⁾，曰：餘食贅行⁽⁸⁾。
 物或惡之⁽⁹⁾，故有道者不處⁽¹⁰⁾。

【註釋】

- (1) 企，即抬起腳根而站立。立，即站穩。
- (2) 跨，即伸開過大的步子而行走。行，即遠行。
- (3) 自見，即自我表現；明，即顯現、顯示。
- (4) 彰，即顯現、顯示。
- (5) 伐，即誇耀、炫耀。
- (6) 矜，即傲慢；長，即長久或長進。
- (7) 此句意思即：就道而言。
- (8) 餘食，即殘剩的食物；贅，粵音序（zeoi8），指多餘無用；行，通「形」；贅行，即附贅之瘤。
- (9) 物，指人；或，即常；惡，即厭惡。
- (10) 不處，即不會這樣，指有道者不會自見、自是、自伐、自矜。

【白話語譯】

抬起腳根不能站穩，伸開過大的步子行走不能遠行。自我表現的人並不能顯示自己的表現；自以為正確的人並不能顯示

自己是正確；自我誇耀的人沒有功勞；自我傲慢的人不會長久，不會長進。就道而言，這些行為都可以說是剩飯殘羹、附贅的肉瘤，人們都厭惡，故有道的人不會這樣。

解說及賞析

此章與之前第二十、二十二章都是反覆伸說同一道理：謙虛是美德，是守道的明證，相反驕傲、自誇卻適得其反。此章用「企者不立，跨者不行」兩個比喻說明驕傲、自以為比別人優越，就如抬起腳根站立，又或伸開過大的步子行走，不會持久，這就如第二十三章所說「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一樣不會長久。大自然的現象與人事的變遷都是一樣，故前章（第二十三章）說：「天地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前章說天地現象，本章就進一步伸述人事。

本章與第二十二章也是以正反不同的文字說明同一道理。本章「自見者不明」，相反說即第二十二章的「不自見，故明」；本章「自是者不彰」，即第二十二章的「不自是，故彰」；本章「自伐者無功」，即第二十二章的「不自伐，故有功」；本章「自矜者不長」，即第二十二章的「不自矜，故長」。第二十二章說明聖人有謙虛的美德，他們不會自以為是，不會驕傲自大，不會自我讚賞，不會自以為有功勞，不會刻意表現自己。本章再反面說世俗追逐名利的人，他們自以為是，驕傲自大，自我讚賞，自以為有功勞，並且刻意表現自己。這樣的人不會長久，試想像抬起腳根站立，伸開過大的步伐行走，這樣會不會長久？

本章不談聖人的美德，而是談聖人不會有的行為。聖人就是有道的人，對於道來說，那些追名逐利的行為就如殘剩的食物和贅瘤，人人都厭惡。道是恆常，違反道就不會持久，追名

逐利只能給人短暫的滿足與虛幻。當人人都厭惡他們的時候，他們「自見」、「自是」、「自伐」和「自矜」的果報也就來了，試想像誰會喜歡驕傲自大，自以為是的人？

第二十五章

有物混成⁽¹⁾，先天地生。

寂兮寥兮⁽²⁾，獨立⁽³⁾而不改，周行而不殆⁽⁴⁾，可以為天下母⁽⁵⁾。

吾不知其名，字⁽⁶⁾之曰「道」，強為之名曰「大」⁽⁷⁾。

大曰逝⁽⁸⁾，逝曰遠⁽⁹⁾，遠曰反⁽¹⁰⁾。

故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

域⁽¹¹⁾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焉。

人法⁽¹²⁾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¹³⁾。

【註釋】

- (1) 物，指「道」。混成，即混然而成，形容道的渾樸狀態。
- (2) 寂，即無聲；寥，即無形。
- (3) 獨立，即唯一存在，沒有匹配。
- (4) 周行，指道體運行無所不在。殆，通「怠」，止息。
- (5) 母，即本，天地為道所生。
- (6) 字，即命名，取名。
- (7) 強，即勉強；名，名狀，即形容、描述。大，形容道廣大無限，無所不包。
- (8) 曰，相當於「乃」、「則」。逝，即往、行，指變化發展。
- (9) 遠，即無窮，無所不至。
- (10) 反，即「復」，指返回本原，返回原狀。
- (11) 域，指空間。
- (12) 法，即效法、取法。
- (13) 自然，即自然而然，自性。

【白話語譯】

有一種渾然一體的東西，在天地形成以前就存在。它沒有聲音，沒有形狀，唯一存在，永不改變。它運行無所不至，永無止息，可以說是天地萬物的根源。我不知道它的名字，只有把它稱為「道」，勉強給它一個名字稱為「大」。大就是廣大無垠，往行不息。往行不息就是廣闊遼遠，無窮無盡，這無窮無盡又返回原狀，回歸本源。故道稱為大，天稱為大，地稱為大，人也稱為大。在宇宙空間中有四大，人是其中的一大。人效法地，地效法天，天效法道，道效法自性。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說的道，無形無聲，看不見，聽不到，也觸摸不到，道就如一個大虛空，無處不在，但這道又好像是一種東西，故「道之為物」（第二十一章），此章更是「有物混成」，道就像一件東西，因為它實實在在能夠感應到，這感應是用心靈去感應。

道就是原始的太一，宇宙萬物未有之先，道已經存在，而且是道孕育宇宙萬物，是「先天地生」，「可以為天下母」。不同文化對宇宙的創始都喜歡以母親的形象表達，《道德經》多處把道比喻為母親。印度文化也有相同之處，印度文化認為宇宙的主宰就是原人，梵文稱為 Purusha，它是純粹絕對的精神，此精神生出原初物質，梵文稱為 Prakriti。這原初物質就是萬物之母，以仿如母親的形象表達，孕育萬物。原人是無形相的絕對精神，以原初物質幻化各種形相，所有物質都有生有滅，只有絕對的精神才是永恆不滅。《道德經》所說的道也包括了這絕對精神與原初物質的概念。這道從精神層面再化成物質，如母親般孕育、滋養萬物。

這道「獨立而不改」，即獨自存在，永不改變，印度文化認為創造宇宙的主宰也是「獨存」，即不用依附什麼而獨立存在。快樂是來自獨存自身，故本身就是實在、意識與喜樂，梵文稱為 *Satchitananda*，即不同宗教所指向的神，也是《道德經》所說的道。而印度瑜伽修行的最高境界就是要達到這「獨存」的境界，即脫離一切外物的束縛與依附，即《道德經》所說得道的聖人。此道「獨立而不改」，且「周行而不殆」，此道不斷運行運作，沒有停頓。耶穌在未被列入《新約聖經》的福音書中說天父就是以自身的光存在，「它是運動，也是靜止。」（《多馬福音》第 50 節）〔註 1〕也是說明這道，即耶穌所說的天父，是靜止，也是運動，這運動就是道的「周行而不殆」。真理本為一，只是不同文化有不同的表達。

這道其實是不能夠表達與說明，《道德經》第一章開首已指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故此章說「吾不知其名」，只是把它取名為「道」，更為這道勉強加多一個形容，就是「大」。在往後其他章句中，道又可以稱為「小」（參考第三十二章：「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莫能臣。」）究竟道是大還是小？也只能勉強用人的說話形容。道被稱為大，因為它實在是廣闊無邊，無所不包，不斷變化運行，無窮無盡，最後又返回本源，這就是道的「周行而不殆」，如何周行？就是「大曰逝，逝曰遠，遠曰返。」

道在自身存在，在天存在，在地存在，在人存在，故「故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道存在於宇宙萬物，人只是其中之一。人的自身有道的運行，具體表徵就是人的生命氣息，有道的人其氣息可以像嬰兒般純潔，《道德經》第十章說：「專氣至柔，能如嬰兒乎？」為何人們要修道？因為這道是人生命的本源，包括精神和身體。

此章最後一句：「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這是什麼意思？人如何效法地？人就是要向大地請教，人活在大地之上，與大地最親密，以大地為老師。大地的法則是什麼？中國的《易經》解釋大地的特質就是柔順謙卑，即耶穌在福音書中形容自己「柔和謙卑」。基本上所有傳世的聖人都可以用「柔和謙卑」來形容，這就是「人法地」，《道德經》多處章句反覆說明謙卑這重要美德。

地要效法天什麼呢？《易經》形容天的法則是剛健正直，故「天行健，君子自強不息。」這是一層一層的學習，人學習了大地的美德後，從地的美德再學習天的美德。學習了天的剛健正直後，再向道學習。

如何向道學習，就是「道法自然」，即回歸自然、純潔、無污染的本性。道就是每個人的自性，自然的本性，即佛教所說的佛性，禪宗六祖《壇經》更用自性來說明此佛性，實質都只是同一樣東西，勉強用不同說話形容。道就在自身，「道法自然」就是向內追求。這也是《道德經》多處章句所說修道的人要向內追求，所有宗教修行到最終都是向內追求，再不會是到什麼什麼地方追求與學習了。

[註1] 《多馬福音》是在1945年在埃及發現最早期記錄耶穌說話的古卷，記錄者是耶穌門徒多馬。有關此經典的詳情，可參閱《耶穌的隱秘教導——多馬福音》林楚菊翻譯及注釋，隱士出版（香港），2021年；此書可在著述者的網誌瀏覽（<http://lamchorkok.blogspot.com>）

第二十六章

重為輕根⁽¹⁾，靜為躁君⁽²⁾。
 是以聖人終日行，不離輜重⁽³⁾。
 雖有榮觀⁽⁴⁾，燕處⁽⁵⁾超然。
 奈何萬乘之主⁽⁶⁾，而以身輕天下⁽⁷⁾。
 輕則失根，躁則失君。

【註釋】

- (1) 根，即根本、基礎。
- (2) 君，也是根本、本源的意思。
- (3) 輜，粵音之(zī)，即有帷蓋的大車。輜重，指外出或行軍時載運糧食、衣物等後動物資的車子。
- (4) 榮觀，指華美的物質生活。
- (5) 燕處，即安然處之。
- (6) 奈何，質問語氣，即怎麼。萬乘之主，即大國的君主。乘，即車數，古時以一輛兵車四匹馬為一乘。周代制度，天子地方千里，出兵車萬乘，故天子稱萬乘，至戰國時大國諸侯亦稱萬乘。
- (7) 此句指萬乘之主常以其身輕動於天下。

【白話語譯】

穩重是輕舉妄動應返回的基礎，鎮靜是躁動應返回的本源。因此有道的人整天出行，離不開載有糧食、衣物等後動物資的車子。他們雖然過著華美的物質生活，卻能平靜面對。為

什麼作為大國君主，會常以其身分向天下人輕舉妄動？輕舉妄動就會失去了其根本，躁動也會失去了其本源。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多處強調謙虛是最大的美德，並在多處章句指出聖人的品格與特徵，更會指出為政之道。在本章指出穩重與鎮靜是兩大根本的美德所在。輕舉妄動、變幻無常、容易躁動，這都是沒有道的跡象。若要返回道，那就需要穩重與鎮靜，輕舉妄動者就要學習穩重，不要對自己的思想、言語與行為變動太多太快，這樣不但令人難以捉摸，甚至自己也會迷失方向，究竟自己想怎麼樣？

容易煩躁的人就要學習寧靜。在靜默之中，人才能夠淨化自己，讓這煩躁慢慢消失。故有道的人，即具精神力量的人，他們穩住自己的精神，不受外物騷擾，內心能夠達到寧靜。他們就能夠穩重，並且常處於鎮靜與寧靜之中，這正是道的根本。返回自己的本源，就能夠穩重與鎮靜。

老子指出聖人即有道的人，他們出外遠行必定準備充足物資，「不離輜重」——這輜重就是靈性的資產，就是道。這道時刻滋養他們的生命，他們不會離開，即注意力常常放在自己內在，心中常常有道。外在的感觀世界，五花八門，五彩繽紛，他們也不會迷亂散失，而是能夠安然面對，穩住自己內心的道，不受外在繁華所牽引。

《道德經》常常把聖人之道放在政治層面，教導為政者應該如何治理國家百姓。在本章也提出「萬乘之主」，即大國之君，要向有道的人學習穩重與鎮靜。他們的言行、決策動輒便影響整個國家人民的禍福，故萬萬不能「以身輕天下」，他們

要非常穩重、鎮靜，因為「輕則失根，躁則失君。」輕率妄動、躁動躁進就會失去自己的根本，這根本就是道。有道就能夠穩重、鎮靜，沒有道，就會妄動與躁進。

第二十七章

善行無轍跡⁽¹⁾，善言無瑕謫⁽²⁾，
 善數不用籌策⁽³⁾，善閉無關鍵⁽⁴⁾而不可開，
 善結無繩約⁽⁵⁾而不可解。
 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
 常善救物，故無棄物。
 是謂襲明⁽⁶⁾。
 故善人者，不善人之師⁽⁷⁾；
 不善人者，善人之資⁽⁸⁾。
 不貴其師，不愛其資，雖智大迷，是謂要妙⁽⁹⁾。

【註釋】

- (1) 善行，即擅長行走；轍跡，指車、馬經過處所留下的轍印和足跡。
- (2) 善言，即擅長說話；瑕謫，指過錯、毛病；謫，粵音宅（zaak6），指譴責、責備。
- (3) 數，即計算；籌策，指舊時計數用的竹製器具。
- (4) 閉，即關門。關鍵，即插門用的木條，橫者叫關，豎者叫鍵。
- (5) 結，即打結；繩約，即繩索。
- (6) 襲，即承襲，因順；明，指體道的智慧，同第十六章「知常曰明」的「明」。
- (7) 師，即榜樣，學習對象。
- (8) 資，即借鏡，引以為鑑。
- (9) 要妙，即精微玄妙。

【白話語譯】

善於行走的人，走路時地上不留痕跡。善於言談的人，說話沒有差錯。善於計數的人，用不著籌碼也能計算準確。善於關閉的人，不用插門用的木條也能使人打不開門。善於捆綁的人，不用繩索也能使人解不開捆綁。因此有道的人善於救助別人，而不會廢棄任何人。他們也善於物盡其用，而不會把物品廢棄。這就是已經領悟並能實踐道而生出的智慧。

所以，善良的人可以是不善良的人的學習榜樣。不善良的人是善良的人的借鏡，要引以為鑑。不尊重自己的老師，不珍惜自己的借鏡，雖然以為自己是聰明，其實是大糊塗，這是極其精微玄妙的道理。

解說及賞析

本章用了五個比喻說明有道的人如何以道生活作事：他們就好像善於走路的人，走路不留下足跡；就好像善於說話的人，說話沒有毛病；就好像善於計數的人，計數時不需要籌碼；就好像善於關門的人，不用門栓也可以令人打不開門；就好像善於打結的人，沒有繩索也能夠使人解不開繩結。這五個比喻看似一個比一個誇張，甚至有些不合乎邏輯思維，尤其是最後兩個，沒有門栓如何關門？沒有繩索如何打結？

道是無極，無限，凌駕一切物質與工具之上，沒有適當工具，道仍然可以運作。有道的人有無限的想像力，可以有無限的變法。道就是精神的主宰，是道主宰變化而不是受制於變化，故第二十五章說道稱為大，這偉大是因為道是主宰，而不是受主宰。任何環境、條件與際遇都不能夠把道限制，這就是本章所要表達的思想。

故本章說聖人，即有道的人，他們懂得如何幫助別人，使人盡其才，不會把人放棄，就好像運用一切物品一樣，不會浪費。這是有道才能夠做到，沒有道，人就有好惡選擇。道是無限，人卻有諸多限制。人不能善救人，善救物，只有道才能善救人，善救物，因為道能夠恩澤萬物，整個宇宙都是由道運作而成。有道的人就能夠體現道，運用大智慧，稱為「襲明」。

本章繼續說，在這世界，無論善人與惡人，在道的運行之下，也能帶出其意義來。善良的人可以成為別人的學習榜樣，直接使人得益。不善良的人也有他的用處，因為他的惡行可以成為別人的警惕。惡行本身可以讓人知道自己究竟喜歡善良還是邪惡，知道善良是什麼，也知道邪惡是什麼。經歷了善與不善的洗禮後，有些人趨向善良，磨練自己修道的功夫，這就是本章所說：「善人之資」。在《古蘭經》中，人類始祖阿丹（即阿當 Adam）、夏娃在樂園裡實在太過美好，當第一次接觸邪惡，使他們懷疑造物主的慈愛，他們相信一條陌生的蛇的說話，而不相信施恩惠於他們的造物主。造物主叫他們離開樂園，到地球上生活，繁衍後代，由一個只有善的樂園到有善有惡的世界，好好修煉自己。

如果阿丹和夏娃只是痛哭，只是埋怨，他們就是大迷。如果他們認為來到大地上只是一個懲罰，這也是大迷。真正的大智慧就在本章《道德經》說出：「故善人者，不善人之師；不善人者，善人之資。」這個大智慧，唯有道者能夠說出來，面對不善不需要憤怒、難過或傷心了，而是轉化成為大智慧。人們一般都「不貴其師，不愛其資」，老子說他們「雖智大迷」。這個要妙只有得到道的人才能夠領悟，且功力深厚才能夠領悟。

第二十八章

知其雄⁽¹⁾，守其雌⁽²⁾，為天下谿⁽³⁾。
 為天下谿，常德⁽⁴⁾不離，復歸於嬰兒⁽⁵⁾。
 知其白，守其黑，為天下式⁽⁶⁾。
 為天下式，常德不忒⁽⁷⁾，復歸於無極。
 知其榮，守其辱⁽⁸⁾，為天下谷。
 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樸⁽⁹⁾。
 樸散則為器⁽¹⁰⁾，聖人用之⁽¹¹⁾，則為官長⁽¹²⁾，故大制不割⁽¹³⁾。

【註釋】

- (1) 雄，喻剛強。
- (2) 雌，喻柔順。
- (3) 谿，同溪，即山澗。
- (4) 常德，即恆久的德，亦即常道。
- (5) 嬰兒，即如嬰兒般純樸自然。
- (6) 式，即栻，古代占卜器具，這裡作工具解。
- (7) 忒，粵音惕（tik1），即差錯、變更。
- (8) 辱，即屈辱，或引申為污損暗淡。
- (9) 樸，指未經雕琢的木，引申為純真、質樸的意思。
- (10) 器，即有形之具，指天下萬物。
- (11) 之，指樸，那未經雕琢的木，即真樸之道。
- (12) 長官，指百官之長，即指君主。
- (13) 大制，指保持原質而不損傷或改變的製作，即自然天成、絕無人為雕琢之意。

【白話語譯】

知道什麼是剛強，卻能守住柔順的本質，處於天下如山澗般最卑微的位置。如山澗般處下，恆久的德就不會離開，這樣就能夠回復如嬰兒般純樸自然的狀態。知道什麼是清白，卻能忍耐暗淡的處境，作為治理天下的工具。甘願作為治理天下的工具，恆久的德性便不會有差錯，這樣就能回復無窮無盡的源頭。知道什麼是榮耀，卻能安處於晦暗，成為天下如溪谷般處於卑微的位置。甘願成為天下溪谷般卑微，恆久的德行便十分充足。恆久德行十分充足，這樣便能夠回復到如未經雕琢的木頭般純真、質樸的道。道如質樸的木頭分散了成為天下各種器具。有道的人沿用的是真樸，便可以成為百官之長。故治理天下最理想是自然天成而不用人為雕琢。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多處說謙虛處下是有道之人的美德，見第八章、第十五章、第二十二章、第二十四章。本章也是指出有道者常謙卑處下，此謙卑處下是有其內涵——他是「知其雄，守其雌」，即知道什麼是剛強，他的內裡不是軟弱無能，相反是堅毅剛強，但卻能守住柔順的特質。這是指有道者能剛強，也能柔順，這就不會處於太強太弱兩個極端，應剛則剛，應柔則柔。剛柔並濟下，有道者成為天下的溪澗。溪澗即處於下流，即謙卑也。

正因為謙卑，有道者就不會失去他們的美德。一個人若自我膨脹，就容不下道，心中不可能有道。正如第七章說，聖人「後其身」、「外其身」，身就是自我，聖人沒有自我，只有道。沒有自我的人，就會謙虛，因為道本身就是虛空。道得到實踐

就是恆常的美德，這美德是穩定，不會隨意變化，這就是有道的表徵。有道者就會像嬰兒般純真樸實，故「復歸於嬰兒」。嬰兒剛出生，最接近生命的源頭，最接近道。嬰兒不懂得詭詐，不懂得討好或憎恨別人，只有純真、純潔、未受染污的本性，這就是道。《道德經》第十章就是說有道的人要像嬰兒一般：「專氣致柔，能如嬰兒乎？」

有道者的內涵不單能剛柔並濟，並且能夠堅忍。知道白，也能守黑；知道榮，也能守辱。白就是光明清白，黑就是被人抹黑。榮就是榮譽，辱就是被人屈辱。有道者即使被人抹黑，被人侮辱，不能即時申訴，或遭別人拒絕，他們也能忍得住，守得住。能忍辱就不會偏離正道，即「常德不忒」、「常德乃足」。沒有差錯，沒有改變其美德，他們能成為別人的典範，即「天下式」。這典範就是謙卑，即「天下谷」。這樣就能「復歸於無極」，無極就是道，道是無限。道除了無極外，也是樸，即質樸純真。

無論中外，古往今來，聖人都是「天下式」、「天下谿」、「天下谷」。沒有一個聖人未嘗過屈辱之苦，但他們卻能守得住，沒有改變自己的德性。佛陀曾被人侮辱，耶穌曾被人侮辱，穆罕默德也曾被人侮辱，還有很多很多聖人是這樣。他們如何面對屈辱，正是修道人的典範，當然不是世俗人的典範。這對世俗人來說，實在要求太高。修道的人卻要這樣，聖人就是活生生的模範，從他們身上體驗道的實在。

本章最後把道放在政治實踐上，老子十分關心道在政治上的實踐，老子並不隱世、避世，《道德經》多處談到道如何統治天下，道是最理想的統治模式。此章說明道就如質樸的木材，不用雕琢。只需要把這木材分散，成為不同的器具，即「樸散則為器」。一經雕琢，就沒有了質樸。聖人運用的是道去統治天下，成為百官之長，讓人人都守著這質樸。

本章最後一句：「故大製不割」，即是說，道就是那質樸的木材，不用雕琢，雕琢就是人為做作，違反自然，失去道了。

第二十九章

將欲取天下而為之⁽¹⁾，吾見其不得已⁽²⁾。

天下神器⁽³⁾，不可為也，〔不可執也〕⁽⁴⁾。

為者敗⁽⁵⁾之，執者失之。

〔是以聖人無為，故無敗；無執，故無失。〕⁽⁶⁾

故物或行或隨⁽⁷⁾，或歔或吹⁽⁸⁾，或強或羸⁽⁹⁾，或載或隳⁽¹⁰⁾。

是以聖人去甚⁽¹¹⁾，去奢⁽¹²⁾，去泰⁽¹³⁾。

【註釋】

- (1) 取，即治理、掌管。為，即作為，強力而為；之，指天下。
- (2) 不得，即不可能。已，通「矣」，句末助語詞。
- (3) 神器，即神聖之物。
- (4) 王弼本無此句，今據劉師培說增補。執，即固守、把持。
- (5) 敗，指敗壞的意思。
- (6) 此句原載於第六十四章，疑為錯簡，改放於此更合文意。
- (7) 故，同「夫」，發語詞。物，指人。或行或隨：或者走在前，或者跟在後。
- (8) 或歔或吹：或者向暖，或者吹寒。歔，同噓；緩噓則溫，急吹則寒。
- (9) 羸，粵音雷（leoi4），指弱。
- (10) 載，即安；隳，粵音揮（fai1），即危。乘車曰載，引申為安，指增益；落車曰隳，引申為危，指損毀。
- (11) 去，即去除。甚，即苛嚴，過分。謂人本有各種情況，強弱先後都屬正常，不應過分強求。
- (12) 奢，勝，爭勝。
- (13) 泰，即驕縱。

【白話語譯】

欲管治天下而實行強而有力的舉動，我認為這樣是不可能的。天下是神聖之物，不可以強行治理，不可能把持固守。誰強力而為，一定會失敗，把天下毀壞；誰特意把持，一定會失去這天下。因此，聖人從不妄為，所以不會毀壞天下；聖人從不把持，所以不會失去天下。天地間一切人事物，或者走在前，或者跟在後；或者吹暖，或者吹寒；有的強壯，有的衰弱；有的增益，有的損毀。因此，聖人必定去掉嚴苛、過分；不會爭強好勝；也不會驕縱。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既說個人修道，也談道在天下。老子在很多篇章都強調為政者應如何治理天下，就是要順應自然，以道去治理天下。「道法自然」（第二十五章），讓道自然而為，每個人在天下都可以自然趨向平衡和諧。相反，若有所作為，人為的力量阻礙了道的運行，沒有了自然而然的道，反而會敗壞天下。歷史上有很多這樣的例子，最典型的例子就是中國文化大革命（1966-1976）。

中國的文化可以被人為造作，甚至以武力強行改變成為某一些統治者的心意嗎？結果一如此章《道德經》所說：「為者敗之，執者失之。」中國自身的文化被毀壞，知識分子苦不堪言，百姓被鼓勵成為思想、言語、行為的暴力者。文革十年必須停止，否則這天下神器會持續敗壞。中國人需要的是「道法自然」，但這個自然已難求。

中國自清末被西方列強欺壓，西方文化成為天下主流，中國人尤其是知識分子差不多個個都拜倒於西方文化。西方文化

獨霸天下，這天下神器正正被強力擴張的西方文化所敗壞。時至今日，西方文化全球化，人們大多以為西方人所崇尚的都是真理，西方哲學家被推崇，他們的說話就是真理。西方的文化主導了全球，人人都學習做一個西方人，拋棄自己的精神文化，成為只有物質文明的西方人。

這天下神器已被人為破壞得十分厲害，老子的清靜無為、自然之道只能夠在個人修養層面實行。精神的境界不會受物質所左右，沒有了精神才會被物質所控制。此章先談天下，再談個人。老子談聖人修養之道。聖人就是指有道的人，他們不會控制四周的人事物，故不會扭曲、敗壞四周各方，一切讓自然的力量順暢運作。他們不會奪取，故也不會失去什麼。這就是逍遙自在！

聖人如何逍遙自在？他們明白世間萬事萬物的變化，即如《道德經》第二章所說，聖人知道世間萬事萬物都是「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形，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此章又進一步說聖人知道世間萬事萬物「或行或隨，或歔或吹，或強或羸，或載或隳。」聖人明白了，故不會執著於人事物一定會怎樣或怎樣。有時人事物會變好，有時會變差，有時這樣，有時那樣。這世界總是有人強，有人弱，有人在前，有人在後，有人高貴，有人卑微，有人愚蠢，有人聰明，有高矮肥瘦，悲喜苦樂。聖人心中只有道，沒有個我、人為的欲望，不會追隨這世界，他們早已把榮與辱拋開了，一切只按純潔的本性行事，故「去甚，去奢，去泰。」因為嚴苛、爭勝和驕縱都是人為做作，與道逆行。正是這嚴苛、爭勝和驕縱的人為做作，把天下據為己有，這正是敗壞天下的禍根！

第三十章

以道佐人主者⁽¹⁾，不以兵強⁽²⁾天下。

其事好還⁽³⁾。

師之所處，荊棘生焉。

大軍之後，必有凶年⁽⁴⁾。

善者果而已⁽⁵⁾，不敢以取強⁽⁶⁾。

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驕，果而不得已⁽⁷⁾，果而勿強。

物壯⁽⁸⁾則老，是謂不道⁽⁹⁾。

不道早已⁽¹⁰⁾。

【註釋】

- (1) 佐，即輔佐；人主，即最高統治者。
- (2) 強，逞強。
- (3) 其事，指以兵強天下。好還，猶言迴環。全句意思：用兵之事一定會得到迴環報復。
- (4) 凶年，指饑荒之年。
- (5) 善者，指善用兵者。果，即勝，或解作效果、目的。
- (6) 取強，即用強、逞強。
- (7) 已，即過分、甚。
- (8) 壯，即強、盛。
- (9) 不道，即不合於道。
- (10) 已，即止息、滅亡。

【白話語譯】

以「道」輔助君主的人，不會靠武力逞強於天下。用兵之事一定會遭到迴環報復。軍隊駐紮過的地方，荊棘叢生。大戰過後，必定會有饑荒之年。善於打仗的人只求達到解困的戰果，獲得勝利後就適可而止，從不敢以武力逞強。達到戰果後，不會自高自大，不會誇耀，不會驕傲，不會過分。達到戰果後，從不會逞強。事物壯盛就很快步向衰亡，因為恃強則不合於道，凡不合於道就很快滅亡。

解說及賞析

老子認為戰爭是凶事，有道之士不會以耀武揚威來輔助統治者。戰爭無論勝負是那一方，都應該審慎地進行，絕不應該以武逞強，因為「其事好還」。這是因果業報，說得最多的是印度信仰，佛教沿襲之，也強調因果報應。《古蘭經》強調真主賞善罰惡，這也是指因果業報。因果業報就像律法，一切的行為如同回力棒拋出去，必會回轉過來，回報自己身上。老子再進一步解釋：

師之所處，荊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

老子認為用兵之道正是：

善者果而已，不敢以取強。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驕，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強。

意思是打仗是為了解救危難，非不得已而用之，達到目的後就要停止，不應再用武力逞強，不應恃強凌弱、不應誇耀、不應驕傲。在人類的歷史上，好像從來沒有人會這樣用兵，用武必逞強，得勝一方會佔盡利益與優勢，不在乎一切的殺戮與

塗炭生靈。但在人類歷史上，確實有人實行老子的用兵之道，只是沒有人去認識、注意，此人正是穆罕默德。

穆罕默德在 40 歲的時候（公元後 610 年）得到真主的啟示，他在麥加呼籲所有阿拉伯民族敬拜獨一的主宰安拉（Allah），放棄傳統敬拜諸多偶像神明的信仰，以及一切的社會壓迫與不公義。這當然受到當時貴族階層古萊氏人的強烈反對，他們嘗試以榮華富貴去利誘穆罕默德放棄這個不可能的使命，但穆罕默德醉心於真主，完全不為所動。於是那些古萊氏貴族階層便對穆罕默德及其支持者進行前所未有的迫害，穆罕默德曾遭毒打與暗殺。

於公元 622 年，穆罕默德得到真主的啟示，帶著所有穆斯林從麥加遷往麥地那，受到麥地那的族長與百姓的歡迎，他們都歸信伊斯蘭教。穆罕默德第一次的動武是迫不得已的，這是公元 624 年的白德爾之戰（The unavoidable battle of Badr）。事源麥加的古萊氏權貴率兵經常襲擊往返麥地那的穆斯林商隊，掠奪他們的財產，於是穆罕默德便組織穆斯林發兵向麥加古萊氏權貴討伐，以討回失去的財物。當時穆斯林軍隊只有 313 人，都是沒有作戰經驗的平民百姓，而迎戰的麥加異教徒卻有 950 人，而且都是裝備齊全的精兵。在這強弱懸殊下，《古蘭經》述說真主與穆斯林同在，穆罕默德的軍隊奇蹟地獲勝，斬殺了麥加權貴不少重要頭目。

麥加的古萊氏貴族於是進行大反擊，於公元 625 年，他們派了 3000 精兵攻擊位於麥地那以北吳侯德山上駐紮的穆斯林，史稱吳侯德戰役。穆罕默德受重傷獲救，面部被刺穿，不少穆罕默德的同僚被殺。那時猶太人和古萊氏貴族不斷游說，串通阿拉伯其他部落裡應外合，誓要把穆斯林軍隊殲滅。他們接著再派 10,000 精兵圍攻在麥地那吳侯德山上的穆斯林軍隊，於是穆罕默德與部眾商議對策，最後決定把麥地那周圍無山可依之

地挖成壕溝，史稱壕溝戰役。眾穆斯林包括穆罕默德本人全部出動挖戰壕，很快準備就緒。異教徒軍隊圍困麥地那將近一個月，絲毫不能越過戰壕一步。最後真主派颶風把他們的帳篷捲走，他們心存恐懼，趕快撤退。公元627年，穆罕默德主動向古萊氏貴族議和，簽訂10年休戰條約，在這10年內麥加異教徒准許穆斯林和平地出入麥加城與家人團聚，其他的條款均大大有利於古萊氏貴族。

兩年後，古萊氏貴族違反條約，殺害20名穆斯林。於是在公元630年，穆罕默德率10,000名穆斯林軍隊向麥加進駐，那些古萊氏貴族和猶太人在沒有準備下全部投降，穆罕默德沒有殺戮他們或摧毀他們的家園，更沒有沒收他們的財產，在歷史上從來沒有一支軍隊對自己的敵人那樣寬容。進城後，穆罕默德先到麥加禁寺巡遊天房，然後在天房外兩次叩頭禮拜，之後把天房內數百具偶像全部倒毀〔註1〕。穆罕默德站在天房門口，對那些待處置的古萊氏人說：「古萊氏人啊！你們說我怎樣處置你們呢？」他們說：「尊貴的兄弟、尊貴兄弟的孩子，做的當然是美德之事。」穆罕默德說：「你們走吧！你們自由了。」

伊斯蘭教對穆罕默德的稱許是這樣：

對於那些曾經折磨、迫害，並把他和他的追隨者趕出家園，還屠殺過他的追隨者的敵人的寬恕，穆聖不愧為人性美德的最高典範。

穆罕默德的用兵之道，正是老子在《道德經》所指的用兵之道。武力是非不得已而為之，達到結果後便立即停止，不會視人命如草菅，也不會把動武看作是復仇和洩恨的手段。穆罕默德率大軍進入麥加城，他大可以屠殺古萊人和猶太人，並掠奪他們的財產，但穆罕默德沒有這樣做，也禁止任何一個穆斯

林這樣做。他在麥加天房宣布真主已建立伊斯蘭教，這是全世界的宗教。之後，他在麥加城與所有阿拉伯民族訂下和平條約，所有人都可以安享太平。凡願意歸信伊斯蘭教者就不用繳交人頭稅；那些不願意歸信伊斯蘭教的異教徒則需要繳交人頭稅，但不會受到任何迫害。就這樣，穆罕默德以興起伊斯蘭信仰把原本是一盤散沙的阿拉伯民族團結起來，在建設國家上遵守《古蘭經》的指示和教導，使他們成為在經濟、文化、科學和學術上一個強大的民族。

穆罕默德達成不可能的使命，足足用了 23 年的時間，這也是真主向他陸續啟示《古蘭經》的 23 年。穆罕默德沒有可能看過《道德經》，但他卻擁有《道德經》的智慧。在完成他的使命後，他便忽忽離開人世。

在他以後，伊斯蘭教的繼承者第二任正統哈里發歐麥爾·本·汗塔（Omar Ibn Al-Khatab）仍然採用這種以和平手段為主的用兵之道。公元 638 年，歐麥爾以穆斯林軍隊統帥的身分進入耶路撒冷，他徒步進城，以示謙虛，兵不血刃。他頒令願離開者可攜帶財物離開，並開設安全通道讓他們順利通過，而那些選擇留下來的人們，也得到生命、財產和崇拜場所的保護。歐麥爾婉拒了降城長官索福洛尼斯主教（Patriarch Sophronius）請他在聖墓堂教堂中禮拜的請求。他之所以婉拒，是擔心隨後穆斯林會把這座教堂變成清真寺，這是對降城的耶路撒冷居民的保護。

穆罕默德臨終前曾預言在他死後 30 年，伊斯蘭信仰會發生叛變，這預言沒有錯。在穆罕默德死後 30 年，伊斯蘭教隨即分裂，並且建立皇朝〔註 2〕。在此以後，無論在伊斯蘭教或在其他宗教上，在世界上每一個角落，再沒有人像穆罕默德這樣的用兵之道了。

老子說：

物壯則老，是謂不道。不道早已。

強盛會招致滅亡，因為這強盛是用兵得來，沒有了道，不會持久。歷史的更替往往都是這樣，強盛過後很快便滅亡，例如秦始皇統一中國，國祚只有十四年；元朝在中國建立強大的帝國，東征西伐，帝國夢也是非常短暫。

[註1] 根據《聖訓集》(Bukhari) 記載，當時穆聖並沒有進入天房內，而是派他的教生入內，他們看見數百具偶像排列在一起，第一具偶像自動倒下，然後如骨牌效應般所有偶像一個一個推倒下來。

[註2] 有關伊斯蘭教如何分裂為遜尼派(Sunni)和什葉派(Shiah)，可參考著述者網誌(<http://lamchorkok.blogspot.com>)於2020年8月5日的文章：「細看遜尼派與什葉派」。

第三十一章

夫兵者不祥之器⁽¹⁾，物或⁽²⁾惡之，故有道者不處⁽³⁾。

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

恬淡⁽⁴⁾為上，勝而不美⁽⁵⁾。

而美之者，是樂殺人。

夫樂殺人者，則不可得志於天下矣。

吉事尚左⁽⁶⁾，凶事尚右。

君子居⁽⁷⁾則貴左，用兵則貴右⁽⁸⁾。

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

言以喪禮處之。

殺人之眾，以悲哀泣⁽⁹⁾之，戰勝以喪禮處之。

【註釋】

- (1) 兵，指兵器，引伸為用兵打仗。器，指物、事。
- (2) 物，指人或人們。或，即往往、總是。
- (3) 不處，即不用。
- (4) 恬淡，指淡然、安靜。
- (5) 美，即頌揚、誇耀。
- (6) 尚左，即以左為重、為尊。古人認為左陽而右陰，陽生而陰殺，所以君子日常居處以左為大。所謂「尚左」、「尚右」、「貴左」、「貴右」、「居左」、「居右」，皆為古代禮儀。
- (7) 居，即平居、平時。
- (8) 老子認為用兵主殺，故為凶事，因而「尚右」。
- (9) 泣，指哭泣，或「蒞」字的誤寫。

【白話語譯】

用兵打仗是不吉祥的事情，人們總是厭惡它，所以有道的人不會使用它。用兵打仗是不吉祥的事情，不是君子所使用的手段，真的是萬不得已才會使用。即使用兵打仗，也要淡然處理，打勝了仗也不要頌揚、誇耀。若是頌揚、誇耀，即是嗜好殺人。凡嗜好殺人者，則不能夠受到天下人的尊重。

吉慶的事情以左邊為重，凶喪的事情以右邊為重。君子平時以左邊為重，而用兵的時候則以右邊為重。偏將軍的位置居於左邊，上將軍的位置居於右邊，這說明以喪禮儀式來處理用兵打仗之事。在戰爭中被殺的人眾多，要以悲傷來哀悼。即使打勝仗，也要像舉辦喪禮一樣處理。

解說及賞析

此章也是老子對用兵的看法。老子不是反對戰爭，叫統治者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要打仗，老子在多章中指出戰爭是在最後關頭才可實行，而且只為達到道義的目的，而不是要耀武揚威。戰爭是最不吉利的手段，因為戰爭必定有傷亡。此章老子更集中說明，如何看待戰事？以什麼心情對待戰爭？

就是以恬淡、悲哀的心情對待戰爭，即使戰勝也要悲傷，因為有道的人不會喜歡殺人。戰爭只是迫不得已而為，必定有無辜及無知的人被殺。人命的傷亡是應該以悲傷面對，如參加喪禮一般。如果以快樂的心情去面對戰爭，就是喜歡殺人，就是無道。沒有道，就不會持久，必然敗亡，故老子說：「夫樂殺人者，則不可得志於天下矣。」歷史事實比比皆是，凡嗜殺的統治者，必然速亡。

前一章指出老子的用兵之道，正正就是先知穆罕默德的用兵之道，而在《古蘭經》〔註1〕中，也有清楚說明穆斯林用兵作戰的原則。當時穆斯林面對迫害他們的阿拉伯貴族為首的異教徒，穆斯林是因受迫害而作戰抵抗，討回公道，實現真主對人類所教導的信仰和生活，而不是恃強凌弱的戰爭侵略。《古蘭經》這樣說：

你們在那裡發現他們，就在那裡殺戮他們，並將他們逐出境外，猶如他們從前驅逐你們一樣，迫害是比殺戮更殘酷的。你們不要在禁寺附近和他們戰鬥，直到他們在那裡進攻你們；如果他們進攻你們，你們就應當殺戮他們，不信道者的報酬是這樣的。如果他們停戰，那麼，真主確是至赦的，確是至慈的。你們當反抗他們，直至迫害消除，而宗教專為真主；如果他們停戰，那麼，除不義者外，你們絕不要侵犯任何人。（2:191-193）

你們怎麼不為（保護）主道和（解救）老弱婦孺而抗戰呢？他們常說：「我們的主啊！求你從這個虐民所居的城市裡把我們救出來。求你從你那裡委任一個保護者，求你從你那裡委任一個援助者。」（4:75）

除非他們逃到曾與你們締約的民眾那裡，或來歸順你們，既不對你們作戰，又不願意對他們的宗族作戰。假若真主意欲，祂必使他們佔優勢，而他們必進攻你們。如果他們退避你們，而不進攻你們，並且投降你們，那麼，真主絕不許你們進攻他們。（4:90）

這裡清楚指出因受迫害而戰爭，而不是讓不義者繼續迫害，但若敵方投降，穆斯林就不能侵害他們，這和《道德經》所說一致。

老子在本章中再說戰爭要以悲傷的心情對待，要像行喪禮一樣，因為是凶事，要以悲傷哀悼被殺的人，戰勝了也要像奔喪一般。這使我想到印度史詩《摩訶婆羅多》（*Mahabharata*）其中一章的大戰書《薄伽梵歌》（*Bagatwa Gita*）〔註2〕。此章記述兩大家族戰爭，不義的一方要把對方同為兄弟的家族置之死地，而阿周那（*Arjuna*）就是代表受壓迫的家族，在無可奈何，多次試圖求和不成功下，只好決一死戰。阿周那的精神導師就是克理希納（*Sri Krishna*）。就在開戰前的一刻，阿周那極度哀傷，因為他正要殺戮自己的親屬，這時他寧願自己身亡也不想殺戮。克理希納向他教導瑜伽之道，指出應履行武士的責任保衛作戰，不應臨陣退縮，否則受傷害的一方會更慘重、更慘無人道，克理希納藉此戰事向他教授生命的解脫之道，這深邃的哲理成為不朽名篇。

相信老子會十分明白阿周那的心情，老子也如克理希納一樣，不會叫他放下兵器不殺戮，老子會以此章《道德經》對阿周那說：「恬淡為上，勝而不美。」以及：「殺人之眾，以悲哀泣之，戰勝以喪禮處之。」這樣阿周那會明白自己的悲哀心情正是君子的表現，就以悲哀的心情奮力作戰吧！

〔註1〕伊斯蘭教的出現，始於一部天啟經典《古蘭經》。《古蘭經》是真主透過天使向穆罕默德啟示的經典，全部經文的降示前後共23年。最早的降示是在穆罕默德40歲時，即西元609年，那時穆罕默德在麥加近郊希拉山洞內靜修，得到天使長吉卜利勒的啟示，亦即是現今《古蘭經》第96章1至5節：「你當奉你的創造主的名義而宣讀，祂曾用血塊創造人。你應當宣讀，你的主是最尊嚴的，祂曾教人用筆寫字，祂曾教人知道自己所不知道的東西。」

最後向穆罕默德的啟示是在西元 623 年在麥地那所降示的經文，即現今《古蘭經》第 5 章 3 節：「今天，我已為你們成全你們的宗教，我已完成我所賜你們的恩典，我已選擇伊斯蘭做你們的宗教。」

全部《古蘭經》共計 114 章，穆罕默德在麥加傳道期間啟示了 86 章，若佔全部《古蘭經》的三分二，歷時 13 年（西元 609 至 622 年）。他遷徙到麥地那後啟示了 28 章，若佔全部《古蘭經》的三分之一，歷時 10 年（西元 622 至 632 年），直到他歸真離開人世。整部《古蘭經》的神奇之處，在於其編排次序並不是按啟示的時序編排，也不是穆罕默德的個人決定，而是天使吉卜利勒每傳來一節經文，都會吩咐穆罕默德：「真主命令你把這段經文放在某章某節的某處。」結果是整部《古蘭經》沒有出現散亂、零碎，或意思不協調的情況。相反，整部《古蘭經》的思想、文意，自然流暢。

[註 2] 《薄伽梵歌》梵文的意思是「主之歌」或「神之歌」，作者據傳說是廣博仙人（Vyasa），其產生年代學術界眾說紛云，上限可至公元前 10 世紀，下限到公元 4 世紀。印度很多經典均是長期逐漸演化、定型而成。

第三十二章

道常無名⁽¹⁾，樸⁽²⁾。

雖小⁽³⁾，天下莫能臣⁽⁴⁾。

侯王若能守之⁽⁵⁾，萬物將自賓⁽⁶⁾。

天地相合，以降甘露，民莫之令而自均⁽⁷⁾。

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將知止⁽⁸⁾，知止可以不殆⁽⁹⁾。

譬道之在天下⁽¹⁰⁾，猶川谷之於江海⁽¹¹⁾。

【註釋】

(1) 名，即名狀，此句言道體虛無，不可名狀，故「無名」。

(2) 樸，指未經雕琢的原木，形容道體樸素自然的品格。

(3) 小，形容道之隱微而不見。

(4) 莫能臣，指沒有誰能使道臣服。

(5) 侯王，指統治者。之，指道。

(6) 賓，即臣服。自賓，即自動臣服。

(7) 民，泛指人們。莫之令，指沒有誰命令它。自均，指自然均勻。

(8) 知止，即知道停止的地方。

(9) 殆，即危險。

(10) 道之在天下，指道存在於天地之間。

(11) 川谷之於江海，指小溪小流都流向江海。

【白話語譯】

道常常是不可名狀，道體虛無，如未經雕琢的原木，樸素自然。道雖然隱微不見，看似渺小，但天下沒有人能把道臣服於自己。統治者若能把道持守，萬事萬物必然自動臣服。天與地相互應合，就會降下甘露，人們沒有作出命令而大自然會自動調和均勻。道創造了萬物，萬物就有了名相。有了名相以後，就要懂得如何節制，適可而止。懂得適可而止，就不會有什麼危險了。

道存在於天地之間，萬物歸順，就好像小溪小流歸入大海一樣。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第二十五章稱道為大，此章稱道為小，最為隱微、虛無、不可名狀，就如未經雕琢的原木，樸實無華。《道德經》所指的道，是最大，也是最小。其最大，是因為道覆蓋萬物，無處不在；其最小，是因為道能隱藏在最微細之處。無論道是最大還是最小，道是萬物之主，但這萬物的主宰不像世間的統治者，清楚讓人看到。道主宰一切，但萬物卻不感受到被主宰。萬物也不能把道臣服在自己之內，因為真正的主是道，不是萬物。道好像很微小，以至人們察覺不到，但「天下莫能臣」。統治者若能持守這主宰萬物的法則——道——天下萬物就會自然歸順，這不是歸順於統治者，而是歸順於道。

守道就能把天下治理了。道能使天地和諧，降下甘露，滋潤萬物，大自然的和諧是因為道的存在、持守，不是任何人下達什麼命令使然。若統治者沒有道，其管治會影響百姓。上樑不正，下樑歪，在下的百姓也難以持守道，人不守道，整個天

地也會受影響。道能令天、地、人和諧，不是人為做作勉強可以達到。

道是主宰，因為道創造萬物。萬物未被形成前處於虛無之中，沒有名相，不可名狀。當萬物被孕育形成以後，就產生了不同的名相，這就是道從「無」化為「有」。在這個花花世界之中，萬物有不同形相，各人有不同的分位與責任，老子提出了一個重要的處世之道，就是「知止」，知道自己的思想、言語與行為何時適可而止，不能放任自己，不受任何拘束。老子談「自然」，但這自然不等於放任，凡事不約束，有道之士知道何時適可而止，這就是自我控制。印度的瑜伽修行就是學習控制自己的身心靈，常處於寧靜與和諧之中，不受外物的紛擾。只要內在不受外物牽引，內在就能夠保持純潔、寧靜，這是自然的本性，這是道。能夠知止，持守純潔自然的本性，老子說終身都不會有危險了。看見危險，立時停止，不要繼續。

本章最後一句：「譬道之在天下，猶川谷之於江海。」這說明天下萬物就好像河流溪澗，最後都會流入大海，《道德經》所談的道是萬物的主宰，這道就是伊斯蘭教所指的造物主，阿拉伯文稱為安拉（Allah）。伊斯蘭教的造物主，也是不可見、不可名狀的主宰，在《古蘭經》中，也多次強調萬物最終都要歸於安拉：

我們確是真主所有的，我們必定只歸依祂。（2:156）

真主是最後的歸宿。（3:28）

天地萬物都是真主的，萬事只歸真主。（3:109）

你們都只歸於祂。（10:4）

我確是使人生，使人死的，我確是最後的歸宿。（50:43）

第三十三章

知人者智⁽¹⁾，自知者明。
勝人者有力，自勝者強。
知足者富⁽²⁾，強行⁽³⁾者有志。
不失其所者久⁽⁴⁾，死而不亡⁽⁵⁾者壽。

【註釋】

- (1) 知，即知道、瞭解。
- (2) 富，即充實的意思。
- (3) 強行，即勉力、勤行的意思。
- (4) 所，即自身所處的位置。全句意思是一個人只有安於自己所處的位置，不作非分之想，方能長久。
- (5) 死而不亡，即身死而道存，雖死猶生，死而不朽。

【白話語譯】

能夠瞭解別人就是有智慧的人，能夠瞭解自己就是更加高明。能夠戰勝別人就是有能力，能夠戰勝自己就更加強大。能夠知道滿足就是充實富有的人，能夠勉力勤行就是有志氣的人。常處於自身的位置而不作非分之想，方能長久。身體雖然死去，但精神不朽，這就是真正的長壽恆久。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此章說明修身之道，此修身之道，可達到永恆——死而不亡。死只是身體的死亡，人如果認為他自己就是這個身體而已，沒有其他，那麼他身體死了，那還有什麼不亡？印度信仰認為人的精神是永恆不朽，這精神在《奧義書》〔註1〕中梵文稱為 *Atma*，譯作「神我」或「真我」，這就是人內在的永恆，人的生命氣息就是由於有這永恆的存有在自身之內，故身體有生機能夠活動自如。但人一般不會知道，更不會明白自己是一個永恆的存有，於是人的生命就不斷生死輪轉，生而又死，死而又生，即印度教與佛教所指的輪迴。每一次的生命死了，如做夢一般，下一次的生命忘記了上一次的生命，於是人生變得很短暫，死了就以為一了百了，誰不知卻只是輪迴不息的生命循環。

只有人明瞭自身內在的永恆，明白世間只是一場虛幻，不再被虛幻蒙騙，不再追求外在虛幻的世界，而是追求內在的永恆，佛教稱為得到覺醒，印度教稱為對真我的察覺（*Self-realization*），這樣他便能夠逃出輪迴，進入真實永恆的世界，道教稱為「了幻歸真」，不用在這五蘊濁世〔註2〕生而又死，死而又生，卻一直如在夢中。這覺醒、對真我的察覺，或是了幻歸真，正是「死而不亡者壽」，真正的長壽是死而不亡。《大森林奧義書》這樣描述：

它在一切眾生中，而有別於一切眾生。一切眾生不知道它。一切眾生是它的身體。它就是你的真我（*Atma*），內在控制者，永生者。（7:15）

《道德經》說「知人者智」，就是能夠認識別人是有智慧的人。一般人不了解別人，常常自我中心，一廂情願，以為別人如自己所想怎樣怎樣，故能明白別人是有智慧的人；但更加

有智慧的是明白自己的人，老子所說的「自知」，不是低層次所指單是個人的優點、弱點與性向，而是明瞭自己內在永恆的真我，即與道同在的真實自我，而不是個我的靈魂，局限於對身體認同的自我，這個自我，正是要擺脫，才能看見永恆的實相——道。

故老子進一步說勝過別人是有能力的人，但勝過自己才是真正強大，所謂「自勝者強」，就是能夠擺脫個我靈魂的控制，真我才是真正的主人，這內在的真我就是《道德經》所說的道。

修道的人要知足，否則便會不斷向外求取，不能向內追求。能夠向內追求，就是一個知足富有的人，這富有是指精神的富有。精神富有的人，不會有貪念，不會追求外在物質，老子在《道德經》中，多次強調外在物質與感觀享樂的追求，正是使人不能向內修道。根據印度《瑜伽經》〔註3〕，瑜伽(yoga)是指控制思維過程，最終達至明悟自己的真實本質，並且提出八個法門，其中必須要遵守的就是清靜與知足（參看第四十四章解說及賞析），這正是老子在《道德經》經常所說：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即敗壞），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即貴重物品）令人行妨（即行為不軌）。（第十二章）

致虛極，守靜篤。（第十六章）

見素抱樸（即外表與內心均保持單純樸素），少私寡欲。（第十九章）

禍莫大於不知足，咎莫大於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第四十六章）

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長久。（第四十四章）

除了清靜與知足外，老子在這裡更說要「強行」，即努力實行。《道德經》所說的話，也要實踐，這就是「強行者有志」，

有志氣的人就是會努力實踐真理。這真理就是道，道就是他守住的位置，不失道，就是「不失其所者」，那人必定長久，因為他與道同在，達到內在的永恆，故「死而不亡」的長壽。

[註1] 《奧義書》（*Upanishad*）是印度聖典《吠陀》的組成部分。相傳下來有 200 餘種，但按照印度傳統只有現在的 108 種，其中大部分是晚出的，包括 15、16 世紀的作品。學術界公認為最古的《奧義書》（即與《吠陀》差不多同時代產生）有 13 種。《奧義書》的主要教理是尋求明瞭梵即絕對真理，西方一些學者對於《奧義書》深邃、崇高的思想大為驚嘆。

[註2] 五蘊是佛教用語，指人的眼、耳、口、鼻、身（即皮膚）這五個感官所接觸到的事物。在這世界裡，全都是污穢，所以稱為「五蘊濁世」，這是相對於完全清淨無塵染的極樂世界（可參考第三十五章解說及賞析）。

[註3] 鉢顛闍梨（Patanjali）所著的《瑜伽經》（*Yoga-sutra*），約在公元前 2 世紀至公元 2 世紀出現，到公元 4 至 5 世紀成型，是瑜伽派的根本經典。根據《瑜伽經》，瑜伽（yoga）是指控制思維過程，最後達到明悟自己的真實本質。瑜伽一詞，一般解釋為「聯合」，但在《瑜伽經》中並沒有這解釋。如果著述者沒有研習《瑜伽經》，也會被誤導。

第三十四章

大道汎兮⁽¹⁾，其可左右⁽²⁾。

萬物恃之以生而不辭⁽³⁾，功成而不有，
 衣養⁽⁴⁾萬物而不為主，常無欲，可名於⁽⁵⁾小；
 萬物歸焉而不為主，可名為大。
 以其終不自大，故能成其大。

【註釋】

- (1) 汎，意指水漫溢。
 (2) 其，指道。左右，意指道可以自由運動，無所阻滯。
 (3) 恃，即倚仗、依靠。辭，眾家解說不一，或解作推辭、或解作主宰、主司；或認為古代「始」與「辭」二字同聲，「不辭」，即不為始，即順應自然、無為之意。
 (4) 衣養，即養育的意思。
 (5) 名，即說、稱。於，即為。

【白話語譯】

大道如洪水滿溢，流向四面八方，無所阻滯。萬物仰賴道才能生長，而道卻不加以干預，任其自然。道成就萬物而不自以為有功勞，道養育萬物而不欲控制萬物，道也沒有任何欲求，故可以稱道為微小。萬物都歸順於道，而道卻從不宰制萬物，故道也可以稱為偉大。正因為道不自以為偉大，才能成就了它的偉大。

解說及賞析

此章說明道是最偉大，也是最渺小。其偉大，因為道如泛濫的洪水，流向左右，即四面八方，無處不在，且供養萬物。道也是最渺小，雖然道供養萬物，維持萬物，但道從不自以為大，從來沒有站出來要鎮服萬物，控制萬物，而是讓萬物自然發展，不加干預。道對萬物也沒有任何欲求，只是無聲無色地供養萬物，故道變得隱微、渺小。道如洪水般偉大，供養萬物，但卻把自己隱藏起來，如此卑微，反見道更加偉大。在人世間，驕傲的人只會顯得自己渺小，故急於在人前表現自己。有實力而沒有表現自己，但卻貢獻自己，而不是孤芳自賞、一毛不拔，這樣的人就是最偉大，因為供養萬物的道正是這樣。

在伊斯蘭信仰中，造物主是無欲無求，真主不需要萬物任何供給，反過來是萬物需要造物主的供給。但世人看不見造物主，根本不知道祂的存在，沒有聖賢的啟示，人們無法知道造物主——道的存在。伊斯蘭信仰認為在每個民族以及不同時段，造物主會差派先知、使者去啟示真理，教化世人，據先知穆罕默德說，其數目有 12 萬之多。每個民族都有人們推崇的聖哲、聖賢，這些聖人都有一個共同特點，就是慈悲，有能力且身體力行去貢獻自己，但從不自以為大，正如耶穌所說：「不要讓自己的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事情。」即行善要隱藏、低調，這正是道的體驗，聖人就是將道活出來，感化世人。所有受世人傳頌的聖人都有謙卑的特質，且成為世人推崇的榜樣，正是《道德經》所說：「以其終不自大，故能成其大。」這正是道，最渺小，也是最偉大。

第三十五章

執大象⁽¹⁾，天下往⁽²⁾，往而不害，安平太⁽³⁾。
樂與餌⁽⁴⁾，過客止⁽⁵⁾。
道之出口⁽⁶⁾，淡乎其無味，
視之不足⁽⁷⁾見，聽之不足聞，用之不足既⁽⁸⁾。

【註釋】

- (1) 執，即掌握、秉持。大象，即「大象無形」的「大象」，也即「道」。
- (2) 天下，指天下的人。往，即歸往、歸順。
- (3) 安，即乃、則，作連詞用。平太，即太平，倒文以押韻；太，同泰，安寧的意思。
- (4) 樂與餌，即音樂和美食。
- (5) 過客止，過客為之而止步。
- (6) 出口，即說出來。
- (7) 足，即可、可能。
- (8) 既，即窮盡。

【白話語譯】

統治者若能持守大而無形的道，則天下的人都因為嚮往而歸順。他們歸順了而不受到侵害，那麼天下就太平安寧了。悅耳的音樂和美味的菜餚，都會令路過的人停止了腳步。道說出來，平淡而沒有味道，看也看不到，聽也聽不到，但其功用卻無窮無盡。

解說及賞析

「大象無形」，道是最大的形相，即沒有形相！持守這無處不在、沒有形相的道，天下的人都會歸順於道。道孕育萬物、滋養萬物，道不會對萬物造成任何傷害。天下有道，萬物都可以太平安寧。

但可惜，不是人人都持守道。佛教稱我們身處的世界是五蘊濁世，五蘊是指我們的五種感觀：視覺、聽覺、嗅覺、味覺和觸覺，這感觀世界都是佈滿污穢，有很多人失道失德，人們混入這世界，就會被耳濡目染，失道失德變成常規。例如說謊話，不誠實，是沒有道德的表現，世俗人就覺得沒有問題。由於這世界大部分人失道失德，人們便要學道，修道，清心寡欲，因為心不清，就不能領悟道，欲望太多，就會被世俗纏繞。《道德經》不單說寡欲，更甚是無欲——對世間沒有任何欲求，如此才能專注於道，像嬰兒般純潔無疵。

修道的人要向內追求，使道在心中，而不是向外追求感觀享受，故《道德經》第十二章說：「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而此章說：「樂與餌，過客止。」音樂與美食都是外在感觀的享受，修道的人在此世界如客旅寄居，他們的目的地是內在世界，即心中的道，外在世界只是路過的地方。如果修道的人被此感觀享受所吸引，他們便會止步，不再進入自己內在的世界，而是停留在外在世界的享樂之中。

先知穆罕默德曾這樣說：「世間之物與我何干呢？我和今世之間的關係，就像是一個旅行者在樹蔭下小憩片刻，然後又起身上路。」先知穆罕默德與造物主合一同在，伊斯蘭信仰造物主安拉（Allah）就是《道德經》所指的道，修道的人真的視此世界為過客寄居的地方，並非目的地。老子教導人們如何修

道，整部《道德經》從來不會主張修道的人享受世間物質、名譽和地位，修道的人正要放棄這些。

道與音樂、美食不同，道不能帶給人們任何感觀的吸引和享受，因為「道之出口，淡乎其無味」，道也看不見，聽不到。人們不能以感觀察覺道的存在，而是以感觀以外的第六感直覺，這直覺要心清，才不會變成偏見、愚昧。當道在心中的時候，道的運作便無窮無盡了，因為道就是無極，沒有窮盡。

第三十六章

將欲歛⁽¹⁾之，必固張⁽²⁾之；
 將欲弱之，必固強之；
 將欲廢之，必固舉之⁽³⁾；
 將欲奪之⁽⁴⁾，必固與之。
 是謂微明⁽⁵⁾，柔弱勝剛強。
 魚不可脫於淵⁽⁶⁾，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⁷⁾。

【註釋】

- (1) 歛，粵音吸（kap1），指收斂。
- (2) 固，指暫且、姑且，或解作「故意」之「故」。張，即擴張。
- (3) 舉之，即興起。
- (4) 奪之，即取去。
- (5) 是，即這的意思；微明，即微而顯，指事物盈虛盛衰，雖幽深難測，但其理甚明，就是「柔弱勝剛強」。
- (6) 脫，即離開；淵，即水潭。
- (7) 利器，指精良的武器，或喻權力、財富。示，指炫耀。

【白話語譯】

想要收斂一個東西，必須暫且讓它擴張。想要削弱一個東西，必須暫且讓它強大。想要廢除一個東西，必須暫且讓它興起。想要奪取一個東西，必須暫且讓它得到。事物盈虛盛衰，雖幽深難測，但其理甚明，就是「柔弱勝剛強」。魚不能離開水潭，國家的精良武器不可以炫耀於人前。

解說及賞析

整部《道德經》都稱頌謙虛是修道之士的美德，道如水流常常處下，雖是最大，但又是最微小，這微小就是指修道的人常處下謙卑，不會賣弄、炫耀自己的能力，因為修道的人不需求取別人的認同與讚揚，也不會以強者的姿態對抗或對待任何人。《道德經》多次說明為什麼修道的人要謙虛：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即不如適時停止）；揣而銳之（即鋒芒畢露），不可長保。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第九章）

保此道者不欲盈（即不自滿）。夫唯不盈，故能蔽而新成（即除舊更新）。（第十五章）

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敝（指破舊）則新，少則得，多則惑。是以聖人抱一（指道）為天下式。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古之所謂「曲則全」者，豈虛言哉！誠全而歸之。（第二十二章）

企者不立，跨者不行；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無功，自矜者不長。其在道也，曰：餘食贅行。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第二十四章）

知其雄（喻剛強），守其雌（喻柔順），為天下谿（喻處於卑微）。為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第二十八章）

是以聖人去甚（指過分、極端），去奢（指爭勝），去泰（指驕縱）。（第二十九章）

此章更說：「柔弱勝剛強」，這是微明，即細微而明顯的道理。此章解釋為何「柔弱勝剛強」，因為剛強就代表末路的即將來臨。《道德經》不是叫人做儒夫、弱者，而是叫人內心

剛強，但外表要柔順，千萬不要外表裝作剛強，因為道從不脅迫別人，也不用取悅別人，道無需要向人們示強，一個柔順如嬰兒的人會不會向人們示強？示強的人肯定是靈性未夠深厚的人，還喜歡驕縱，看不到驕縱的壞處。驕縱容易令人頭腦發昏，看不見當前人事物的真正形勢，就是把自己估計太高，把別人估計太低，或只看到自己，看不到別人。這些人最容易犯下各方面的錯誤，弄到神憎鬼厭，自招滅亡。故要把一個人徹底毀滅，就是要讓他驕傲，以為自己好了不起，為所欲為。道與謙虛柔順的人同在，不會與驕橫的人同在，沒有道，就會步向滅亡。故本章說：

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將欲弱之，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舉之；將欲奪之，必固與之。

真正最強的人就是內在堅強，外表柔順：「柔弱勝剛強」。不要將自己的剛強與威武顯露出來，此威武只能在非常時候才能行使，而且也要適時而止，不要成為慣常的姿態，否則就會招致滅亡，因為：

魚不可脫於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

魚要活在深水中才最安全，國家的寶物、利器要好好收藏、運用，不要讓全世界都知道。魚常常浮在水面，就會引人來捕捉，國家的法寶人人都知道，就會有人想奪取。這就是《道德經》的智慧：千萬不要逞強炫耀自己。

第三十七章

道常⁽¹⁾無為而無不為。
 侯王若能守之⁽²⁾，萬物將自化⁽³⁾。
 化而欲作⁽⁴⁾，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⁵⁾。
 鎮之以無名之樸，夫亦將不欲⁽⁶⁾。
 不欲以⁽⁷⁾靜，天下將自定⁽⁸⁾。

【註釋】

- (1) 常，即總是、永遠。
- (2) 侯王，即當權執政者。守之，即守道，也即遵循「無為而無不為」的原則。
- (3) 自化，即自生自長，順本性發展。
- (4) 欲作，即私欲萌生。
- (5) 鎮，即遏止、鎮服。無名之樸，道的別稱，即第三十二章所指「道常無名，樸」。
- (6) 夫，即彼，指具有私欲者。將，即當、就。不欲，即無欲。
- (7) 以，即而、則。
- (8) 定，即安定。

【白話語譯】

道總是任順萬物自然而無所作為，無所作為卻沒有什麼不能成就。治理國家的人若能遵守這「無為而無不為」的守則，世間萬事萬物將按本性自然發展。萬物自然發展而私欲萌生的

時候，那時便要用沒有名稱且質樸的道來遏止私欲。用道來遏止私欲，具私欲者就再沒有欲望。沒有欲望則趨於平靜，天下自然就會安定。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說「無為」，「無為」是什麼？無為不是什麼也不做，因為「無為而無不為」，即什麼都會做。那麼究竟是做還是不做？正確的理解就是按純潔自然的本性作事，沒有任何訴求，沒有公，沒有私，只是純潔如嬰孩般作事。對於「無為而無不為」這概念，印度傳頌的經典《博伽梵歌》有很清楚細緻的解說，印度遠古聖賢克理希納（Sri Krishna）以神主的身分向弟子阿周那（Arjuna）說出「無為而無不為」是什麼意思：

要履行你生下來命定的責任，因為作事勝於不去作事。若什麼也不作，即使你的身體也不能正常運作。（3:8）

除非一切作事是為了奉獻（給真主，亦即道），一切的行為只會在此世產生束縛纏繞。故此，阿周那，要作事，但不要有束縛纏繞，因為一切作事只視為生命的奉獻。（3:9）

人若能在行動中看到沒有行動，在沒有行動中看到有行動，他就是眾人中的智者，他就是瑜伽士（yogi），能完美地做所有事情。（4:18）

人若能在所有作事上都沒有欲望，一切的行動皆讓智慧的火燃燒，那人就是具知識的智者。（4:19）

那人若完全放下一切行動及其結果的束縛糾纏，再不會依靠任何事物，且常常滿足，他沒有作任何事，雖然他完全投入地作事。（4:20）

整部《博伽梵歌》對「無為而無不為」有多方面解說，正正補充了《道德經》對此概念的內涵。《道德經》的道，就是《博伽梵歌》所指的宇宙獨一主宰，稱之為「梵」（Brahman）。道孕育萬物，梵也是孕育萬物。若人能夠悟道，悟出真理，證得大梵，一切的行為作事只是奉獻給梵，再沒有其他，那人就能夠「無為而無不為」了。所以《道德經》在此章說，統治者若能持守那道——「無為而無不為」，萬物就會自然歸順。道只會孕育萬物，而不會加以傷害。如果不是以道去作事，萬物不會受益而歸順。

《道德經》再說，當道化育萬物的時候，世間人事物會有欲望頻生。《道德經》主張無欲，修道的人正要達到無欲，《博伽梵歌》也是這樣指出，與梵我合一的瑜伽士不會再有個我靈魂的欲望。個我靈魂還有欲望，就繼續在這世界打滾，未能悟道，慢慢來吧！如何令個人的欲望消失？《道德經》在這裡提出，就是要「鎮之以無名之樸」。道是最純潔質樸，如一泉清水，沒有沾染；道也是無名，從「無」生「有」，萬物就是從「無」而生。

佛教《心經》所指的「空」，就是《道德經》所指的「無」，這無的境界就是萬物的源頭，最純樸，沒有任何修飾。在這源頭裡沒有可能出現任何欲望，沒有欲望，人就可以徹底靜下來。內心的入靜就是處於自己的源頭，這就是道，這也是《心經》的精髓——沒有欲望，人就會靜下來，人的內心能夠靜下來，萬事萬物都會自然安定，因為境隨心轉——「不欲以靜，天下將自定。」

《道德經》下篇《德經》

(第三十八章至第八十一章)

第三十八章

上德不德⁽¹⁾，是以有德；
下德⁽²⁾不失德，是以無德。
上德無為而無以為⁽³⁾，下德無為而有以為⁽⁴⁾。
上仁為之而無以為，上義為之而有以為。
上禮為之而莫之應⁽⁵⁾，則攘臂而扔之⁽⁶⁾。
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
夫禮者，忠信之薄⁽⁷⁾，而亂之首⁽⁸⁾。
前識者⁽⁹⁾，道之華⁽¹⁰⁾，而愚⁽¹¹⁾之始。
是以大丈夫處其厚⁽¹²⁾，不居其薄⁽¹³⁾；
處其實⁽¹⁴⁾，不居其華⁽¹⁵⁾。
故去彼取此⁽¹⁶⁾。

【註釋】

- (1) 上德指最高境界的德，也可解作具有至上德行的人。下文「上仁」、「上義」、「上禮」同此例。不德，指沒有刻意行德，也解作不自以為有德，只順應自然。

- (2) 下德，指處處有心求德者。
- (3) 以，即因、憑藉。無以為，指無心作為，沒有刻意表現自己。
- (4) 有以為，即有心作為。
- (5) 莫之應，即得不到響應。
- (6) 攘臂，即捲起袖子，伸出胳膊；扔，粵音形（ying4），即強力拉扯。
全句意思：伸出手臂強迫別人就範於禮。
- (7) 薄，指澆薄、不足。
- (8) 亂之首，指禍亂的開首。
- (9) 前識者，即自是者，自以為有先知先見的人。
- (10) 華，即虛華、表面，與「實」（實際內涵）相對。
- (11) 愚，即愚昧、邪偽。
- (12) 大丈夫，指得道者。處其厚，即立身處世敦厚淳樸。
- (13) 薄，同於「忠信之薄」的「薄」，指「禮」。
- (14) 實，指道。
- (15) 華，指外表的虛榮，即「薄」、「禮」。
- (16) 彼，指薄、華；此，指厚、實。

【白話語譯】

具有至上德行的人不會刻意求德，或自以為有德，只是順應自然，所以他們具有德行。具有低下德行的人處處有心求德，不想失去德行，所以他們沒有德行。上德的人無心作為，順應自然，沒有憑藉表現。下德的人沒有作為，卻有心表現自己。上仁之人有所作為，但沒有刻意表現自己。上義之人有所作為，也刻意表現自己。上禮之人有所作為而得不到響應，就伸出手臂強迫別人就範於禮。

所以失去了道，才有德的出現；失去了德，才有仁的出現；失去了仁，才有義的出現；失去了義，才有禮的出現。人們講

求禮，正是由於忠實與誠信的淺薄，禍亂的開端。自以為是的人，只是道的虛華，沒有實質內涵，這正是愚昧的開始。所以得道的人就是大丈夫，立身處世純樸敦厚，不重視虛華的外表，以守道為實，不用表面的巧智，他們捨棄虛華而取敦厚樸實。

解說及賞析

此章說出「德」也有分上與下。道，無影無形，無聲無色，只能夠心領神會。德是道的外在表現，是一個人的思想、言語和行為如何把道體現出來。「上德」是最高境界的德，此德是得道者的德，他的一言一行都是道的體現，再沒有必要提醒自己該做什麼，不該做什麼。他本身就像嬰兒般純潔，一切按自心純潔的本性行事。這種最高尚的德行者，甚至不覺得自己有什麼德，這就是率性自然，與道同在，所以《道德經》說「是以有德」。下德就是還未得道的人，處處怕失去德行，在思想、言語、行為上常常規範自己或約束別人，這樣道還未在心內，未能達到「沌沌兮如嬰兒之未孩」（第二十章），所以《道德經》說「是以無德」，因為下德不是率性自然。

上德就是不會表現自己，下德卻要在人前表現自己，故耶穌說：「你們所作的善行，不要讓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事情。」耶穌就是教導人們要有上德而不是下德。得道者與道同在，不會表現自己，無心作事（即沒有機心）卻行出道來，故「無為而無以為」。下德由於要表現自己是有道，等於「此地無銀三百兩」，要人們知道自己有德，那就是「無為而有以為」，尚未得道。

德是道的外在體現。若沒有道，沒有德，每個人最少都有一顆良知的心。這顆良心由於沒有道，不能成為恆常的表現，人有時會有良心，有時會沒有良心，故才需要有外在的「義」

和「禮」去約束和指導。義和禮就是外在的法律規範，告訴人們應該如何待人處事。

「上仁」就是指有愛心的人，仁就是仁慈、仁愛。這仁慈、仁愛必須從內心而發出的情感，若沒有這憐憫之心，只是為了遵守外在的正當行為，這就是「上義」。上仁是從內心而發出的關愛之情，不用經過深思熟慮，自然而發，不為什麼原因所左右，故「為之而無以為」。

「上義」是為了遵守道德規範，可出於很多理由，但與愛心無關，例如經過理性分析後知道正當行為對自己有益，這就是「為之而有以為」。義之下的再低一層，就是只講求禮，再沒有仁愛良知，也不在乎遵守法律規範的實質好處，只要面子，禮就只成為愛面子的人所堅持執著。人家不守禮，對自己禮待的表現沒有回禮，即不給自己面子，那就會發怒要人家就範。

其實沒有了道，沒有了德，沒有了仁，沒有了義，禮只是純粹的虛偽。正當的行為應該發自內心，甘心情願。如果只重視外表而不重視內涵，就是《道德經》所說「忠信之薄」、「亂之首」。自以為聰明的人，就會賣弄聰明，處處表現自己優越。即使行為正當，也只是道的虛浮外表，可以騙人。無論是騙人者或受騙者，都是愚昧。《道德經》常常說表現自己聰明的人，即「前識者」，就是沒有道，沒有道的實質表現——德，也十分危險，而且是愚昧的開始。《道德經》與佛教一樣，也是探索人與生俱來內在的智慧，而不是外在的聰明才智。

得道的人，此章《道德經》稱為大丈夫，他們重視人的內涵，而不是外表的虛華。外表的聰敏與禮儀，並不是修道的人所追求，他們追求的是純樸自然的本性，這正是道。

第三十九章

昔之得一者⁽¹⁾，
 天得一以清⁽²⁾，地得一以寧⁽³⁾，
 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⁴⁾，
 萬物得一以生⁽⁵⁾，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⁶⁾。
 其致之也⁽⁷⁾，
 天無以清將恐裂⁽⁸⁾，地無以寧將恐發⁽⁹⁾，
 神無以靈將恐歇⁽¹⁰⁾，谷無以盈將恐竭，
 萬物無以生將恐滅，侯王無以貞將恐蹶⁽¹¹⁾。
 故貴以賤為本⁽¹²⁾，高以下為基⁽¹³⁾。
 是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¹⁴⁾，此非以賤為本邪？
 非乎？故至譽無譽⁽¹⁵⁾。
 不欲琤琤如玉⁽¹⁶⁾，珞珞如石⁽¹⁷⁾。

【註釋】

- (1) 昔，即往昔，自古以來。得一，即得道；一即道的別稱。
- (2) 清，即清明。
- (3) 寧，即穩定、安穩。
- (4) 谷，即河川。盈，即充滿。
- (5) 生，即生長繁殖。
- (6) 貞，即正、準則、模範。
- (7) 致，即至於、招致，全句意思：推而言之。
- (8) 裂，即崩裂。
- (9) 發，同廢，即傾毀；也有解作震動、波動、爆發。

- (10) 歇，即停歇、消失。
- (11) 蹶，粵音決(kyut3)，即跌倒、顛仆、垮台失位，比喻失敗或受挫折。
- (12) 故，發語詞，同「夫」；本，即根本。
- (13) 基，即基礎。
- (14) 穀，即善；不穀，即不善，不善之人。孤、寡、不穀，均是侯王的自稱。
- (15) 至，通「致」，求的意思。全句意思：如果一味追求榮譽，反而得不到榮譽。
- (16) 不欲，即不願、不要。瑤瑤，形容玉美。
- (17) 珞珞，形容石塊堅硬。

【白話語譯】

自古以來，能夠得到道是這樣：天得到道就清明；地得到道就穩定；神得到道就靈驗；河川得到道就滿溢；萬物得到道就能夠滋養繁殖；侯王得到道就能夠成為天下百姓的模範。推而言之，天沒有清明，恐怕就會崩裂；地沒有安穩，恐怕就會傾毀；神沒有靈驗，恐怕就會消失；河川沒有充盈，恐怕就會枯竭；萬物沒有繁殖，恐怕就會滅絕；侯王沒有正義，恐怕就要垮台失位。貴以賤為根本，高以下為基礎，所以侯王自稱「孤」、「寡」、「不穀」，這難道不是以賤為根本嗎？難道不是嗎？所以一味追求榮譽，反而得不到榮譽，也所以有道的人不願做華美的寶玉，而要像石頭般堅硬。

解說及賞析

「昔之得一者」，一就是道，萬物本為一，皆由道所生。往昔，道存在於萬物之中，且運行不息，這就是宇宙創造的起始。天與地有道，故天清地寧。神靈有道，故能夠靈驗，即所

謂活生生的神，人們可以感應其存在，得到神靈的庇蔭。河川滿盈，萬物在空氣、陽光、活水與大地的滋潤下充滿生機。人有道，尤指侯王，即統治者，他們能成為人們學習的模樣。天下因得到他們的治理而能夠使人們持守正道——「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古字「貞」即「正」的意思，正就是正道、正法，就是道。

上古時代有道，中國的經典是這樣說，到孔子身處的春秋戰國時代，基本上已經是一個失道失德的時代，孔子在《論語》中說他沒有看過有仁德的人，無論在《列子》或《莊子》，也有不少文句指出他們的時代並沒有道，故才需要仁義禮教，但反而更加傷害了人們的原來面目——自性。印度經典《吠陀》對時代的劃分可以解釋得更清楚。印度《吠陀》指出由創世開始至今，共劃分為四個時代：

第一個時代是真理的時代，稱為圓滿期（*Satya yuga/Krita Yuga*），這個時代充滿光明與真理，也就是《道德經》所說「昔之得一者」，那時大自然和諧，人們沒有疾病，且年輕、英俊、美麗、強壯、誠實、有學問和智慧，不需要任何宗教與道德教化。第二個時代是三分期（*Treta Yuga*），那時代真理在萬事萬物中佔四分三，黑暗佔四分之一，那時代大自然開始逆轉，開始有戰亂。第三個時代是二分期（*Dwapar Yuga*），那時代真理只佔二分一，黑暗也佔二分一，人們普遍帶有愚昧與惰性。第四個時代是黑暗時代，稱為鬥爭期（*Kali Yuga*），真理只佔四分之一，黑暗佔四分三，人們普遍帶有罪惡，沒有道德良知，沒有學問和智慧，也不重視經典，吃污穢的食物，色欲無道。

根據印度教信仰的劃分，由佛陀時代開始，即公元前 2500 年前至今，就是黑暗時代。不但是整個大環境是黑暗時代，人的腦袋也是，人們的思想只有四分之一光明，其餘的四分三是黑暗（即無明），必須要靠修行去除，所以《奧義書》和佛陀均說：

「一切皆苦。」這黑暗時代到最後，即連那四分一的光明都沒有的時候，就必須要毀滅，因為一個沒有光明的世代，正是此章《道德經》所說沒有道，整個天地萬物會是這樣：

天無以清將恐裂，地無以寧將恐發，神無以靈將恐歇，
谷無以盈將恐竭，萬物無以生將恐滅，侯王無以貞將恐蹶。

這就是世界的末日，宗教經典已說得很清楚，人們沒有道，即違背真主的律法，最終此世界就要被毀滅。那時天災頻仍，加上人禍，黑暗時代最終註定被毀滅。

什麼原因令人失去道？伊斯蘭教聖典《古蘭經》說精靈因為驕傲而墮落，遠離光明，《古蘭經》稱墮落的精靈為「易卜劣斯」（Iblees），阿拉伯文的意思是「遠離真理」。他們設法誘使人類跟他們一同墮落，故惡魔好像是人類的朋友，實質是人類的宿敵。惡魔因為自以為是，因為驕傲而違抗真主，把自己凌駕在真理之上，為所欲為，看不起真主所創造的人類：

當時我（指真主）曾對眾天神說：「你們應當向阿丹（人類始祖）叩頭。」他們都向他叩頭，但易卜劣斯除外。他說：「你用泥土造成的，我怎能向他叩頭呢？」他說：「你告訴我吧，這就是你使他超越我的人嗎？如果你寬限我到復活日，我誓必根絕他的後裔，但少數人除外。」真主說：「你去吧！他們中凡順從你的，火獄必定是他們和你的充足的報酬。你可以用你的聲音去恫嚇他們中你所能恫嚇的人；你可以統率你的騎兵和步兵，去反對他們；你可以和他們同享他們的財產和兒女；你可以許給他們（任何東西）——惡魔只給他們妄想——我的僕人，你對他們絕無權柄，你的主足為監護者。」（17:61-65）

而《道德經》則多處強調謙虛的重要性，謙虛使人不會自滿，不斷去舊立新，改進自己，《道德經》說：「富貴而驕，

自遺其咎。」（第九章）

此章《道德經》說明有道與沒有道的天地萬物會是怎樣後，立刻轉談貴與賤、高與下，這正說明道正常常處於卑賤之中。若人只想貴與高，不肯處卑微，就會失去道，一個人的尊貴必須懂得處卑微。道是最大，也是最小，這裡說「貴以賤為本，高以下為基。」即使是侯王也要以卑賤自稱，只有不失去謙卑的美德，道才不會失去。追求榮譽是外在的事物，外在事物是虛華，不是根本，修道是向內守道、悟道，故最高的榮譽就是不求榮譽。

「至譽無譽」這裡可以有兩個解釋，一是刻意追求榮譽，則反而得不到榮譽；另一是最高的榮譽就是沒有榮譽。無論是怎樣理解，《道德經》都是教導人們不要追求外在的榮譽，不要華而不實，不要虛有華麗的外表，而沒有實質的內涵，人的內涵就是其道的所在。《道德經》教導人們不要做華美的寶玉，即不要把自己變得尊貴，而是要做一塊粗糙的石頭，就是卑賤，即處下。懂得處下，不求外在的華麗與榮耀，才能夠悟道、守道，因為道是最高的美德，沒有炫耀的美德。只有不失道，天地萬物才能夠和諧安寧。

第四十章

反者道之動⁽¹⁾，弱者道之用⁽²⁾。
天下萬物生於有⁽³⁾，有生於無⁽⁴⁾。

【註釋】

- (1) 反，可以有兩個含義：一指相反、對立，指道向相反對立方向轉化運動；二指返回、循環，指道返本復初的運動規律。動，指運動。
- (2) 弱，即柔弱。用，指作用、運用。這句指道虛無，以柔弱特點發揮作用。
- (3) 有，即第一章所指「有，名萬物之母」的「有」，指道最初生成物。
- (4) 無，即第一章所指「無，名萬物之始」的「無」，指道。

【白話語譯】

道的運動循環往復，道以柔弱發揮作用。天下萬物從「有」而來，「有」是從「無」而來。

解說及賞析

「反者道之動」——修道就是返回自己的源頭，這源頭也是萬物的源頭。道的運動就是要復歸自然的本性，而不是不斷向外追求，這是《道德經》在多處反覆說明的道理：

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第十六章）

「弱者道之用」——修道是要學習柔順謙卑，《道德經》多處說明逞強必招致敗亡，恃強是滅亡的先兆，所謂「柔弱勝剛強」（第三十六章）：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即不如適時停止）；揣而銳之（即鋒芒畢露），不可長保。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第九章）

保此道者不欲盈（即不自滿）。夫唯不盈，故能蔽而新成（即除舊更新）。（第十五章）

曲則全，枉則直，窪則盈，敝（指破舊）則新，少則得，多則惑。是以聖人抱一（指道）為天下式。不自見，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長。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古之所謂「曲則全」者，豈虛言哉！誠全而歸之。（第二十二章）

《道德經》所說「弱者道之用」是指內裡剛強，外表柔順，不要把自己的剛強外露出來，這樣才能向內修道，回歸自然，《道德經》多處伸述此道理：

知其雄（喻剛強），守其雌（喻柔順），為天下谿（喻處於卑微）。為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第二十八章）

是以聖人去甚（指過分、極端），去奢（指爭勝），去泰（指驕縱）。（第二十九章）

魚不可以脫於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第三十六章）

故貴以賤為本，高以下為基。是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即不善），此非以賤為本邪？非乎？故至譽無譽。不欲琤琤如玉，珞珞如石。（第三十九章）

此章《道德經》——「反者道之動，弱者道之用」——正是修道的總綱。另一句：「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這也是道的總綱，與第一章——「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相互呼應（詳見第一章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把整個宇宙的創造，簡單、直接、清楚地表達出來，修道正是要由「有」返回「無」，「無」才是最終極的源頭。道就是「無」，道就是大虛空（見第五章）。返回這源頭，就能像嬰兒般充滿生命力，柔順謙卑，正是這如嬰兒般的「弱者」把道運用出來。

第四十一章

上士⁽¹⁾聞道，勤而行之⁽²⁾；
 中士聞道，若存若亡⁽³⁾；
 下士聞道，大笑之⁽⁴⁾，不笑不足以為道。
 故建言⁽⁵⁾有之：
 明道若昧⁽⁶⁾，進道若退，
 夷道若類⁽⁷⁾，上德若谷⁽⁸⁾，
 大白若辱⁽⁹⁾，廣⁽¹⁰⁾德若不足，
 建德若偷⁽¹¹⁾，質真若渝⁽¹²⁾；
 大方無隅⁽¹³⁾，大器晚成⁽¹⁴⁾，
 大音希聲⁽¹⁵⁾，大象⁽¹⁶⁾無形。
 道隱無名⁽¹⁷⁾。
 夫唯道，善貸且成⁽¹⁸⁾。

【註釋】

- (1) 士，指古代的知識分子。根據對道領悟的深淺，可分為上、中、下。
- (2) 勤，即勤奮、積極；行，即實行。
- (3) 若存若亡，即將信將疑，取捨不定。意指中士見道不明，聞道後心有所疑，覺得道似有似無。
- (4) 「大笑之」，有其他版本作「大而笑之」。大，指空洞而不切實際；之，指道。
- (5) 建言，即立言，格言。
- (6) 昧，即暗。

- (7) 夷，即平坦；類，粵音類（leoi6），指崎嶇不平。
- (8) 谷，即溪谷，喻處下，虛懷若谷。
- (9) 辱，即黑，與白對應。
- (10) 廣，即廣博。
- (11) 建，通健，剛健之意。偷，即鬆懈、怠慢。
- (12) 真，即淳樸；渝，即改變。
- (13) 隅，粵音癒（jyu6），指棱角。
- (14) 晚，可解作早晚之晚，也可解作「無」、「免」，晚即「莫」，引申為「無」。最古本帛書甲乙本此句為：「大器免成」。
- (15) 希聲，即無聲。
- (16) 大象，即最大的形象，指道。
- (17) 無名，即不炫耀顯揚。
- (18) 貸，即施予；成，即終，有始有終。

【白話語譯】

最上乘的讀書人聽聞道以後，會勤奮、積極地實踐。平庸的讀書人聽聞道以後，好像聽聞，又好像沒有聽聞一樣，似有似無。最低劣的讀書人聽聞道以後，覺得空洞而不切實際，便大笑起來。低劣的人聽聞後而不嘲笑，那就不能被稱為道了。所以古代的格言這樣說：光明的道好像昏暗，進取的道好像退後，平坦的道好像崎嶇。最高的德行好像處卑居下的溪谷，最潔白的事物好像烏黑，廣博的德行好像不足，剛健的德行好像怠惰。淳樸的德行好像會變化；最方正的事物反而沒有棱角；最巨大的器物最晚形成，甚至無所謂形成；最大的聲響就是沒有聲音；最大的形象就是沒有形象。道雖然隱藏而從不顯揚，但只有道，最擅於施予萬物，以及成就萬物。

解說及賞析

此章說出人們聞道以後的三個反應：

最上乘者，就是那些求道已久，且清楚知道自己最喜歡的是什麼的人，他們聞道以後會「勤而行之」，他們不會貪戀世界任何榮華富貴，他們最喜歡的就是道，所以一旦清楚明白，就能夠「勤而行之」。

另一種人屬於大部分，他們不是不喜歡「道」，但又不是不喜歡世界的榮華富貴，基本上是沒有主動尋索、思考「道」是什麼，一切只是方便、順便、隨緣聞道罷了。這些人聽到道以後就是「若存若亡」，好像有聽到，又好像沒有聽到一樣，不明白所聞的是什麼，也不會加以思考。道十分玄妙，不能一下子消化吸收，之前沒有求道的心，之後也沒有，那就必定是「若存若亡」了。

第三種人在此世界數目也龐大，他們只喜歡榮華富貴，只有物質世界，他們的思想剛剛與道相反，正就視為反，反就視為正。他們聞道以後，只會大笑，認為道是荒謬無稽之說。那些人醉心物欲，只看到物質現象的表面，一切以個我狹小的靈魂以及對物質世界的沉醉去思考。他們對道取笑得愈厲害，就更足以證明道的真確與純潔：只有心靈純潔的人才能夠悟道，心靈污穢的人不會喜歡道。

道與這物質世界所追求的剛剛相反，接下來《道德經》說出「道」在世間是如何表現出來：

「明道若昧」——光明的道好像昏暗，那是因為道不會刻意表露自己，好讓別人看見，然後稱頌。自以為光明，自以為是，這樣就不是道，這是《道德經》多處提出的道理。

「進道若退」——道是進取，但卻看似後退，那是因為道是人們向內在的追求，不與世間任何人事物競爭或比較。修道

不可貪戀此物質世界，故對此世界是退，但在精神世界卻是前進。

「夷道若類」——平坦的道看似崎嶇，因為道不是追求世界的快樂，莊子說：「至樂無樂」（《莊子·至樂》），即無樂之樂才是最快樂。佛陀在《四十二章經》〔註1〕中說「富貴學道難」，一個人在此世間財富愈多，生活各樣都稱心如意，那些人很難會想到求道、修道。印度哲理認為我們現代身處的黑暗時代（Kali Yuga），正是求道修道最好的時代，因為此世界夠敗壞，夠不幸，足以激發向道的人努力求道，以擺脫此世界的網羅，尋得內心真正的自由自在。

「上德若谷」——最高的德行好像處卑居下的溪谷，《道德經》經常強調謙虛是最高的美德，經常強調有道之士如水流入溪谷一般，常常處下，不會自高自視，這樣才會常常提醒自己要進步；相反，驕傲，自以為是，只會招致敗亡。

「大白若辱」——最潔白的事物好像烏黑，或是最大的清白就好像屈辱。道不追求此世界，故不會刻意外露，但也不應刻意隱藏自己，應該順乎自然。凡是自然，就不會刻意有所作為，即使不能表明自己清白，也不會追討，因為道向此世界是退，可退則退，不要強行而為而傷害自己。

「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真若渝」——真正有道的表現就是這樣：廣博的德行好像不足，剛健的德行好像怠惰，淳樸的德行好像會變化。修道並不是要壓迫自己，壓迫別人，一切作事應該順乎自然地變化、變動，但卻有恆常的表現，即在恆常中變化，這才是「道法自然」（第二十五章）。

「大方無隅」——道是方正，但沒有棱角，即率直，但不會傷害別人。道不歪斜也不傷害，這與《道德經》第五十八章形容聖人互相呼應：「是以聖人方而不割（即方正而不倔強），廉而不剝（即鋒利而不會劃傷別人），直而不肆（正直而不會

放肆），光而不耀（光明而不會刺眼）。」「光而不耀」也是這裡所指「明道若昧」。

「大器晚成」——「大器」是指最偉大的器具，可以指人、事、物，「晚成」可以解作最晚才完成，也可以解作「免成」，即沒有所謂成就。若是指「免成」，這明顯是指外在世界，《道德經》一貫的哲理都是指修道不求世俗成就，不醉心名利，故解作「免成」，即最偉大者，沒有名與利的成就。若解作「晚成」，即最偉大者，要慢慢地到最後才能成就，沒有速成。這就是指道要慢慢地到了人生最後的歷程，甘願放棄世間一切名利的追求，到人生最後才能夠成就。試想一個出家修道者，中途放棄，選擇入世，這就是他還未到達生命最後的歷程，還未能成就道了。

「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是無聲、無色、無形象。道的偉大在於無聲、無形，卻包含萬物，無處不在。

不單這樣，而且「道隱無名」，道隱藏而沒有名字，一切可以說出來，都是「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第一章），所以真正與道合一的人不會外露，不會炫耀自己，不會執著外在的任何事物，但他與道的本質同在，道的本質就是「善貸且成」，道善於給予，也善於成就萬事萬物。

人類精神文明所產生的各宗教都是教導人們學習施予，大約 2000 年前耶穌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大約 2500 年前佛陀也教導人們要施捨，不但在金錢上，在精神上也可以施予。有一次，有一個乞丐問佛陀自己為何那麼貧窮，佛陀說因為他沒有慷慨施予，那乞丐說他身無分文，如何施予？佛陀對他說：每個人都有五大財富，沒有一個是貧窮，他可以用自己的臉向別人微笑，表達友善；他可以用眼睛善良地看別人；用嘴巴向別人說善良的說話；用內心向別人祝福；用身體向別人施予幫助。

大約 1400 年前穆罕默德也與佛陀說出相同的教導。穆罕默德本人十分慷慨施予，從不眷戀世間任何名譽、地位與財富。他曾說：

慷慨的人靠近安拉，靠近樂園，靠近人們，而遠離火獄。相反，吝嗇的人遠離安拉，遠離樂園，遠離人們，卻靠近火獄。

同樣有一次，貧窮的穆斯林向穆罕默德說他們沒有錢財施捨，穆罕默德對他們說：

你們不能以錢廣濟人，可用美德廣濟人。

穆斯林可以向別人微笑，說出友善的說話，以及在行動上幫助別人，這全都是施予，並不只限於金錢。世界各宗教的聖賢都把道體現出來，就是「善貸且成」。如果人能活出這特質，就是有道，道能成就萬事萬物——「夫唯道，善貸且成。」

[註 1] 《四十二章經》是記述佛陀最早期的說話，相似於孔子的《論語》。

第四十二章

道生一⁽¹⁾，一生二⁽²⁾，二生三⁽³⁾，三生萬物。
 萬物負陰而抱陽⁽⁴⁾，沖氣以為和⁽⁵⁾。
 人之所惡⁽⁶⁾，唯孤、寡、不穀⁽⁷⁾，而王公以為稱。
 故物或損之而益⁽⁸⁾，或益之而損。
 人之所教，我亦教之⁽⁹⁾：
 「強梁者不得其死」⁽¹⁰⁾，吾將以為教父⁽¹¹⁾。

【註釋】

- (1) 一，指混沌的元氣，為「道」的最初生成物，只有一。印度哲理稱為宇宙金蛋或金胎（Hiranyagarbha），即宇宙萬物未被創造之先的靈氣，這也是道教所指的「丹」，「煉丹」就是指修道的意思。
- (2) 二，指陰陽二氣；天為陽，地為陰。
- (3) 三，一般【註釋】會解作陰陽二氣交合而形成的「和氣」，也有學者解釋為天、地、人。若以印度數論派哲學對宇宙創造的解釋，三就是指三德（Three Gunas），即三種屬性，宇宙的萬事萬物都由這三種屬性所形成，在本章解說及賞析會有詳細解釋。
- (4) 負陰而抱陽，指天地萬物都有陰陽兩面。
- (5) 沖，即交沖，激盪之意。沖氣，即陰陽二氣互相混合。和，即和氣，指陰陽二氣相互混合而產生「和順的氣」，即達至平衡、和諧。
- (6) 惡，即憎恨、厭惡。
- (7) 孤、寡、不穀，均為先秦時期統治者的謙稱；不穀，即不善。
- (8) 損，即減損。益，即增益。
- (9) 所教和教之是指下句：「強梁者不得其死」。

(10) 強梁，即強橫霸道。不得其死，即不得善終。

(11) 父，即本。教父，即為教之本，施教之本。

【白話語譯】

道創造一，一創造二，二創造三，三創造萬物。萬物背負陰而擁抱陽，陰陽二氣相互混合達至和諧。人所厭惡的就是孤獨（孤）、寡人（寡）和不善（不穀），而統治者卻以此來稱呼自己。所以事物表面看來減少而實際上卻增加，或表面上增加而實際上減少。人們這樣教導我，我也這樣教導別人：「強橫霸道的人，則不得善終。」我將把它當作施行教導的根本。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揭示的最高真理，就是「道」，這個「道」往往以「一」來作表示：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第十章）

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
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為一。（第十四章）

是以聖人抱一為天下式。（第二十二章）

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
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第
三十九章）

此章更指出此一是如何展開萬物：「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這個「道」，又稱為「一」，即印度教所指的梵（Brahman）或原人（Purusha），即宇宙獨一的主宰。原人就是經梵而來，所以「道生一」，印度哲理又稱此原人為

宇宙金蛋或金胎，是宇宙整體為「一」的靈，這也是道教所指的「丹」。這是宇宙最原始的狀態，道教修行所指的「逆向」發展，是指返回最原初的狀態，即是這「丹」（一）的狀態。

從原人再創造出摩耶（Maya），即原初物質（Pakriti），從原初物質開展萬物的創造。梵隱藏於萬事萬物之中，無處不在，但卻被摩耶幻化的物質世界所遮蔽，故此《道德經》說「一生二」，這個「二」就是指從「梵」再創造出來的「原人」與「摩耶」，若要以性別表示，把道勉強形容，「原人」屬男性，即屬陽，「摩耶」屬女性，即屬陰。

中國學者一般都知道這段說話的意思是道生出一陰一陽，天為陽（屬精神層面），地為陰（屬物質層面），天地萬物均存在此陰陽二氣，但如何「二生三」？中國學者一般都無法解說，只能作籠統的解釋，說「三」是指陰陽二氣交合而形成的「和氣」，一種均衡和諧的狀態；或把「三」指為天、地、人。但和氣如何生出萬物，為何被稱為「三」？這天、地、人所指的是什麼？若結合印度的數論派哲學（Sankhya Philosophy）來理解，就非常清晰了。

數論派哲學是解釋宇宙創造的哲學，簡單來說，也是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三」是指「三德」（three gunas），即三種性質，印度數論派哲學認為「梵」（道）創造「原人」（一），從「原人」再創造「摩耶」（二），由「摩耶」再創造「三德」，萬事萬物就是由此三德的不同組合所混成。三德分別是薩埵（Sattva）、羅闍（Rajas）和答摩（Tama）：薩埵代表光明、祥和、明瞭（智慧）、寧靜，是一股純精神進步的力量或性質；羅闍代表行動、衝動、刺激、半知半解、憂慮，是一種半升半跌，與外在感觀事物牽連的力量或性質；答摩代表昏沈、黑暗、愚昧、怠惰、遏止，令人在錯誤與黑暗中而不去改善自己，是一種墮落的力量或性質。

世間美好的人事物屬於以薩埵為主的性質，半好半壞的人事物屬於羅闍為主的性質，全壞的人事物就是屬於答摩為主的性質。此世界的人事物進步與墮落，甚至最終被毀滅，都是由此三德的不同組合所決定。

每個人都有此三德的屬性，但薩埵佔最少，甚至幾乎沒有。大乘佛教《心經》裡所說的「菩提薩埵」，就是指這光明、寧靜、明瞭與進步的力量，修行的人就是要加強這個薩埵的屬性，以協助他們達到精神上的更高境界。最後把這三德都丟棄，達至無善無惡的清靜、獨存的境界。

《道德經》對宇宙萬物的起源，其解說與印度的數論派哲學相當一致。在道教經典中，把「三」指為天、地、人，也可以「三德」來理解。在道教最早期的經典《太平經》〔註1〕中，對「三」這概念有詳細的解說，提出神秘的氣化學說：「一」就是「元氣」；「二」就是陰陽二氣；「三」就是陽氣（好生）、和氣（好成）、陰氣（好殺）。這三種氣相當於印度數論派哲學所指的「三德」。這三種氣在具體事物的表現上，「天」、「地」、「人」是其中一種形態表現。如果天、地、人就是指天堂、地獄和人間三種屬性，正好就是指三德的薩埵、答摩和羅闍。

道教經典《老子想爾注》是中國思想史上第一部以宗教信仰觀點註解《道德經》的書，此書出於東漢末年三國時代的道教經典，後來佚失，今只留下殘卷，但保存了絕大部分內容。在這部經典中，把「一」喻為「太上老君」，即老子。一即是獨一主宰以精神導師的性質描述，這與印度古經典的解釋是一致（可參考第一章解說及賞析〔註4〕）。

在《老子想爾注》中，也有「一氣化三清」之說，這是解釋如何「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道教「三清」這概念最早源於《道德經》所說的「三」而逐步加以解釋描述。

「三清」指「三清境」，即「玉清境」、「上清境」和「太清境」，也是指這三大天界的至高神明，即玉清元始天尊、上清靈寶天尊，以及太清道德天尊。這三清尊神乃是道教信仰中，宇宙創造之初的大神，故稱為「三清道祖」。

這種信仰的建構與印度信仰十分相似，印度信仰也有從宇宙天文地理諸現象而描述的諸神明，發展成為三大主神，即掌管創造的梵天（Brahma）、掌管進化的毗濕奴（Vishnu）、掌管毀滅的希瓦（Shiva）。這三大主神也套用在三德的描述之中：梵天（Brahma）掌管羅闍（Rajas）；毗濕奴（Vishnu）掌管薩埵（Sattva）；希瓦（Shiva）掌管答摩（Tama）。

在道教信仰中，上清靈寶天尊把道教經典教授人們，而印度信仰也認為《吠陀》是梵天（Brahma）教授人們的第一位祖師。這三大主神在錫克教的解釋中，最清楚指出他們是永恆獨一主宰的奴僕，即被創造出來的天神大使，所以「三」最終是歸「一」，「一」即「道」也。這「一」若以統治者的性質描述，即是道教所信仰的「玉皇大帝」，統治天地宇宙之皇。皇權只有一，不能夠分割與任何人，這是人與生俱來的認知，也是伊斯蘭信仰在《古蘭經》中一直強調真主只有一，沒有三位。中國自漢朝以來的道教，一直以來都有崇拜「太一」的信仰。

這「三生萬物」的說法，在印度最古老的經典《歌者奧義書》（*Chandogya Upanishad*）〔註2〕也有相同的描述。在《歌者奧義書》（VI）中，萬物的創造是由三種最原始的創造物開始，即水、火、土。水以白色表示，火以紅色表示，土以黑色表示。這三大元素是宇宙獨一主宰最原始神聖的創造，萬物就是從這三大元素不斷再創造、組合和演化而成。印度數論派哲學就是借用了這三大原初物的顏色代表「三德」，薩埵是白色，羅闍是紅色，答摩是黑色。在《古蘭經》中，真主以黑色的泥土創造人類的始祖，這泥土也是以黑色表示。老子在《道德經》

中所談論的真理最簡單而玄妙，在印度最古老的經典《奧義書》和數論派哲學對這「三」均有詳細的說明。

此章說明萬物的生成變化後，隨即又再強調柔弱、謙虛比恃強、高傲更近於道，且應該時刻持守，這是《道德經》常常反覆說明的道理。人們不喜歡孤獨（孤）、缺少（寡）和不善（不穀），但這卻是先秦時期統治者自我的謙稱，這代表崇高的品德，就是虛懷若谷，時刻提醒自己的不足和缺失，慎防自驕自滿。

此章《道德經》說明萬事萬物都在不斷變動，或益或損，故為何印度哲學稱萬事萬物為幻相（Maya），也是《道德經》所指這幻相是不斷變動，表面看來是增加，其實在減少，驕傲恃強好像佔優勢得利益，但實質步向衰亡。有些事情表面看來是減少，其實卻在增加，謙虛柔弱好像拿不到優勢利益，但卻是謙虛柔順的人修道成功，與道同在。

這是《道德經》的大智慧：不要恃寵而驕、恃才傲物、恃強凌弱，而且要常常提醒自己，這是施教的根本：橫強霸道的人不得善終——「強梁者不得其死」。軟弱的人沒有能力恃強，更要柔順謙虛以自保，即使有實力的人也不可以恃強，也要表現柔順謙虛，這才能與道同在。

〔註1〕《太平經》是流傳至今最早的道教經典，開啟道教的理論，今本《太平經》產生於東漢後期。

〔註2〕《奧義書》是印度最古老經典《吠陀經》的組成部分，是《吠陀經》最後的部分，主要是解釋宗教精神的哲理所在。現存《奧義書》共有108部，多為晚出，最早期的《奧義書》有13部，屬公元前2500年前佛陀時代以及更早期的著作，《歌者奧義書》是這些最早期著作之一（參看第三十三章〔註1〕）。

第四十三章

天下之至柔⁽¹⁾，馳騁⁽²⁾天下之至堅。
無有入無間⁽³⁾，吾是以知無為之有益。
不言之教，無為之益，天下希⁽⁴⁾及之。

【註釋】

- (1) 至柔，指最為柔弱，即道。
- (2) 馳騁，本意指馬快速奔走，這裡指驅使、駕馭。馳，粵音弛（ci4）；騁，粵音逞（cing2）。
- (3) 無有，即不見形跡的東西，指「天下之至柔」。無間，指沒有間隙的東西，這裡指「天下之至堅」。
- (4) 希，通「稀」，指稀少、罕見。

【白話語譯】

天下最柔順的東西，能駕馭天下最堅硬的東西。至柔順且不見形的道能夠進入沒有間隙的至堅之物，我因此知道清靜無為的益處。不用言語的教誨，清靜無為的益處，天下很少人懂得和做到。

解說及賞析

道是天下間最柔順、最柔弱、無影無形、無聲無色；道也像水一般向下流，常常處於卑微的位置，但道也是最強大，「天

下莫能臣」（第三十二章）。天下只能歸順於道，才能得到自身的福祉，天地萬物若背離了道，只會步向毀滅（第三十九章），故此章說：「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最柔弱的道正駕御最剛強、剛硬的東西，「至堅」就是我們這個物質世界，道是指精神世界的主宰，這主宰遍在於物質世界之中，所以《道德經》說：「無有入無間」，「無有」就是精神世界的道，「無間」就是這個物質世界。

這個物質世界的真正主宰是道，一切順從道而行，就是「無為」，即不要強行有所作為，只按自身純潔的本性與大自然的法則行事，這樣才能帶來益處。依循道作事，就是「無為」。道不能言說，第一章開宗明義清楚指出：「道可道，非常道。」道只能夠是自身內心的追求和實踐，當自身能感悟道的遍在，並能把道活在生命之中，這樣才是得道。道是「不言之教」，即等同佛教禪宗所說的「見性成佛」，這個心性就是純潔的自性，就是「道」，也是不能靠文字說話。說話愈多，愈容易偏離內心的自性，如野馬般不斷亂跑，修道就是要回歸自己內在的自性。

這「不言之教」、「無為之益」，老子說天下人很少能夠明白和做到。一般人只看到這物質世界，看不到主宰此物質世界遍在的道，而且總喜歡向外求取，求索世間的功名利祿，以及感觀享樂，也喜歡逞強，說話滔滔不絕。《道德經》第二十章正指出眾人的表現與得道的人剛剛相反：「眾人皆有以，而我獨頑且鄙。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真正修道的人在世間十分少，大部分人都是只看到這個物質世界和這個身體，根本不知道主宰此物質世界、主宰此身體的「道」的存在。

第四十四章

名與身孰親⁽¹⁾？

身與貨孰多⁽²⁾？

得與亡孰病⁽³⁾？

是故甚愛必大費⁽⁴⁾，多藏必厚亡⁽⁵⁾。

知足不辱，知止不殆⁽⁶⁾，可以長久。

【註釋】

- (1) 名：名聲。身：身體、性命。親，親近、可愛。
- (2) 貨：財貨。多：看重、重視。
- (3) 得：得名得利。亡：損害、亡身。病：有害。
- (4) 是故：所以。愛，即吝嗇。甚愛：過於吝嗇。費：耗損、破費。
- (5) 藏：貯存貨物。厚亡：損失慘重。
- (6) 殆：危險

【白話語譯】

名聲與性命哪一個更親近自己？性命與財貨哪一個應該更加受到重視？得名得利與失去性命哪一個更有害？所以過於吝嗇必然導致更大的浪費與耗損，過度積累財富必然導致損失慘重。知道滿足的人不會受到侮辱，知道適可而止的人不會遭遇危險。只有這樣，才可以平安長久。

解說及賞析

此章《道德經》說出什麼才是我們最應該珍惜。外在的名聲和自己的性命哪一個最親近自己？人們追求名譽，不論用正當還是不正當的方法，《道德經》卻說「至譽無譽」（第三十九章），即最高的榮譽就是沒有榮譽，或刻意追求榮譽就沒有榮譽。無論怎樣解釋，《道德經》都是叫人不要追求榮譽。性命比榮譽更親近自己，沒有性命什麼也不成，但這個性命用來做什麼呢？《道德經》的答案就是修道，整部《道德經》都是指導人們如何修道，與道同一，而不是教導人們如何在此世界名成利就，取得成功。追求世俗的成功，《道德經》認為是最危險的東西，人向外走得愈遠，就愈偏離道，道是要向內修行，而不是向外求取。

名譽不可追求，財貨也不可追求，性命比財貨更重要。《道德經》對物質的看法就是能夠使人們生活飽足就足夠，不應再追求和積存任何奢侈的物品，這只會招惹盜賊，增加人們的貪念。人類對物質的欲念若超出自己所需，《道德經》認為這只會帶給人類災難。保住自己的性命比得名得利更重要，如果損失了性命，所有得到的一切都沒有意思，有福也享受不了。損失性命就是最大的損失，但保住這性命用來做什麼？《道德經》說就是修道。

《道德經》在這裡還教導人們「甚愛必大費，多藏必厚亡。」過於吝嗇或珍愛一些物品，不斷積存，不肯施捨，或適當使用，只是據為己有，這樣這些愈積愈多的財貨，最終只會浪費，等如一無所有。有道的人都是慷慨施捨，先知穆罕默德非常慷慨施捨助人，他一生沒有為自己或親屬積聚任何財貨，他家中所有的食物、物品或金錢，若別人有需要，就會給別人，從不會吝嗇。他離世時所僅有的就是空洞洞的居所，和居所外

的一塊簡單搭建了的清真寺，供貧窮的穆斯林禮拜真主，其他什麼也沒有了。這些貧窮的穆斯林就是伊斯蘭修行者蘇非派的開始，他們身無分文，過著刻苦的生活，只專注精神修養，時刻記念真主。

今日先知在麥地那的居所成為十分美麗宏偉的先知清真寺，穆罕默德從來不會眷戀。相反，那些擁有權勢的人，一生只為自己積累財富，享也享不盡，死後所有的財富都不能帶走。生前沒有把這些財貨幫助別人，貢獻社會，這只會造成大大的浪費。人類的財富太過集中在少數人的手中，沒有真正運用造福人群，否則這世界沒有可能有人過著沒有溫飽，無處棲身的日子。《道德經》的說話：「甚愛必大費，多藏必厚亡。」真的是警世良言。

《道德經》強調知足、知止，做人不可貪得無厭。不去制止自己的欲念與行為，這是十分危險的事情，只會帶來自身的毀滅。《道德經》說知足就不會令自己受辱，懂得約束自己就不會惹來災禍。知足、知止就可以保住性命，保住性命用來做什麼？就是修道。印度的瑜伽就是中國所指的修道，印度的《瑜伽經》（*Yoga Sutra*）就是對瑜伽修行者的指導，該經提出修行的八個法門，頭兩法門就是對瑜伽修行者生活行為的指導，第一法門是禁制（*Yama*），即必須禁止的行為，這包括五項，即不殺生（非暴力）、不妄語（說誠實語）、不偷盜、不淫、不貪。這禁制（*Yama*）等同《道德經》所說的「知止」。修行的第二法門就是勸制（*Niyama*），即必須奉行的規定，也有五項，就是清靜、知足、苦行、研讀經典、敬拜自在天（即獨一的主宰）。知足是修行的人必須要有的品格，《道德經》也強調人們要知足，一個知足的人就不會對物質世界有太多的想求，就可以專心修道。《道德經》和《瑜伽經》都是指導人們如何修道，兩者都有相同的指導。

第四十五章

大成若缺⁽¹⁾，其用不弊⁽²⁾；
大盈若沖⁽³⁾，其用不窮⁽⁴⁾。
大直若屈⁽⁵⁾，大巧若拙，大辯若訥⁽⁶⁾。
靜勝躁，寒勝熱，清靜為天下正⁽⁷⁾。

【註釋】

- (1) 大成：最完滿之物。缺：缺憾。
- (2) 弊，同敝，即衰竭、敗壞。
- (3) 盈，即滿。沖，即虛空。
- (4) 窮，即盡、終結。
- (5) 屈：彎曲。
- (6) 辯：能言，善於辭令。訥：拙於言辭，說話遲鈍。
- (7) 正：準則、模範、法則。

【白話語譯】

最完美的事物，看起來好像有缺憾，但它的作用卻不會衰竭。最充實的事物看起來卻好像虛空，但它的作用卻沒有窮盡。最直的事物，看起來好像彎曲。最靈巧的事物，看起來好像笨拙。最善於辭令，看起來卻好像說話遲鈍。清靜能克制躁動，寒冷可以克制炎熱；能夠守住清靜，這就是天下的模範。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說的是最高的智慧，不是世間的聰明才智。世間的聰明才智外表看來十分吸引，人們都想表現自己是一個有聰明才智的人，因為這樣人們會看重他，尊重他，從而得到實際的利益或心理上的快慰。這正是整部《道德經》多處叫人們不要追求世間的聰明才智，因為這正是華而不實，《道德經》教導人們求實而不是求華：

不欲琇琇如玉，珞珞如石。（第三十九章）

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居其薄；處其實，不居其華。

故去彼取此。（第三十八章）

《道德經》所說的最高智慧就是不要追求外表的完美，所謂「大成若缺」、「大盈若沖」、「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辯若訥」。最完滿的事物表面看來並不完美，好像有缺憾，這是外表的華，其「實」就是「其用不弊」、「其用不窮」，其所發揮的作用沒有窮盡，這正是道。道沒有形相，不能單從外表可以看到、聽到、觸摸到。道是要從思維的深入層次才能感知，只看見「華」，就永遠看不見「實」，實才是最重要。《道德經》就是要教導人們實而不華，故最大的盈滿，就是虛空。只有虛空，才能把道填滿。最大的正直，就好像彎曲，因為不用向別人表現自己正直，一切順應自然。所以最大的靈巧就好像笨拙，最善於辭令就好像拙於辭令，因為修道之人實而不華，不會把自己裝飾。道貴乎純樸！

《道德經》也教導人們不要躁動，要常清靜，才能把道守住。躁動會使人任意妄為，帶來禍害。當躁動的時候，就要安靜。只有安靜才能把躁動鎮住，躁動使人熱血沸騰，頭腦被沖昏，安靜能使這股躁動的熱氣消散，就好像「寒勝熱」一樣。一個人能常常保持內心清靜，他所做的一切皆可成為天下人的

模範，這是《道德經》給中華文化的最高智慧！道教經典《太上清靜經》最後就是這樣說：

真常之道，悟者自得，得悟道者，常清靜矣。

第四十六章

天下有道，卻走馬以糞⁽¹⁾；
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²⁾。
禍⁽³⁾莫大於不知足，咎⁽⁴⁾莫大於欲得。
故知足之⁽⁵⁾足，常足矣。

【註釋】

- (1) 卻：止息。走馬，指善於奔跑的馬，這裡指傳送軍情的馬。糞，指糞土，耕種的意思。古時「糞」與「播」通用。
- (2) 戎馬，指戰馬。生：生產，指產小馬駒。郊，即郊野。古時古都以外離城 50 里的地方叫近郊，離城 100 里的地方叫遠郊。
- (3) 禍，指災禍。
- (4) 咎，指過失、罪過。
- (5) 之，代詞，這個、這種的意思。

【白話語譯】

天下有道的時候，善於奔走、傳送軍情的馬匹便會用來耕種。天下沒有道的時候，所有馬都被用來作戰，母馬也要在戰場上生小馬駒。天下的禍患沒有比不知足更大了，天下的罪過沒有比貪求更大了。所以知道滿足的這種滿足，才是恆常的滿足。

解說及賞析

印度《吠陀》經典把人類的歷史分為四個階段：第一個階段為完滿期（Krita Yuga/Satya Yuga），那時真理完滿表現，所有人類都年輕、健康、長壽、有智慧，學識飽滿，萬物和諧共融，那個時代沒有邪惡、疾病與戰爭。第二個時代是三分期（Treta Yuga），那時代真理佔四分三，黑暗佔四分之一，人類開始有邪惡、疾病與戰爭。第三個時代是二分期（Dvapara Yuga），整個時代真理與黑暗各佔一半。第四個時代是黑暗時代（Kali Yuga），真理只佔四分之一，黑暗佔四分三。黑暗時代也就是我們已知的人類歷史，也就是我們現在所身處的世界，人類普遍愚昧、道德低落、思想黑暗，疾病與戰爭比之前的三個時代更頻仍。

這也正是《道德經》在這裡說出，天下有道就不會有戰爭，戰爭本身就是不吉祥，無論勝負屬那一方，最理想就是沒有戰爭。《道德經》說出天下有道，戰馬也用來耕作。道即真理，使人和諧，不會有戰爭。天下沒有道，人類就難以和諧共處，戰爭也就隨之而來，那時小馬駒也要在戰場上生下來，所有馬匹都用來作戰，也就會荒廢耕作，為人類帶來災難。

道是天下間最重要，修道就是要得到天下間最重要的東西。沒有道，人類自身與整體都會出現災禍。《道德經》說人類最大的災禍就是不知足，人類最大的過失就是「欲得」，即有欲望。道能使人無欲無求，只順乎自然純潔的本性生活。修道就是要做到無欲無求，即常知足。印度《瑜伽經》指出瑜伽修行者必須要知足，即不要有欲求。佛陀指出人類的欲望是一切痛苦的來源，有所謂求而不得之苦。如果常保持清靜知足，欲望就不會產生，這也就是《道德經》在這裡所說，欲望能使人做出傷害自己或他人的事情。對一般沒有修道的人來說，很

難做到沒有欲望，故須要道德把人們規範，人們要用正當的方法求取欲望，盡管在佛陀與所有修道人的眼中，無論是否用正當方法，欲望本身就是會帶來痛苦。

失去純淨自然的本性，一切的道德規範都只是「忠信之薄，而亂之首」（第三十八章），於是你爭我奪，以至強搶豪奪，戰爭侵略成為必然。《道德經》就是叫人們返回純潔自然的本性，常清靜知足，無欲無求，而不是叫人們遵守禮法，因為沒有道，叫人們遵守禮法，也沒有用，只成為束縛與虛偽。不求欲得，就再沒有束縛與虛偽了。有道之人，本身就是清靜知足，得到道就是最大的滿足，不會有任何欲求了。

第四十七章

不出戶⁽¹⁾，知天下；
不窺牖⁽²⁾，見天道⁽³⁾。
其出彌⁽⁴⁾遠，其知彌少。
是以聖人不行而知，不見而名⁽⁵⁾，不為⁽⁶⁾而成。

【註釋】

- (1) 戶，即門。
- (2) 窺：指從小空隙裡看。牖：粵音有(jau5)，即窗戶。
- (3) 見：知道。天道，指日月星辰運行的規律，也是整部《道德經》所指的道。
- (4) 彌：愈、更加。
- (5) 名，通「明」，明白。
- (6) 不為，指無為，不妄為。

【白話語譯】

不用出門，就知道天下的事理。不用在窗戶外窺看，就知道日月星辰運行的規律。離開家門往外走得愈遠，所知道的反而愈少。所以有道的聖人不用遠行而知道天下的事理，不用觀看而明白，不妄為而成就事情。

解說及賞析

整部《道德經》談道，說如何修道，其思想信念往往與世俗的想法相反。世俗人追求外在的成就，「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道德經》卻說不用讀書，也不用外出。如果人能夠感悟孕育宇宙萬物的道，他們不用外出，已知道天下事理，不用從窗外窺看，已知道天道在日月星辰間的運行。修道是要向內追求，孕育天地萬物的道藏在每個人的心中。如果向外追求，人便會迷失於外在的感觀世界，故《道德經》說走得愈遠，所知道的就愈少。知道什麼？就是道。

道藏於每個人的心中，只要內心清靜，返回自己純潔自然的本性，就能夠悟道，內在的知識就會自動湧現。歷世不同宗教文化的聖人，他們內在的感知能力特別強，真的就是《道德經》所說：「不出戶，知天下；不窺牖，見天道。」

道不是外在的事物與知識，不用向外學習，故聖人不用外出遠行而明白事理，不用親眼看見也會明白知道，甚至不用有所作為，也能夠成就事情。《道德經》所說的「不為」或「無為」不是指什麼也不做，人活在世上總要有行動，總要有工作，宇宙萬物均在不斷運行工作，即使人的身體睡覺停止時每個細胞也不斷工作，人的呼吸從來沒有停下來。在印度經典《博伽梵歌》（*Bhagatva Gita*），聖人克理希納（Sri Krishna）以神主的身分對學生阿周那（Arjuna）說：

應當履行你命中註定的責任，有行動比沒有行動更優勝。若什麼也不做，即使你的身體也不能夠正常運作。
（3:8）

「不為」不是指什麼也不做，而是指不會任意妄為，順乎自然地作事。這個「自然」在《博伽梵歌》是指創造天地萬物獨一的主宰，即把一切的行為作事都奉獻給真主，沒有任何個

我的欲望，這叫做「不為」。在《道德經》當然就是指「自然純潔的本性」了，中國人沒有真主的概念，只有天道、天理的概念，《道德經》多處所說的「無為」、「不為」，就是指順乎自然，順乎未經雕琢的純潔本性就是道。

第四十八章

為學日益⁽¹⁾，為道日損⁽²⁾。

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

無為而無不為。

取天下常以無事⁽³⁾，

及其有事⁽⁴⁾，不足以取天下。

【註釋】

- (1) 為學：從事於學，尤指學習政教禮樂。日益：指人的知識、智巧、欲望和詐偽等日漸增多。
- (2) 為道：從事於道，即修道。損：指減少乃至棄絕知識、欲望，與上文「益」相對。
- (3) 取：治理、掌管。無事：即無為，不人為地擾攘。
- (4) 及：若、如果。有事：有為，指設政令、訂刑罰等措施。

【白話語譯】

學習政教禮樂，人的巧智、欲望與偽詐就會日漸增多。從事於道，人的巧智、欲望與偽詐就會日漸減少。這些巧智、欲望與偽詐愈來愈少，最終達到沒有作為的清靜境界。雖然沒有作為，卻沒有一件事情不能成就。治理天下，應該要常常清靜，不會任意妄為。如果常常發施號令，就不能把天下治理好了。

解說及賞析

做學問是向外的追求，向外的探索，愈讀愈多，之所謂「為學日益」，就好像一株大樹生長，支幹與樹葉愈長愈多愈繁茂一樣。求道、修道就是向內的追求，向內的尋索，尋回自己的根源，返本還原。這個根源就是要去除一切外在的支幹葉子才能返回，故「為道日損」。這也是《道德經》多處章句說修道是向內追求，不能向外，愈向內愈接近道，愈向外愈偏離道。向外追求感觀物質世界，人的欲望就會愈來愈多，以至「終身不救」（第五十二章），因為不能返回道那裡。愈向內追求，人的欲望就會愈來愈少，最後完全沒有欲望，就好像一個初生的嬰兒，純潔無邪，滿有道的生命力。

道不會有個我靈魂的欲望，沒有單為一己的好惡，只是順應自然，如日月星辰按規律運轉，就如耶穌所說：太陽遍照天下，光照義人，也照耀惡人。日光一出，就不會有任何好惡的選擇。這就如修道的人個我好惡欲望愈來愈少，最終達到「無為」，即完全達到沒有個我靈魂好惡憎愛的欲求。「無為」不是什麼也不作，而是順應自然的本性作事，但卻能夠成就萬事——「無為而無不為」，就如整個大自然的和諧運作。

大自然的運作就是「無為而無不為」，治理天下若能夠使國家百姓自然順暢地生活，不要加上太多不必要的人為指令及障礙，這樣百姓就會自然地返回純潔的本性，天下就會安定，治理天下就是要仿倣大自然的運作。若加上太多統治者的個人意志，政令規條繁瑣，天下就會愈治愈亂。人們沒有空間返回純潔自然的道，這就是《道德經》常常強調：「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偽；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第十八章）這也正是：「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

第四十九章

聖人常無心⁽¹⁾，以百姓心為心。
 善者⁽²⁾，吾善之⁽³⁾；
 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⁴⁾。
 信者⁽⁵⁾，吾信之；
 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⁶⁾。
 聖人在天下，歛歛焉⁽⁷⁾；
 為⁽⁸⁾天下，渾其心⁽⁹⁾。
 百姓皆注⁽¹⁰⁾其耳目，聖人皆孩之⁽¹¹⁾。

【註釋】

- (1) 無心，即沒有主觀、偏見的心，以及沒有個人私欲、好惡的心。
- (2) 善者，指善良的人。
- (3) 善之，即善待他們。
- (4) 德，同「得」，即得到。德善，即得到善，人人歸心向善。
- (5) 信者，指有誠信的人。
- (6) 德信，即得到誠信，指人人守信。
- (7) 歛歛，粵音吸(kap1)，收斂的意思，也可解作和順、和諧的樣子。焉，語氣詞。
- (8) 為，即治理。
- (9) 渾，即質樸。其，指聖人自己。渾其心，即質樸其心，使心歸於質樸，達到「常無心」之境。
- (10) 注，即專注。
- (11) 孩之：使百姓像孩子一樣。孩作動詞用。

【白話語譯】

聖人總是沒有個人私欲的心，只以百姓的心意作為自己的心意。善良的人，我善待他們；不善良的人，我也善待他們，這樣最後人人都歸心向善。有誠信的人，我信任他們。沒有誠信的人，我也對他們誠信，這樣最後人人都歸心守信。有道的聖人對於天下總是顯出收斂、柔順、和諧的樣子。他們治理天下，使自己的心歸於質樸。百姓皆專注自己耳朵所聞，眼睛所見，聖人能成為他們的典範，使他們像孩子一般純真質樸。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描述的聖人無私無欲，他們只是把道活出來，百姓的福祉就是聖人的福祉，他們只會施惠眾生，造福百姓，因為道的本質就是「善貸且成」（第四十一章），故聖人只「以百姓的心為心」：百姓得到幸福，聖人就會感到快樂；百姓遭殃，聖人就感到痛苦。

這是所有宗教文化所歌頌的聖人的特質，無論人們善待他們或是不善待他們，他們都只會善待別人，因為他們的本質就是道，如太陽光照眾人，不會偏私。佛陀是如此，耶穌是如此，穆罕默德也是如此。佛陀提出消除人生痛苦的八正道〔註1〕，就是教導世人守正和慈悲眾生；耶穌在四福音中也是教導跟隨他的人即使受到最殘暴的迫害，也要善待眾生，以善報惡；穆罕默德的教導也是一樣，他教導別人謙卑，善待親人、鄰人、動物、植物，以及大自然的所有。穆罕默德也作了極佳的模樣，他寬恕並善待所有曾經殘酷地迫害他以及穆斯林的人，他慷慨施與，救濟別人，以至自己身無一文。

穆罕默德也是十分誠實、守信的人，完全做到《道德經》

所說：「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穆罕默德在麥加未得到降示成為真主的使者以前，他已公認是誠實守信的大善人，無論是麥加貴族還是猶太人，都會把自己的貴重財物給穆罕默德託管，因為整個麥加城沒有人比穆罕默德更值得信賴。後來穆罕默德在四十歲時得到真主的降示，成為宣揚造物主安拉（Allah）的先知，呼籲阿拉伯民族只敬拜造物主安拉，放棄諸多神明的偶像崇拜，以及消除社會的欺壓與不公義。他和歸順真主的穆斯林都受到前所未有的迫害，猶太人更聯合麥加貴族迫害穆斯林。公元 622 年穆罕默德得到真主的啟示，帶領穆斯林從麥加遷往麥地那，就在當天晚上，麥加貴族已預備謀殺穆罕默德，他卻靜悄悄地離開麥加，吩咐女婿阿里睡在他的床上，掩人耳目，待擊退行刺者以後就把麥加貴族和猶太人托管給他的貴重財物一一物歸原主，然後才離開麥加。穆罕默德的誠信達到人類的最高峰，即使面對沒有道義的人，穆罕默德仍然履行他的承諾。穆罕默德就是《道德經》所說善良、守信的聖人，他能以最和平的方法，最少的殺戮戰爭〔註 2〕，在 23 年內成功統一阿拉伯民族，使阿拉伯成為一個強大的民族，擺脫以往部落之間互相爭奪壓迫的局面。阿拉伯人尊崇安拉，在各個知識領域都有突飛猛進的成功。

《道德經》所描述的聖人是「歛歛焉」，即謙虛收斂，這也是所有宗教聖人的特質。再舉穆罕默德為例，因為世人認識他實在太少。穆罕默德儀表不凡，極度愛清潔，他待人十分友善、誠懇，從來不分貴賤。他從不大笑，只會微笑，他生活非常樸素。雖然是眾人的領袖，但衣著打扮與平民沒有分別，在清真寺宣教和禮拜的時候，總是與平民站在一起，而不是把自己分別出來，或抬舉自己。遠方的人前來找穆罕默德，他們根本就看不出誰是穆罕默德。

穆罕默德就是這樣一個謙虛、和順、歛歛焉的聖人。他的心同樣是樸實——「渾其心」，穆罕默德的近身弟子均仿效他待人處事，過著樸素的生活，就好像《道德經》最後所說：「百姓皆注其耳目，聖人皆孩之。」聖人能成為世人的模範，使世人返回純樸自然的本質，就像小孩子未被世俗的美與醜、貴與賤、善與惡所污染前的純潔自然的本質。

[註1] 八正道即：（一）正見：正確的見解；（二）正思：正確的思維；（三）正語：正確的語言；（四）正業：正確的行為；（五）正命：正確的工作；（六）正精進：正確的精勤；（七）正念：正確的念頭；（八）正定：正確的定力。

[註2] 先知穆罕默德成功帶領穆斯林統一阿拉伯各部族，在多次戰爭中兩方死亡人數十分少，異教徒共計死亡人數是 335 人，穆斯林的死亡人數是 140 人，合共不超過 500 人。所以很多人對有關伊斯蘭教的描述不盡不實，在先知穆罕默德帶領下的穆斯林不是愛好戰爭殺戮的人。《古蘭經》所說的「聖戰」（Jihad），是因為事實上大部分穆斯林都不想打仗，不去參軍，喜歡安在家中，不想去解救婦孺等受壓迫的穆斯林，所以才說要以「聖戰」保護真理。歷史告訴我們，最終阿拉伯人是被征服的民族，而沒有侵略全球。

第五十章

出生入死⁽¹⁾。

生之徒十有三⁽²⁾，死之徒⁽³⁾十有三；

人之生，動之死地，十有三⁽⁴⁾。

夫⁽⁵⁾何故？

以其生生之厚⁽⁶⁾。

蓋聞善攝生者⁽⁷⁾，陸行不遇兕虎⁽⁸⁾，入軍不被甲兵⁽⁹⁾。

兕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兵無所容其刃⁽¹⁰⁾。

夫何故？

以其無死地⁽¹¹⁾。

【註釋】

- (1) 出生入死：一謂人出世為生，入地為死；二謂人離開生路，即進入死路。
- (2) 徒，即「途」，途徑、道路。「生之徒」也可解作能夠長壽的人。本句的「生」指能夠得到正常壽命。十有三，即十分之三。
- (3) 死之徒，指未得到正常壽命即夭亡。
- (4) 動，即自動；之，即往、至。全句意思：人本來可以活得長久，但卻自己走向死地，這樣的情況也佔十分之三。
- (5) 夫，指那，即「動之死地」。
- (6) 生生，即「養生」。生生之厚，即養生過度，指貪得無厭地追求奢侈淫佚的生活。
- (7) 蓋，指大概。攝，即護養。攝生，即護養。
- (8) 陸，指山地、丘陵。兕，粵音似（ci5），指犀牛，虎指老虎。

- (9) 被，指遭到、受到。甲兵，指兵器。被甲兵，即受到兵器傷害。
- (10) 容，即用的意思。刃，指刀口、刀鋒。
- (11) 無死地，即沒有進入死亡之地。

【白話語譯】

人離開生路，即進入死路。能夠得到正常壽命的人佔了十分之三；未得到正常壽命而夭亡的人佔了十分之三；人本來可以活得長久，但卻自己走向死亡的人也佔了十分之三。這種自己走向死亡的原因是什麼呢？因為他們貪得無厭地追求奢侈淫佚的生活。聽說善於養生的人，在山地行走不會遇見犀牛和老虎，在戰爭中不會受到兵器的傷害。面對他們，犀牛沒有辦法使用牠的角，老虎沒有辦法使用牠的爪子，兵器沒有辦法使用它的刀鋒。這是什麼原因呢？因為善於養生的人不會進入死亡的境地。

解說及賞析

這個世界就像一個大森林，內裡有猛虎、野獸、犀牛，有動刀動槍的兵甲。人在這森林內若不懂得保護自己，就會被猛獸吃掉，被刀槍刺殺。人生下來，就開始決定他自己應如何自處。喜歡世俗的人擁抱這世界，戀慕世俗物欲的福樂；修道的人卻剛剛相反，他們不會沾染這世界任何的物欲福樂。《道德經》多次指出修道的人與世俗的人的不同之處，例如：

眾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台。我獨泊兮其未兆，
沌沌兮如嬰兒之未孩，儻儻兮若無所歸……俗人昭昭，我
獨昏昏；俗人察察，我獨悶悶。（第二十章）

這個世界屬於世俗的人，追求物質與今生的樂福，他們不知道自己內在的永恆價值，就是與道合一同在，故他們會盡情享受此世界今生的福樂。如果沒有或不夠的話，也會盡力追求，此所謂「察察」，所謂積極向上。但修道的人就是盡量避免沾染這世界的感觀享樂，這個世界就是一個大森林，修道的人要穿越它，而不是留戀它，正如《道德經》第三十五章所說：

樂與餌，過客止。

修道的人對於這世界只是一個客旅，太多美食、娛樂的話，就會令這客旅停步，如享太牢，如春登台。結果會是怎樣？就是本章所說，那些人會進入死地，被猛虎、犀牛、兵器刺傷並吃掉。這死地是什麼？就是世俗的豐厚生活：「生生之厚」。人吃得太好、穿得太好，貪得無厭地過著奢侈淫穢的生活，會令人們忘記精神的修煉，身體只能夠沉醉享受，結果精神成為身體的奴隸。身體愈享受就愈朽壞，漸漸進入死地。

精神才是真正的主人，簡單儉樸的生活最有利於修道，這就不會進入死地。犀牛、猛虎不能爪傷他們，兵器不能刺穿他們，因為他們根本不會接觸到犀牛、猛虎與兵器，這就是以其無死地也。

第五十一章

道生之，德畜⁽¹⁾之，物形之⁽²⁾，勢成之⁽³⁾，

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

道之尊，德之貴，

夫莫之命而常自然⁽⁴⁾。

故道生之，德畜之，長之育之，亭之毒之⁽⁵⁾，養之覆之⁽⁶⁾。

生而不有⁽⁷⁾，為而不恃⁽⁸⁾，長而不宰⁽⁹⁾，是謂玄德⁽¹⁰⁾。

【註釋】

(1) 畜：養育、繁殖。

(2) 全句意思是因物而賦形：因為物質而有形相。

(3) 勢，即自然之力量。全句指萬物因自然之力量而形成。

(4) 命，即支配、干涉。本句連同前句言「道」與「德」所以被尊崇和珍貴，正在於它從來不會對萬物支配干涉，任其自然。

(5) 亭，通「成」，結成果實的意思。毒，通「熟」，果實成熟的意思。全句意思是成熟結果。

(6) 覆，即保護。全句意思即養育保護。

(7) 有，即佔有。

(8) 恃，即依仗、索求。

(9) 長，即首長；宰，即主宰。

(10) 玄德，即幽深玄妙之德。

【白話語譯】

「道」——創造萬物，「德」——養育萬物，物質使萬物成為不同的形相，自然的力量使萬物變化成長，所以萬物皆尊崇「道」，並珍貴「德」。「道」之所以受尊崇，「德」之所以受珍貴，正在於「道」與「德」對萬物從來不會支配干涉，任其自然。所以「道」創造萬物，「德」持護萬物，使萬物成長，得到培育，讓萬物結果成熟，養育萬物，保護萬物。創造萬物而沒有把萬物佔有，維持萬物的成長而沒有索求，作為萬物的首長卻沒有主宰干預，這就是最幽深玄妙的德行。

解說及賞析

道生萬物，萬物均從道而來。道如何生萬物？這個創造過程在《道德經》第一章、第四十章和第四十二章有說明（詳見該章解說及賞析）：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第一章）

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第四十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第四十二章）

道隱無名，沒有外在形相，聽不到，看不到，觸摸不到。「德」是道的具體顯現，從德的顯現可以知道「道」的存在。道創造萬物；德養育萬物，即維持萬物的生長。這個生成過程就是物質的出現，其變化發展就是那自然之勢的力量使然，那物質與自然之勢就是道與德的顯現。萬物都尊敬道，珍貴德，為什麼？《道德經》給予的答案就是因為「夫莫之命而常自然」，道與德不會施予任何命令，而是讓萬物自然發展。萬物均出於道，歸於道，萬物均受賦與其內在自然的本性，只要這純淨自然的本性不會污染、扭曲，萬物就能任其發展而各不傷

害，因為道的本質只會造就萬物，而不會傷害萬物。當萬物出現各種偏離道的欲望時，純潔自然的本性失去，萬物才會互相排斥與傷害。

道創造萬物，德滋養萬物，保護萬物，讓萬物自然發展，自然結果，自然成熟。道從不會佔有萬物，強迫萬物，或對萬物有什麼訴求，或命令萬物怎樣怎樣，因為不需要這樣。道存在於萬事萬物之中，萬物只要回歸道，就能夠體現道，得到自身最大的福樂。這種不干涉、不宰制、不自恃，毫不以為是，只是滋養萬物，保護萬物，讓萬物按自身純潔的本性自然發展，這就是道所展現的最幽深玄妙的德行。

人要仿效「道」行事，也是一樣。對身邊周遭的人事物，只是保護、保育，給予善意、善行，讓別人在自然不被傷害的環境下成就自己，而自己不會感到作了什麼有益他人的事情。只是一切出乎自然純潔的本性，如大自然的陽光與微風，給人們舒暢、生機，卻毫不在意，無得亦無失，這就是人們應學習的最玄妙的德行。

第五十二章

天下有始⁽¹⁾，以為天下母⁽²⁾。

既得其母，以知其子⁽³⁾。

知其子，復守其母，沒身不殆⁽⁴⁾。

塞其兌⁽⁵⁾，閉其門⁽⁶⁾，終身不勤⁽⁷⁾。

開其兌⁽⁸⁾，濟其事⁽⁹⁾，終身不救。

見小曰明⁽¹⁰⁾，守柔⁽¹¹⁾曰強。

用其光⁽¹²⁾，復歸其明。

無遺身殃⁽¹³⁾，是謂習常⁽¹⁴⁾。

【註釋】

- (1) 始，即原始、開端，指「道」。
- (2) 母，即根源、根本，也指「道」。
- (3) 子，指天下萬物。
- (4) 沒身，指終身。殆，即危險。
- (5) 兌，粵音對（deoi3），即孔竅，指耳目口鼻等感官。
- (6) 門，同「兌」，也是指孔竅。
- (7) 勤，指憂、勞、病。
- (8) 開其兌，即開啟感觀嗜欲的孔竅。
- (9) 濟，即助、成。濟其事，即是投入紛雜的事務。
- (10) 小，即隱微，比喻「道」；或解作「少」，意思是所見愈少則愈明。
- (11) 守柔，即守「道」。
- (12) 光，指智慧之光，不是聰明巧智。

(13) 遺，指招致。殃，指災難。

(14) 習，通「襲」，即因襲、沿用。常，指恆常的道。習常，指因順常道。

【白話語譯】

天下萬物均有一個開端，這就是萬物的根源，就像母親一般。若能回復這個如母親般的根源，就可以以這根源認識天下萬物，就像母親認識自己的兒子一樣。認識天下萬物，又能夠返回自己的根源，那麼終身都不會有災禍。堵塞眼耳鼻舌口的欲念門戶，終身都不會有禍患。開啟眼耳鼻舌口的欲念門戶，並且投入外在感觀的紛雜事務，則終身不可救治。看到萬物的隱微之處，就是得到光明。能夠守住柔順的道，則稱得上是剛強。運用內在的智慧之光，返回那光明的源頭，且不令自身招致災禍，這就是實踐恆常的道。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第一章說：「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有」是從「無」而來，這個「有」就是創造天地的開始，就是萬物的母親，以母親的形象作比喻，故「天下有始，以為天下母。」因為母親能生育兒女，即《道德經》第六章所說：「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母就是孕育萬物的道，子就是萬物。這種母與子的關係只是用比喻說明道與萬物的關係，不應太執著。

明白道，就能認識萬物，但不可停留在萬物之中，因為萬物是外在的事物，人要返回道那裡，並且在內心深處守著這道。道就在我們之內，就如耶穌所說：「天國就在心中。」耶穌所說的天國，就是《道德經》所說的道。只有內心守著這天地之

始，天地之母，人的一生才不會遭遇災禍。外在的世界禍福無常，人愈向外走，愈追求外在的感觀物欲，就愈偏離道，與道相距愈遠。沒有道，天地也要崩裂，人也會充滿災難，步向毀滅。

《道德經》多處教導人們要向內求道，不要追求外在的事物，《道德經》第十二章說：「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第四十七章說：「其出彌遠，其知彌少。」本章更說：「塞其兌，閉其門，終身不勤。開其兌，濟其事，終身不救。」道是向內修行，把自己眼耳鼻舌口的感觀孔竅完全收歸內裡，即不聽、不看、不觸摸、不嗅、不嚐，也不想外在的事物，只在內心感悟道的存在，這就是印度古聖賢的冥想修行之法，《道德經》也是這個修道法門。

所有宗教經典均指出人之內有光，這光是隱微於人們內心深處。《道德經》這裡所說：「見小若明」，這「小」就是道，道是最大，也是最小，可名於小，可名為大（詳見第三十四章）。了解隱微的道，就是明白真理，道就是真理，這真理就是人們內心的光，故稱為「明」。明即日與月，即是光。故「用其光，復歸其明。」就是要向內求索這真理之光，這智慧之光，人就能返回光明的源頭。《道德經》第十章說人的內心就像一面明鏡，這明鏡在沒有污染下才可以照耀：「滌除玄鑿，能無疵乎？」光與明都是指人的內心，人要返回道，就是返回自己內在的光明。

得道的人內心謙卑柔順。懂得柔弱，才是真正的剛強，這是《道德經》多處說明的道理。外在的特強就是背離道，道的本質是柔順，不傷人，不害物，而是成就萬物，守柔曰強。這內在的光明還加上柔順謙卑，這樣就不會招致任何災禍。能夠做到內心守著道，且柔順謙卑，不會恃強惹禍，這就是「習常」。

「習」就是實踐，「常」就是恆常的道。這「道」稱為「常」，即不會變動、變遷，因為這是天地萬物的根本、根源。萬物會不斷變遷、改變，只有根本、根源不會變遷、改變。人由一出生至老死，身體與心理狀況不斷變動改變，唯一不會改變的就是人們內在純潔的本性，這個就是人的根本，就是道。

第五十三章

使我介然有知⁽¹⁾，行於大道⁽²⁾，唯施⁽³⁾是畏。
 大道甚夷⁽⁴⁾，而民好徑⁽⁵⁾。
 朝甚除⁽⁶⁾，田甚蕪⁽⁷⁾，倉甚虛⁽⁸⁾；
 服文采⁽⁹⁾，帶利劍，厭⁽¹⁰⁾飲食，
 財貨有餘，是謂盜夸⁽¹¹⁾，
 非道⁽¹²⁾也哉。

【註釋】

- (1) 使，即假使；介然，即堅固的樣子，這裡指堅信不疑；知是指知識。
- (2) 大道，指平坦的大路。
- (3) 施，通「迤」，即邪徑、斜路。
- (4) 夷，即平坦。
- (5) 徑，同於上文的「施」，指崎嶇小路、快捷小路。
- (6) 朝，指朝政，或指宮廷建築。除，「污」的借字。全句意思是：朝政甚為腐敗和混亂。
- (7) 蕪，即亂草叢生。
- (8) 全句意思是倉庫非常虛空。
- (9) 服，即穿著。文采，指錦緞一類的帶花紋紡織品，此處指華麗貴重的服裝。
- (10) 厭，同「饜」，指飽足。
- (11) 夸，即魁大的意思。盜夸，指強盜頭子。
- (12) 非道，沒有道，不合乎道。

【白話語譯】

假使我能夠堅信不疑地得到知識，我就會行走在平坦的大道上，只會害怕走上邪徑小路。大道非常平坦，但人們卻喜歡走邪徑。朝政腐敗污衊，田地雜草叢生，國家倉庫非常虛空。此時還有些人穿著華麗貴重衣服，佩帶著鋒利的寶劍，飽吃精美的飲食，佔有富足的財產貨物，他們就是強盜頭子，不合乎道。

解說及賞析

本章老子說：「使我介然有知」，即「假使我堅定不移地獲得知識」，這知識就是道，就是真理，那永恆不會改變的知識，並不是指世俗方方面面的知識。整部《道德經》都是反對世俗的聰明、巧智與學問，老子告訴人們要返璞歸真，返回最純潔自然的道，就好像未經雕琢的原石，純真質樸。道是指真理，也是指道路，這真理就如道路一般使人們通向真正的福樂。這福樂就是超越世俗與軀體，精神達到與孕育天地萬物的道合一同在。道長存，人也可以「死而不亡者壽」（第三十三章）。

老子在《道德經》常常叫人與道同在，時刻不要偏離道，本章也是傳遞這訊息。老子說他只行於大道上，最害怕走在歪曲的小徑。大道就是真理，歪曲的小徑就是世俗的聰明機巧。老子說大部分人都是喜歡走在歪曲的小徑上，因為大部分人只看到世界，看不見道。只看見個我一己的軀體，看不見可超越此軀體與道合一的精神。大道平垣，最容易行走，一個人返回自己純樸的本質應該就是最快樂，因為這是最自然，不用扭曲自己，不用強迫自己。扭曲自己純潔自然的本性，去追逐世間的名與利，這正是一般人都喜歡做，甚至被鼓勵做的事情。

人人都喜歡歪徑，不喜歡大道，結果整個世界均充滿追逐名與利的人。人人都為個我的私欲而奮鬥努力，忘記自己純潔的本性是不用追求名與利的。人走得愈遠愈向外，與自己純潔的本性就愈偏離。世間沒有道，朝政就會混亂敗壞，社會民生就愈衰落，可耕作的農地只會雜草叢生。無道，天地也崩裂，也會崩裂，如何安定耕作？在此無道的時世，那些為一己私欲奮鬥而成功的人，他們把世間的財富歸於己有，姑勿論是用正當還是不正當的手法，在老子看來也沒有分別，結果就是整個國家財富集中在少數人的身上，大部分人卻一貧如洗，倉甚虛。這個現象古往今來常常出現，這個世界大部分地方財富都是集中在少數人之手，這些人正是掌管這世界的頭目。無論時世如何艱難，民生如何疾苦，他們總可以服文采，帶利劍，厭飲食，財貨有餘，老子稱他們為強盜頭子：「盜夸」。他們掠奪世間的財富，無所謂正當與不正當，因為遊戲規則是由他們所定，他們必然成為贏家。

老子談道，也關心政治與民間疾苦，盜夸的出現正是由於沒有道。老子的政治理念就是以道為政，為政者要使人們安居，不求過多的物欲享受，返回純樸自然的本性去生活。有道的人為政，百姓自然安居樂業，沒有人追求奢華的生活享受。可惜這世界大部分地方都是由強盜頭子所統治，人人都追求私欲，愈走愈遠，返不回純潔自然的原初本性，非道也哉！

第五十四章

善建者不拔⁽¹⁾，善抱者不脫⁽²⁾，子孫以祭祀不輟⁽³⁾。

修⁽⁴⁾之於身，其德乃真；

修之於家，其德乃餘⁽⁵⁾；

修之於鄉，其德乃長⁽⁶⁾；

修之於邦⁽⁷⁾，其德乃豐⁽⁸⁾；

修之於天下，其德乃普⁽⁹⁾。

故以身觀身⁽¹⁰⁾，以家觀家，以鄉觀鄉，

以邦觀邦，以天下觀天下。

吾何以知天下然哉？以此。

【註釋】

- (1) 建，即建樹；拔，即拔除、動搖。
- (2) 抱，即抱持；脫，即脫失、脫落。
- (3) 祭祀，即祭神祀祖；輟，即止、斷絕。
- (4) 修，即貫徹、運用。
- (5) 餘，即富裕、饒富。
- (6) 長，指尊崇，居於首位。
- (7) 邦，即國家。
- (8) 豐，即豐饒、豐厚。
- (9) 普，即廣大。
- (10) 以身觀身，即以自身觀他人，以同理心去瞭解別人。

【白話語譯】

善於建樹的人不會動搖，善於抱持的人不會脫落，子孫祭神祀祖不會斷絕。把道貫徹於自身的人，他的德性就變得純真。把道貫徹於家庭，家庭內的德行就會豐裕。把道貫徹於鄉里，鄉里內的德行就會得到尊崇。把道貫徹於天下，天下的德行就會廣大，普及至每處。所以要以自身觀看他人，以自己的家庭觀看其他家庭，以自己的鄉里觀看其他鄉里，以自己的國家觀看其他國家，以自己身處的天下觀看全天下。我是怎樣知道天下的情況呢？就是依靠這方法。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說的道，既為修養身心，也是治家、治鄉、治國、治天下之本。道是善於建樹，善於抱持，正如《道德經》第四十一章所說：「夫唯道，善貸且成。」道善於施與，並成就萬事萬物，故善於建樹的人不會把道動搖，善於抱持的人不會丟失道，他們的子孫都能夠持守那道，故能「祭祀不輟」。這祭祀包括祭神祀祖，這就如孝敬父母，友愛兄弟、鄰人一般，只是這個對象是諸神明及先祖，但最重要的是敬奉這道，正如《道德經》第五十一章所說：「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沒有道，天地也要崩裂，人只有驕縱虛妄，仁義道德只成為約束的工具，失去實質的意義。萬物真正要尊崇的是道，人內要在要修養的也是道，祭祀是一種外在形式，需要實質的內涵，就是「尊道貴德」。

人們自身修道，他們的本性就會變得純真、潔淨，不用強加什麼仁義道德的教條，人自然為善，自然向善，這是最自然的事情。這個道若從一己之身擴展至整個家庭，家庭的德行就

會豐裕；若能擴展至整個鄉里，這道就能夠居於鄉里的首位，得到鄉民的尊崇。道使人興旺，萬物的福祉均繫於道。這道若再進一步擴展至一個國家，甚至整個天下，人們的德性變得豐裕，道就在每一處、每一角落。道能普及天下，天下就能成為樂園，成為天國。

我們現實世界並不是這樣，道不是顯現於每個人，每一處。有些人、有些地方有道，有些人、有些地方沒有道。我們身處的世界有貧窮，有落後，有愚昧，有無知，有強盜頭子，當然也有歷世的聖者不斷把道實踐，施惠眾生，否則這世界早已崩裂。

如何把道從一己之身實踐並擴展？本章《道德經》正提出答案，就是：「以身觀身，以家觀家，以鄉觀鄉，以邦觀邦，以天下觀天下。」這個「觀」就是同理心，把別人看作是自己，把別人的家看作是自己的家，把別人的鄉里看作是自己的鄉里，把別人的國家看作是自己的國家，把別人的天下看作是自己的天下。這就是耶穌所說：「你願意人怎樣對待你，你也要怎樣對待人。」耶穌教導人要愛鄰人像自己，這也是穆罕默德的教導與整個生命的實踐，這也是孔子在《論語》中所說：「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耶穌說的是正面，孔子說的是反面，這正反兩面都能夠做到就是真正的同理心，能感受到別人的感覺與處境，只施與幫助而不會傷害，也不會漠不關心，坐視不理。這個同理心就能夠把道從一己之身，推展至家庭、鄉里、國家與天下。

老子就是這樣瞭解天下，他提出的道從最微小處，到最偉大處，道均在其中。

第五十五章

含⁽¹⁾德之厚，比於赤子⁽²⁾。
 毒蟲不螫⁽³⁾，猛獸不據⁽⁴⁾，攫鳥不搏⁽⁵⁾。
 骨弱筋柔而握固⁽⁶⁾。
 未知牝牡之合而媵作⁽⁷⁾，精之至⁽⁸⁾也。
 終日號而不嗶⁽⁹⁾，和之至⁽¹⁰⁾也。
 知和曰常⁽¹¹⁾，知常曰明。
 益生曰祥⁽¹²⁾，心使氣曰強⁽¹³⁾。
 物壯⁽¹⁴⁾則老，謂之之道，不道早已⁽¹⁵⁾。

【註釋】

- (1) 含，指包含、涵養。
- (2) 赤子，即初生的嬰兒。
- (3) 毒蟲，指蜂、蠆、蛇、虺之類。螫，粵音「色」（sik1），指毒蟲以尾叮刺人。
- (4) 據，指抓取，通「虞」；猛獸用爪抓取獵物曰「虞」。
- (5) 攫，粵音「霍」（fok3）；攫鳥，指兇猛的鳥。搏，抓擊物品曰「搏」，指猛禽用翼爪捕捉。
- (6) 握固，指拳頭握得很緊。
- (7) 牝牡之合，指男女交合。牝、牡，分別指鳥獸的雌性和雄性。牝，粵音「贖」（pan5）；牡，粵音「卯」（maau5）。媵，指男孩生殖器。作，挺起、翹起。
- (8) 精之至，即精氣充足。
- (9) 號，指哭哭啼啼。嗶，粵音「啞」（aa2），指嘶啞。

- (10) 和之至，指和順至極。
- (11) 常，指恆常不變異。
- (12) 益生，指過分地貪求生活享受。吉凶禍福皆可作祥，此處指不祥、災禍。
- (13) 心使氣，指欲念指使精氣而任性。強，指逞強。
- (14) 壯，指強壯而盛極。
- (15) 已，指止息、死亡。

【白話語譯】

道德涵養深厚的人就好像初生嬰兒，毒蟲不會叮咬他，兇猛的野獸不襲擊他，兇殘的野鳥不抓捕他。他的筋骨柔弱，拳頭卻握得很緊。他不知道男女交合之事，但小小生殖器卻常常勃起，這是因為精氣充足的緣故。他整天哭啼，但聲音不會嘶啞，這是因為和順至極的緣故。知道和順的道理，就是認識恆常的規律。認識恆常的規律，就是明瞭事理。過份貪求生活享受，就會遇到災禍。欲念指使精氣而使氣任性，不受控制而逞強。強壯而盛極就會衰敗，這就不合於道，不合於道就會早亡。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描述有道的人就好像初生的嬰兒一樣，這是因為他們道德涵養豐厚，返回成為初生的嬰兒，即人出生時未被世俗污染，純樸的原來本性，故謂「含德之厚，比於赤子。」道孕育萬物，施惠萬物眾生，從不會傷害。傷害者，就是沒有道。一個與道合一同在的人，道德豐厚的人，他就是道的化身。道不會傷害別人，也不會被別人傷害，老子說毒蟲不會叮咬他

們，兇猛的獸鳥不會襲擊他們，道的感召力令這些毒蟲、猛獸與野鳥不想傷害他們，這些生物如何狠毒也不會傷害自己初生的嬰兒。萬物其實都是一體，這一體就是道。道能感化萬物返回一體，故萬物皆不會做出傷害。

《道德經》描述有道的人，身、心、靈都充滿生命力，就好像初生的嬰兒充滿生命力一樣，絕對不是老殘衰敗的人，他們筋骨柔軟卻充滿力量，拳頭可以握得緊緊，這是柔弱中帶有力量，正是道的生命力。他們身體內所運行的精氣充足，但沒有貪婪與欲念，就好像嬰兒即使小小生殖器勃起，也根本不會去幹，也不會去想男女交合之事，因為他們沒有任何世俗與身體的欲念。真正得道的人不會對性欲有興趣，無論是印度教或佛教的修行，他們都是對世俗沒有想望的人，絕對不會有性行為，也絕對不是什麼禁欲與強迫。印度《瑜伽經》指出完全去除性欲的修行者，他的身體自然充滿生命力，不容易疲倦，也不會衰竭：

當培養了淨行時，就有了精力。（II.3）

道德涵養豐厚的人就如嬰兒，你如何叫嬰兒有性欲？由於他們內裡運行的精氣充足，他們的聲音清脆而不會沙啞，聲音清脆是因為有生命力，聲音沙啞代表內裡生命力的不足或衰敗。故老子說他們好像嬰兒即使整天哭啼，聲音也不會嘶啞，因為內裡的氣柔順。

道是孕育生命的力量，這股力量是柔順的力量，而不是剛烈。柔順的力量，老子稱為「和」，這「和」就是一股恆常的力量，即不會變異。人常常處於柔順的狀態，就是懂得生命的恆常之道，就是內裡有光明的人，能通曉事理，故老子說：「知和曰常，知常曰明。」那麼什麼是「無常」？就是沒有道的世界，經常反來覆去，人們不知道「道」的存在，只看到外在的

物質世界，只看到自己這個身體，看不見內在純潔的本性，即佛教所指的佛性。他們追求物質世界，追求厚養身體，追求舒適享受的生活，忘卻修養自己的精神，這樣反而帶來災禍：「益生曰祥」。

祥就是一切禍福的先兆，過分厚養生命，追求物質享受，只會帶來不祥。為什麼？因為「物壯則老」，生命盛極就會衰老，老子說這就是沒有道，沒有道，就會早早衰亡。故常常處於柔順，不要推動自己的心力去逞強。逞強就是失去了柔和之道，強極就會敗亡。這是非常玄妙的哲理，我們常常看到生命中很多這些例子。兒童早熟，其實就是提早衰老。人們把身體過分操練，如職業運動員，他們的運動生涯十分短暫。巨星李小龍把自己的身體活動推向極限，出手動作之快，要在慢鏡頭重播下才可以看得清楚。李小龍也命不長久，這是因為「物壯則老」，盛極而衰亡。老子更重視的是叫人不要過分厚養身體，追求奢華的生活，應該重視內在精神的涵養。精神帶動身體，令身體充滿生命力，常常處於柔和的狀態。

第五十六章

知者不言⁽¹⁾，言者不知。
 塞其兌，閉其門⁽²⁾，
 挫其銳⁽³⁾，解其紛⁽⁴⁾，
 和⁽⁵⁾其光，同其塵，是謂玄同⁽⁶⁾。
 故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
 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
 不可得而貴⁽⁷⁾，不可得而賤。
 故謂天下貴⁽⁸⁾。

【註釋】

- (1) 知，同「智」；言，指政教號令。
- (2) 「塞其兌，閉其門」此兩句也見於第五十二章。兌，粵音「對」（deoi3），指孔竅，眼耳口鼻等器官。
- (3) 銳，指鋒芒。「挫其銳」以下四句又見於第四章。
- (4) 紛，指紛擾。
- (5) 和，指渾同、渾合。
- (6) 玄同，即齊同、均一，指「道」的境界。
- (7) 貴，即尊貴、崇尚。
- (8) 有註評認為是「天下貞」，貞與貴形似，貞即正。

【白話語譯】

知道真理的人不會說話，說話的人不知道真理。堵塞眼耳鼻舌的孔竅，關閉感官的門戶，挫掉銳氣鋒芒，消解紛擾繁亂，與陽光揉合，與塵埃混和，這叫做「玄同」，即玄妙的均一。達到此境界的人，既不能親近他，也不能疏遠他；既不能給他利益，也不能給他傷害；既不能使他尊貴，也不能使他卑賤。他們是天下間最可貴的人。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在這裡說修道的最高境界，就是不會多說話，明白真理反而不會多說出來，而是從內心去體驗並活出來，所謂「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因為道是不能夠言說出來，只能夠進入並領略。《道德經》第一章已指出：「道可道，非常道。」《道德經》從不鼓勵人們多言，愈多言，心神愈向外走，離道愈遠。故《道德經》第五章說：「多言數窮，不如守中。」這個「中」就是「沖」，即「大虛空」，道像一個大虛空！就在心中！所以修道要向內修行，不是向外求取。如何向內修行？就是要封閉眼耳鼻舌身的感官，不追求外在感觀事物的刺激，所以要「塞其兌，閉其門」。這在第五十二章已有所說明，在此章又再反覆強調，而且還進一步說明只是閉塞感官還未足夠，還要「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

修道的人不追求外在的鋒芒，外表的華麗並不能使人得道。既然不向外追求，外表的鋒芒與華美也不重要，內裡實質的內涵才最重要。這內涵能「解其紛」，即內心再沒有紛擾，有如禪宗六祖惠能在《壇經》中所說，佛性本清淨，佛性常清淨：「菩提自性，本來清淨，但用此心，直了成佛。」（〈行由品第一〉）

《道德經》除了把道喻為一個大虛空外，還多次用「光」比喻內心的道，如第五十二章所說：「用其光，復歸其明。」這光不是用來炫耀，所以沒有鋒芒，是柔和的光，不會把人刺傷，並且「同其塵」，即外表十分平凡，與塵世普通人沒有分別。修道人的光不是要把自己分別出來，而是體現萬物與我為一體，這稱為「玄同」，這種與道同在均一的境界，就是外在事物再沒有美與醜、榮與辱、高與低、長與短的對立、吸引和刺激。只有一，沒有二。能夠真正進入此境界，這就是得道。

得道的人，本身就成為道，道就是一，沒有二，所以與得道的人交往，人們不能親近他，也不能疏遠他：「天道無親，常與善人。」（第七十九章）所有人在得道者心中都是均一，沒有親疏之別。道是最大公無私，常常施與善良的人，不論親疏。道本自俱足，能孕育萬物，人們不能夠把道利誘，或給予任何恩惠，就如《古蘭經》所說，真主只是施與恩惠，供養眾生，真主本自俱足，無欲無求，敬拜真主是為了人類的好處，不是為了真主的好處。無論人們敬拜祂，還是不敬拜祂，對祂沒有影響。伊斯蘭教所指的真主即是《道德經》所指的道，得道的人也即是與真主同在合一的人。儘管兩者來自不同文化，所說的卻是同一真理。真理只有一，沒有二。

道者，人們不能夠給他們任何恩惠，也不能對他們作出任何傷害，因為他們無欲無求，無欲無求正是得道的境界。所以人們也不能抬舉他們，令他們沾沾自喜，自以為了不起，也不能使他們變得卑賤。榮與辱對得道者來說，是外在不會追求的事物，老子說：「唯之與阿，相去幾何？」（第二十章）恭維與不敬的說話，相差有多遠呢？能夠做到無欲無求，與道均一，這個人就是道，這種人格是天下間最可貴也！

第五十七章

以正⁽¹⁾治國，以奇⁽²⁾用兵，以無事取⁽³⁾天下。

吾何以知其然哉⁽⁴⁾？以此⁽⁵⁾：

天下多忌諱⁽⁶⁾，而民彌⁽⁷⁾貧；

人多利器⁽⁸⁾，國家滋昏⁽⁹⁾；

人多伎巧⁽¹⁰⁾，奇物⁽¹¹⁾滋起；

法令滋彰⁽¹²⁾，盜賊多有。

故聖人云：

我無為而民自化⁽¹³⁾，我好靜而民自正⁽¹⁴⁾，

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¹⁵⁾。

【註釋】

(1) 正，指正規、正道，清靜之道。

(2) 奇，指奇巧、詭秘，指奇詭機變之術。

(3) 無事，指無為。取，即治理，或得到稱許。

(4) 何以，即憑什麼。然，即如此、這樣，指「以無事取天下」。

(5) 此：指以下一段文字。

(6) 忌諱，指防範禁令。

(7) 彌，即愈加。

(8) 利器，指精良的武器，或解作權謀、統治手段。

(9) 滋，即益發、更加。昏，即黑暗混亂。

(10) 伎巧，即權謀巧智。

(11) 奇物，指新奇物品、邪物。

(12) 彰，指分明、苛刻。滋彰，即愈加苛刻、分明。

(13) 自化，指自然化育。

(14) 正，即端正、規矩。

(15) 樸，即淳樸。

【白話語譯】

以正道治理國家，以出奇制勝的機變之術作戰，以無為不生事端贏得天下。我憑什麼知道這道理呢？就是憑藉這樣：天下防範禁令愈多，百姓就愈加貧窮；人們的武器愈精良，國家就更加黑暗混亂；人們的權謀、巧智與手段愈多，就會出現更多新奇怪異的事物；國家法令條例愈分明苛刻，盜賊就愈多。

所以聖人這樣說：我不刻意治理天下，人民會自然化育；我喜歡清靜，人民就會自然端正；我沒有事情勞煩人民，人民就會自然富足；我沒有奢求，人民就會自然淳樸。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說的道，既是指個人修養，也是指治國、用兵，甚至取悅天下。這不是靠霸權，也不是靠仁義禮教，而是靠道，人們只要返回自身原本已是純潔的本性，這個本性就是孕育萬物的道。

《道德經》說治國要「正」，這個「正」就是正道、正法，不能有歪斜、偏差。中國的《易經》是中華文化最古老的經典，是一部占卜的書，但卻是教導世人有關天地與人生的道理，比《道德經》還要早成形，被喻為群經之首。《易經》其中一個最大的主旨就是教導世人無論順境、逆境都要持守正道，富貴順暢的時候要守正，窮途末路的時候也要守正，不能有歪斜，只有這樣才能真正趨吉避凶。這個守正也是《道德經》所說的

治國之道，只有國家能持守正法，維護正道，人民才可以安居樂業。

至於用兵，就要用出奇制勝之術。1400年前在阿拉伯半島出生的先知穆罕默德也是說出同樣道理。穆罕默德是一個非常誠實的人，被社會族群稱為大好人，最值得信賴的人（Ahmed）。他教導穆斯林言行要誠實，不可以說謊，要說誠實話，即使對當時迫害他的異教徒也守承諾，從不食言。穆罕默德說只是在唯一的情況下可以不誠實，就是與敵軍作戰，向敵軍散播虛假訊息，只有在這情況下的不誠實才可以避免真主的責難。穆罕默德有清楚說明與敵軍作戰時應遵守的人道守則，穆罕默德所說的用兵之道無疑也是《道德經》所指的用兵之道（詳見第三十、三十一章）。

此章《道德經》更重要的是說「以無事取天下」，「無事」就是清靜無為，讓百姓清靜，不要強行有所作為，這樣就能夠取悅天下。百姓清靜，每個人都按著純潔自然的本性生活，讓自然的法則自行起作用，這樣就能夠贏得天下民心。為什麼老子要堅持「無事」？他反面指出人力的強行作為會令國家人民變糟：國家愈多規範禁令，人民就會更加貧窮，因為百姓自然謀生的自由空間會變得愈來愈狹小；人們愈多權術技倆，就變得愈巧智、詭辯，偏離純潔自然的本性，於是國家就愈混亂，即中國歷史上常常說的「小人當道」。

人們離開了純潔自然的本性，就愈發喜歡向外求索新穎怪異的事物，實質與人毫無裨益，只浪費人力、物力、財力，這正是現代物質社會崇尚各式各樣新穎產品的寫照。老子再指出國家愈多法令法規，盜賊就愈多，因為人們可以想到更多、更多違反法律的事情，才可以設下更多、更多的法規防範，這也正是盜賊滋生的寫照。

最終極的問題是人們偏離了純潔自然的本性，聖人如何使

人們返回自己純潔自然的本性？就是聖人以身作則，不用說教，只要把道活出來。不用強行作為，人民才有自由的空間循自然法則自我化育，自發的力量才真實持久，故老子說：

我無為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
我無欲而民自樸。

聖人無為、好靜、無事、無欲，人們便能夠自行化育、自行歸正、自行置富、自行返回質樸的自然本質，因為真正的作事者是道，而不是人為之力，人依循道去完善自己。

第五十八章

其政悶悶⁽¹⁾，其民淳淳⁽²⁾；
其政察察⁽³⁾，其民缺缺⁽⁴⁾。
禍兮福之所倚⁽⁵⁾，福兮禍之所伏⁽⁶⁾。
孰知其極⁽⁷⁾，其無正⁽⁸⁾。
正復為奇⁽⁹⁾，善復為妖⁽¹⁰⁾。
人之迷⁽¹¹⁾，其日固久。
是以聖人方而不割⁽¹²⁾，廉而不劘⁽¹³⁾，
直而不肆⁽¹⁴⁾，光而不耀⁽¹⁵⁾。

【註釋】

- (1) 悶悶，指含混而不明，昏昧而寬厚，喻政治上清靜無為。
- (2) 淳，粵音「純」（seon4），指寬厚、純樸。
- (3) 察察，指嚴明、苛刻。
- (4) 缺，即狡黠，或指不滿意、抱怨。
- (5) 倚，即依憑。
- (6) 伏，即隱藏。
- (7) 極，即極限、界限。
- (8) 其，指禍福；無正，即沒有定數，沒有準則。正即定的意思，指禍福不定。
- (9) 奇，即邪的意思。
- (10) 妖，即邪惡。
- (11) 迷，即迷惑。
- (12) 方，即方正。割，即切割。

- (13) 廉，即棱角，或解作鋒利。劇，粵音季（gwai3），指割傷、劃傷。
- (14) 直，即坦直、直率。肆，即放肆，無所顧忌。
- (15) 耀，指光亮刺眼。

【白話語譯】

政治上寬厚清靜，百姓就淳樸敦厚；政治上嚴明苛刻，百姓就狡詐陰險，經常抱怨。禍患中蘊含著幸福，幸福中隱藏著禍患。誰知道福與禍的分界呢？禍福沒有一定的準則。正常可以變為反常，善良可以變為邪惡。人們對這樣的困惑不解，時日已經很久了。所以，聖人總是顯得方正而不倔強，言行鋒利但不會傷害別人，坦率正直而不會放肆，明亮而不會刺人眼目。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不但說修道，也說明為政之道。本章起始說明為政之道，就是要清靜無為，讓百姓在自由自在與安寧的環境下生活發展，而不要強行作為，指令百姓要怎樣怎樣。愈多指令，百姓就愈會偏離純樸自然的本性，社會就愈多詭詐。人們需要的是自然安寧的空間，去實踐自我，完全不是靠人們外在的諸多限制與命令，所以老子說：「其政悶悶，其民淳淳。」人的自然本性純樸，只需要良好的環境讓人們發展自己；相反若不斷去教導百姓要怎樣不要怎樣，這就破壞了人們純樸的本性，提示人們可以怎樣怎樣敗壞，以及如何弄虛作假，所以老子說：「其政察察，其民缺缺。」

《道德經》談道，非常有深度，對此世界的理解也是非常非常有深度。跟著《道德經》就說明這個虛幻不真實的世界。印度教和佛教，甚至伊斯蘭教均指出這個世界虛幻不真實，所謂不

真實，即沒有永恆的價值，是在不斷變動的情況下展現出來。印度教認為這個世界是由「摩耶」（Maya）幻化出來，「摩耶」的意思就是不真實。佛陀的教導與《奧義書》相同，對此世界的評價是：「一切皆苦。」世間一切人事物都經過「生、住、異、滅」，「成、住、壞、空」，沒有常住的美善。在《古蘭經》中，真主多翻強調「今世的生活只是騙人的遊戲、騙人的享受」，真正的回報是在後世，即真主毀滅天地，另行創造美好清靜的樂園，並由真主決定誰可以進入：

你們應當知道：今世生活，只是遊戲、娛樂、點綴、矜誇，以財產和子孫的富庶相爭勝；譬如時雨，使田苗滋長，農夫見了非常高興，嗣後，田苗枯槁，你看它變成黃色，繼而零落。在後世，有嚴厲的刑罰，也有從真主發出的赦宥和喜悅；今世生活，只是騙人的享受。（57:20）

老子在《道德經》中也有同樣的觀點，老子認為人生禍福無常：「禍兮福之所倚，福兮禍之所伏。」福與禍只是一頁紙的兩面。不單禍福無常，所謂正邪、善惡也無常，故此老子繼續說：「孰知其極，其無正。正復為奇，善復為妖。人之迷，其日固久。」

此世界的本質就是這樣，好壞、禍福、正邪、善惡，不斷變動，不單沒有恆常，而且這二元對立是互相依附存在，有樂就有苦，有苦就有樂，有正就有邪。宗教信仰提示人們不要過分追求此世界的名利與福樂，應多修養精神。《道德經》沒有作出明確提示，一切要靠自己的領會，感悟道的真實恆常，恰好與此物質現象世界剛剛相反。《道德經》多處指出修道的人要超越此二元對立的現象世界，不要被美醜、好惡、寵辱、善惡、禍福所左右，例如第二章：「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矣。」第二十章：「唯（恭敬）之與阿（呵

斥），相去幾何？美之與惡，相去若何？」

聖人超越此美醜、善惡、禍福、榮辱、高下等對立，所謂不以物喜，不以己悲。老子認為得道的聖人會是怎樣？這不只是謙謙君子，一味不為所動，這冷漠與麻木不仁沒有不同，在印度《瑜伽經》中，這是一種病態和障礙，修行者要用方法去除。老子認為的聖人是「方而不割，廉而不劌，直而不肆，光而不耀。」聖人言行率直、正義，不會刻意討好別人，也不會姑息別人，而且聖人與道同在，道只會惠及別人，不會傷害別人，所以即使遇到別人不是，聖人會直接指出來，但對任何人都不会造成傷害。聖人也不會刻意炫耀自己，不會把自己刷得亮晶晶。聖人的光芒純樸自然，不會耀眼，不會外露。這就是老子所認為的聖人，質樸自然，絕對不是一尊只愛受人供奉的佛像。老子所認為的聖人不是偶像，做偶像沒有意思，只有外表，華而不實。聖人剛剛相反，實而不華。

第五十九章

治人事天⁽¹⁾，莫若嗇⁽²⁾。

夫唯嗇，是謂早服⁽³⁾。

早服謂之重積德⁽⁴⁾，重積德則無不克⁽⁵⁾。

無不克則莫知其極⁽⁶⁾，莫知其極可以有國⁽⁷⁾。

有國之母⁽⁸⁾可以長久，是謂根深固柢⁽⁹⁾，長生久視⁽¹⁰⁾之道。

【註釋】

- (1) 事，指侍奉、侍候。天，有兩種解釋，一為「自然」，事天，即對待自然；一為個人，事天即修養身心。
- (2) 嗇，即節儉、愛惜，這是老子學說中的重要概念。
- (3) 早服，即早作準備。服通「備」，又可解作「返」、「復」，早服即早返於道。
- (4) 重，即多、厚、深。德，即嗇之德。重積德，即厚積德、深積德。
- (5) 克，即成功、取勝。
- (6) 極，即盡。
- (7) 有，即秉持、治理。有國，指執掌、治理國家。
- (8) 有國之母，指治理國家的根本之道。母，即根本。
- (9) 柢，指樹的根。「固柢」與「根深」同義。
- (10) 視，即活。久視，即長生。

【白話語譯】

治理百姓與保育天性一樣，沒有哪一種比節儉、愛惜更重要。只有懂得節儉、愛惜，才算是及早為悟道作好準備。及早為悟道作好準備，就是厚積那節儉、愛惜之德。厚積那節儉、愛惜之德，則沒有什麼事情不會成功。沒有事情不會成功即沒有極限，達到無限。達到無限就可以秉持、治理國家，懂得治理國家的根本之道，國家就可以長久。這正是樹的根本，生命長久永恆之道。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教導人們做人處事的大道理，這是根本之道。明白根本才是最重要，就好像一棵樹，枝葉如何茂盛，其生命來源在於根。若根部壞了，枝葉就不能長久，很快隨之枯死。根部若有生命力，枝葉枯了會再生。閱讀《道德經》就是要明白根本之道，不是求取表面的華麗，要實而不是華。

這根本之道，不單只是指自己如何做人，還有如何與別人相處，最後是如何管治人，由個人、家庭、社會，以至國家層面，這根本之道至為重要。不只對人，甚至對天地、宇宙、神明、萬物、眾生也需要這根本之道。這根本之道是什麼？老子說：「莫若嗇。」嗇就是愛惜、珍愛，不要輕視、蔑視、浪費。別人對自己的恩德要重視，不可不理會，對大自然的資源也要珍惜，不可浪費。嗇也是指節儉，節儉是美德，管束自己，不要浪費物資，也不要使物欲不斷擴張，要適可而止。懂得珍惜、節儉就是積德，積德就是做好準備。老子所說的嗇，是節儉不浪費，但不是指不斷累積財富而從不捨得用，這只會是「多藏必厚亡。」（第四十四章）不斷累積物資，甚至一毛不拔，本

身就是一種貪愛，與本章所說的珍惜、節儉不同。

本章教導人們積德，而不是積累財富。積德有什麼好處？積德就能達到「無不克」，即沒有什麼不會成功，因為這正是無極：「莫知其極。」「無極」就是各宗教信仰所指向的永恆獨一的主宰，由物質層面的有限，到精神層面的無限，這精神層面的終極就是無極、無限。人有限，宇宙萬物有限，諸神明也是有限，只有永恆獨一的主宰才是無限，這道理在《道德經》中多次說明。這個無限，老子稱為「一」，也稱為萬物之母，這個母就是根本的意思，就好像一棵樹的根本，只有「根深柢固」，才是「長生久視之道」。無論是「一」、「母」、「根」，還是其他章所說的「大」、「小」、「實」、「樸」，都是勉強解釋說明此根本大道理，因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第一章）

第六十章

治大國，若烹小鮮⁽¹⁾。
 以道莅天下⁽²⁾，其鬼不神⁽³⁾。
 非⁽⁴⁾其鬼不神，其神不傷人。
 非其神不傷人，聖人亦不傷人。
 夫兩⁽⁵⁾不相傷，故德交歸焉⁽⁶⁾。

【註釋】

- (1) 小鮮，即小魚。
- (2) 莅，粵音利（lei6），同蒞，臨的意思。
- (3) 神，即靈驗。
- (4) 非，不但的意思。
- (5) 兩，指鬼神、聖人與人。
- (6) 交，即共有、都有。歸焉，即歸於此；焉，即於此。

【白話語譯】

治理大國，就像煎小魚一樣。以「道」來治理天下，使道蒞臨天下，那麼鬼怪就不會靈驗作祟了。這並不是鬼怪沒有靈異，而是這些靈異不會傷害人。這並不只是這些靈異不會傷害人，聖賢之人也不會傷害人。正由於神鬼和聖賢都不傷害人，故他們的德性就能夠互相顯明。

解說及賞析

道家思想主張清靜無為，但這清靜無為不是退隱，不理世事，《道德經》談道，既談修心修身，也談如何治國用兵，甚至平天下，這全在於道。道惠及萬事萬物，萬事萬物只要能按道運作，一切就會清明。清靜無為就是提醒人們不要強行有所作為，但不是什麼也不做，而是要按道行事。老子在此說了一個比喻，解釋如何按道行事，甚至治國：「治大國，若烹小鮮。」以煎魚比喻統治者應如何治國，就是要有耐性慢慢來，不要有太多動作，轉變太快，一事未成，一事又興，這樣那小魚必定煎爛。老子常常提醒人們：有道的人行事非常小心謹慎，這謹慎就是一個人處事的深度，有道的人如測不透的深海：「澹兮其若海」（第二十章），就是這個深度。

跟著老子說，若道能顯明，遍在天下，鬼怪便不能作祟，人們也不會對鬼怪存有興趣，因為鬼怪的世界並非人類的世界，本應互不侵犯，互不干涉。老子說鬼怪靈異並非沒有存在或虛構，只是在沒有道的情況下，這些鬼怪靈異會對人作出傷害。若道遍在天下，鬼怪不會對人作出傷害，人也不會對鬼怪作出傷害，因為道只會成就萬物，而不會傷害萬物。鬼與人一樣存在，只是他們的精神若有道，就不會傷人了。

老子說完鬼，也說聖人。聖人如何傷人？《道德經》認為道德教化本身就是沒有道之下強加別人的束縛與壓制。一個人脫離了道，即失去純潔自然的本性，外在的正當行為指引就只成為一種工具，可以達到邪惡傷人的目的，故老子說，法令愈多，盜賊就愈多，百姓就愈詭詐，見第五十七、五十八章。老子說：「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偽；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第十八章）這裡指出所謂仁義、智慧、孝慈、忠臣，都是人們沒有了純潔自然的本性而製造出來的名

相。失去了內在的道，外在強行的道德教育，愈多禮法就愈可怕，聖人的禮法反而成為傷害別人的工具。奸詐的人用道德禮法控制愚昧的人，以達到其私欲，這私欲可以是得到別人的讚譽或利益，但實質卻沒有使人得到好處，就是人們不會因此而悟道得道，只是被禮教所奴役，為禮教而傷人。

沒有道，禮教可成為傷人的工具：「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第三十八章）。若道遍在天下，聖人與靈異都不用作為，這就是人們德性顯明的狀態：「德交歸焉。」

第六十一章

大國者下流⁽¹⁾，天下之交⁽²⁾，天下之牝⁽³⁾。

牝常以靜勝牡⁽⁴⁾，以靜為下⁽⁵⁾。

故大國以下小國⁽⁶⁾，則取小國⁽⁷⁾；

小國以下大國，則取大國。

故或下以取⁽⁸⁾，或下而取⁽⁹⁾。

大國不過欲兼畜人⁽¹⁰⁾，小國不過欲入事人⁽¹¹⁾。

夫兩者各得其所，大者宜為下⁽¹²⁾。

【註釋】

- (1) 下流，指低窪積水之處。
- (2) 交，即匯集、總匯，比喻政治上的歸附。
- (3) 牝，粵音牘（pan5），即雌性的牛。
- (4) 牡，粵音卯（maau5），即雄性的牛。
- (5) 以靜為下，這是指牝寧靜且自居其下。下，即謙下。
- (6) 以下小國，指謙卑的態度對待小國。
- (7) 取，通「聚」，保聚的意思。取小國，即贏得小國的信賴。
- (8) 以取，指以聚人，即歸附於人，被動者。
- (9) 而取，指聚於人，即迎聚別人，主動者。
- (10) 兼，即兼併、合併、聚集。畜，即飼養、養護。兼畜人，指把人聚在一起加以養護。
- (11) 入事人，指侍奉人，即侍奉大國。
- (12) 宜為下，指應該謙卑處下。

【白話語譯】

大的邦國就好像江河的下游，是天下水流交匯的地方，也是天下物類中的雌性。這雌性常以柔和寧靜勝過天下的雄性，以柔和寧靜而顯得謙卑。所以大國以謙卑的態度對待小國，就會贏得小國的歸順；而小國能以謙卑的態度對待大國，就會被大國所接納。所以有的國家以謙卑的態度取得別國的歸附，有的國家以謙卑的態度被別國所接納。大國的目的就是要招攬小國，小國的目的就是要依附大國。兩者的目的都可以達到了，其中大國更應該採取謙卑的態度。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談道，這道清靜無為，但又不是隱世、避世，《道德經》常常談到如何以道治國，此章也是再申述治國之道，可以說是外交章。老子認為統治者要有道，除了以道治國外，國與國之間的交往也要以道為根本，這是高層次的智慧，儘管現實政治並不是這樣。

道就像河水下流的低窪處，能匯集眾河流的水；道又像一隻雌性的牛，溫馴而寧靜，能鎮靜剛烈的雄性的牛。靜是一種持久的力量，《道德經》一直指出剛強猛烈並不會持久，只能短暫地剛強猛烈。如果不懂得加以制止，歸於寧靜，那樣就只會招致滅亡。《道德經》的智慧在中國，以至整個世界歷史舞台上，經常看見此真確。

《道德經》強調寧靜，這寧靜也是謙虛的表現，故《道德經》說「以靜為下」。「大國者下流」，這「下流」就是謙虛的美德。《道德經》指出無論國與人，地位身分愈高，就更應該愈加持守謙虛的美德，只有這樣才不會使人從高處墮下來。

所以老子說小國要持守謙虛的美德，大國更應該持守。小國以謙虛取悅大國，得到大國的接納，大國也要以謙虛的美德招攬小國。表面看來小國不得不謙虛，因為沒有本事驕傲，但老子認為大國更加要謙虛，這樣才能以禮服人，而不是以霸權把小國壓倒，因為霸權沒有道，不會持久，歷史告訴我們愈霸道猛烈的國家，其國祚就愈短，例如秦始皇統一霸業，其國祚只有十四年。

此章《道德經》說明大國與小國的外交關係，就是「以靜為下」，而且「大者宜為下」。

第六十二章

道者，萬物之奧⁽¹⁾，
 善人之寶，不善人之所保⁽²⁾。
 美言可以市⁽³⁾ 尊，美行可以加⁽⁴⁾ 人。
 人之不善，何棄之有⁽⁵⁾ ？
 故立天子⁽⁶⁾，置三公⁽⁷⁾，
 雖有拱璧以先駟馬⁽⁸⁾，不如坐進此道⁽⁹⁾。
 古之所以貴此道⁽¹⁰⁾ 者何？
 不曰：求以得⁽¹¹⁾，有罪以免邪⁽¹²⁾ ？
 故為天下貴。

【註釋】

- (1) 奧，指深、藏，不容易被看到的地方，引申為歸聚的意思。
- (2) 保，指保持。
- (3) 市，指取得。
- (4) 加，指超越、提升。
- (5) 全句意思：那有把它（道）捨棄的道理？
- (6) 立天子，指天子即位。
- (7) 三公，指古代天子以下，朝廷裡三個最重要的職位，他們輔助天子掌握治國的大權，一般指太師、太傅、太保。
- (8) 璧，指玉製的寶器。拱璧，指雙手捧著寶璧。駟馬，指四匹馬駕的車，古代只有天子、大臣才能乘坐。「拱璧」在先，「駟馬」在後，這是古代一種隆重的獻奉儀式。
- (9) 進，指古代地位低的人送給地位高的人禮物。全句意思指道是最尊貴

的，與其坐在四匹馬拉的車拱壁相送，還不如坐在此馬車把道當作禮物來奉獻。

(10) 貴此道，即以此道為貴。

(11) 求以得，指有求就能夠得到。

(12) 有罪以免邪，指有道的人得到道就可以免罪。

【白話語譯】

道是萬物的歸宿，是善良的人所珍貴的財寶，也是不善良的人的保護。美好的言語可以得到別人的尊敬，美好的行為可以超越一般人。人儘管有不善良的地方，也怎能捨棄道呢？所以說，天子即位，國家重臣執政，縱然雙手捧著璧玉在先，四匹馬所駕的車在後，這樣最隆重的儀式，還不如坐在馬車內把道當作禮物來奉獻。自古以來，人們對道十分重視，這是為了什麼呢？不是這樣說：道能使人求善得善，有罪也可以得到赦免嗎？所以道是天下最可貴的。

解說及賞析

道是萬物的歸宿，故曰：「道者，萬物之奧。」萬物只有回歸於道才會得到自身的福祉，所以老子繼續說，道是善良的人所珍貴的寶貝，也是不善良的人得到保護的所在，因為不善良的人若完全失去道的時候，就只會招致滅亡，這在其他章裡說得十分清楚：沒有道，天地也要崩塌，更何況是人？（見第三十九章）

道的外在表現就是「美言」、「美行」。一個人內在有道，說話與行為就會和睦友善，不會傷害別人，只會取得別人的尊重，並且品德超越一般沒有修道的人，所以老子說：「美

言可以市尊，美行可以加人。」老子再次說，道如此重要，人縱然有不善之處，也怎能夠把道捨棄？不但不能捨棄，而且要「修」，這樣不善之處會因為歸依道而能夠改正過來。

老子認為道是最珍貴，即使國家最隆重的儀式，只在天子即位，以及三大重臣就職才舉行的儀式，其雙手奉上的璧玉，以及駟車出行，都不及把道作為禮物奉上般珍貴，道比璧玉、駟馬還要珍貴。這道自古以來都極其珍貴，老子問：「這是為了什麼呢？」

老子的答案就是：「不曰：求以得，有罪以免邪？」這道只要去追求，就必定可以得到，因為道是萬物的依歸，道隱藏於萬事萬物之中，故凡求者必得，因為道本身已隱藏在每個人之內。這個「求」是一個過程，由偏離道到返回道。偏離道的時候，人會犯錯犯罪，但當歸依道的時候，就再不會犯下罪過了。所謂罪就是沒有道才會出現，若每個人內心有道，只按照內心純淨自然的本性行事，那就不會犯罪了，以往的罪也不會再有了。

這就是天下間人們最珍惜道的原因。得道的聖人珍貴道，他們把道顯現出來，故他們有良善的說話，良善的行為，也有寬恕的品德，天下間所有聖人都是這樣，沒有一個例外。

第六十三章

為無為⁽¹⁾，事無事⁽²⁾，味無味⁽³⁾。
〔是以聖人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
學不學，復眾人之所過，
以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為。〕⁽⁴⁾
大小多少⁽⁵⁾，（報怨以德。）⁽⁶⁾
圖難⁽⁷⁾於其易，為大⁽⁸⁾於其細。
天下難事，必作於易；
天下大事，必作於細⁽⁹⁾。
是以聖人終不為大⁽¹⁰⁾，故能成其大。
〔合抱之木，生於毫末；
九層之台，起於累土；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¹¹⁾
夫輕諾必寡信⁽¹²⁾，多易必多難⁽¹³⁾。
是以聖人猶難之⁽¹⁴⁾，故終無難矣。

【註釋】

- (1) 為無為，指以「無為」為「為」，即以無為的方式作為。
- (2) 事無事，指以「無事」為「事」，即以無事的態度看待事情。
- (3) 味無味，指以「無味」為「味」，即以無味的感覺去品味。
- (4) 此五句原放在第六十四章，註家黃瑞雲認為移入本章意思更為連貫。
欲不欲，即不以欲為欲。貴，即珍視、看重。難得之貨，指不容易得到的珍貴物品。學不學，第一個學指學習，第二個學指學問。復，指補救、挽救。輔，指輔助、協助。

- (5) 大小多少——歷代註家有三種解釋：一，大的看著小，小的看著大，多的看著少，少的看著多；二，以小為大，以少為多；三，能大者必能小，能多者必能少。
- (6) 「報怨以德」，此句按註家馬敘倫、嚴靈峰和陳鼓應的意見應移入第七十九章。
- (7) 圖，指謀劃、圖謀。圖難，指想辦法克服困難。
- (8) 為大，指做大事。
- (9) 作於細，即從小開始。
- (10) 終，指始於、永遠。不為大，即不自以為大。
- (11) 此六句原在第六十四章，黃瑞雲認為應移入本章此處。毫末，即細小的萌芽；累土，即低土、一堆土或一筐土。
- (12) 諾，指承諾、答應。輕諾，指輕易允許，隨便答應。寡，即少；寡信，即不守信用。
- (13) 多易，即太容易；多難，即很困難。
- (14) 難之，即以之為難。

【白話語譯】

以無為的方式作為，以無事的態度看待事情，以無味的感覺去品味。所以聖人想望的就是沒有欲望，不會希罕貴重難得的物品，學習不去求取學問，補救眾人經常犯的錯誤，以此輔助萬物的自然發展而不敢刻意作為。以大看小，以小看大，以多為少，以少為多。圖謀困難的事情要從容易入手，實現遠大的事情要從細微處入手；天下的難事必然從容易開始做起，天下的大事也必然從細微處做起。所以聖人從來不自以為偉大，才能成就巨大的事業。那些張大雙手也抱不住的粗壯大樹，是從細小的嫩芽開始生長；九層高的樓台是由一筐筐泥土壘築起來；千萬里的遠行是從腳底下的一步開始。所以說那些輕易作

出承諾的人，往往沒有信用；常常自以為看起來十分容易的事情，做起來往往面對很多困難。所以聖人看待事情謹慎小心，把事情當作難事處理，最終就沒有困難了。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談無為，就是順其自然而不強行有所作為，但又不是什麼也不做，而是「道法自然」（第二十五章），按自然的變化而順應作為，尊重自然，故說「為無為」。這「為無為」的態度進一步推展就是「事無事」與「味無味」，即不要把事情看得太重，讓事情順應自然變化發展，但仍然要參與，而不是置身度外；飯仍然要吃，但再不會講究色香味道，因為感觀的欲望與享受只能短暫，不能長久留住，所以聖人最大的希望就是沒有欲望，這欲望就是對感觀世界的想望，聖人就是不會對此感觀世界依戀執著，存在任何想望。

「無欲」是修道的重大竅門，只有「無欲」，放棄對感觀世界的一切所求，才能悟道，所以聖人再不會追求珍貴難得的貨品，也不會對感觀世界的知識有強烈的渴求。《道德經》多處強調貴重稀有的貨物只會帶來災禍，招惹盜賊，令人喪失純潔自然的本性。同樣向外不斷求取學問，學習物質感觀世界的知識，也不是修道人的方向。修道是向內而不是向外，是回歸根源而不是開枝散葉。愈向外求索，向外學習的欲望愈強烈，就愈是偏離道，這正是眾多人所犯的過錯。就是偏離了道，偏離了自己純潔自然的本性，聖人正正要挽救之。如何挽救？就是以身作則，行「不言之教」（第四十三章），不是說教，而是輔助萬事萬物自然的變化而不會強行有所作為，順其自然而作事。

「大小多少」，無論事物是大是小，是多是少，都可以互相轉化，不會固定不變，應輔助自然而變化。此處《道德經》教導人們，無論作什麼事情，都要從最小最容易處入手，由小到大，由少到多，由容易到艱難，這樣才能有所成就，絕不要高談闊論，一開始就不可一世，眼高手低，眼闊肚窄，這樣做事情只會失敗，必然困難重重。所以做事情要從細小處一步一步做起，千萬不要急於求成。老子用了好幾個比喻解釋，就是用雙手才能環抱的大樹，也是從小小的嫩芽開始成長，九層高的樓台也是由最低一層一層建築，行萬里的路程也是從第一步開始一步一步踏上，不能一步登天。這是自然的法則，順應自然變化而成就事情，這是對人對事的重大提醒。

《道德經》強調聖人從來都不會自大，這是很重要的試金石。古往今來，歷世傳頌的聖人、偉人都有謙卑的特質，沒有一個自以為大。中國的秦始皇、希臘的亞歷山大帝，不會是合乎道的聖人。聖人不會說他是什麼什麼，或要別人知道他與別不同，這是吹噓，聖人不會做，聖人表現平凡，從來不自以為偉大，卻無時無刻與道合同在，故能成為偉大，因為道是最大，也是最小。

《道德經》也提醒人們不要輕易向別人作出承諾，因為承諾一定要履行，而不是順口雌黃，否則就成為沒有信用的人，得不到別人的信任。這不是道，而是虛偽與小人的作為，所以《道德經》說「輕諾必寡信」。如何不輕諾？就是不要把事情看得太容易，事後才知道困難，應該一開始時小心謹慎對待，然後才向別人作出承諾，以小心翼翼的態度處理，困難從細微處逐步逐步解決，這樣困難就可以迎刃而解。這是與道同在的聖人處事的手法，小心謹慎，順應自然，一步一步做起。

第六十四章

其安易持⁽¹⁾，其未兆易謀⁽²⁾，

其脆易泮⁽³⁾，其微易散⁽⁴⁾。

為之於未有⁽⁵⁾，治之於未亂⁽⁶⁾。

（合抱之木，生於毫末；九層之台，起於累土；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⁷⁾

（為者敗之，執者失之。）⁽⁸⁾

（是以聖人無為故無敗，無執故無失。）⁽⁹⁾

民之從事，常於幾⁽¹⁰⁾成而敗之。

慎⁽¹¹⁾終如始，則無敗事。

（是以聖人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

學不學，復眾人之所過，以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為。）⁽¹²⁾

【註釋】

(1) 安，即穩定、安定，未亂之時。持，即維持。

(2) 兆，即開始、萌芽。謀，即籌劃。

(3) 脆，即柔脆，指細微之時。泮，即消融、化開、分解。

(4) 散，即消散、打散。

(5) 為，即做；未有，即尚未發生。

(6) 全句意思：當動亂還沒有發生就進行治理。

(7) 此六句註家認為是錯入，應放在第六十三章，意思會更連貫。

(8) 此兩句已見都第二十九章，註家認為是錯入。

(9) 此兩句註家認為是錯入，應該放在第二十九章。

- (10) 幾，即接近、幾乎。
- (11) 慎，即慎重、謹慎。
- (12) 此五句註家陳鼓應認為是錯入，應該放在第六十三章。

【白話語譯】

情況在穩定時容易維持，壞事在沒有萌芽時容易對付，糾紛在細微之時容易處理，問題在微小的時候容易解決。要在事情還沒有發生前，就把該處理的問題解決好；當動亂還沒有發生就進行治理。百姓做事，常常在接近成功時失敗。做事情時如果能在終結時也像開始時保持謹慎小心的態度，也就不會有失敗的事情了。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指導人們不少處事的原則，一個得道的人是如何處事情？《道德經》不是教導人們只顧逍遙自在，什麼也不理會便是了。不是這樣！一個得道的人不會只顧自己逍遙快活，退卻人生一切責任與承擔。不是這樣！而是順應自然作事，並且十分謹慎，小心翼翼，不會對任何事情掉以輕心。

這就是本章要說明的大要，在事情還是細微的時候，問題還是十分輕微的時候，就要趕快處理，不可不了了之。等待問題變得十分巨大的時候，迫在眉睫的時候，這時才處理就十分困難了。這是人們常常經歷到的情況，一般人都不會謹慎小心處理事情，只有遇到重大的事情，起初還會提醒自己要謹慎小心，日子久了就會鬆懈，所以老子說，一般人做事常常在接近成功時才失敗，那是因為人們愈接近成功，就愈是快活，樂極生悲，忘記了在成功關頭還須小心為上，最後階段的疏忽就會

招致失敗。得道的人由一開始到最後，對待事情都是十分小心翼翼地處理，從不鬆懈，所以才不會失敗。

《道德經》指出成功之道就是要小心謹慎，而且是從開始到最後，都要謹慎小心。誰人可以做到？一般人沒有辦法做到，疏忽、魯莽與懶惰是沒有修道的人的劣性，如何擺脫這劣性？必須要有自我約束的生活方式，目的是要悟道得道，只有這生命方向的人才會經常提醒自己小心謹慎。

這就是印度遠古時代修行者所重視的身心鍛煉（Sadhana），就是放棄物質欲望的感觀享樂，專注內在精神的提升，使自己內在淨化了的精神成為真正掌管自己生命的主人。印度自古以來的修行之道也不是叫人們捨棄一切人生責任，而是如何把履行人生的責任看成是對神主的奉獻，不會計較任何結果與得失，這樣的人生就可以得到解脫，這與《道德經》教導人們順應自然而作事，與道合一同在，有異曲同工之妙！

第六十五章

古之善為道⁽¹⁾者，非以明⁽²⁾民，將以愚⁽³⁾之。
 民之難治⁽⁴⁾，以其智多⁽⁵⁾。
 故以智治國，國之賊⁽⁶⁾；不以智治國，國之福。
 知此兩者亦楷式⁽⁷⁾。
 常知楷式，是謂玄德。
 玄德深矣，遠矣，與物反⁽⁸⁾矣，然後乃至大順⁽⁹⁾。

【註釋】

- (1) 為道，即用道的原則來治理天下。
- (2) 明，指精巧、聰明。
- (3) 愚，指淳樸、質樸。
- (4) 全句意思：百姓難以被統治的原因。
- (5) 智多，即多智巧偽詐。
- (6) 賊，指傷害、禍害。
- (7) 兩者是指「非以明民，將以愚之。」楷，通「稽」，指法則。
- (8) 反，一指相反，另一通「返」，即返歸於真樸。
- (9) 大順，指自然，意思是與道吻合乃最大的通順。

【白話語譯】

古時候善於行道的人不會使百姓變得精明智巧，而是使百姓變得淳真質樸。百姓之所以難以治理，正是因為他們充滿巧智心機。所以用巧智心機治理國家，是國家的禍害；不以巧智

心機治理國家，是國家的福澤。知道以上兩者作為治理國家的原則，常常謹記這治國原則，這就是深遠奧妙的德性。這德性多麼精深遠大啊！使萬物同歸於古樸，直至達到與道合一的最和順境界。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所說的道，不是指世俗的巧智聰明，而是人們未受染污前與生俱來的純樸本質，正是這質樸才能使人悟道，與道同在。巧智聰明令人自以為了不起，只知向外求取成功與利益，忘記了向內尋回自己本自俱足的純樸本質。這本質如嬰兒般純潔，不知道好與壞、美與醜、善與惡，但卻能把道的生命力活出來。如嬰兒般純潔的人不知道善與惡，但絕對行不出惡事來，這就是最質樸的純潔本性。

待知道了有好與壞、美與醜、善與惡，那時候就要禁制自己不要行惡，要行善，這種禁制自己才能行善的性向已經偏離了道。禁制並不能幫忙很大，愈禁愈想做，若加上了巧智聰明，這種禁制更容易失效，人有太多理由不要禁制自己行善或行惡。所以禁制並沒有用，真正使人不喜歡行惡的是返回自己質真純樸的本性，尋回自己內心隱藏的道，再不要被自己的巧智聰明所牽引而不斷向外求索。

所以本章再反覆說明治國之道，就是「非以明民，將以愚之。」愚的意思就是要百姓返回自己質真純樸的本性，不要巧智心機，算盡各人，這樣才是國家的福祉。若人人都聰明機智，把別人都算盡，這樣的人際交往只有欺詐，以及互相提防。人人都被認定是潛藏的賊人惡棍，那會有人真誠待人，真心造福社會？即使有人真心做好事，在這樣的社會風氣下也不會有好結果，好人好事不會被討好，這正是國家的災禍。現代社會正

是這樣的型態，常常都是互相提防，質真純樸的人要改變自己，遷就社會大氣候，才能適者生存。

老子認為最理想的社會型態就是人人都淳樸自然，過著簡單純樸的生活，不向外追求物質奢華的生活，不追逐名利。衣食飽足已足夠，再不會有更多的外在索取，而是把精神返回自己內裡，體驗這種玄妙的德性。這種玄妙的德性既深且廣，就是「道」。達到這道是要「返」，即「與物返矣」，返回這道就是「大順」，最大的柔順、和順的狀態。

第六十六章

江海所以能為百谷王⁽¹⁾者，以其善下之⁽²⁾，故能為百谷王。
是以聖人欲上民，必以言下之⁽³⁾；欲先民⁽⁴⁾，必以身後之⁽⁵⁾。

是以聖人處上而民不重⁽⁶⁾，處前而民不害⁽⁷⁾。

是以天下樂推而不厭⁽⁸⁾。

以其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

【註釋】

(1) 百谷，即百川。王，即歸往，指天下所歸往也。

(2) 下之，即河流的下方。

(3) 以言下之，即用言辭對人民表示謙卑。

(4) 先民，即站在百姓的前方，意思是領導人民。

(5) 以身後之，即處身於人民之後。

(6) 重，即負擔、負累。

(7) 害，指妨礙。

(8) 推，即推崇、尊重。厭，指厭棄、厭惡。

【白話語譯】

江海可以成為一切河流歸往的所在，正是因為它總是處於下游，所以可以成為一切河流的匯聚之處。聖人想要站在百姓之上統治百姓，必須在言語上對百姓謙恭卑下；聖人想站在百姓的前方成為領導者，必須把個人的利益放在百姓之後。這樣的聖人處在百姓之上統治百姓，百姓不會感到有負擔；聖人站

在前頭領導百姓，也不會妨礙百姓的利益。這樣天下人都樂於推崇他的領導而不會感到厭棄，正因為這樣的聖人從不會與人相爭，所以普天下沒有人能爭得過他。

解說及賞析

老子經常指出有道之人統治天下，是天下之福。有道的人不是獨善其身，只要自己逍遙自在。不是！有道的人把自己看成是整個天下，以道統治天下，再沒有個人的利害與得失。這不是什麼善男信女或儒者可以做到，單是一味做好心，甘願自我犧牲與奉獻也不能做到，而是必須要與道合一的人，他就是道，道就是他。這樣的人我們普遍認識的就是穆罕默德、耶穌或佛陀這些留芳百世的大聖人，但耶穌和佛陀沒有統治天下或一方，真正把道實踐在統治上的，就是穆罕默德。

穆罕默德完全符合《道德經》所描述聖人統治天下的模樣。他有如江海，在重重困難、迫害與險惡下，他使愈來愈多阿拉伯人歸信伊斯蘭教。他只有慈悲與寬恕，和理智謹慎的部署，他沒有任何個人利益，只有穆斯林與公眾的福祉。穆罕默德待人謙厚友善，雖然他是眾人的領袖，對人卻純真如赤子，從來沒有身分、地位、階級、年齡、出身、貧富與種族之歧視。他身邊的奴僕，寧願一生跟隨他，也不願意返回親生父母的身邊，因為他感到親生父母不會比穆罕默德待他更好。那時穆罕默德還未得到安拉的啟示成為先知，穆罕默德已得到「阿敏」（Ahmed）——最值得信賴的人的稱譽。他身邊的奴僕小時候已跟隨他，日後成為伊斯蘭教蘇菲派修行的先驅。跟隨穆罕默德的人，即他身邊的聖門弟子都學習穆聖的榜模，生活儉樸，謙恭友善，關愛眾生，他們都散盡家財為興起伊斯蘭信仰而努力。整個阿拉伯民族能團結一致，並且在社會、經濟、文化、

醫學和各科學領域有巨大的躍進，都是由穆罕默德的巨大使命開始。阿拉伯人在天文曆法、航海、數學、醫學及科學上都對全世界作出貢獻。

穆罕默德只是用了 23 年時間完成他的使命而忽忽離世，他的一生對阿拉伯民族與伊斯蘭信仰的貢獻，絕對是《道德經》所形容聖人如何以道統治天下。他之所以成為百谷王，正是因為他常常謙卑處下，常常先照顧別人的福祉，即使非穆斯林的生活、性命與財產也受到保護，自己卻沒有些微好處利益。穆斯林都擁護他，沒有人感到有負累，只會被他感化，真的是「天下樂推而不厭」。

穆罕默德從來沒有與任何人競爭，只是以最少的戰爭，最少的殺戮，最大的慈悲與寬恕，面對反對歸信安拉的人的長期且巨大的迫害，結果他成功了，從前殘殺、虐待穆斯林的人都跪下來求饒，穆罕默德都一一寬恕，避免了任何殺戮與仇恨。

伊斯蘭教歷史這樣稱頌穆罕默德：

對於那些曾經折磨、迫害，並把他和他的追隨者趕出家園，還屠殺過他的追隨者的敵人的寬恕，穆聖不愧為人性美德的最高典範。

西方文豪蕭伯特（Bernard Shaw 1856-1950）在其著作《真正的伊斯蘭》第一卷中說：

我時常把穆罕默德的宗教置於最崇高的地位，因為它充滿了活力，在千變萬化的社會裡，我總覺得伊斯蘭是唯一具有同化力的宗教……我曾仔細地研究過穆罕默德的生平，他確實是一位非凡的人物，以我個人的見解，他並不是耶穌的敵人，而是他的朋友，他實在應被稱為人類的救星，我相信如果能有一個像他那樣的人，在當今世界執掌政權的話，他會成功地解決世間的各種矛盾和問題，為人

類帶來人們急需的和平與快樂。我曾預言穆罕默德的宗教信仰，將會被歐洲人所接受。事實上，今日的歐洲已逐漸地開始接受了這個宗教。

《道德經》所形容的聖人統治天下，在伊斯蘭教的歷史中可以找到！

第六十七章

天下皆謂我道大，似不肖⁽¹⁾。

夫唯大⁽²⁾，故似不肖。

若肖，久矣其細也夫⁽³⁾。

我有三寶，持而保之⁽⁴⁾。

一曰慈⁽⁵⁾，二曰儉⁽⁶⁾，三曰不敢為天下先。

慈故能勇⁽⁷⁾，儉故能廣⁽⁸⁾，不敢為天下先故能成器長⁽⁹⁾。

今舍慈且勇⁽¹⁰⁾，舍儉且廣，舍後且先，死矣。

夫慈，以戰則勝⁽¹¹⁾，以守⁽¹²⁾則固。

天將救之，以慈衛之。

【註釋】

- (1) 肖，指像、相似。不肖，指不像任何事物。
- (2) 夫唯大，指正因為廣大。
- (3) 若肖，意指假如它像什麼具體的東西。久矣，指早，很早以前。全句意思是假如它像什麼具體的事物，就不會如此廣大，早就很渺小了。
- (4) 持，指持有、掌握。保，指保持、保存。之，指三寶。
- (5) 慈，指寬容、慈愛。
- (6) 儉，即嗇，指節約、保守、有而不盡用。
- (7) 慈故能勇，指因為仁慈，所以能夠勇敢。
- (8) 廣，指寬裕、慷慨。
- (9) 器，即器具，指萬物，或眾人，或官僚。長，指首長。
- (10) 且，即取的意思。
- (11) 以戰則勝，指把仁慈用於戰爭即能取勝。
- (12) 守，指守衛，即用慈來守衛。

【白話語譯】

天下人說我的道非常廣大，廣大得不像任何具體事物。正由於非常廣大，故沒有一樣事物與道相似。假如道像什麼具體的事物，就不會如此廣大，早就很渺小了。我有三件法寶一直持守且保存著：第一是仁慈，第二是節儉，第三是不敢在天下人的前面。因為仁慈，所以能夠勇敢。因為日用節儉，所以能夠寬厚待人。因為不敢把自己的利益放在天下人之上，所以能夠成為眾人的首長。現在人們捨棄仁慈而表現勇敢，捨棄日用節儉而對外寬厚，捨棄退讓而與人爭先，這樣就必然會走向死路。仁慈這法寶，用於戰爭則能取勝，用於守衛則能穩固。上天要救助誰，就會用仁慈去守衛誰。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在這裡說出「道」這概念非常巨大，以至天下間沒有一樣東西像「道」。如果有的話，這樣「道」就不能稱得上為大，仍然算是微小了。老子這樣描述「道」正好是伊斯蘭信仰之下所指的造物主安拉（Allah）。綜觀世界各宗教，基督教把上帝稱為父，耶穌稱為兒子；印度教的信仰之下，有一大傳統把最高的神作為母親崇拜，也有龐大的神明體系，有男女之分，也有具體形象的描述。

在伊斯蘭教的信仰之下，安拉是造物主，並不是任何被造物，所以沒有一樣受造物像安拉，無論是真實還是想像，安拉都是無可比擬，因為祂是超越宇宙之外的造物主，整個天地宇宙都是祂所創造，祂並不是受造物本身。安拉非男非女，也不是任何日月星辰，日月星辰無論如何比人巨大，都只是安拉所創造出來。安拉卻是全能、全知、全在，人的腦袋沒有辦法完

全認知安拉。安拉沒有任何具體形象可以崇拜，穆斯林只能以無形相崇拜安拉，因為天下間沒有一樣東西可以與安拉等同。穆斯林常常讚美：「安拉至大」（Allahu arkbar），這「至大」正是老子在這裡所說：「天下皆謂我道大，似不肖。」完全正是伊斯蘭教所指造物主的概念。

老子繼續說他有三樣法寶一直保存和持守，這三樣法寶正是《道德經》的總綱，就是「慈」、「儉」和「不敢為天下先」。「儉」即儉樸、簡樸、節約；「不敢為天下先」即謙遜、謙虛。這兩樣法寶《道德經》在多處章句中說明了很多，多處指出揮霍奢華的生活與「道」偏離，驕傲自恃只會帶來禍患與毀滅。至於慈悲、仁愛這法寶，《道德經》在其他章句沒有直接說明，但卻多處隱含說明「道」孕育萬物，滋養萬物而不會對萬物作出任何傷害，這正是「道」的慈愛特質。有道的人就是要持守道的特質，正是這三寶。

慈愛能使人們表現勇敢，有勇氣去關愛眾生萬物，慈愛就是動力。儉樸能使人有剩餘的物資寬厚待人，而不是揮霍無度。「不敢為天下先」即不會把自己的利益放在別人之上，這樣的人才能成為天下人的首長，因為他才會關心天下人的福祉，不是自己一人的幸福，所謂「一將功成萬骨枯」，這就是沒有道。

老子繼續指出現在的人正是沒有道，他們只要勇敢不愛慈悲，這樣就是勇敢地做自我利益的事，甚至損人利己；他們也只喜歡交際揮霍，而平日生活不會節約；他們總是喜歡站在別人之先，鋒芒畢露，當然也是自己的利益行先。老子說，這樣沒有道的人必然是死路一條。「道」能使人生，沒有「道」就是滅亡。

三樣法寶的寶中之寶就是慈，沒有慈，節約與謙虛要來做什麼呢？一切美德的重中之重就是慈悲、慈愛，所有宗教、所有聖人最根本的美善就是慈愛，所以老子在這三寶中也特別再

強調慈愛。只有上天所愛護的人，人們才能以慈愛的心保護眾生戰鬥邪惡，即在戰事中與道同在，持守道的本質而作戰。老子認為只要有道必然能夠在戰爭中勝利，只要有道，也必然能夠防守堅固。這道能夠感應萬物，上天只會救助有道的人，沒有道的人只能得到短暫的優勢，不能長久，只會毀滅。上天如何救助有道的人？就是以慈愛保護他們。所有宗教都是指向道，這道就是以慈愛保護信靠的人。

第六十八章

善為士者不武⁽¹⁾，
善戰者不怒⁽²⁾，
善勝敵者不與⁽³⁾，
善用人者為之下⁽⁴⁾。
是謂不爭之德，
是謂用人之力，
是謂配天，古之極⁽⁵⁾。

【註釋】

- (1) 士，即將帥；不武，指不逞勇武。
- (2) 怒，即憤怒。
- (3) 不與，即不爭，指不與人競爭。
- (4) 下，指謙下。為之下，指甘居其下。
- (5) 配天，指符合自然的法則。極，即標準、準則。

【白話語譯】

善於做將帥的人不輕易動武，善於打仗的人不輕易被人激怒，善於對付敵人的人會不戰而勝，善於用人的人對別人謙和卑下。這就是與人無爭的美德，這就是善於用人的能力所在。這就是符合自然天道的法則，是遠古時代最早的準繩。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談修道，這個道能運用於萬事萬物之中，統治者需要道，行軍打仗抵禦敵人也需要道。老子從來沒有否定戰爭，戰爭本身是一個手段，要以道的準則去運用，而且老子更說明道如何可以戰勝敵人。老子雖然常常強調修道的人要守柔守弱，其目的不是要教別人做一個退縮怕事的人，或只被人欺負不還手的人，而是如何守柔守弱以戰勝敵人，避免無必要的殺戮與犧牲，戰爭始終是一個手段，有必要時就需要運用。

談戰爭用兵的經典有《古蘭經》，也有《道德經》，印度經典《博伽梵歌》也以戰爭作為開章。在《古蘭經》中真主所指示的動武與用兵原則基本上與《道德經》所提出的完全一致，受壓迫者不得不動武以維護正道，一味縱容強者迫害弱者而漠視不理，或使弱者甘受迫害，這本身就是更大的邪惡。動武的原則就是要避免傷及無辜，以及不必要的傷害。先知穆罕默德的用兵之道正正是《道德經》所描述，穆罕默德可說是活生生的例子。《博伽梵歌》只是以戰事作為場景展示如何達到修行的極至——「梵我合一」的大道理，本身並沒有談論任何用兵之道，但明顯沒有否定戰爭的必要與價值。

如何用兵卻能減少傷害與殺戮，並且能戰勝敵人？本章《道德經》提出了「不武」、「不怒」、「不與」（即「不爭」）這三個大原則：就是不輕易動武，不因逞強炫耀而動武，但不是完全否定動武的手段；也不要因憤怒而動武，要冷靜面對敵人，在憤怒之下容易作出錯誤的決定與行為；最後就是不要與任何人競爭，不要出於競爭而去自招競爭對手，自找敵人去對付，這就完全沒有道了。而本章《道德經》也指出第四個原則，就是「為之下」，即作為領袖與統帥要以謙厚對待部下，並且

不會把自己的利益放在首位。這種自信、精明而謙虛，正是「用人之力」。

雖然絕大部分人不會成為將帥，但本章《道德經》所提出的原則，卻能幫助所有人如何處世，如何面對來者不善的人。不要與別人作無謂的糾紛，損耗自己，要懂得「不爭之德」、「用人之力」，這是最符合自然天理的法則，是長生久治之道，所以老子稱之為「配天」、「古之極」。

第六十九章

用兵有言⁽¹⁾：

「吾不敢為主而為客⁽²⁾，不敢進寸而退尺⁽³⁾。」
 是謂行無行⁽⁴⁾，攘無臂⁽⁵⁾，執無兵⁽⁶⁾，扔無敵⁽⁷⁾。
 禍莫大於輕敵，輕敵幾喪吾寶⁽⁸⁾。
 故抗兵相加⁽⁹⁾，哀⁽¹⁰⁾勝矣。

【註釋】

- (1) 全句意思：用兵打仗的人有這樣一種說法。
- (2) 為主，即主動進攻，採取攻勢。為客，指不得已而應敵，採取守勢。
- (3) 全句意思：不敢前進一寸，卻寧願後退一尺。
- (4) 第一個「行」是動詞，即排兵佈陣，擺陣勢。第二個「行」是名詞，即行列、陣勢。
- (5) 攘，即舉起。攘無臂，指雖然要奮臂，卻沒有臂膀可舉。
- (6) 兵，指兵器。執無兵，指雖然有兵器，卻像沒有兵器可持。
- (7) 扔，粵音形（ying4），指對抗、進攻。全句意思：雖然面對敵人，卻像沒有敵人可赴。
- (8) 寶，指第六十七章所謂「慈、儉、不敢為天下先」三寶。
- (9) 抗兵相加，指兩軍相當。
- (10) 哀，即悲憤。

【白話語譯】

用兵打仗的人有這樣一種說法：「我不敢主動進攻而寧願採取守勢，不敢前進一才而寧願後退一尺。」這就是排兵佈陣而不見軍隊，奮勇上臂卻不見手臂，持有兵器卻看不見有兵器；雖然面臨敵人，卻如入無人之境。最大的禍患沒有比輕敵更大了，輕視敵人就幾乎喪失了我的法寶。所以兩軍實力相當，悲哀的一方必然獲得最後勝利。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談用兵之道，這不單是給行軍將帥，也是說給修道的人如何面對敵對環境。四周的人和事在敵對的情況下就如戰場一般，有道之人如何面對，化險為夷。本章就是說明千萬不要跟對自己過不去的人主動作出敵對行為，不要先發制人，虛耗自己的心神，這不是有道者應有的表現。有道之人將心神放在自己裡面，不要為主而為客，不要進寸而退尺，要保住自己的心神，不要受到激怒，要保持冷靜，在平靜中觀察，伺機而動，有時候不用行動也是一種行動，這就是心術。

《道德經》絕不是教人壞心術制勝敵人，而是如何以道去迎敵。躁動的一方容易作出錯誤的行為，《道德經》常常提醒人們不可以躁動，妄作凶。此章也是提醒人們面對敵人不可躁進，不要被敵人挑釁，作出不必要的敵對行為，應該用冷靜的態度去制伏敵人，平息糾紛，消除所有敵對的行為，正是要：「行無行，攘無臂，執無兵，扔無敵。」有時不行動勝過行動，無聲勝有聲，與人敵對的形勢不會長久，讓它自生自滅，不要火上加油，本章《道德經》就是說明這個道理。

《道德經》的智慧深不可測，前面說完要「行無行，攘無臂，執無兵，扔無敵」，之後即說「禍莫大於輕敵，輕敵幾喪吾寶。」因為人們看完前面的文字，很容易理解為不理會敵人便可以了。這樣的理解絕不是老子的意思，不是不理會，而是冷靜面對，只是不要作出不必要的舉動，千萬不可以輕敵。有道的人經常都是非常小心謹慎，絕不是糊裡糊塗，愛理不理，這不是有道的表現。若輕視敵人，把自己看成是地位超然，這樣就會喪失老子的三寶，有道之人的三大綱領——「慈」、「儉」、「不敢為天下先」。道常常以慈悲為先，且儉樸和謙虛。一個有道的人必然長存，失去道就不能長久。

最後老子再提出用兵打仗，戰勝敵人的第三個關鍵，就是要以悲哀的心情面對，因為面對敵人不是一件值得快樂的事，用兵只是不得已而為，所以老子說若敵對雙方勢力均等，那麼悲哀的一方必然成功，因為悲哀就是有道的表現，道必長存！

第七十章

吾言甚易知，甚易行⁽¹⁾。
天下莫能知，莫能行。
言有宗⁽²⁾，事有君⁽³⁾。
夫唯無知⁽⁴⁾，是以不我知⁽⁵⁾。
知我者希⁽⁶⁾，則我者貴⁽⁷⁾。
是以聖人被褐懷玉⁽⁸⁾。

【註釋】

- (1) 知，即理解、瞭解；行，即實行。
- (2) 宗，即宗旨、主題。
- (3) 君，即「主」的意思。有君，即有所根本，有所依據。
- (4) 無知，指別人不理解，或指無知。
- (5) 不我知，指不知我，不瞭解我。
- (6) 希，指稀少。
- (7) 則，指效法、仿效。貴，指難得、難能可貴。
- (8) 被，即穿著。褐，指粗布。全句意思：穿著粗布衣服，懷裡揣著美玉。

【白話語譯】

我的說話十分容易知道，十分容易實行。不過，天下間沒有人能夠知道，沒有人能夠實行。說話要有宗旨，做事要有根據。但由於人們的無知，所以不能瞭解我。理解我的人很少，仿效我的人更難能可貴，所以聖人就像身穿粗布衣服，懷裡卻藏著美玉。

解說及賞析

道是復返自然，本應是最容易知道，最容易實行，為什麼老子說：「天下莫能知，莫能行」？這正是因為大部分人都不自然，迷失了與生俱來的純潔自然的本性。人們本應過著簡單、自由自在的生活，思想純樸，不會與萬事萬物競爭，以及作出傷害。傷害別人或自己都不是自然，印度經典《勝論經》〔註1〕說：

邪惡在於傷害。（VI.1.7）

萬事萬物最自然的狀態就是互不傷害，道滋養萬物，成就萬物，不會對萬物作出任何傷害。印度聖者靈性最高的表現就是「不傷害」，即非暴力，梵文稱為 Ahimsa，指在思想、言語和行為上都不作出任何傷害，這正是《道德經》所說道的境界，道只會成就，不會傷害。

人們偏離了道，所以互相傷害，也要互相防範，互相制衡，才需要忠信孝悌，禮教思想。老子看來這全是「大偽」，不能幫助人們尋回迷失了的純潔自然的本性，只是教人精明地作出傷害的行為。道是什麼？如何尋回？整部《道德經》用了很多章句說明，道如一個大虛空，無形無象，無聲無色，人們要向自己內在感知，而不是向外求取。人愈向外走，就愈與道偏離，以致終身不得救。

老子說遠古的聖人最明白道，看諸不同文化，所有真理都早已記載在遠古的經典中，道不是現代社會的新穎思想或事物，而是在很久以前已經喪失了，人們要從最古老的經典中瞭解「道」。只有在遠古的經典中才讓人們知道聖人之道，所以老子說：「言有宗，事有君。」這個「宗」和「君」就是太初聖賢的教導，就是最原初的教導。中國最古老的經典就是《易經》與《道德經》，內裡有大量篇幅教導人們處世做人的道理，

是遠古聖賢的智慧，不是今日現代人的一般想法。可惜大部分人都沒有接觸這些遠古聖賢的智慧，正因為無知，沒有遠古聖賢對道的知識和如何做人處世，他們不認識老子，不能活出老子所說的道，所以老子說：「夫唯無知，是以不我知。」

認識遠古聖人之道的人實在太少，主動渴望看《易經》與《道德經》的人一定不會多，這不是現今社會的主流文化與興味，即使看了這些經典，真正鑽研、認識，以至實踐的人就更加少，所以老子說：「知我者希，則我者貴。」道是整個宇宙萬物最珍貴之寶，了悟道的人是如何珍貴及稀有，這道就如一塊珍貴的寶玉，藏在聖人的內心。有道的聖人不會外露，不會炫耀，不是華而不實，而是實而不華。他們外表樸實、敦厚、謙虛，有道的人就是最純樸的人，所以老子說他們「被褐懷玉。」

[註1] 《勝論經》(Vaisesika-sutra) 是印度古代六大哲學中勝論派(Vaisesika) 最早的經典，作者迦那陀(Kanada) 約為公元前2世紀人。現存《勝論經》由於其中包含後人追加的成分，大致是公元後2至3世紀的產物。

第七十一章

知不知⁽¹⁾，上⁽²⁾；
不知知⁽³⁾，病⁽⁴⁾。
聖人不病，以其病病⁽⁵⁾。
夫唯病病，是以不病⁽⁶⁾。

【註釋】

- (1) 知不知，有兩個解釋：一、知道卻不自以為知道；二、知道一般人所不知道的。
- (2) 上，即最好。
- (3) 不知知，有兩個解釋：一、不知道卻自以為知道；二、不知道自己應該要知道的事情。
- (4) 病，指毛病、缺點。
- (5) 病病，意思是以病為病，把病當作病。
- (6) 是以，即因此。不病，即沒有毛病。

【白話語譯】

知道了卻不自以為是，也知道自己所不知道的，這是最高尚；不知道卻自以為知道，這就是弊病。聖人不犯這種弊病，是因為他以此為弊病。正因為以此為弊病，所以才不會犯上此毛病。

解說及賞析

本章《道德經》老子談「知」與「不知」，中國古文可以十分濃縮，簡單幾個字可以蘊含豐富意思。「知不知」與「不知知」可以引伸不同意思：

「知不知」此句註家有兩個解釋，一、知道卻不自以為知道；二、知道一般人所不知道的。前者解釋表示有道的人不會炫耀自己，表現自己，總是樸實無華，所以即使知道也不會刻意表現已經知道，不會自以為比別人高。第二個解釋其實與第一個解釋沒有衝突，只是有另一層次的表達，即有道的人知道別人所不知道的事情，這當然就是道，也是知道純樸自然比刻意外露受人注目更合乎道，總之他所知道的比別人多，也知道自己有什麼是不知道的，但沒有刻意表現自己，因為「道隱無名」（第四十一章），這就是高明，就是「上」。

「不知知」也有兩個解釋：一、即不知道卻自以為知道；二、就是不知道自己應該要知道的事情。第一個意思是指人們往往自以為是，喜歡表現自己，即使不知道也表現自己已經知道了什麼似的。第二個意思就是他不知道自己應該知道的事情，這當然包括對道的瞭解和實踐；如果他知道應該樸實不奢華，不追求外在別人的賞識，那麼他就會向內探索，認識自己，知道自己有什麼長處與不足，不必向外表現自己知道什麼。兩個解釋互相沒有衝突，無論是第一或第二個解釋，都是指向這個人的病因。這些人心中有病，頭腦有病，原因就是「不知知」。

聖人不會犯下這毛病，正因為聖人知道「不知知」是病。如果他不認為這是病，把不認識的事情，只憑主觀猜想，就認為自己已知道，這就不能避免這病態。自知與內斂使人獲得智慧，這全出於一個「知」字，本章《道德經》告訴人們應如何掌握這個「知」，是修道與靈性提升的進階篇。

第七十二章

民不畏威⁽¹⁾，則大威⁽²⁾至。
 無狎⁽³⁾其所居，無厭⁽⁴⁾其所生。
 夫唯不厭，是以不厭⁽⁵⁾。
 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⁶⁾，自愛不自貴⁽⁷⁾。
 故去彼取此⁽⁸⁾。

【註釋】

- (1) 威，指威壓、威懾。
- (2) 威，指禍亂、禍患。
- (3) 狎，通「狹」（粵音 haap6），指壓迫、逼迫。
- (4) 厭，同「壓」，指壓制、壓抑。
- (5) 第一個「厭」是壓迫的意思，第二個「厭」是厭棄的意思。註家高亨說：「上『厭』字即上文『無厭其所生』之厭。下『厭』字乃六十六章『天下樂推而不厭』之厭。言夫唯君不厭迫其民，是以民不厭惡其君也。」
- (6) 見，同「現」，即表現。
- (7) 本句意思是：但求自愛，而不自居高貴。註家蔣錫昌說：「『自愛』即清靜寡欲，『自貴』即有為多欲，此言聖人清靜寡欲，不有為多欲。」
- (8) 彼，指自見、自貴。此，指自知、自愛。

【白話語譯】

百姓不害怕統治者的威壓，那麼最大的禍患就會發生。不要壓迫百姓至無處安居，不要壓迫百姓至無法生存。只有不壓

迫百姓，百姓才不會厭棄統治者。

這就是為何聖人只會認識自己，而不是表現自己；愛惜自己，而不會自以為高貴；所以聖人捨棄自見、自貴，而保持自知、自愛。

解說及賞析

本章《道德經》談為政與修道。統治者需要有道，以道統治國家天下。若統治者失道失德，這將會是百姓的禍患，這禍患最後也會反過來回報給統治者，這正是佛教與印度教所指的因果業報。每個人所做的行為，其一言一行，是好是壞，是善是惡，最終都會回報給自己。

本章《道德經》只是寥寥數字，卻是中國歷朝更替的寫照。統治者沒有道，欺壓百姓，榨取民脂民膏以自肥，百姓沒有安居之所，無以維生，在必死的情況下，最終百姓會把統治者推翻。這正是中國歷朝統治者愈猛烈地壓迫百姓，政令愈苛刻無道，其統治必不得長久，必定速亡。

所以有道的統治就是不可使百姓沒有居住的地方，不可使百姓生活困難。居所與生活是最基本的需要，有道的統治就是必須要滿足百姓這最基本所需。這是在《道德經》多處重複的意思。反觀今日世界，這有道的統治——滿足人們居所與生活，不是不可能做到，但這有道的統治卻不多。統治者若沒有道，若這無道的統治走向極端，百姓被毀，統治者也會速亡。

跟著老子由為政返回修道，有道的人就是聖人，只有聖人統治天下，百姓才能得到幸福。《道德經》多處篇章都是描述怎樣才是有道的聖人，本章也有說明：「聖人自知不自見，自愛不自貴。」這是珍貴的道理，不是世俗人所能領略，也是《道

德經》重複說明的道理。做人要有自知之明，不要把自己看得太高或太低，也千萬不要炫耀自己，表現自己與眾不同。做人可以有個性，不是處處慕求與別人相同，但這出於「自愛」而不是「自貴」。「自貴」是脫離道的禍根，眾生與道只是一體，這是真理。如果人們自以為比別人高貴，可以得到更多福利、資源和尊重，就如統治者覺得欺壓百姓，奪取百姓的資源是理所當然的事，因為自己比百姓高貴，並且處處表現自己如何高尚，這就是失道失德。但我們的世界卻多處是這樣的統治者，忽略百姓基本所需，卻處處好大喜功，損耗資源。

「自知不自見，自愛不自貴。」這是做人處世與修道的警世良言。

第七十三章

勇於敢則殺⁽¹⁾，勇於不敢則活⁽²⁾。
此兩者⁽³⁾，或利或害⁽⁴⁾，
天之所惡⁽⁵⁾，孰⁽⁶⁾知其故？
是以聖人猶難之⁽⁷⁾。
天之道，不爭而善勝⁽⁸⁾，不言而善應⁽⁹⁾，
不召而自來，緝然而善謀⁽¹⁰⁾。
天網恢恢⁽¹¹⁾，疏而不失⁽¹²⁾。

【註釋】

- (1) 敢，指勇敢、不顧一切。殺，即被殺、死亡。
- (2) 活，即保全生命。
- (3) 此兩者，指勇於敢和勇於不敢。
- (4) 或利或害，指勇於柔弱則利，勇於堅強則害。
- (5) 惡，指厭惡、不喜歡。
- (6) 孰，即誰。
- (7) 是以，即因此。猶，即也。之，指天之所惡的原因。難之，指不明白為何如此。
- (8) 善勝，指善於勝利。
- (9) 應，指回應、回答。
- (10) 緝，粵音淺（cin2），指坦然、安然、寬緩。
- (11) 天網，指大自然的範圍。恢恢，指廣大、寬廣。
- (12) 疏，指稀疏。失，指漏失。

【白話語譯】

勇於敢作敢為，則有殺身之禍。勇於不敢作為，則能保全生命。此兩者，即勇於敢和勇於不敢，或帶來好處，或招致禍害，上天所厭惡的，誰人知道箇中的道理呢？即使聖人也難以明白。自然的規律，總是善於不用競爭而得到勝利，不用言說而善於回應，不用召喚而自動到來，安然自在而善於謀略策劃。大自然的道寬廣如同巨大的羅網，網絡稀疏卻不會漏失任何東西。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是給強者看的經典，誰是強者？就是君子，《易經·繫辭》有云：「君子以自強不息。」這強者是內在的強，而不是外露表現出來的強。所以本章《道德經》指出兩種「勇」，一是「勇於敢」，另一是「勇於不敢」。一般人一想起勇氣，必然想到勇於敢作敢為，不要退縮，不要逃避，不會想到老子所說的更深層次，就是「勇於不敢」。這不是出於害怕、軟弱，退縮而逃避，而是在勇敢與自強不息中懂得什麼應該做，什麼不應該做，不要逞強而妄為，要把目光看到更闊大、更遠大。懂得克制自己，這也需要勇氣。無論是有所作為，還是無所作為，都是出於勇。

老子指出逞強妄動，容易招致殺身之禍，懂得克制自己而不任意妄為，卻能保存生命。生命最大的意義就是修道，與道同在，而不追逐世俗的名與利。所以老子認為簡單溫飽的生活已經足夠，人們進一步追求的不是更大的物質享受或世人對自己更大的賞識。不是！而是追求精神的提升，感悟天道，與天道同在。所以老子說「或利或害」，人們難以瞭解，即使聖人

也不能明白。一切眼前的利益與禍害，其實都是短暫，並不長久，利益可以變成禍害，禍害也可以變成利益，所以不要被眼前的禍害或利益所迷惑而失卻道。

誰知道真正的利益與禍害？一般人不知道，聖人也不知道，只有天知道：「天之所惡，孰知其故？」這個「天」就是伊斯蘭信仰所指的真主，在《古蘭經》中也有同樣的教導：

戰爭已成為你們的定制，而戰爭是你們所厭惡的。也許你們厭惡某件事，而那件事對於你們是有益的；或許你們喜愛某件事，而那件事對於你們是有害的。真主知道，你們確不知道。（2:216）

天之道是如何作事？就是不用競爭而能夠取得勝利，不用言說而能夠作出回應，不用召喚而自動到來，處之泰然卻能善於籌劃。這與人為的作事不同，人為的作事不能長久，天作事卻能長久。在《古蘭經》中，真主也說人們以為自己善於籌劃，真主比他們更善於籌劃，真主最善於籌劃：

他們用計謀，真主也用計謀，真主是最善於用計謀的。（3:54）

真主如何最善於計謀？《道德經》在這裡有很好的描述，並且最後指出：「天網恢恢，疏而不失。」這個天網無處不在，天道遍在於宇宙萬物之中，如網羅般把萬物眾生包圍著，萬物眾生察覺不到這天網的包圍，因為這天網十分稀疏，卻不會漏失任何萬物眾生。這就是奧秘！

在《古蘭經》中，真主多處強調祂知道萬物眾生的一切，天地沒有一件事情可以瞞得過祂：

無論你處理什麼事務，無論你誦讀《古蘭經》中那一章的經文，無論你們做什麼事情，當你們著手做的時候，

我總是見證你們的。天地間微塵重的事情，都不能逃避真主的鑒察，無論比微塵小的，還是比微塵大的，都記載在一本明顯的天經中。（10:61）

真主確是全知天地的幽玄的，祂確是全知心事的。（35:38）

我（指真主）確已創造人，我知道他心中所想；我比他的命脈還近於他。（50:16）

你們可以隱匿你們的言語，也可以把它宣佈出來。祂確是全知心事的。創造者既是玄妙而且徹知，難道祂不知道你們所隱匿的言語嗎？（67:13-14）

你們的上面，確有許多監視者，祂們是尊貴的，是記錄的，祂們知道你們的一切行為。（82:10-12）〔註1〕

〔註1〕這經文揭示天上有很多神明監察人們的行為，並且記錄下來，這與道教的信仰相通。

第七十四章

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

若使民常畏死，而為奇者⁽¹⁾，吾得執而殺之⁽²⁾，孰敢？

常有司殺⁽³⁾者殺。

夫代⁽⁴⁾司殺者殺，是謂代大匠斫⁽⁵⁾。

夫代大匠斫者，希有不傷其手矣。

【註釋】

- (1) 奇，指奇詭。為奇，指為邪作惡的行為。
- (2) 執，指抓捕、拘押。之，指作惡者。
- (3) 司殺者，指專管殺人的人。
- (4) 代，指代替。
- (5) 大匠，指技高的木匠。斫，粵音爵（zoek3），指砍、削。

【白話語譯】

百姓不懼怕死亡，又怎能以死使他們恐懼呢？假若能使百姓常常畏懼死亡，若有人為邪作惡，若我把他拘捕而處決，那麼還有誰斗膽作惡？在這常會發生的情況下，就應設有專門掌管殺人的人員。若自行代替掌管殺人的人去殺人，就好像代替技高的木匠去砍斷木頭。那些代替技高的木匠去砍削的人，很少不會傷及自己的手。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以天道看人事，也以天道談治國。《道德經》主張統治者愛民，讓百姓生活溫飽，民風淳樸、簡單、自然，不要讓百姓物欲不斷，好追逐名利，也不要壓迫百姓，使百姓無以維生，這樣百姓就能夠樂於生活，不會厭世求死。在這世界幸福快樂指數最高的不丹，其社會型態、百姓生活，就如老子在《道德經》所說的一樣。在不丹物質生活並不豐厚，但百姓卻感到最大的幸福，相反物質富裕的社會，幸福快樂指數卻不是同樣高。

百姓樂於生活，就只會求生，不會求死。若百姓作奸犯科，處死就是最大的刑罰，起最大的阻嚇作用，所以老子說：「若使民常畏死，而為奇者，吾得執而殺之，孰敢？」如果百姓求死不求生的話，這就是一個動盪不安，快將傾倒下來的社會，正如《道德經》第七十二章所說：「民不畏威，則大威至。」

跟著老子談到「司殺者」，這個「司殺者」既指人事，也指天道。在人事上，任何人作奸犯科，都應該讓社會合法機關去處理和制裁，而不是由私人去處理刑罰及殺戮。正如現代社會的刑事法，任何人傷害他人的財產與生命，即由政府以觸犯刑事法例，負責拘捕、審理、判決，以及懲處犯人。這就是本章《道德經》所說的最顯明的層次。個人無法處理這判決與刑罰，只會令問題加劇，傷及自己。

《道德經》再深的層次就是指不單社會有司法機關處理刑罰或殺戮，天道也會處理這刑罰及殺戮，即使現世政府機關沒有公平處理，也不能瞞騙天道，所謂「天網恢恢，疏而不失」（第七十三章），真正的大匠就是天道，天道會掌管這砍殺的工作，人們不應該報怨尋仇，而應交由天道去處理。《古蘭經》常常說真主是清算神速的，任何人都逃不過真主的判決。

人們把怨恨放下，交由天道處理，這是對自身最好的做法，因為怨恨之心會傷及自己，本身就是一種精神虐待，若加以行動，《道德經》說：「希有不傷其手矣。」《道德經》談報怨，不是報怨以德，這太違反自然純樸，把道德枷鎖扣於別人身上實在太可怕，而是把怨恨放下。放下了，不是不了了之，因為真正的作事者是天道，交由真正的大匠處理最好不過。

《道德經》談真理，真理是把人們的心靈釋放下來，而且不是用謊話把人們釋放，而是真實不虛的說話，這「大匠」是確確實實的存在，不是謊話。善惡有報，生死在天，不需要人為加以干涉。在《古蘭經》中，多處說明這道理：

不信道的人，往來四方，自由發展，你不要讓這件事欺騙你。那是些微的享受，將來他們的歸宿是火獄。那卧禱真惡劣！（3:196-197）

當穹蒼破裂的時候，當眾星飄墮的時候，當海洋混合的時候，當墳墓被揭開的時候，每個人都知道自己前前後後所做的一切事情。人啊！什麼東西引誘你背離了你的仁慈的主呢？祂曾創造了你，然後使你健全，然後使你勻稱。祂意欲什麼型式，就依什麼型式來構造你。絕不然，但你們否認報應！你們的上面，確有許多監察者，祂們是尊貴的，是記錄的，祂們知道你們的一切行為。善人們，必在恩澤之中；惡人們，必在烈火中。他們將在報應日墮入烈火，他們絕不得離開。你怎能知道報應日是什麼？你怎能知道報應日是什麼？在那日，任何人對任何人不能有什麼裨益；在那日，命令全歸真主。（第82章）

第七十五章

民之饑⁽¹⁾，以其上食稅之多⁽²⁾，是以饑。
 民之難治⁽³⁾，以其上之有為⁽⁴⁾，是以難治。
 民之輕死⁽⁵⁾，以其上求生之厚⁽⁶⁾，是以輕死。
 夫唯無以生為⁽⁷⁾者，是賢於貴生⁽⁸⁾。

【註釋】

- (1) 饑，即饑餓、饑荒。
- (2) 食稅之多，即徵收很多稅課。
- (3) 難治，指難以被統治。
- (4) 有為，指統治者強作妄為，政令煩苛。
- (5) 輕死，指不怕死。
- (6) 此句指統治者奉養過於豐厚奢侈。
- (7) 無以生為，指不會使生活上的奉養奢侈豐厚。
- (8) 賢，指勝過、超過。貴生，即以生命為貴，厚養生命。

【白話語譯】

百姓之所以饑餓，正是因為在上的統治者徵收賦稅太多，所以百姓捱餓；百姓之所以難以統治，正是因為在上的統治者政令煩苛、強作妄為，所以百姓難以被統治；百姓之所以不怕死，正是因為在上的統治者太重視生活享受，奉養過於豐厚奢侈，所以百姓對死亡看得很輕。只有不追求生活奢侈豐厚的人，才勝過厚養生命的人。

解說及賞析

本章《道德經》也是談為政之道，老子提到百姓饑餓、百姓難以治理和百姓輕死的原因，皆因在上位的統治者向在下位的百姓榨取太多，以獲得豐厚的生活。稅務繁重令百姓生活困難；政令煩苛，對百姓管束太多，控制太多，反令百姓至整個社會失去活力，失去生趣，失去正面的動力，愈管治就愈困難。統治者重視自己豐厚的生活，認為百姓可以過卑賤的生活，統治階層則需要奢華富貴的生活。百姓失去了生活的正向動力和生趣，生不如死，那麼鋌而走險也不怕幹，即使傾覆社會，作奸犯科，或把統治階層推翻下來，也不怕幹。這正是古往今來動盪的社會與國家的寫照，《道德經》寥寥數句卻精要地說出來。

非洲被認定是貧困落後的國家，但統治階層可以非常富裕，他們到非洲的餐廳吃一餐午飯，可以是相等幾千塊的港元，非洲基層人士的收入一年也沒有幾千塊。不單在非洲，全世界都是這樣。無論什麼地方，五星級酒店的總統套房，一天的房價就是幾萬塊港元，供國家統治階層及巨富享用。我們身處的世界正是老子在《道德經》所說統治階層「求生之厚」，他們要住堡壘、皇宮，但低下階層就可以卑賤地過活。基層百姓愈卑賤，統治階層就愈富豪，在中國歷朝屢見不鮮。

老子說：「夫唯無以生為者，是賢於貴生。」老子所指向的道是真正永恆的真理，他說沒有奢華富裕的生活的人比厚養生活的人更好。真正修道的人只會過簡約儉樸的生活，他們不會花太多時間和精神，去追求物質奢華與身體的感觀享受及刺激，而是去修養精神。真正得道的人無論在身體和精神上都是健康有生命力，且外貌詳和，不論年輕或年老。相反，厚養生生活的人卻愈是肥胖，慢性疾病頻生。今日的尖端科學已證明吃

得太多太豐厚，反而令身體成為衰老、疾病與死亡的溫床，節食反而令人們的身體自然趨向修復與平衡。《道德經》的說話經得起時間與尖端科學的考驗。

大約在 1400 多年前，先知穆罕默德正是從不厚養生活的領袖，從他承擔先知使命至鞠躬盡瘁的 23 年間，他只會與眾穆斯林過同樣的生活，即使廣大的穆斯林從貧苦開始變得富裕時，穆聖仍然堅持過簡單儉樸的生活，而且他有節食的習慣，他曾說：「節食是百藥之首。」今日的科學已經證明穆聖說話的真確。有一次，穆聖的教生歐麥爾到穆聖家中探訪，他看到穆聖家中沒有任何家具及裝飾，大部分時間吃的只是椰棗和水，生活非常清簡，歐麥爾哭了出來，說：「羅馬國王正過著極度富豪的生活，波斯國王也過著極度富裕的生活，你應該比他們過得更好才對。」穆聖回答：「當人們都熱衷於今世生活享受的時候，你認為我不應該為後世作好準備嗎？」穆聖看今世的生命是用來修行，而不是純粹享樂。穆聖的教生都受到他的言行生活所感動，皆過著簡單儉樸的生活。

穆罕默德正是老子在《道德經》所指得道的聖人，雖然時空與文化不同，但卻是同一真理。

第七十六章

人之生也柔弱⁽¹⁾，其死也堅強⁽²⁾；
草木之生也柔脆⁽³⁾，其死也枯槁⁽⁴⁾。
故堅強者死之徒⁽⁵⁾，柔弱生之徒⁽⁶⁾。
是以兵強⁽⁷⁾則不勝，木強則兵⁽⁸⁾。
強大處下⁽⁹⁾，柔弱處上⁽¹⁰⁾。

【註釋】

- (1) 全句指人活著的時候身體是柔軟的。
- (2) 堅強，指僵硬。全句意思是人死後身體變得僵硬。
- (3) 柔脆，指草木形質柔軟脆弱。
- (4) 枯槁，形容草木乾枯。槁，粵音稿（gou2）。
- (5) 死之徒，指屬於死亡的一類。
- (6) 生之徒，指屬於生存的一類。
- (7) 兵強，指用兵逞強。
- (8) 兵，比喻為刀；全句意思是樹木長大成材就會有人來砍伐。
- (9) 處下，指處於劣勢。
- (10) 處上，指處於優勢。

【白話語譯】

人活著的時候身體是柔軟的，死後身體變得僵硬。草木在生長的時候是柔軟脆嫩的，死了的時候就變得乾硬枯萎。所以

說強硬的東西屬於死亡一類，柔弱的東西屬於生存一類。所以說用兵逞強不會獲得勝利，樹木長大變得粗壯就會被人砍伐。強大的事物處於劣勢，柔弱的事物才處於優勢。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其中一個反覆申述的道理就是「柔弱勝剛強」（第三十六章）。一般人均認為剛強才捧，柔弱就是失敗、無用，需要依附他人，故要常常令自己剛強。但一味的剛強不一定是好事，很多人都不懂得善用柔弱，剛強與柔弱需相輔相成。老子認為外表剛強，必死。有道之士應該是內剛外柔，柔弱是一股比剛強更強大的力量，但很少人知道，只有《道德經》把此深邃的智慧闡明。

老子認為有道之士不會把自己外露，表現得比別人優勝，高人一等，這就是自以為是，自以為是的人容易逞強，容易與別人競爭，認為自己應該勝過別人才對，這就是所謂的「俗人昭昭」、「俗人察察」（第二十章）。外表看來俗人十分捧，但老子多次說明外在的鋒芒不會持久。鋒芒畢露的人看不到自己的不足，這是一種驕傲的心態。很少人明白驕傲的弊端，認為成功而自豪是理所當然，這就是「昭昭」、「察察」。到了盡頭，就是死亡，且一開始已距離死亡不遠。

老子用人的身體和草木去解釋說明，人的身體在青春、健康的時候是柔軟的。嬰兒的身體最柔弱，卻是最可愛，最賦有生命力。年老衰敗的人身體最僵硬，死亡的時候就成為僵屍。草木也是這樣，成長的時候是柔軟脆嫩，枯死了就是乾硬。老子認為外表的逞強就如人和草木死亡時的僵硬，也就如用兵逞強，自招滅亡，也就如樹木粗壯就被人砍掉做木材一樣。

所以老子說：「強大處下，柔弱處上。」強大是生命的盡頭，趨向滅亡，柔弱卻是常常在生命的起點。耶穌在《多馬福音》也這樣說：「一個年紀老邁的人不會猶疑，向只有七日大的小孩詢問有關生命之地，這人便能活於生命，因為很多在前的將是最後，並將歸一。」（4）〔註1〕耶穌所指的「一」就是老子所指的「道」，《道德經》也是把「道」說為「一」（參看《道德經》第四十二章）。

《古蘭經》說真主把人創造成軟弱，所以人應該懂得謙卑，仰賴真主，而不是傲慢恃強，在大地上任意獵取、破壞。《古蘭經》的真主，就是《道德經》所指的道：「真主欲減輕你們的負擔，人是被造成軟弱的。」（4:28）。人沒有三頭六臂，也不能飛天遁地，人對自身以及周遭事物，所不知道、不認識、不能控制的，遠比所知道、所認識、所能控制的為多，人沒有理由自以為大。在《古蘭經》中真主不喜歡：「叛逆者」（4:107）、「作惡者」（5:64）、「超越法度者」（5:87）、「浪費者」（7:31）、「驕傲自大者」（16:23）、「得意忘形者」（28:76）、「任何自大自誇者」（31:18）、「過分者和說謊者」（40:28）。這全是《道德經》的價值取向，《道德經》所認為失道失德的敗亡者，正是《古蘭經》中真主所不喜歡者，他們只會步向毀滅。儘管《道德經》與《古蘭經》在不同文化領域上出現，但卻是同一的道。

〔註1〕《多馬福音》是在1945年在埃及發現最早期記錄耶穌說話的古卷，記錄者是耶穌門徒多馬。有關此經典的詳情，可參閱《耶穌的隱秘教導——多馬福音》林楚菊翻譯及註釋，隱士出版（香港），2021年；此書可在著述者的網誌瀏覽（<http://lamchorkok.blogspot.com>）

第七十七章

天之道⁽¹⁾，其猶張弓與⁽²⁾？

高者抑之⁽³⁾，下者舉之⁽⁴⁾；

有餘者損之⁽⁵⁾，不足者補之⁽⁶⁾。

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

人之道⁽⁷⁾則不然，損不足以奉⁽⁸⁾有餘。

孰能有餘以奉天下？唯有道者。

〔是故聖人不積，既以為人已愈有，既以與人已愈多。

天之道利而不害，聖人之道為而不爭。〕⁽⁹⁾

是以聖人為而不恃，功成而不處⁽¹⁰⁾，其不欲見⁽¹¹⁾賢。

【註釋】

(1) 天之道，指自然運行的法則。

(2) 猶，即好像；張弓，指拉開弓；與，表示發問，即嗎。

(3) 高，指弓弦拉得高了。抑，即壓低。全句意思：高了就把它壓低一點。

(4) 下，指弓弦拉得低了。舉，即升高。全句意思：低了就把它升高一點。

(5) 有餘，指弓弦拉得過滿。損之，指把拉得過滿的弓放鬆一點。

(6) 不足，指弓弦沒有拉緊。補之，指把弓弦拉到位。

(7) 人之道，指人類社會的法則、法律。

(8) 奉，指供給、供奉。

(9) 不積，指不儲存，不保留。此括號內的句子同時出現於第八十一章，註評家黃瑞雲認為在此章可能意思更相連，故增放在此章。

(10) 處，即佔有、享有。

(11) 見，指顯現、表現。

【白話語譯】

天地宇宙運行的法則，不是好像拉開弓弦一樣嗎？拉得過高便把它壓低；拉得過低便把它升高；弓弦拉得過滿就把它放鬆一點；弓弦拉得太鬆就把它拉緊一點。天地宇宙運行的法則，就是減少有餘，彌補不足。人類社會實行的法則卻不是這樣，而是損害不足的人，以供奉有餘的人。誰能夠有餘而可以奉養天下？只有「道」才能夠這樣。所以聖人不會儲存、保留，盡自己所能服務別人，自己也會更加富有；盡自己所能給予別人，自己也會得到更多。天地宇宙運行的法則，利益萬物眾生而不會作出傷害；聖人的法則就是只會把道實踐，而不會與任何人競爭。所以聖人做事情而不會恃才傲物，達到成功而不會把成果佔有，因為他們不想刻意表現自己的賢德。

解說及賞析

本章《道德經》說明天之道、人之道和聖人之道。天之道，即天地宇宙運行的法則，就是「利而不害」。道是孕育、滋養萬物，讓萬物在平衡與和諧的關係下共存，所以就好像拉弓弦一樣，拉得太高便要降低，拉得太低便要升高，拉得太緊便要放鬆，拉得太鬆便要拉緊。萬物要和諧共存，就不能各走極端，或有些被重視，有些被忽略。整個大自然是互相依賴的生命體，各物種環環相扣，而不是互相對抗、競爭，這就是「天之道」與「人之道」的不同。

在天之道的運作之下，萬物和諧共存。在人之道的運作之下，萬物互相競爭、對抗、爭奪資源，所謂弱肉強食。人類社會長久以來，在大部分層面都是在這競爭的法則下發展，所以在人類社會，同樣是人卻有不同的階級出現，待遇可以十分不

同，且相距甚遠。統治階層得到絕大部分資源，草根階層只能夠糊口，古今中外，都是這樣：「損不足以奉有餘」，這是一種互相對抗的關係。

天之道是「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卻相反。17世紀印度聖人羅達斯（Samarth Ramdas 1608-1682）把他對天地宇宙畢生的學問口述，由弟子筆錄在巨著《僕人的理解》（*Dasboadh*）之中。其中一章闡述人類地球創始的時候是和諧平衡的，但人類與各物種的變化發展卻出現互相對抗的力量，人與人、動物、植物，以及整個氣候環境對著幹，這種對抗的力量愈來愈強烈，和諧平衡的狀態愈來愈少，人類社會以至整個地球，最終必定會被毀滅，因為這種對抗的力量正是步向毀滅。天之道是生命的力量，人之道卻是毀滅的力量。

人應該把「有餘以奉天下」，只有有道之士才能夠做到，這就是聖人之道。聖人把天之道實踐出來，不會只為自己積存財貨，所有宗教的聖人都是教導世人慷慨施與，這就是為自己及眾生積福，因為愈是幫助別人，愈是給予別人，自己卻會得到更多。《古蘭經》說真主會回報每個善行，沒有一個善行，即使如螞蟻般微小，不會被記錄，不會被回報。《道德經》也有同樣意思，佛教的因果業報，也說明同樣道理，善惡終有報。《古蘭經》這樣說：

行一件善事的人，將得十倍的報酬；作一件惡事的人，只受同樣的懲罰；他們都不受虧枉。（6:160）

天之道是「利而不害」，聖人之道是「為而不爭」，如何實踐「天之道利而不害」？就是要「為而不爭」。競爭就是一股對抗的力量，有勝有負，有人得，有人失，所以聖人只會幹，卻不會與任何人競爭。如何不與人競爭？就是「為而不恃」，「功成而不處」。聖人與道同在，道與萬物為一體，沒有一己

的私我，所以聖人不但不會驕傲，自以為有功，甚至乎「不欲見賢」：不想人們覺得他賢德神聖，對他歌功頌德，要去崇拜他。老子認為真正的聖人絕不會是這樣，這樣的人才能與天地宇宙的道同在！

第七十八章

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勝⁽¹⁾，以其無以易之⁽²⁾。

弱之勝強，柔之勝剛，天下莫不知，莫能行⁽³⁾。

是以聖人云：「受國之垢⁽⁴⁾，是謂社稷主；

受國不祥⁽⁵⁾，是謂天下王。」

正言若反⁽⁶⁾。

【註釋】

- (1) 全句意思：攻擊堅強的事物沒有什麼東西能勝過水。
- (2) 無以易之，即沒有什麼東西能代替它。
- (3) 莫能行，指沒有人肯照著做。
- (4) 垢，粵音究（gau3），即污垢、屈辱、恥辱。受國之垢，指承受全國的屈辱。
- (5) 不祥，指災禍、災殃。受國不祥，指承擔全國的災禍。
- (6) 正言若反，指正面的話如同反話。註評家黃瑞雲認為此乃對「聖人云」的述評。社稷主，天下王，為天下之尊貴，而必須能受國之污垢，受國之災殃。看是反話，實是真言，故曰：「正言若反」。

【白話語譯】

天下間沒有比水更柔弱的東西了，然而攻擊堅強的事物沒有什麼東西能勝過水，這正是因為沒有什麼東西能代替水。弱能勝於強，柔能勝於剛，天下間沒有不知道這道理，但卻沒有人能照著做。所以聖人說：「能夠承受國家的污辱的人，才能

稱得上是國家的君主；能夠承受國家的災禍的人，才能稱得上是天下的領袖。」正面的話如同反話。

解說及賞析

《道德經》多處強調柔弱勝剛強的道理，老子以水作為比喻，水是天下間最柔弱的東西，沒有固定形狀，外表看來水十分柔弱，但其力量可以驚人，世上沒有一樣東西可以取代水。水是一切生命的源頭，老子常把道比喻為水，水的特質是柔弱，與石頭的堅硬剛好相反，但水的威力卻能「攻堅強者莫之能勝」。水是生命的源頭，也能把生命毀滅，不同地域文化中均有記載洪水曾毀滅大地眾生。

老子教導人們要學習水的柔弱，指出弱能勝強，柔能勝剛，柔弱是道的表現。在柔弱中克制敵人，因為柔弱的力量最能持久，勇猛剛烈只能夠短暫發揮作用，不可持久，就好像太陽與風比試誰力量強大，要把路人的衣服脫下來：大風不斷猛烈地吹襲路人，要吹掉他的衣服，路人卻更加緊抱著身子，不許衣服被吹走，大風花盡氣力都不能吹走路人身上的衣服；太陽動也不動，只是把強大的熱力放射出來，沒有狂風掃落葉，沒有衝擊與掙扎，那路人抵受不住熱力自動把衣服脫下。這就是老子所指出的軟實力，相對於硬實力用強暴的方法使人就範，軟實力能夠不用強迫而使對方依從自己的意思而為。

軟實力比硬實力優勝，可惜老子說：「天下莫不知，莫能行。」天下人不是不知道軟實力比硬實力優勝，但他們卻不願意，也不能夠行出來，這是因為沒有道，單是柔弱就不能發揮任何力量。沒有道，就只能靠「弱肉強食」，這是現實世界的寫照。沒有道，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不是互利互存，而是零和遊

戲：壓迫者與受壓迫者。沒有道而謙虛的人，就成為社會上最悲慘的人。

老子的理想就是以道統治天下，而不是教導人們隱世、避世。《道德經》常常指出統治者應該如何以道統治天下，本章也指出真正有道的統治者應該「受國之垢」、「受國不祥」。正如耶穌所說：「人子來不是要受人服侍，乃是要服侍世人。」老子的意思也是這樣，統治者不應該是高高在上，一無建樹卻享盡榮華富貴，這就是失道失德的統治，也是這個世界古往今來大部分統治者的所為。真正的聖人剛好相反，在四福音中所描述的耶穌只有3年的傳道，未曾是一方一地的統治者，老子心目中以道統治天下的聖人，在先知穆罕默德身上表現得淋漓盡致。

先知穆罕默德正如耶穌所說他是來服侍世人，不是受人服侍。由他肩負先知的使命宣揚真主的訊息，他沒有一天過著奢華的帝王生活，而是與穆斯林同甘共苦，與普通百姓沒有分別，且常常站在最前去服務別人。無論是搬石塊，搭建清真寺，本應可以坐享觀望，但穆罕默德卻堅持與百姓一起勞動。穆罕默德也非常慷慨，常常救濟別人，他真的能做到「受國之垢」、「受國不祥」，甚至別人沒有能力償還債務而死去，穆罕默德會把此債務放到自己身上，好讓對方能夠入土安葬。穆罕默德離世時，沒有一分一毛，或任何遺產留給自己或後人。即使他成功統一阿拉伯各部落歸順伊斯蘭教，穆斯林開始過著富裕的生活，穆罕默德也總是處處為大眾著想，總是過著儉樸的生活。穆罕默德完成先知的使命只有短暫的23年，卻是老子所指真正以道統治天下的聖人。穆罕默德面對世俗的統治，他所受的苦與付出，筆者常常感到他是所有聖人之冠。他親自宣教，親自勞動，親自打仗，親自救濟施予，且常常受到反對者極大的迫害與侮辱，他都以慈悲與寬恕對待。阿拉伯民族成功統一歸順伊斯蘭

信仰，先知穆罕默德所參與的所有戰爭，兩方共傷亡的人數出奇地少，只有 400 人左右。這是因為穆罕默德開戰是迫不得已，且面對兇殘的敵人目的不是殺戮，而是使敵方投降。

歷史學家邁克爾·哈特（Michael H. Hart）博士在他的著作《歷史上最具有影響力的 100 人》這樣寫：

我選擇穆罕默德作為世界歷史上第一位最有影響力的人物，可能會使一些讀者感到驚奇，也會使另外一些讀者發生疑問，但他確實是歷史上不論宗教和世俗兩方面，都取得了卓越成就的唯一人物。

穆罕默德成為世界歷史上在世俗與宗教事務同樣取得成功的聖人，不是因為他高高在上，受人膜拜，穆罕默德很輕易這樣做，但他堅決拒絕，而是因為他「受國之垢」、「受國不祥」。老子說可惜「正言若反」：人們只願相信統治者與聖人應該高高在上，受人膜拜，享受優厚的待遇，而不願接受真正有道的統治者應該是怎樣。西方世界對穆罕默德的誣蔑，歷史上從來沒有一個偉人受到這樣的對待，正是老子所說「正言若反」，也是德國著名思想家、小說家、劇作家與政治家歌德（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1832）曾對真理有以下的名言：

人們往往把真理和錯誤混在一起去教人，而堅持的卻是錯誤。

我們對真理必須經常反覆地說，因為錯誤也有人在反覆地宣傳，並且不是個別的人，而是大批的人宣傳。

真理就是火炬，同時也是一支巨大的火炬，因此我們都想眯著眼睛走過去，甚至擔心會被燙傷。

第七十九章

和⁽¹⁾大怨，必有餘怨。
 〔報怨以德〕⁽²⁾，安可以為善⁽³⁾？
 是以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人⁽⁴⁾。
 有德司契⁽⁵⁾，無德司徹⁽⁶⁾。
 天道無親⁽⁷⁾，常與⁽⁸⁾善人。

【註釋】

- (1) 和，即調和、和解。
- (2) 報怨以德，此句屬於第六十三章，多位註評家認為應放在此章，文意更清晰。
- (3) 善，即妥善的方法。
- (4) 契，契約。古時借債，刻木為契，在一塊木板或竹板上刻上文字，剖分左右，左邊的一半由債權人收存，右邊的一半由借債人收存。收債時，債權人拿出左邊的一半向借債人討還。責，即索取、償還。
- (5) 司契，即掌管契約的人。
- (6) 徹，指周代的賦稅制度。司徹，指掌管稅收的人。何以「有德司契，無德司徹」？註評家任繼愈解釋：「司契」和「司徹」都是古代貴族所用的管賬人。司契的人，只憑契據來收取，顯得從容。「徹」是古代貴族對農民按成收租的剝削制度。為了對農民進行剝削，司徹的人對交租人斤斤計較。這裡的「司契」和「司徹」是比喻的意思。
- (7) 無親，指沒有偏愛。
- (8) 與，指幫助。

【白話語譯】

調解極大的怨恨，必然有剩餘的怨恨遺留下來。即使以恩惠回報仇恨，又怎能夠妥善處理呢？所以聖人手持借據也不強求別人償還。有德行的人就像掌管契約的人，不會強行苛索；無德行的人就像掌管稅收的人，務必強行索取。天地宇宙的運行法則就是不會對任何人有所偏愛，總是幫助、親近善良的人。

解說及賞析

本章《道德經》說如何對待怨恨，之前第七十四章提到人們不要「代大匠斫」：「夫代大匠斫者，希有不傷其手矣。」因為「常有司殺者殺」：天道才是真正的大匠，掌管刑罰殺戮。這正如佛教與印度教所說的因果業報，人們一切的作事就好像發放的回力鏢，無論好與壞，或遲或早都會回饋自己；所以《道德經》第七十三章說：「天之道，不爭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繹然而善謀」；天道對萬物眾生的因果業報不會有錯失，所以在最後仍要強調：「天網恢恢，疏而不失。」

既然天道善於計算、籌劃，且不會有錯失，那麼人們應該如何處理怨仇？人們歌頌「報怨以德」，因為這看來是最偉大的情操，老子所談的道，是叫人們返回自身純樸自然的本性，而不是要把如何巨大的道德鎖鏈扣在別人身上，老子並不贊同「以德報怨」，他解釋：「和大怨，必有餘怨。報怨以德，安可以為善？」孔子在《論語》中也有論述「報怨以德」：「或曰：『以德報怨，何如？』子曰：『何以報德？以直報怨，以德報德。』」（《憲問篇》第十四：34）有人對孔子道：「拿恩惠來報答怨恨，怎麼樣？」孔子道：「拿什麼來酬答恩惠呢？拿公平正直來報答怨恨，拿恩惠來酬答恩惠。」

孔子所說的「以直報怨」比「以德報怨」更妥善，老子和孔子均不贊同「以德報怨」，他們也有各自的解釋和提出妥善的做法，值得世人認識和學習。孔子所提出的公平正直更合乎自然之道，因為不會有「餘怨」，且能賞善罰惡。老子沒有提出公平正直，而是「執左契而不責於人」，聖人雖然可以用公平正直的原則去追討別人的不是，但也不會強求，若人家執意對峙，這個公平正直的原則自己也不用施行，交由天道去執行吧！在《古蘭經》中，真主指出報怨的準則：

如果你們報復，就應當依照你們所受的傷害而報復。如果你們能忍耐，那對於忍耐者是更好的。你應當忍耐——你的忍耐只賴真主的佑助——你不要為他們而悲傷，不要為他們的計謀而煩惱。真主確是同虔敬者和行善者在一起的。
(16:126-128)

惡行應得同樣的惡報。誰願寬恕而且和解，真主必報酬誰。真主確是不喜歡不義者的。受人欺侮然後加以報復的人們，絕無可指責的。應受責備的，是欺負他人並且在地方上橫蠻無理者；這些人將受痛苦的刑罰。凡能忍耐而加以赦宥者，他們的那種行為，確是應該決心做的事。
(42:40-43)

真主不是要求所有人都寬恕作惡者，作惡的人應得其惡果，但若能夠做到忍耐和寬恕，這行為更高尚。同樣，老子帶給人們完美的做法——「是以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人」，聖人徹底認識天道運行的法則，他不會向別人苛責，因為無濟於事，一切交由天道處置！

這也貫徹老子提出守柔的哲理，柔弱勝剛強，不要與別人硬碰硬撞。老子認為有德的人只是拿著借契，不是兇猛的稅收衙役，若收不到欠債，也會灑脫地放下這擔子，交由天道處理，

心中無怨無恨。老子在《道德經》第七十三章提出「天網恢恢，疏而不失。」在本章再提出天道的另一特質：「天道無親，常與善人。」天道是慈愛：「天之道，利而不害」（第八十一章），且大公無私。人倫有親疏之別，天道卻對萬物眾生沒有親疏之別與偏愛，所以第五章說：「天地不仁」，這不仁就是沒有偏愛、執取與親疏之別。所以「天道無親」，但卻充滿慈愛，這慈愛就是「常與善人」，只是幫助、親近善良的人。

第八十章

小國寡民⁽¹⁾。

使有什伯之器⁽²⁾而不用，使民重死⁽³⁾而不遠徙，
雖有舟輿無所乘之⁽⁴⁾，雖有甲兵無所陳⁽⁵⁾之。

使民復結繩⁽⁶⁾而用之，

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俗⁽⁷⁾。

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

【註釋】

- (1) 小國，指使國家細小，「小」作動詞用；寡民，指使國民數目寡少，「寡」是動詞。
- (2) 什伯之器，指各式各樣的器具。
- (3) 重死，即畏死，指珍惜生命，不冒生命之險。
- (4) 舟，即船；輿，即車。無所乘之，指在小國寡民的理想社會中，即使有船和車，也沒有必要去乘坐。
- (5) 陳，即陳列，指擺開陣勢，準備作戰。
- (6) 結繩，指文字產生以前，人類以結繩記事。《易·繫辭下》：「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
- (7) 全句意思：使人們吃得香甜，穿著漂亮，居住安逸，過得習慣。

【白話語譯】

國家幅員小，減少國家幅員。百姓數目少，減少百姓數目。這樣即使擁有各式各樣的器具也不需要；百姓皆珍惜生命

而不願意冒險遷徙遠方；即使有船和車，也沒有必要去乘坐；雖然有盔甲兵器，卻不需要拿出來準備作戰。讓百姓返回純樸的社會，以結繩記事，使人們吃得香甜，穿著漂亮，居住安逸，過得習慣。鄰國之間可以在遠處互相看見，各自的雞鳴狗吠聲互相聽見，而百姓直到老死也不會互相往來。

解說及賞析

本章《道德經》說出最理想的社會型態，不是泱泱大國，而是小國寡民。老子認為人們最理想的狀態就是返回道，返回自身純樸自然的本性。最純樸自然的社會就是人們能夠純樸自然地生活，人們沒有太多層出不窮的欲望與念頭，不需要太多新穎花巧的器物；而且也不用四處周遊觀光，也不用為生計之苦而遠行謀生；即使國家擁有舟車與兵器，也沒有需要使用了。老子理想的社會型態正貫穿整部《道德經》，而在本章即集中陳述這理想的型態。

老子重視簡單純樸，但從來不是主張人們苦行，過著清貧的生活，只是不要欲望橫生，過著聲色犬馬的生活，溫飽充裕的生活還是每個人必需。有道的統治者也要致力讓百姓得到，所以老子說人們應該：「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俗。」即老子在第三章中所說：「實其腹」、「強其骨」，但卻要「虛其心」、「弱其志」、「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不敢為也」，所以在本章中老子說：「使民復結繩而用之」，甚至進一步徹底地道出這簡單的理想型態：「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

正是這樣的社會再不需要舟車、兵器與花巧的設備，整部《道德經》的思想非常連貫一致，沒有一處是互相矛盾。反觀今日現代科技文明進步的社會，人們普遍生活富裕，物質欲望

可以層出不窮，吃得太多太好，衣服太多太好，富裕人家居住在皇宮豪宅，有豪華房車與遊艇，出外遊埠成為生活必要的調劑，即老子所說的「金玉滿堂」（第九章）。社會教導人們要對此生活趨之若鶩，人們一生的努力以為就是要達到「金玉滿堂」、「富貴而驕」（第九章）的生活，卻把「道」忘卻了！

人們不知道生命最需要的是道，簡單溫飽的生活已經足夠，剩餘的生活空間就是要修道悟道，而不是不斷損耗物資以滿足外在聲色犬馬、多采多姿的生活。這樣物質豐厚的生活，人們活得不是最快樂，最富裕的歐洲國家瑞士，其自殺率相當高，而且現代社會慢性疾病頻生，正是因為吃得太多太好。幸福快樂指數最高的不丹，正近於老子所說的理想社會型態，簡單、純樸、自然就是最好！

第八十一章

信言⁽¹⁾不美，美言⁽²⁾不信。

善者⁽³⁾不辯，辯者不善。

知者不博⁽⁴⁾，博者不知。

聖人不積⁽⁵⁾，既以為人己愈有，既以與人己愈多。

天之道利而不害，聖人之道為而不爭。

【註釋】

(1) 信言，指實話、真話。

(2) 美言，指巧言、華美之言。

(3) 善者，可解作善良的人，或善於說話的人。

(4) 博，即廣闊，或與「溥」同義，指佈、陳，即炫耀的意思。

(5) 不積，指不儲存，不保留。

【白話語譯】

真實的說話並不漂亮，漂亮的說話並不真實。善良的人不會辯駁，辯駁的人並不善良。知道真理的人不會以廣博的知識炫耀於人，炫耀廣博知識的人並不是知道真理的人。聖人不會儲存、保留，盡自己所能服務別人，自己也會更加富有；盡自己所能給予別人，自己也會得到更多。天地宇宙運行的法則，利益萬物眾生而不會作出傷害；聖人的法則就是只會把道實踐，而不會與任何人競爭。

解說及賞析

本章是《道德經》最後一章，共 81 章。《易經》是中國最早的經典，被譽為群經之首，中華文明的開端；《易經》是占卜的書，共有 64 卦，即 64 章，64 是 8 的乘數，八八六十四；而《道德經》就是 8 的演進到 9，九九八十一，所以把《道德經》編排成 81 章，是 9 的乘數。九就是頂峰，道就是頂峰，是單數，不會是偶數，因為道是一，不是二，到了盡頭也是九。正如伊斯蘭信仰中萬物的主宰也是一，是不可分割的一（Ahad），是獨存的一，只有單數沒有偶數。伊斯蘭信仰真主有 99 個名號，也是取其單數，100 減 1 等於 99。真主只有一沒有二，道也只是一。《古蘭經》說真主是一，但祂所創造的萬物均是一陰一陽的配對，萬物有陰陽之分，是偶數，創造主卻沒有陰陽之分，是單數。《易經》是描述宇宙萬物的運行法則，描述萬事物萬的變化規律，所以整部《易經》的篇章是偶數。《道德經》描述道，萬事萬物的主宰，所以整部《道德經》的編章是單數。伊斯蘭所崇拜的主宰是一、是獨存，印度瑜伽修行的最高境界也是一，獨存的境界。儘管不同文化對宗教信仰、精神修煉和感悟真理有不同的描述，卻不難發現各自相通的地方，所以真理只有一，沒有二。

本章《道德經》是最後一章，提出了三項見解，都是有關對表達真理的描述：如何把道表達出來？第一：「信言不美，美言不信。」真實的說話不一定是漂亮的言詞，不能從外表的花言巧語去分辨。所謂口甜舌滑、口蜜腹劍，對美言應該要小心。孔子說：「巧言令色，鮮矣仁！」（《學而篇》第一：3）意思是：花言巧語，偽善的面貌，這種人，仁德不會多。孔子又說：「剛、毅、木、納，近仁。」（《子路篇》第十三：27）意思是：剛強、果決、樸實，而言語不輕易出口，有這四

種品質的人近於仁德。老子主張純樸自然，美言並不一定是真實的話，孔子也有相近的意思。不過老子也說：「美言可以市尊。」（第六十二章）言詞恰當得體可以得到別人的尊重，所以有關「美言」的見解，應該按不同情況去判斷，對「美言」不是完全否定或肯定。

第二：「善者不辯，辯者不善。」道是需要自己內在尋索而領略，辯論只能夠適可而止，愈多說愈迷糊：「多言數窮，不如守中。」（參看第五章，「中」是代表道，不是中庸而已。）若辯論的目的只為求勝，那麼已與修道偏離了，所以「辯者不善」，若有不善之心什麼歪理也可以說成道理，只要辯論技巧高超。既然「道可道，非常道」（第一章），那麼就更加不用辯駁了。即使別人不明白，不認同自己，這也只是自己個人修行與見解，不能強加於人，也不用受人影響，被人打擊自己。一個人的靈性達到精進，即能保持心境常清靜，就不會喜歡執拗、挑剔、批評和一味反對。在清靜的心境下，才能夠透徹觀察和瞭解事物，這不是辯論可以得來，而是靠修心。

第三：「知者不博，博者不知。」這個「知」就是知道真理，道就是真理；「博」就是廣博，或炫耀的意思。老子認為道是生命的本源，這個源頭就如未經雕琢的石頭，簡單、純樸、清靜。人愈向外走，愈脫離自己的本源，外在尋索的知識就愈廣博，所以愈博就愈不明白道。明白道的人已返回自己的源頭，那麼還會不斷向外走嗎？而且更加不會炫耀什麼了！老子多處強調人們千萬不要炫耀自己，炫耀就是一種向外走的心態，華而不實，與道偏離。

以上三項提示放在《道德經》最後一章，可見其重要性，最後的章句提出：「聖人不積」、「天之道」與「聖人之道」。雖然註評家認為應放在第七十七章，但放在此也可以讓人們知道其重要性，既然先前說了三項「不」，即有道者三不，那麼

有道的人應該是怎樣？跟著就說出來：聖人不會為自己積蓄財貨，而是慷慨施與；道的法則就是愈施與就愈富有，給予更多，得到也會更多。這就是因果業報，種瓜得瓜，種豆得豆，給予別人就是為自己種福田，所以《道理經》第七章說：「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無私邪？故能成其私。」聖人「無私」，反而能「成其私」，造福自己，正如本章所說：「既以為人已愈有，既以與人已愈多。」為什麼會是這樣？因為「天之道」是「利而不害」，道只會利益眾生，不會對萬物造成傷害，萬物失去道才会有傷害。聖人愈是付出，道就要給他愈多，道的法則不是零和遊戲，不是弱肉強食、爭奪資源，不是我得到就代表別人會失去。

道與萬物為一體，所以聖人不會與任何人競爭。聖人不與人競爭，但不是什麼也不做，而是「為而不爭」，這個「為」就是履行自己生命中注定的責任，做好自己應有的角色，例如母親、父親、丈夫、妻子、子女、各工作崗位的職務。有道者就是聖人，可以是我們四周每一處的平常人，不是高高在上者才是聖人。道隱藏於每個人的心中，人們正需要把它發現，並實踐出來！

（全書完）

冀盼此書能令讀者踏入眾妙之門，得到天道的護佑！

參考書目

中國哲理

《老子評注》楊義主編，党聖元評述、注釋，三聯書店（香港），2007年。

《道德經》故宮博物院藏，商務印書館（香港），2007年。

《道德經》宗文、楊春燕編，宗教文化出版社（北京），2007年。

《中國老學史》熊鐵基、馬良懷、劉韶軍著，福建人民出版社，1995年。

《中國道教》牟鍾鑒著，青松出版社（香港），2010年。

《白話易經》孫振聲譯著，星光出版社（台北），2008年。

《論語譯注》楊伯峻譯著，中華書局（香港），2007年。

《列子》葉蓓卿譯注，中華書局（北京），2013年。

印度哲理

《印度教導論》摩訶提瓦著，林煌洲譯，東土圖書公司（台北），2002年。

《印度吠檀多不二論哲學》孫晶著，東方出版社（北京），2002年。

《印度瑜伽經與佛教》王慕齡著，宗教文化出版社（北京），2012年。

《佛地梵天——印度宗教文明》歐東明著，四川人民出版社，2002年。

《奧義書》黃寶生譯，商務印書館（北京），2012年。

《古印度六派哲學經典》姚衛群編譯，商務印書館（北京），2003年。

“*The Principal Upanisads*” by S. Radhakrishnan,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India, 1996.

“*The Bhagavadgita*” by S. Radhakrishnan,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India, 2004.

“*Dasboadh of Samarth Ramdas*” Translated by Diwakar Ghaisas, Keshav Bhikaji Dhawale Mumbai, 2004.

“*Gandhiji's Autobiography*” (The Story of My Experiments with Truth), Translated from Gujarati by Mahadev Desai, Navajivan Trust (India), 1952.

佛教

《四十二章經講記——佛學淺釋》蘇行三博士講，香港佛經流通處印行，2015年。

《金剛經·心經·壇經》陳秋平、尚榮譯注，中華書局（北京），2010年。

《佛陀傳》（原名《故道白雲》）一行禪師著，何蕙儀譯，河南文藝出版社，2014年。

伊斯蘭教

《古蘭經》馬堅譯，中國社會科學院（北京），2011年。

《天啟的智慧——〈古蘭經〉分類簡明讀本》，馬仲剛編，伊斯蘭文化協會（香港），2012年。

《仁慈的先知穆罕默德》（土耳其）奧斯曼·努日·托普巴希著，艾爾卡穆出版社（土耳其），2011年。

《最好的榜樣：最後的先知穆罕默德·穆斯塔法》奧斯曼·努日·托普巴希著，譚卉穎譯，瑪利婭姆審譯，伊斯蘭文化協會（香港）。

《沿著敬愛的人的足跡——穆聖（求主福安之）的生平》阿爾·哈立德先生編輯，艾納德瓦翻譯中心。

《〈古蘭經〉基礎簡明教程》（試用本），宗教文化出版社（北京），2011年。

《伊斯蘭教簡明教程》（試用本），宗教文化出版社（北京），2010年。

《蘇非之道——伊斯蘭神秘主義研究》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庫，2012年。

“*The Quran*” Translated by Wahiduddin Khan Farida Khanam, Goodword Books, 2014.

“*Sahih Al-Bukhari*” (Volume I–Volume VIII) by Muhammad Bin Ismail Al’Bukhari, translated by Muhammad Mahdi Al’Sharif, Maktaba-e-Rehmania (Lahore).

“*Sai Baba of Shirdi: A Biographical Investigation*” Kevin R.D. Shepherd, Sterling (India), 2015.

《舍爾地一聖人賽爸爸》林楚菊編述，隱士出版（香港），2016年。（website: lamchorkok.blogspot.hk）

《耶穌的隱秘教導——多馬福音》林楚菊翻譯及註釋，隱士出版（香港），2021年。（website: lamchorkok.blogspot.hk）

香港道教學院叢書 ②5

眾妙之門 《道德經》解讀

林楚菊 ◎ 著述

責任編輯：李永明

平面設計：梁婉儀

出版：青松出版社

地址：香港新界屯門青松觀路 28 號青松觀綜合大樓 3 樓

電話：(852) 23708870

電郵：hktc@daoist.org

網址：<http://www.daoist.org>

印刷：嘉寶設計印製有限公司

新界葵涌葵德街 16 - 26 號金德工業大廈 2 樓 15 - 17 室

出版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

開本：32 開

定價：HK\$120.00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ISBN 978-988-75450-3-3

本圖書全文可到香港道教學院網頁（[http://www.daoist.org/BookSearch\(test\)/booklist-index-03.htm](http://www.daoist.org/BookSearch(test)/booklist-index-03.htm)）或掃描以下 QR code 瀏覽。



港幣120元
Published & Printed in Hong Kong
ISBN 978-988-75450-3-3

青松出版社